上海博物館藏

馬承源 主编

戰國楚竹書（四）

上海古籍出版社

馬承源　主編

上海博物館藏
戰國楚竹書
（四）

浙江大學漢語史
古文獻資料中心

上海古籍出版社

00024259

本書出版得到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專項經費資助

目録

圖版

采風曲目……一五
逸詩……二三
昭王毀室　昭王與龔之脽……三一
柬大王泊旱……四三
內豊……六九
相邦之道……八三
曹沫之陳……八九

釋文考釋

采風曲目……馬承源　一五九
逸詩……馬承源　一七一
昭王毀室　昭王與龔之脽……陳佩芬　一七九
柬大王泊旱……濮茅左　一九一
內豊……李朝遠　二一七
相邦之道……張光裕　二三一
曹沫之陳……李　零　二三九

圖版

缺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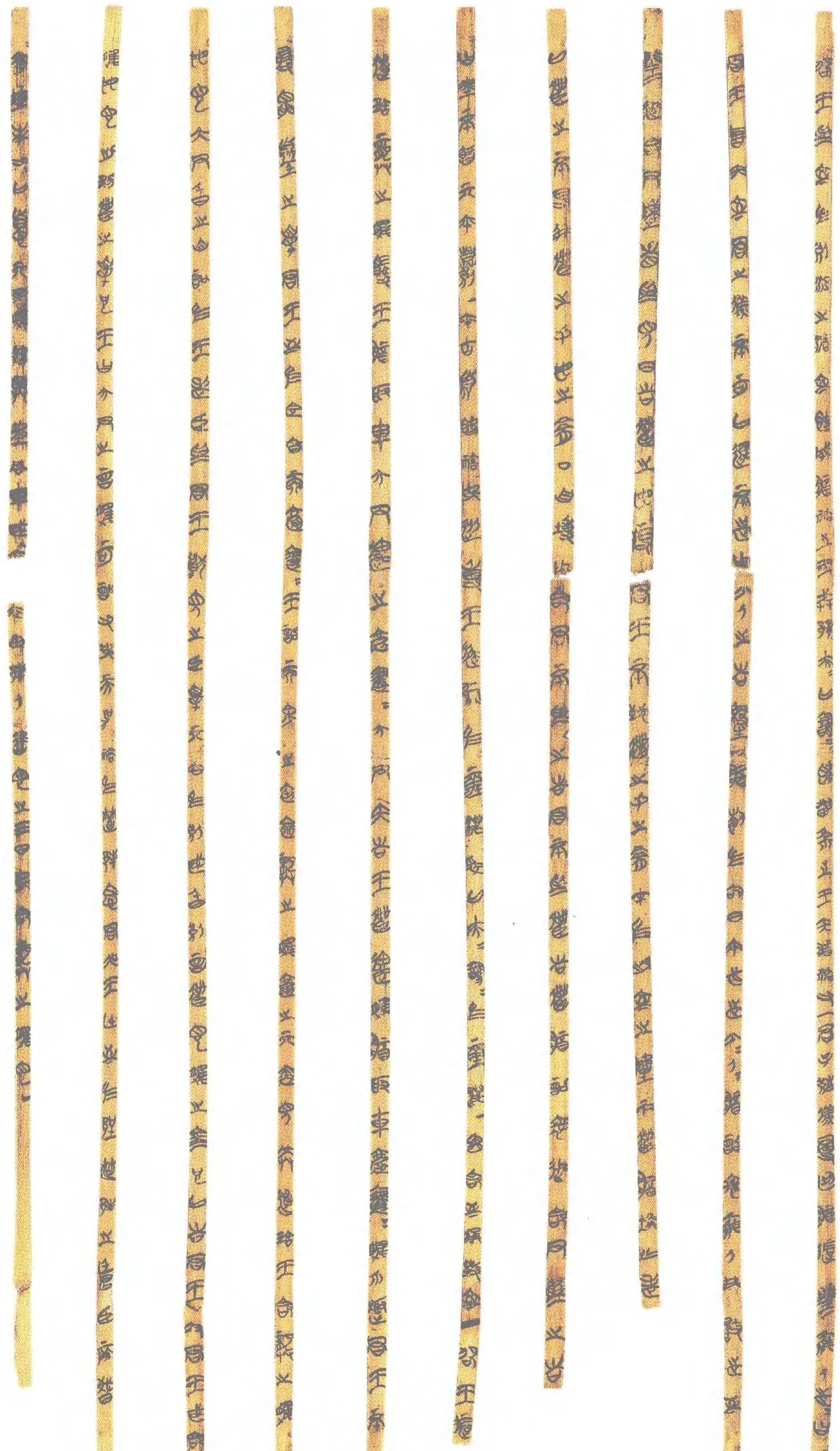

腓之龔與王昭　室毀王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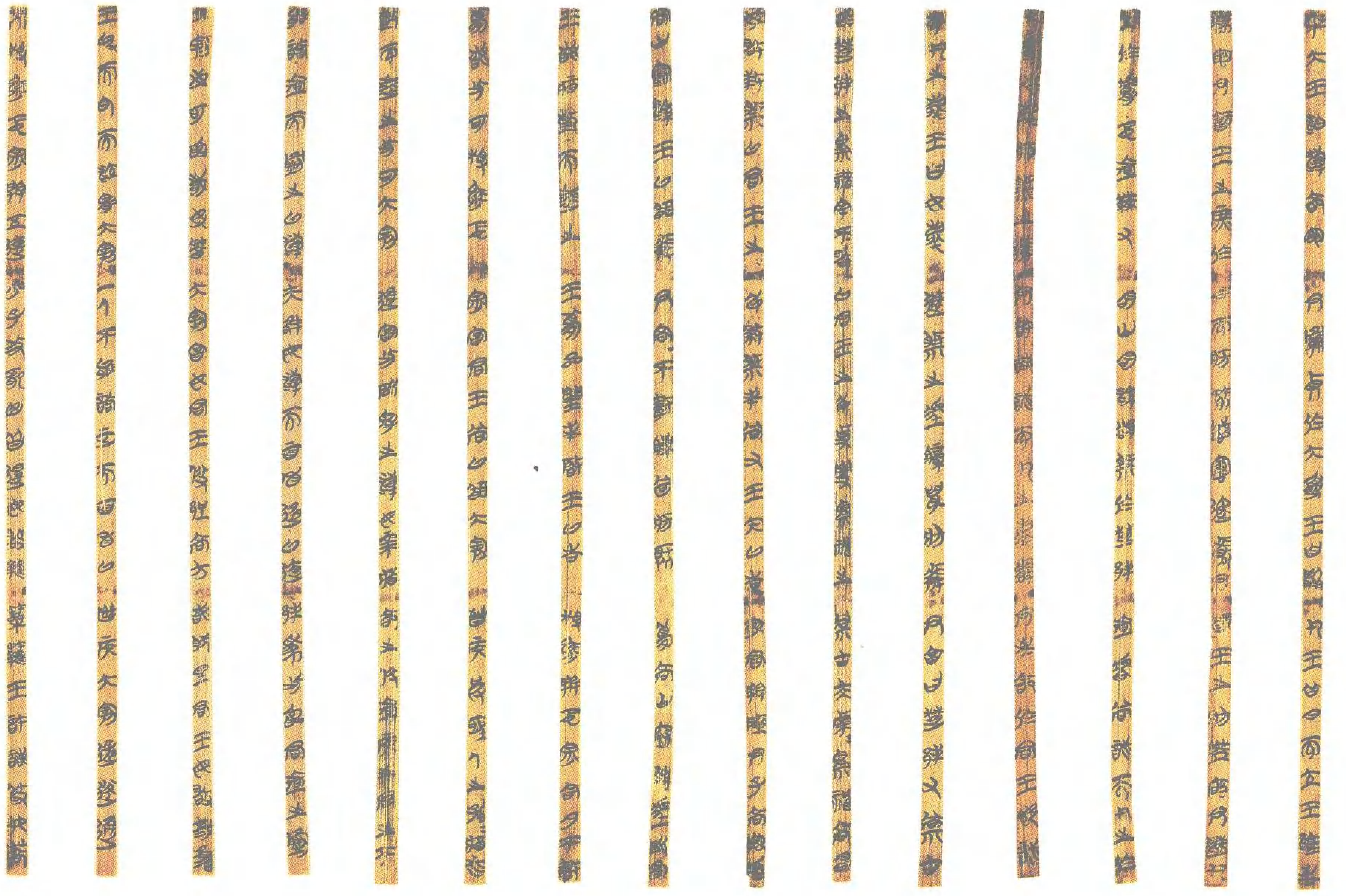

(二)旱泊王大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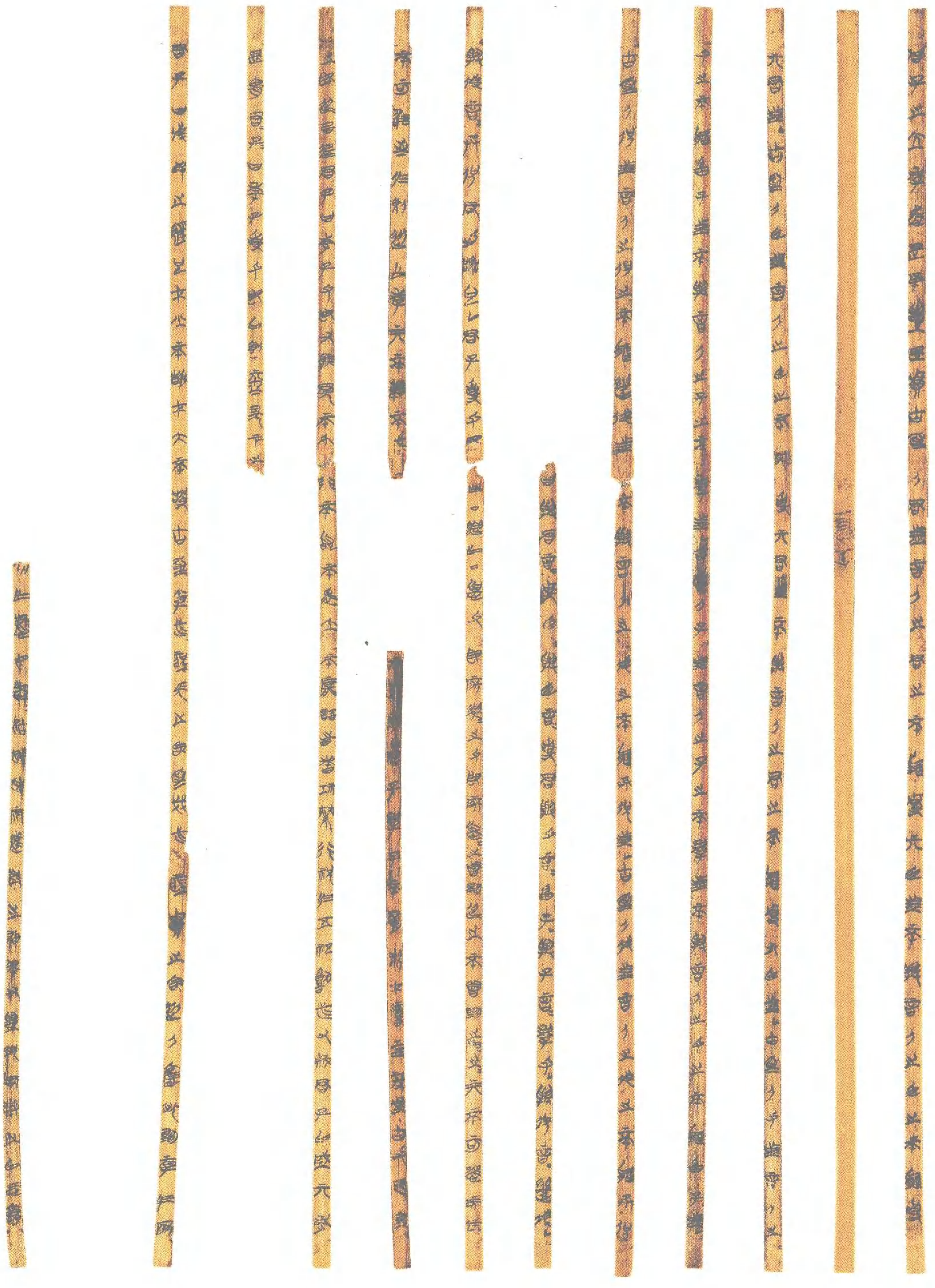

豊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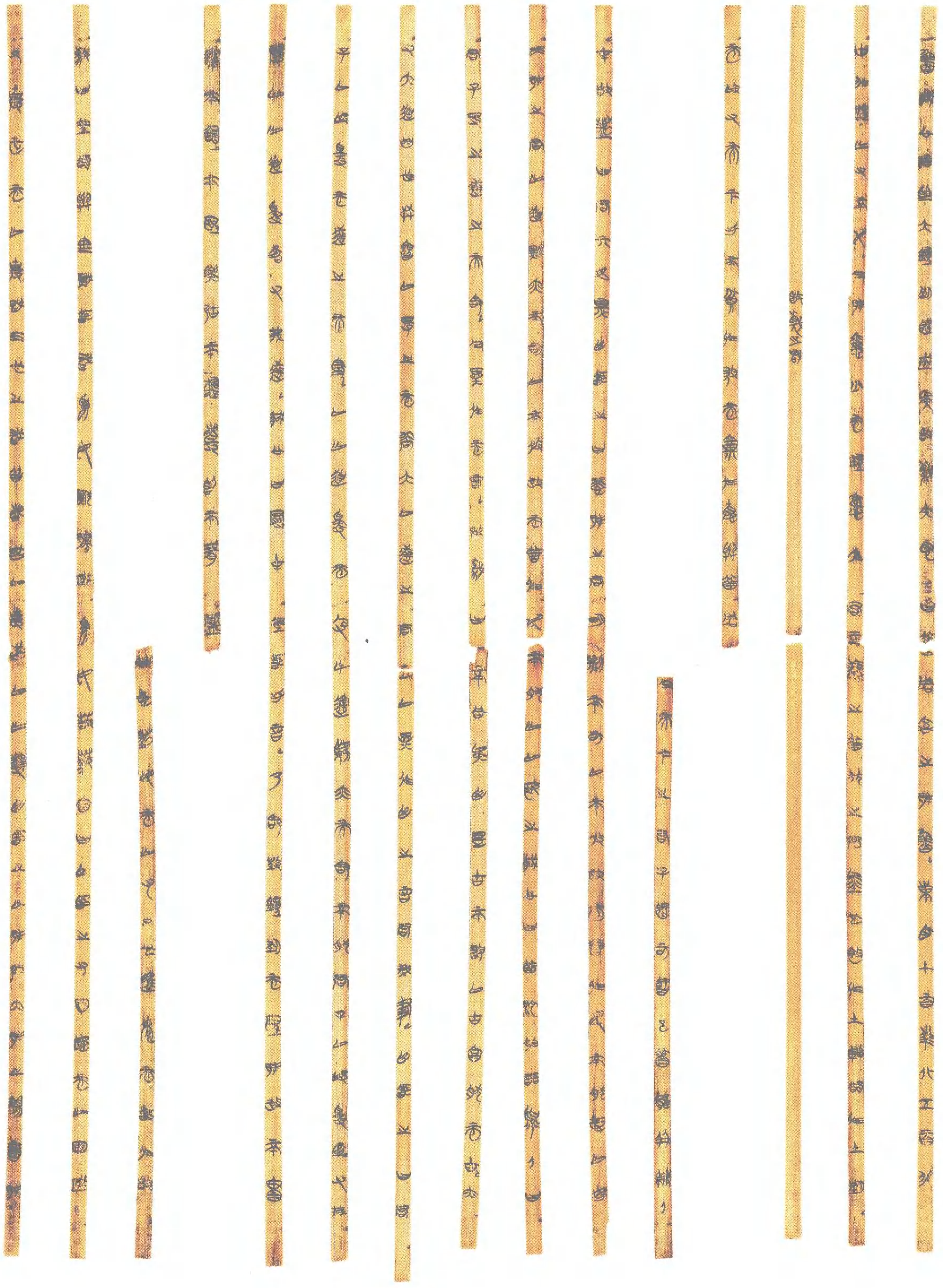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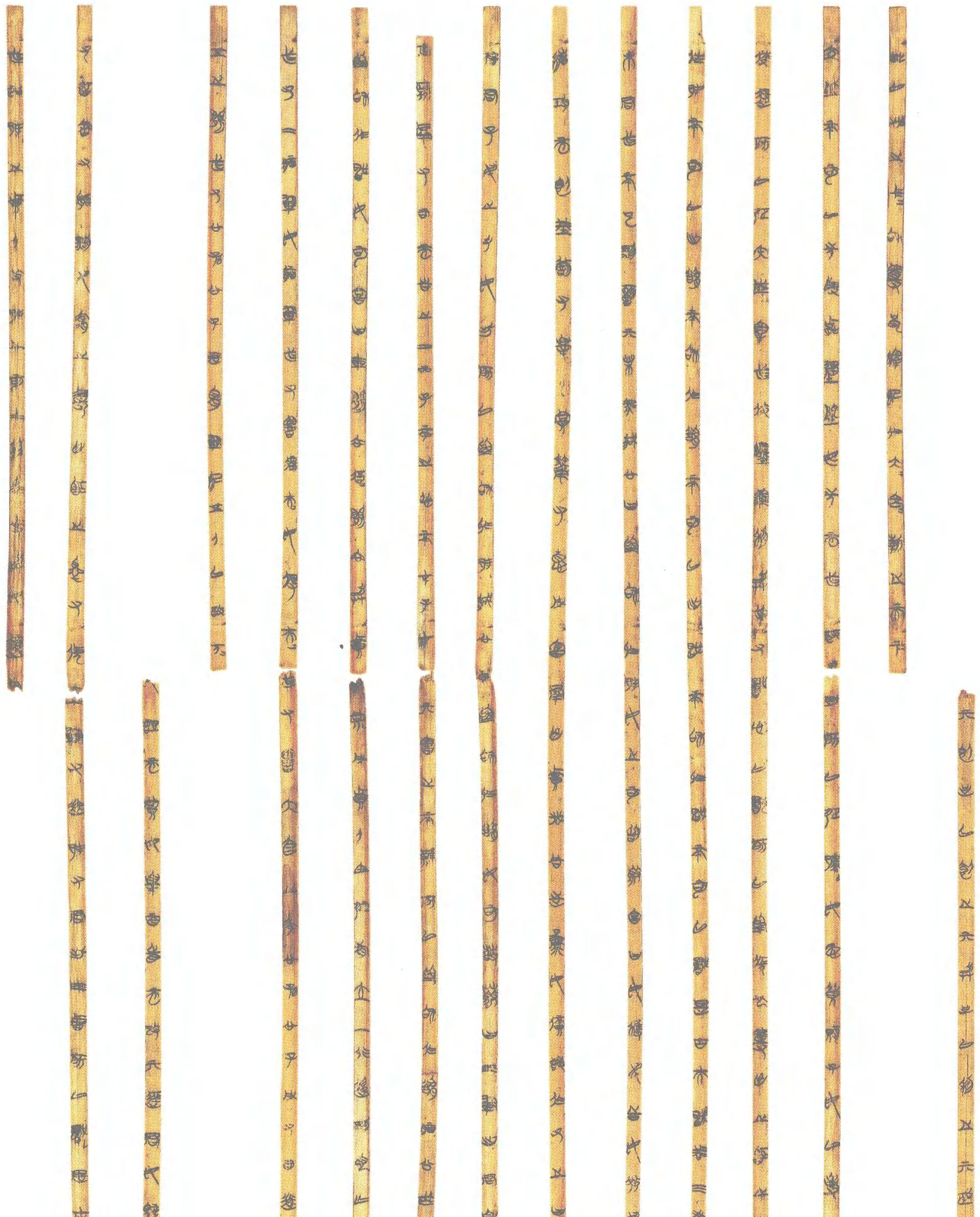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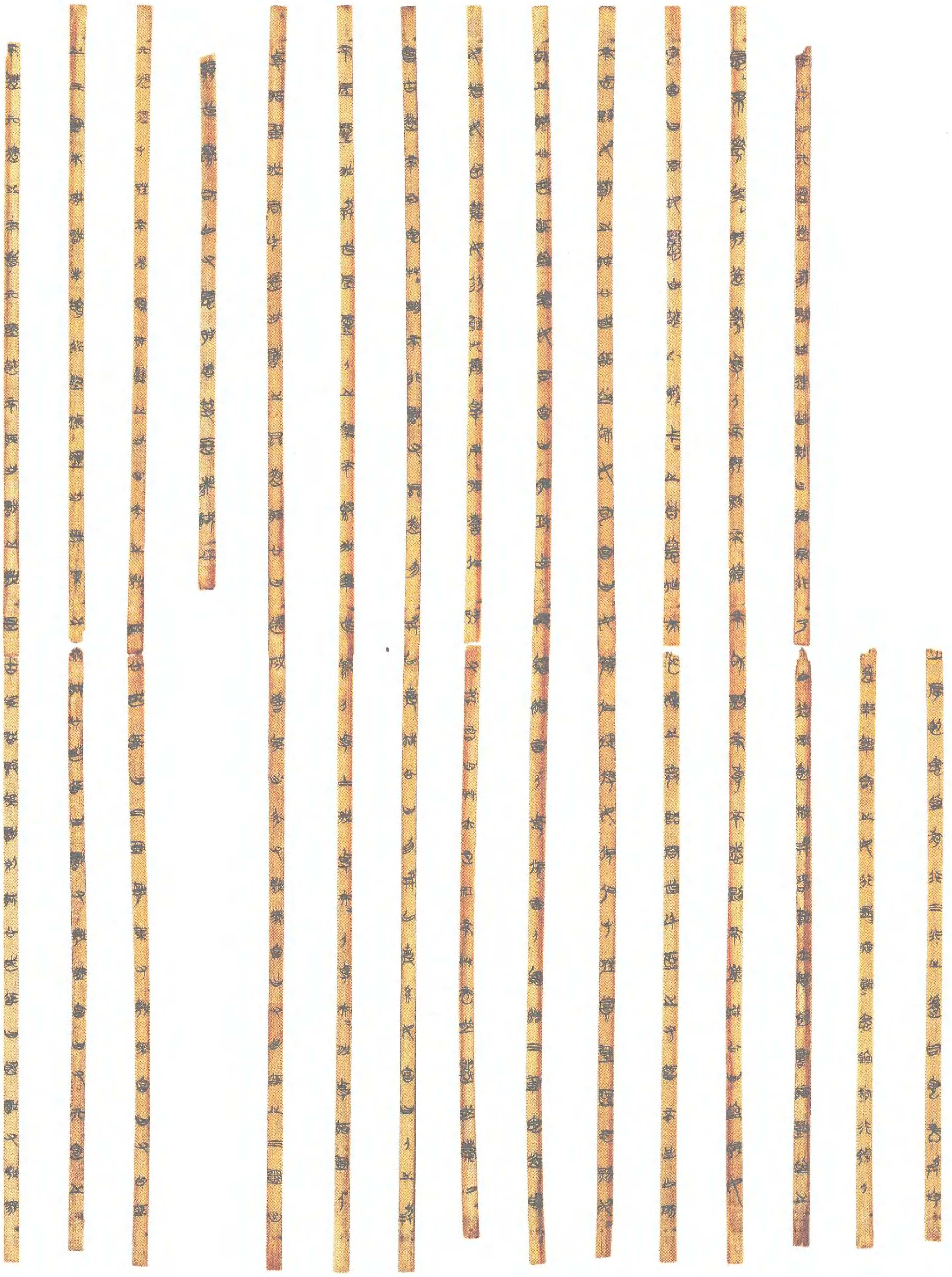

（三）陳之沫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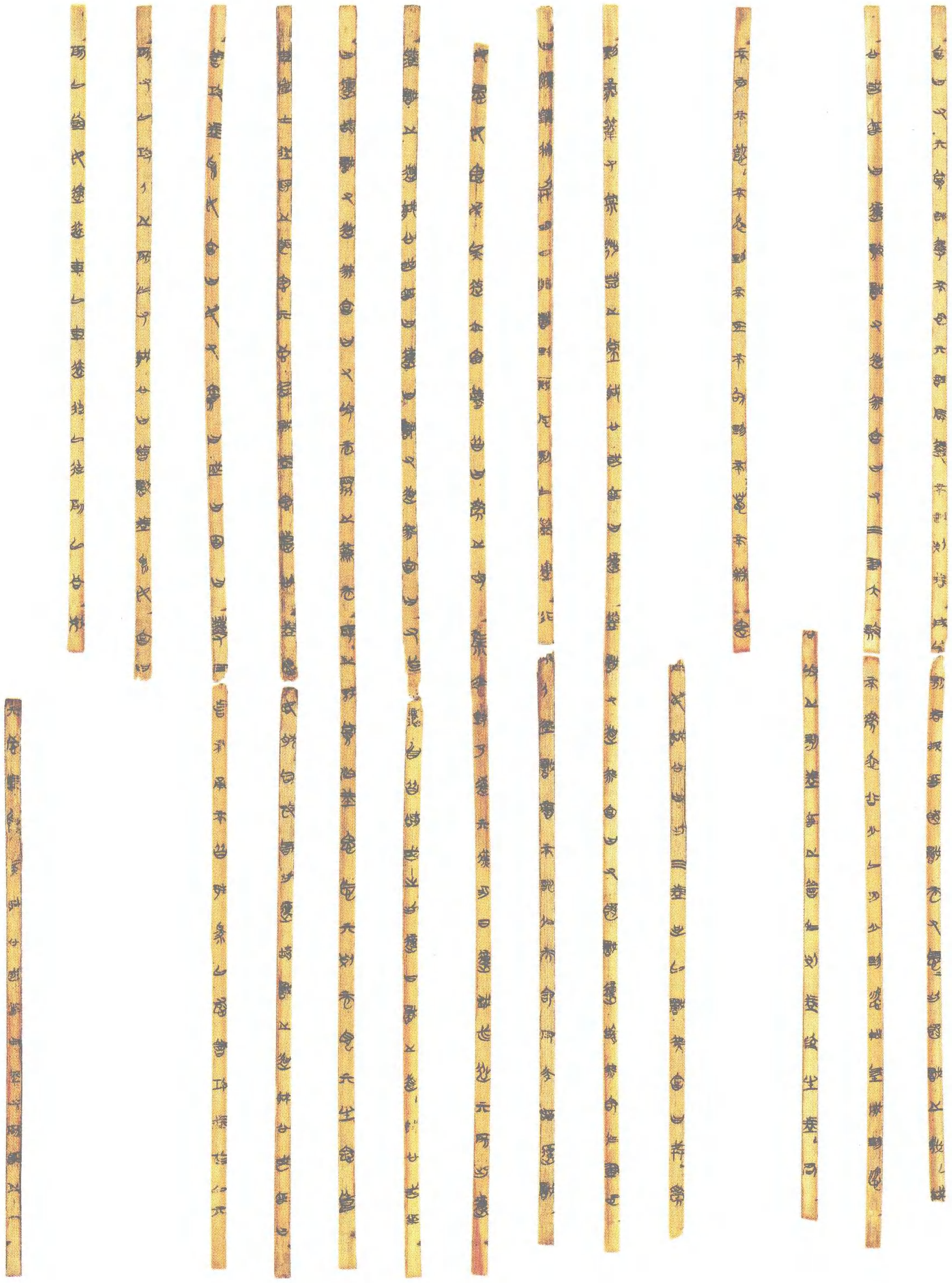

（五）陳之沫曹

采風曲目

缺页

又敨■子奴思我■宮穆碩人又文又敨■宮蹄喪之末■宮訐疋坐月埜又萊■出門㠯東■宮祅君壽

二

□■[爿+酉]完人毋逃虗門■不寅之媑■逘商嬰丘又敔■奚言不從■豊又酉■趣商高木■許商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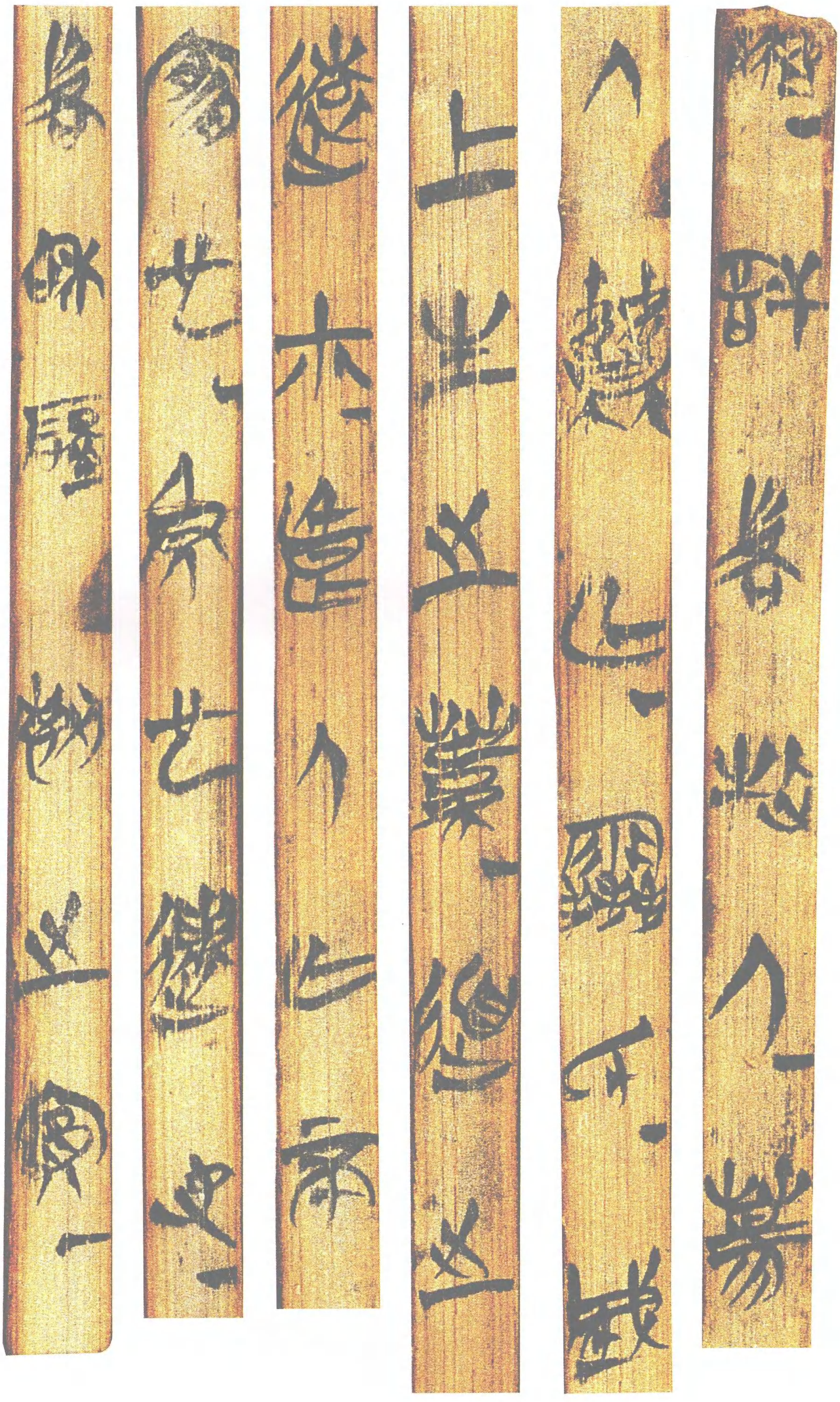

□■許客牧人■蕩人■鼉亡■霾氏■城上生之葦■道之遠尔■良人亡不宜也■[illegible]也遺夬■峉和磑剌之賓■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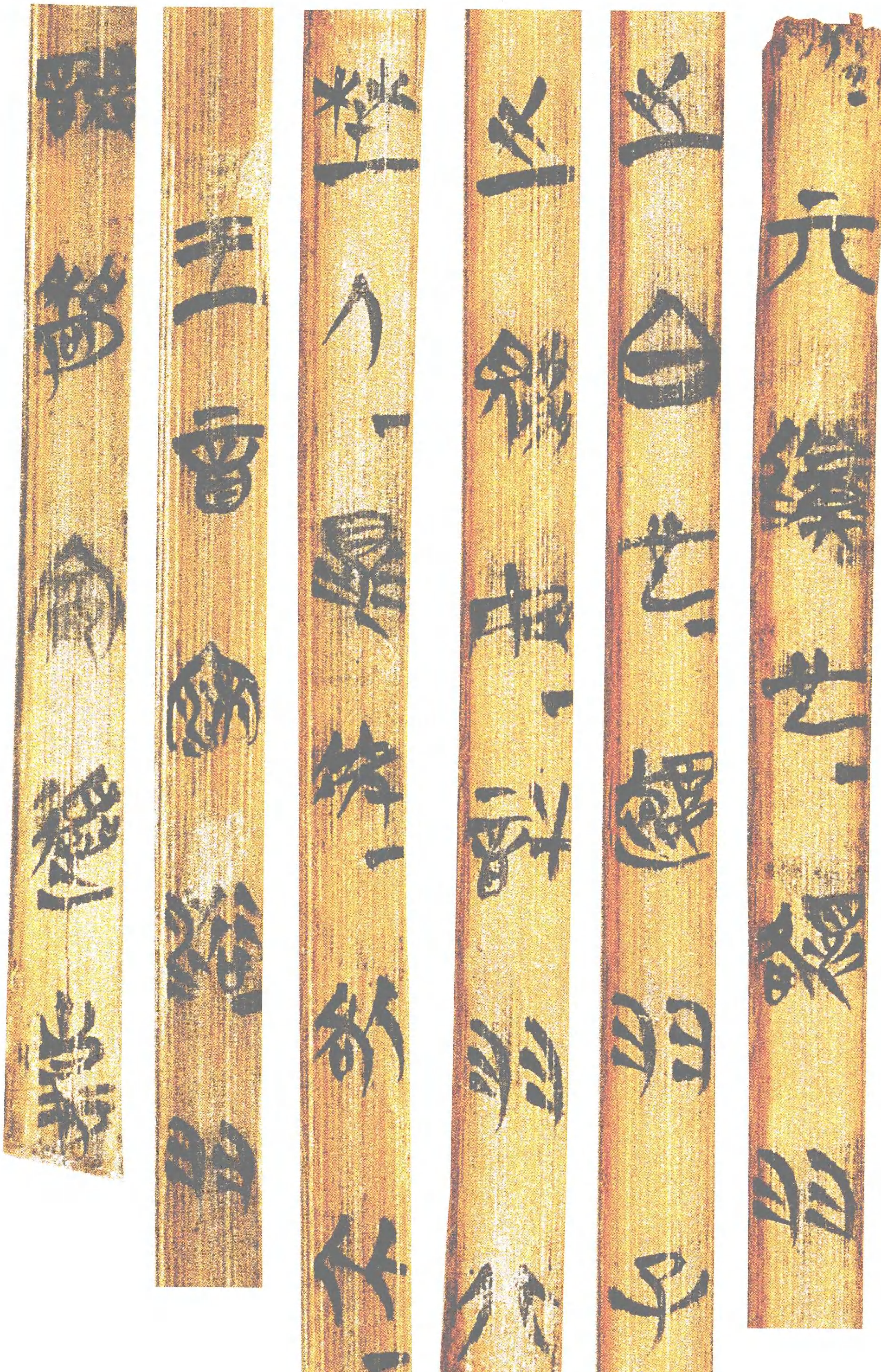

□▪亓缲也▪鴋羽之白也▪趧羽子之賤奴▪訐羽 北埜人▪募虎▪咎比▪王音深浴▪羽譔嘉賓遥憙

五

居■思之■丝信然■邛譔戈虎■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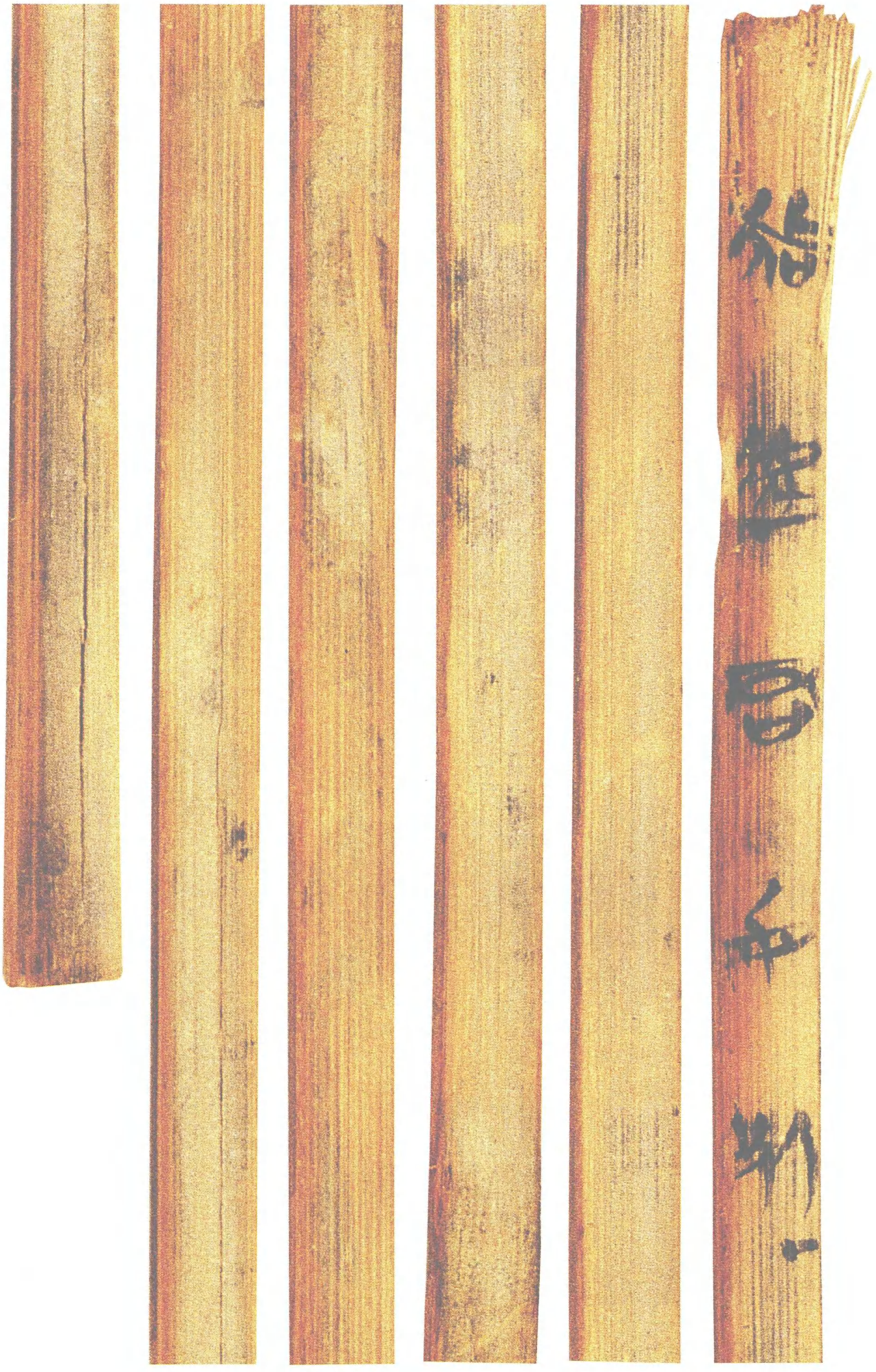

狗虗君毋死▪

逸詩

缺页

沕戠俤君子若玉若英君子相好㠯自爲㡒戠紋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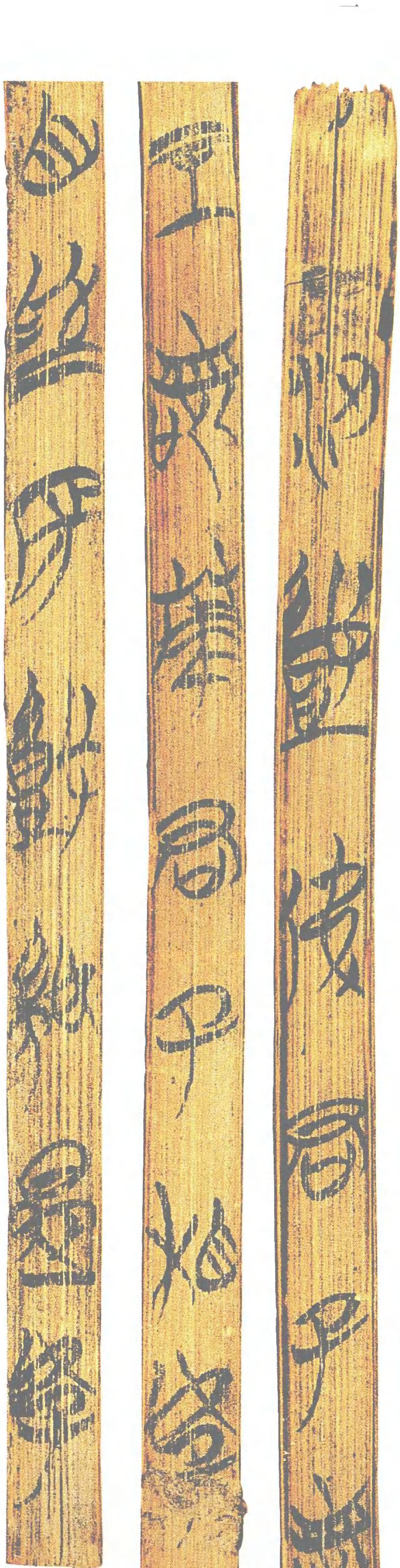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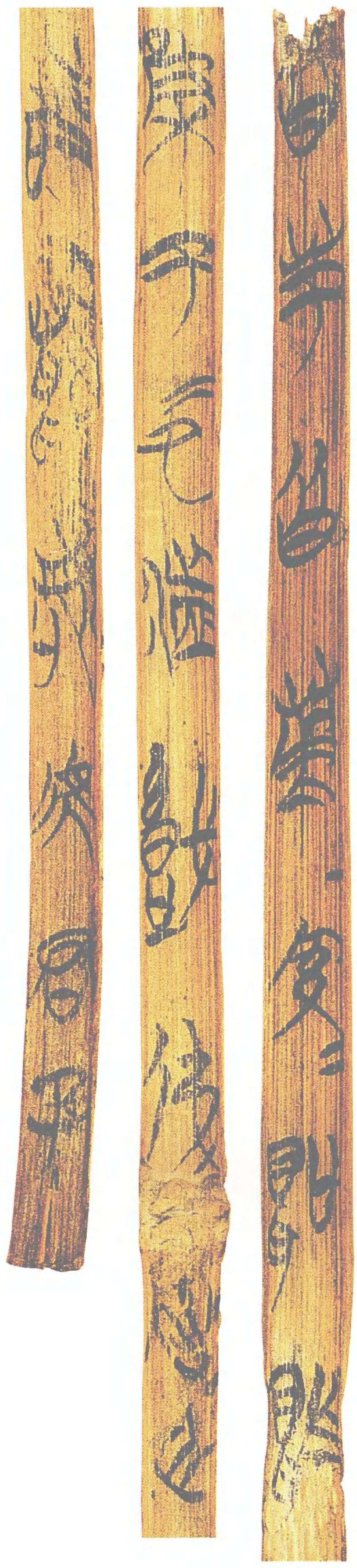

皆芋皆英■交＝鳴鶩集于中渚戠俤□□若豹若虎君子

戠紋是好隹心是奠閅卝悬司皆上皆下■交=鳴鶩集于中澫戠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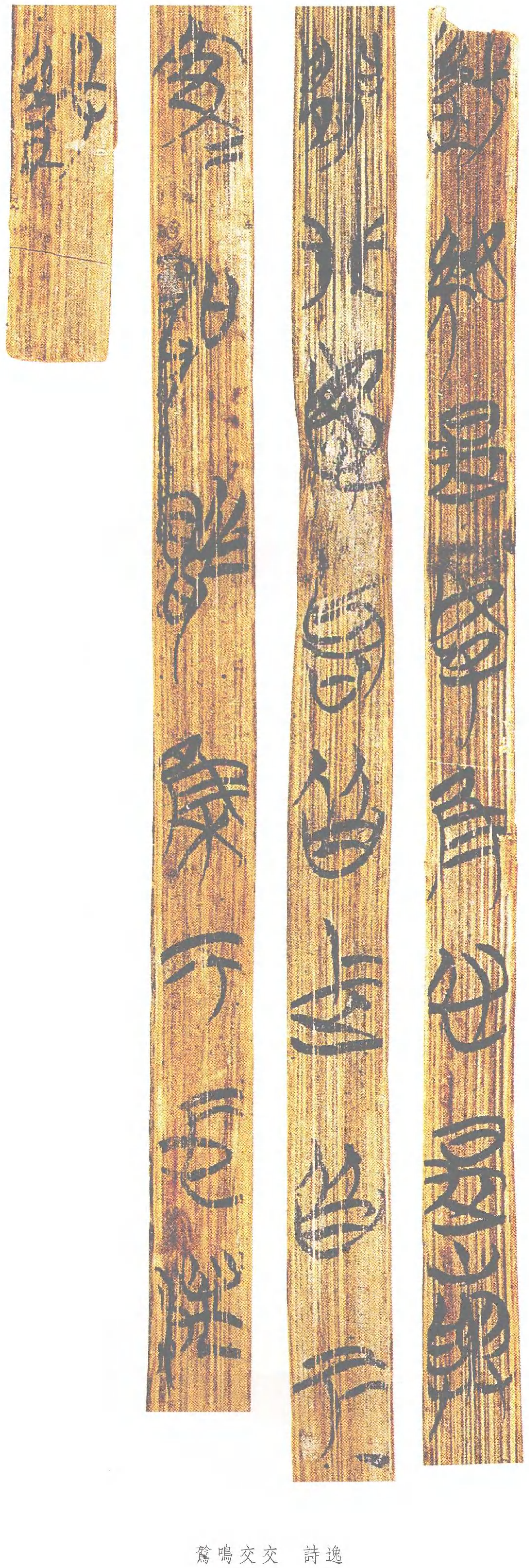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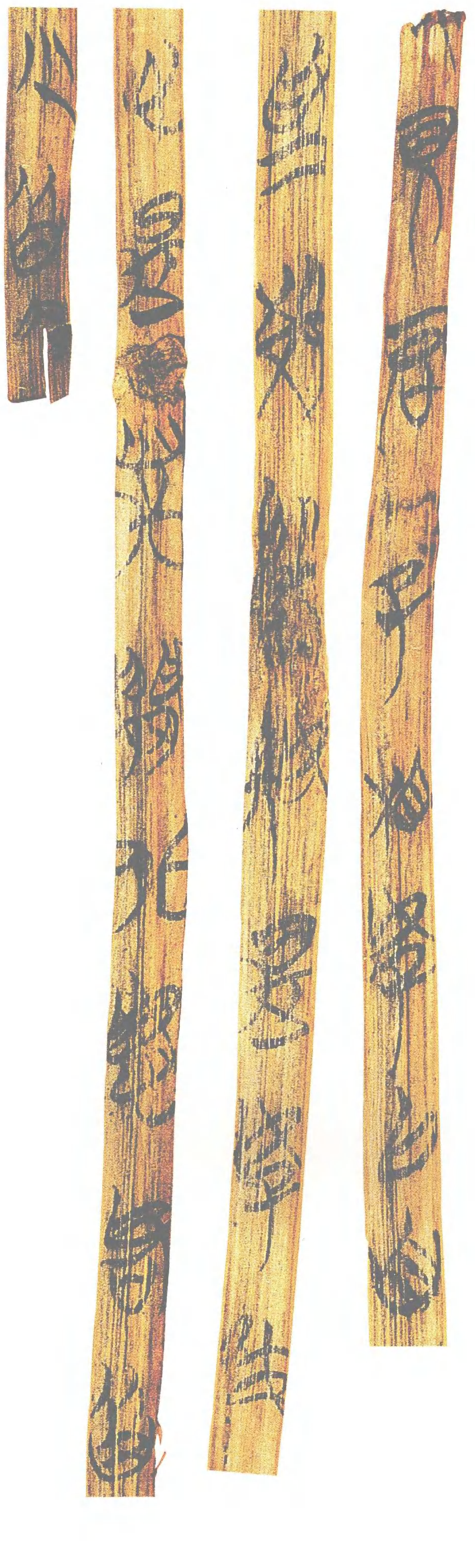

□貝君子相好吕自爲戔戥紋是好隹心是萬閑卄忎司皆少皆大

蚒及弟淇鮮我二人多=新=莫奴雚葦多=人=莫奴蚒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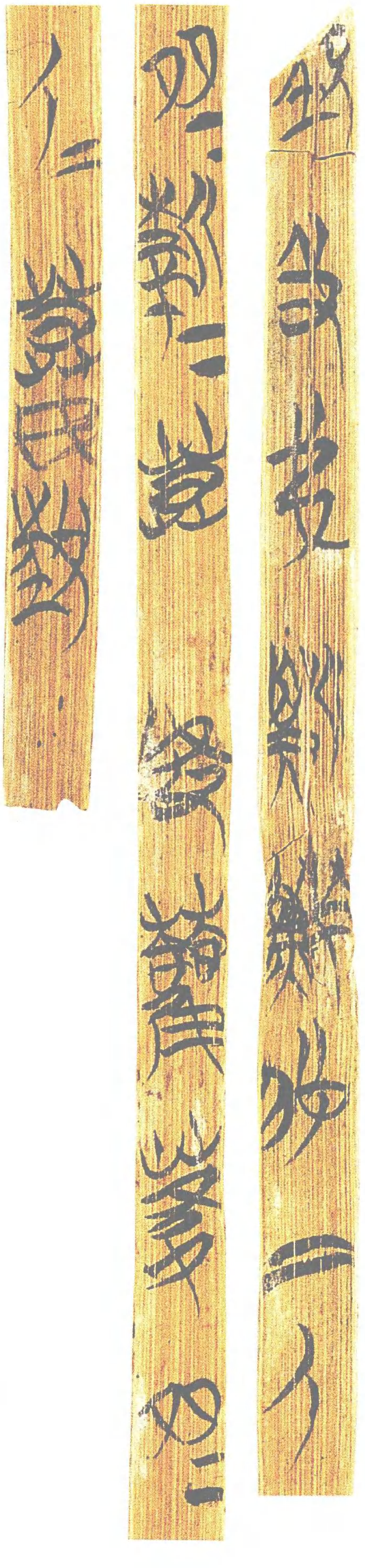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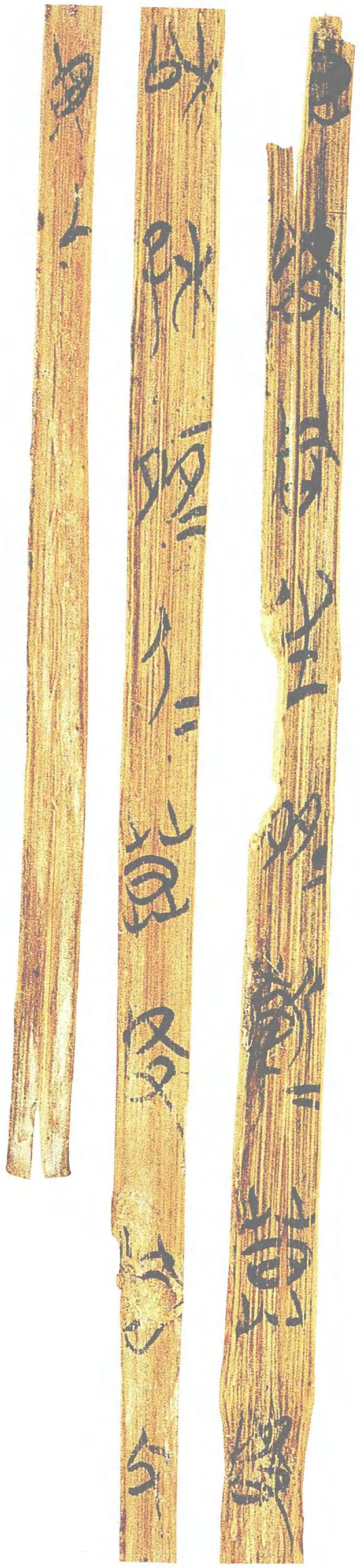

莫奴同生多=新=莫奴松杍■多=人=莫奴同父母∠

昭王毀室　昭王與龔之脽

缺页

一

卲王爲室於死浞之滹室既成牆洛之王戒邦夫〓吕歓〓既剳条之王內牆洛又一君子殜備曼廷牆迈閨雚人歨〓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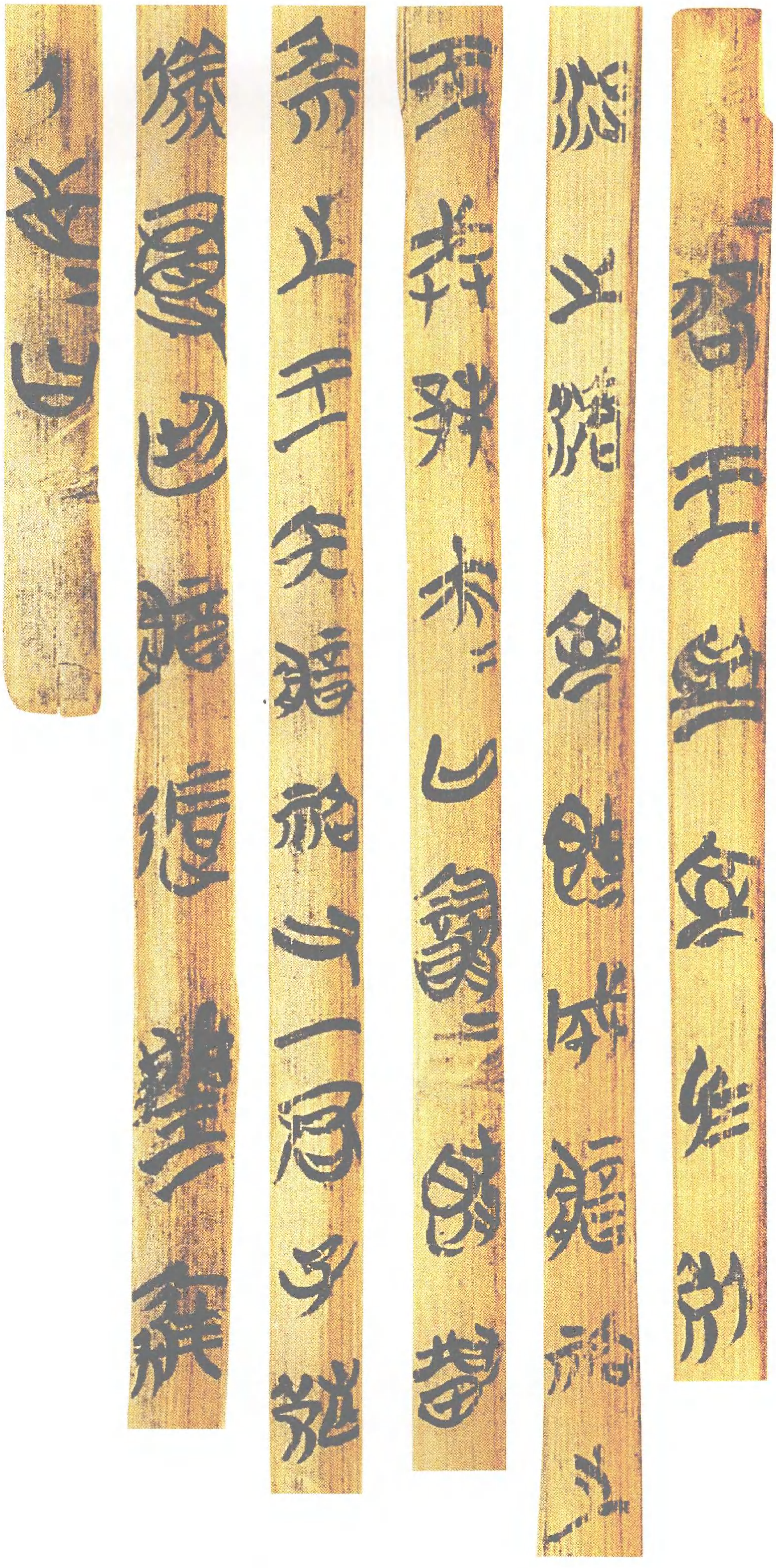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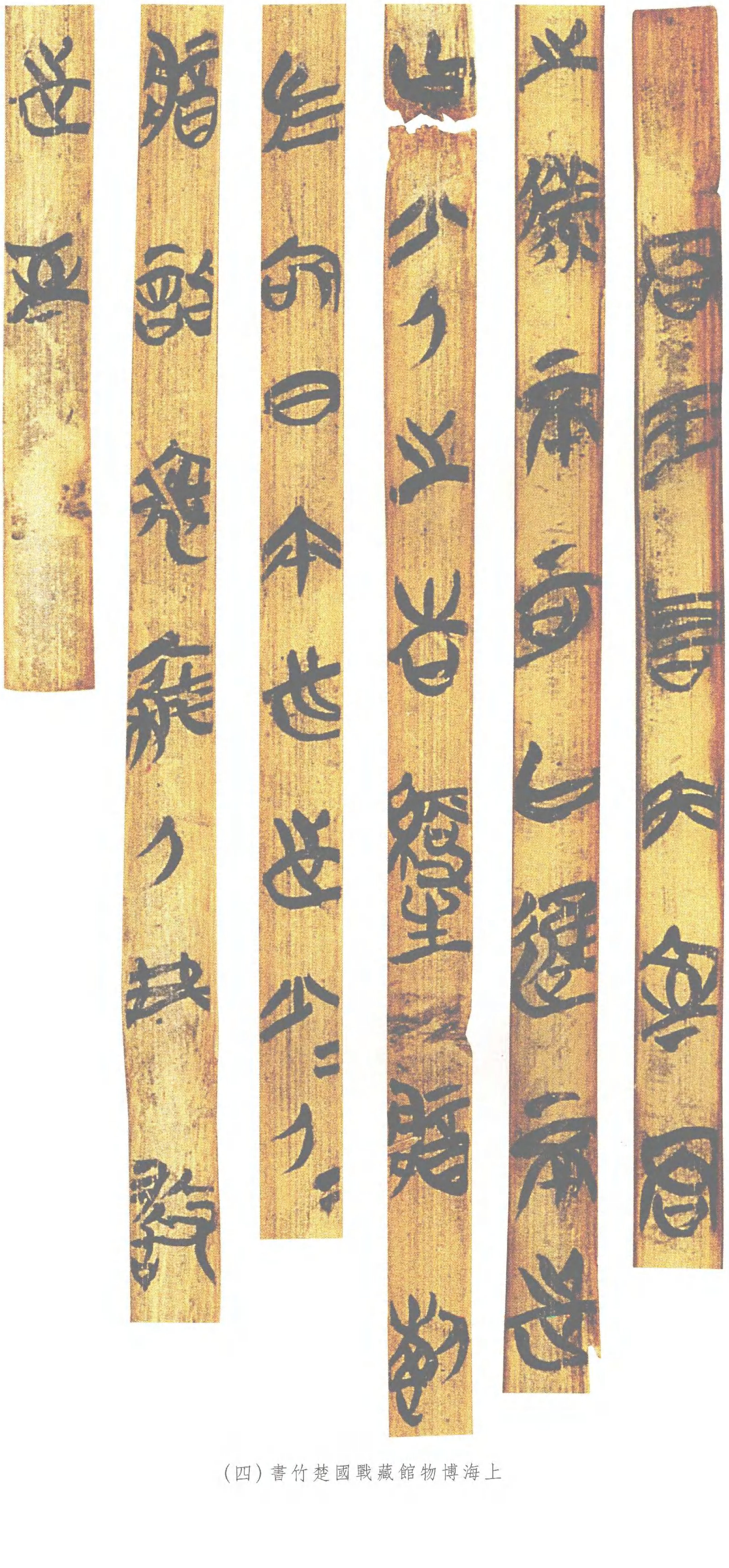

君王台內室君之備不可吕進不歨曰少人之告經䣼剆於含日尔必歨少=人=䣼訋寇寉人弗敢歨至

閨辻命尹陳省爲見日告僕之母辱君王不猷僕之父之骨才於此室之階下僕牆埮亡老

三

四

吕僕之不㝵並僕之父母之骨厶自塼辵命尹不爲之告君不爲僕告僕牆訋寇辵命尹爲之告

曰虗不智亓尔蕘■尔古須既祒安從事王遅尻於坪滿卒吕夫=歓=於坪滿■因命至俑毀室■邵王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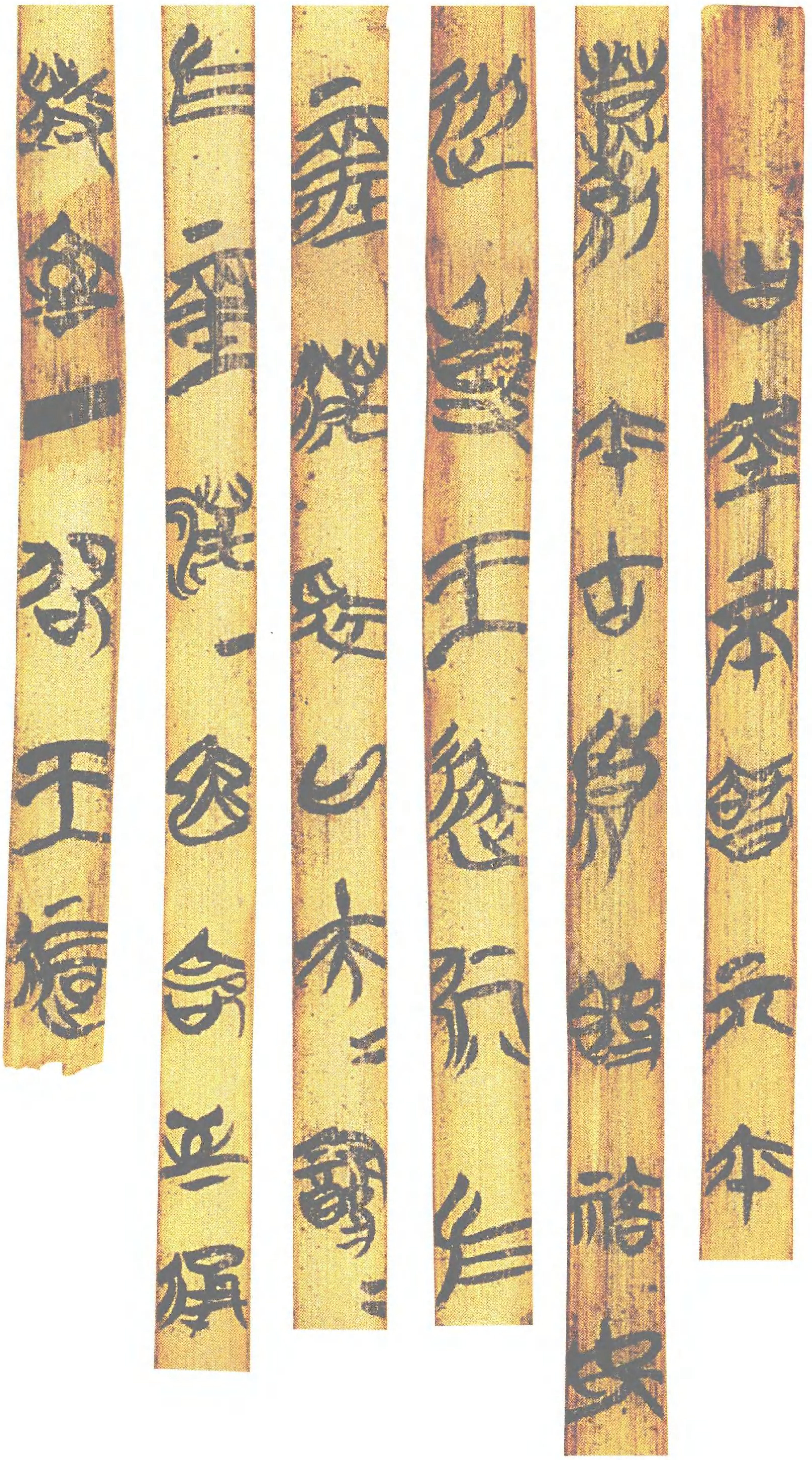

逃珤龏之脾駿王𤖯取車大尹遇之被䘰＝大尹內告王儳遇脾𤖯取車被䘰＝脾介趣君王不

遱寅頸之皋君王至於定峇而被𧜵〓王訋而夈之袿祩龏之腓被之亓裣見毀逃珤王命龏之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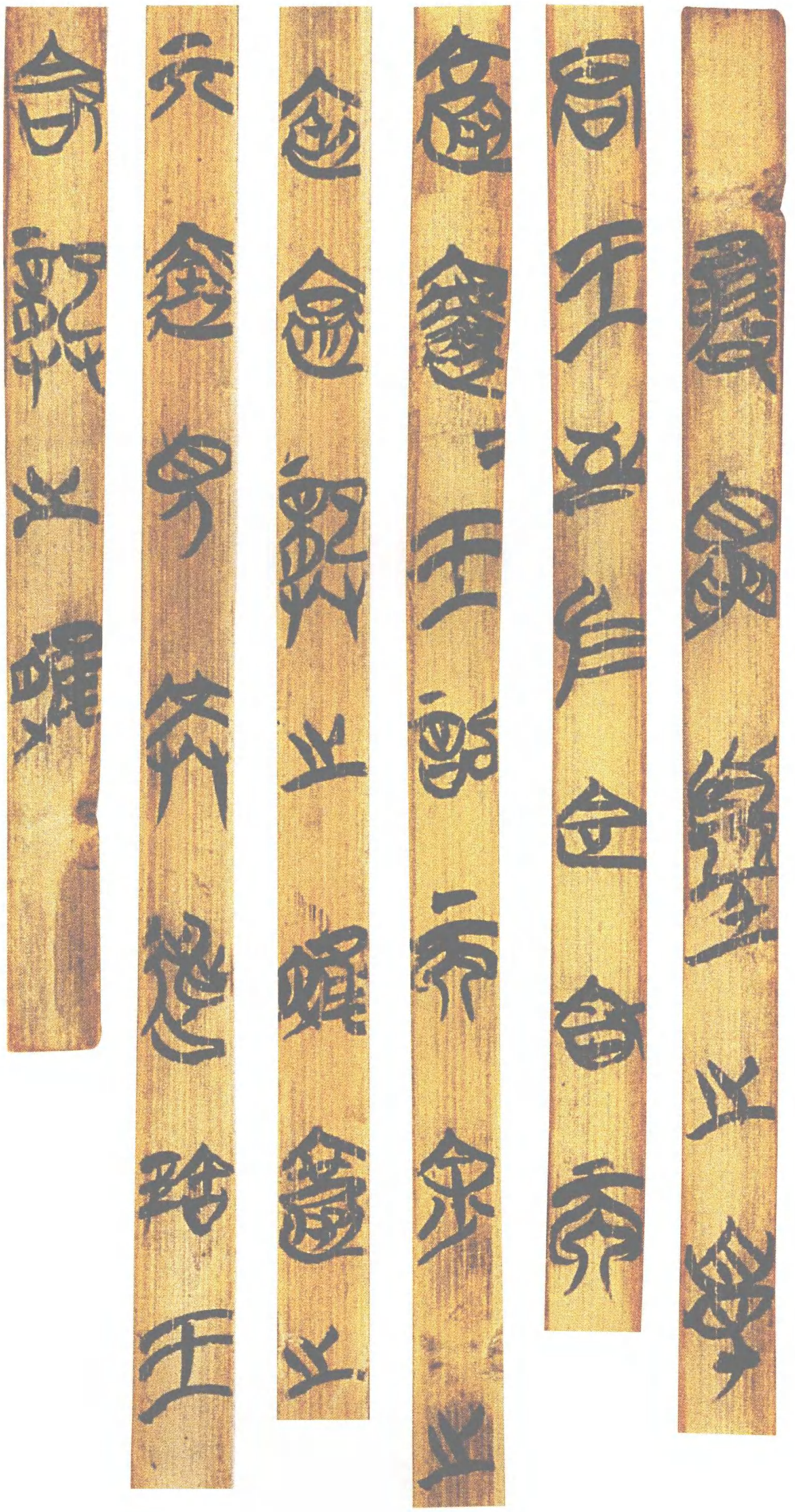

八

母見大尹昏之自訟於王老臣爲君王獸見之臣辠亓宊於死或昏死言僕見脾之倉也吕告君王今君王或命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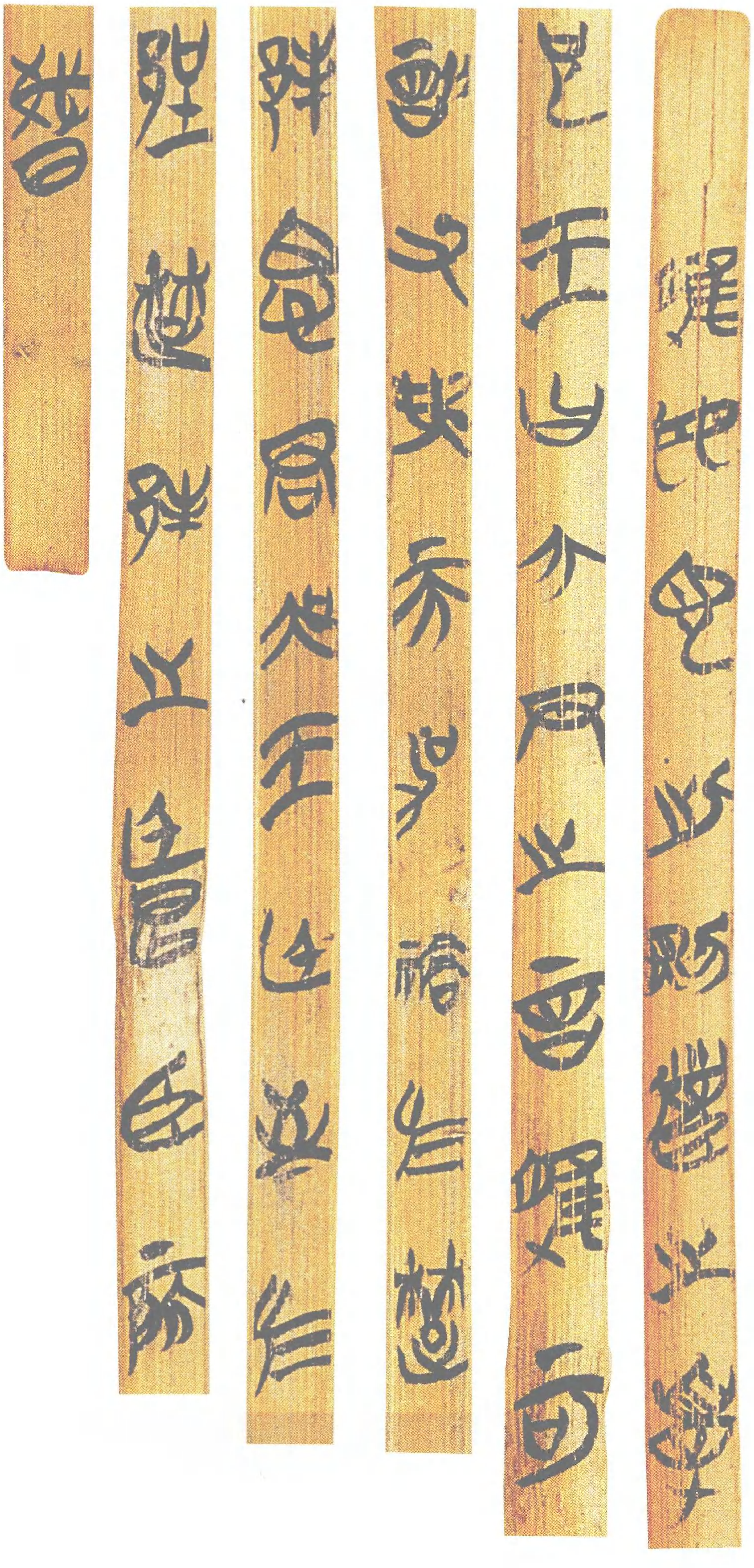

脾母見此則讒之辠也王曰大尹之言脾可訴又安天加禍於楚邦息君吳王廷至於郢楚邦之良臣所朁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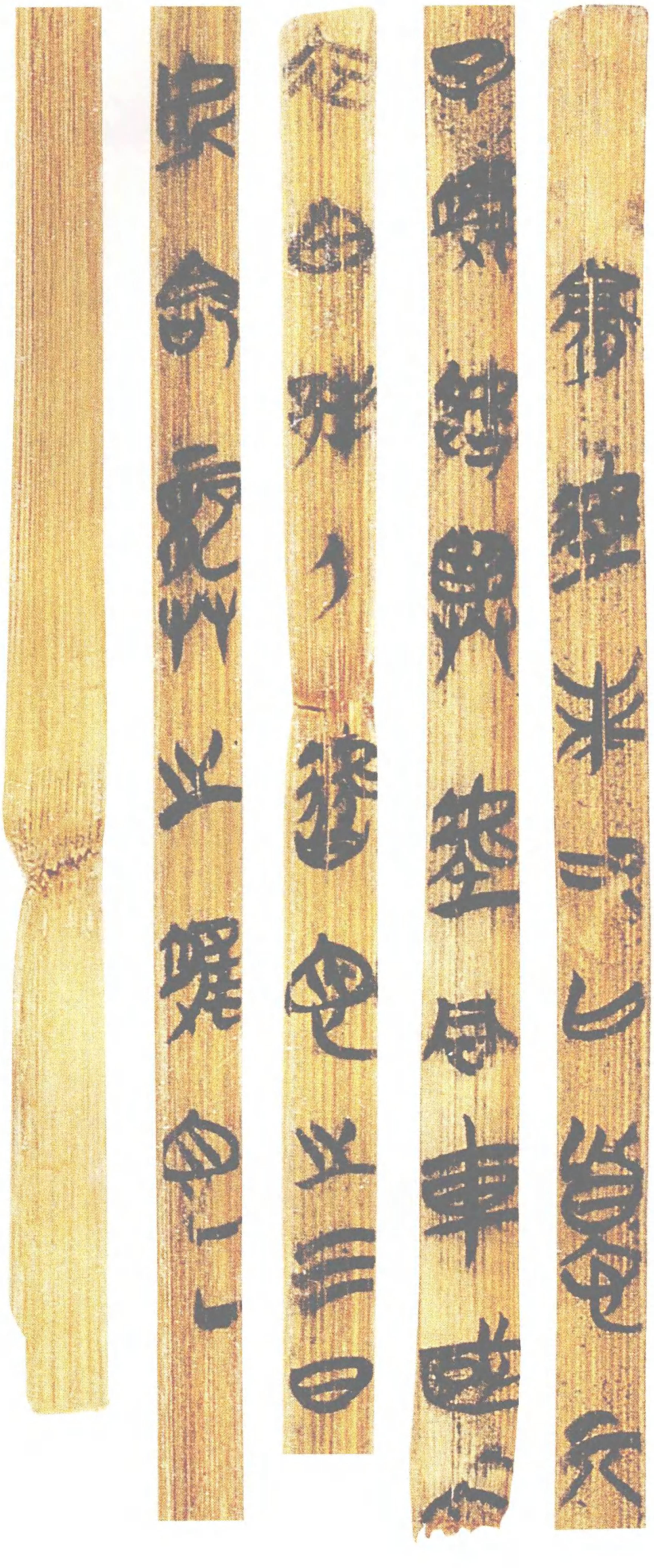

骨虗末又吕悳亓子脽既與虗同車或□衣由邦人膚見之三日安命龏之脽見乚

東大王泊早

缺页

一

柬大王泊澊命龜尹羅貞於大頣王自臨卜王笴日而立王滄至

二

締龜尹智王之庶於日而痜疥𢘅愈迗贅尹智王之痜乘龜尹速卜

城於膚中者無又名山名溪欲祭於楚邦者虐尚謚而卜之於

三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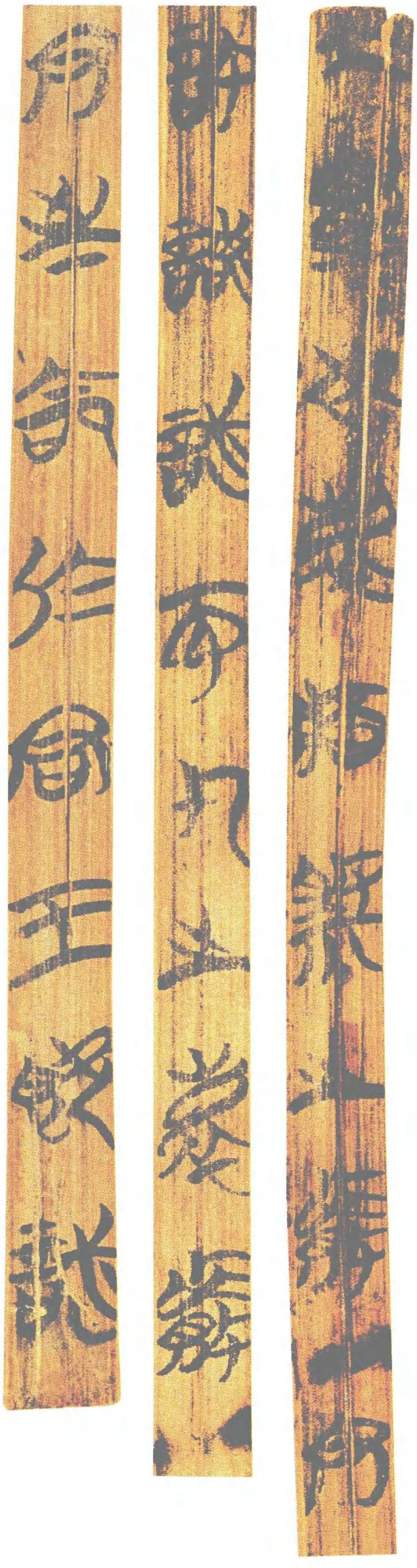

大頣女褱[爿酉]祭之贅尹許諾諡而卜之褱贅尹至命於君王既諡

五

而卜之褱王曰女褱速祭之虐瘵鼠疠贅尹倉曰楚邦又祟古

六

爲楚邦之魂神宔不敢㠯君王之身叓𡨄魂神之崇古夫帝=魂神高明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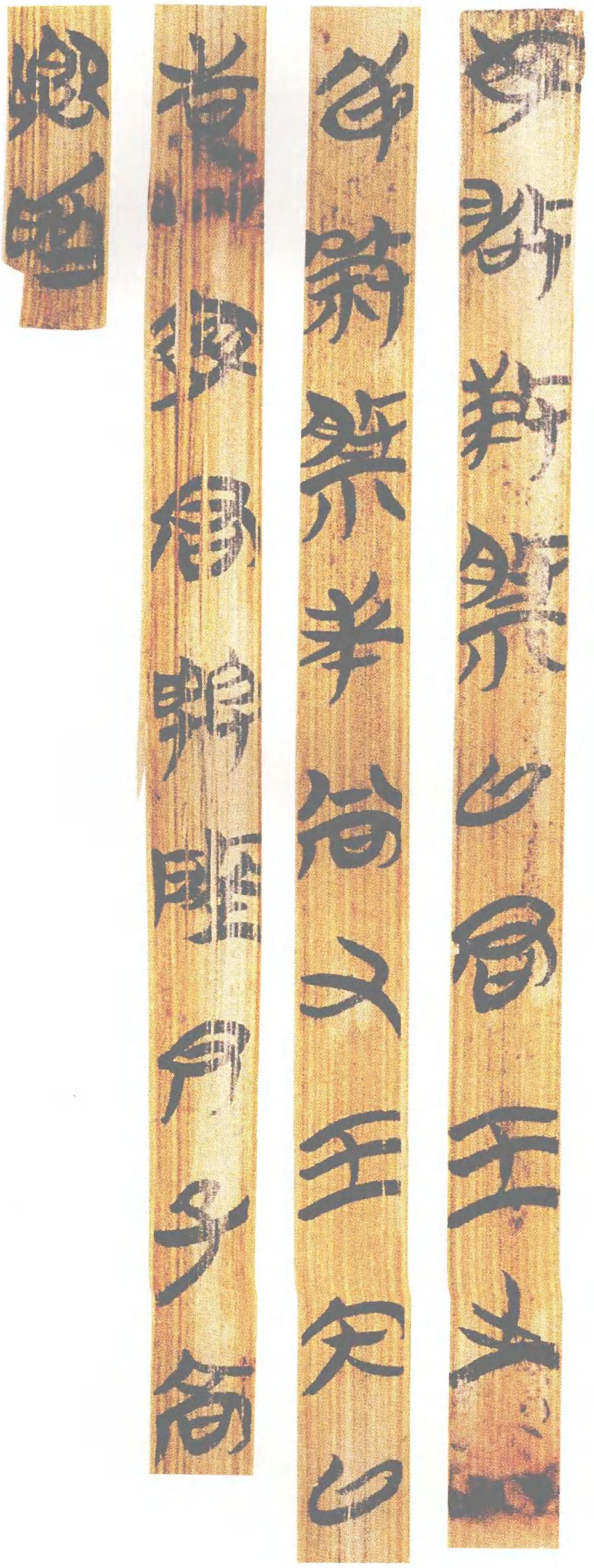

安敢殺祭吕君王之身殺祭未尚又王內吕告安君與陵尹子高卿爲

八

高山深溪王吕䎽贅尹高■不穀瘰甚疠聚夢高山深溪虐所旻

王若牺鼓而涉之王夢晶閨未啟王吕告棖㞑與中余含夕不穀

九

十

夢若此可根㞋中㑹倉君王尚㠯䎩大剸晉侯皮聖人之孫=𤖎必

十一

鼓而涉之此可大剩進會此所胃之澭母帝牆命之攸者侯之君之不

十二

能詞者而罰之吕潚夫唯母潚而百眚迻以迲邦家此爲君者之罰

十三

大剢弗可爲戠安筲大剢倉女君王攸郢高方若肰里君王母敢戋害

十四

王印天句而洨胃大剝 一人不能詞正而百眚吕幽矦大剝遜迣進

羿椵尽中佘與五連少子及龍臣皆逗母敢埶篥孌王許諾攸四蒿

十五

十六

晶日王又埜色逗者又㳄人三日大雨邦蕙之登駐迈四〓疆〓皆箮■

⿰爿酉爲客告大⿰亯刂⿺辶己而胃之君皆楚邦之⿰爿酉⿹勹甫复色而言於廷王事可

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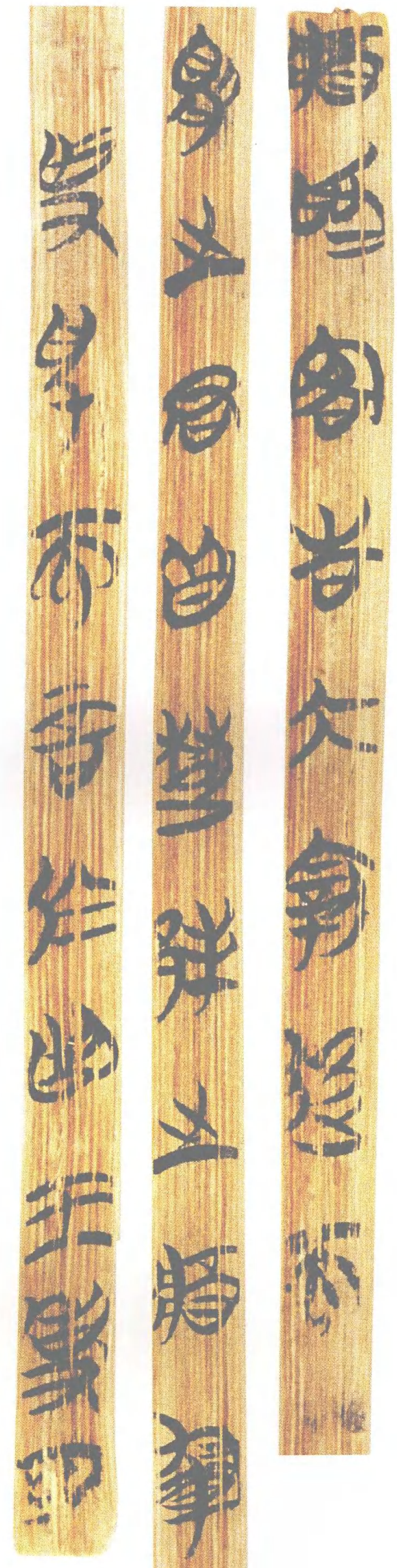

十八

必三甸又大事邦家吕軒軁社禝吕逬與邦家大滹痼瘀智於邦

十九

厶詨人牆芙君陵尹贅尹皆絧丌言吕告大剶君聖人虞良倀子牆正

二十

於君大剅胃陵尹君內而語儘之言於君=王=之瘝從含日已瘻陵尹與

二十一

贅尹又古虐忎聑之大剶言君王元君■不㠯丌身貞贅尹之祟古贅尹

二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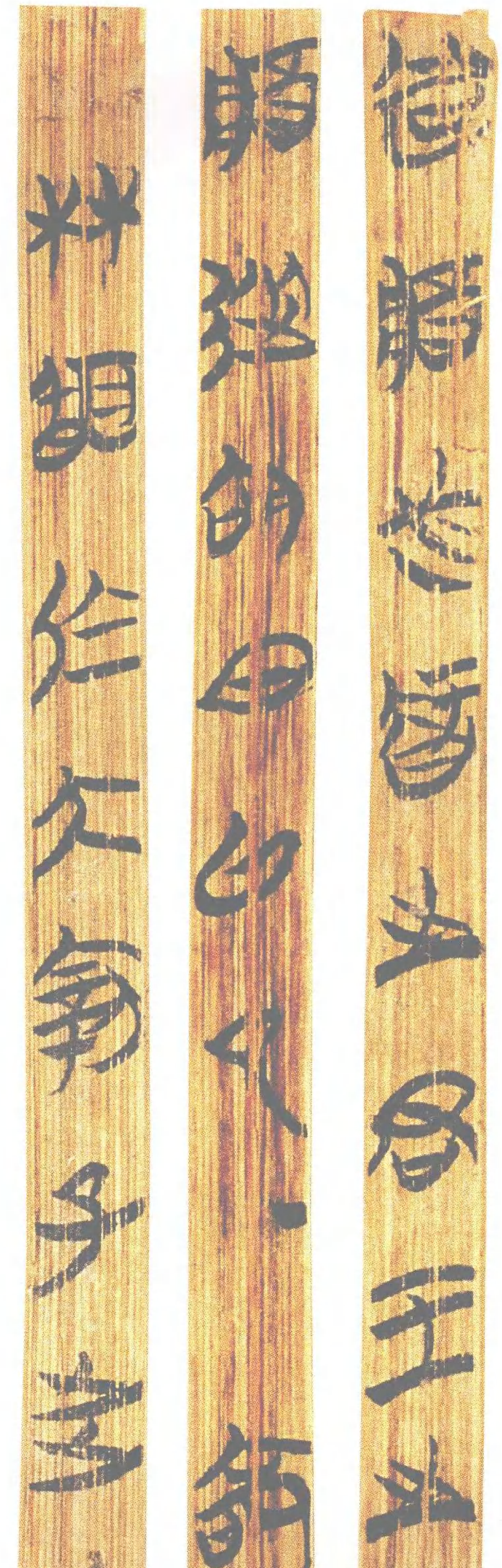

甚牺必智之君王之痔牺從含日吕已■命尹子林䎽於大剚子歨爲人

臣者亦又⿰片爭虐大剌倉曰君王元君=善夫=可羕⿰片爭命尹胃大剌唯

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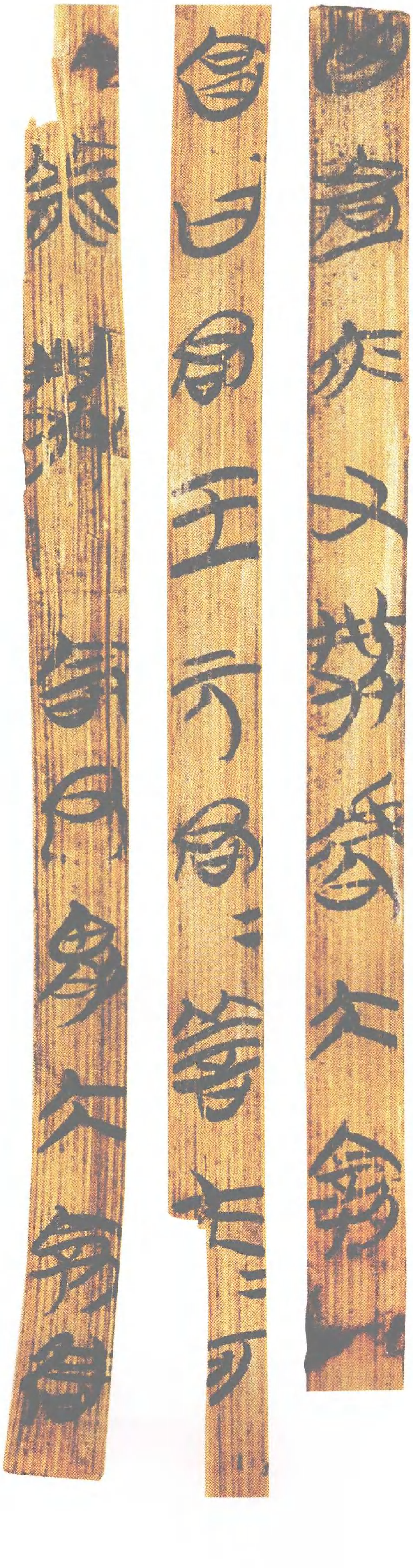

缺页

内

豊

缺页

一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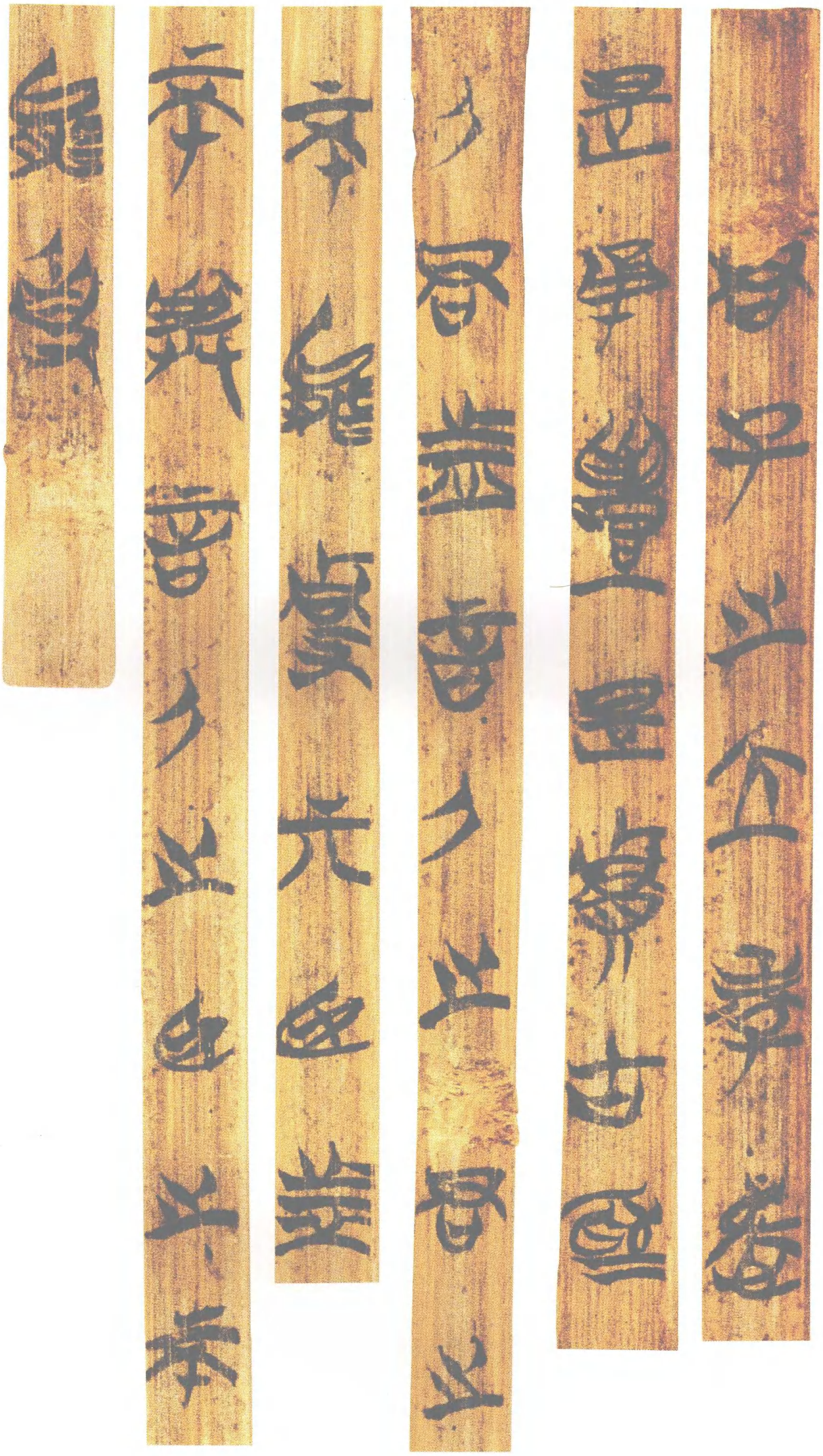

君子之立孝㤅是甬豊是貴古爲人君者言人之君之不能叓亓臣者不與言人之臣之不能事

內豊

一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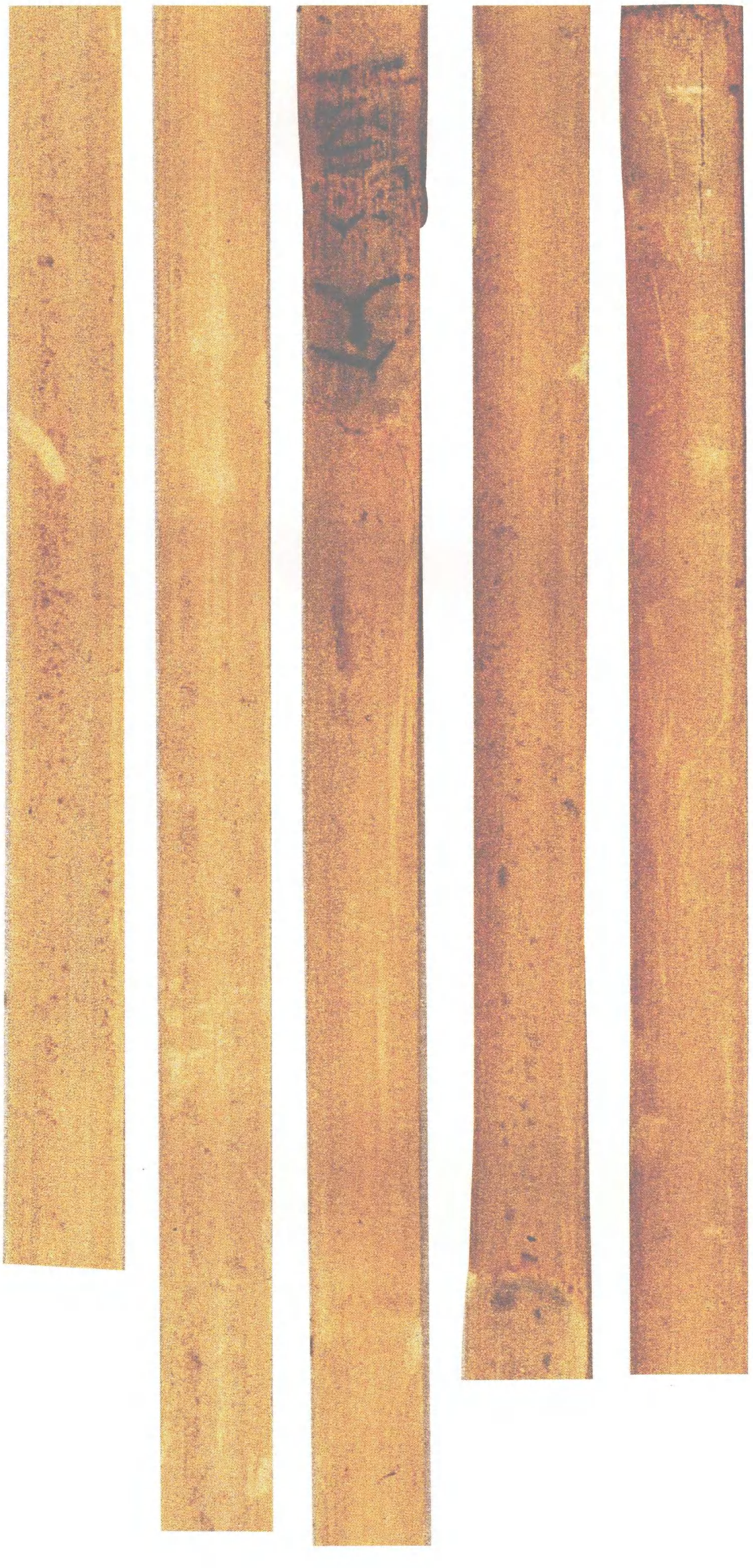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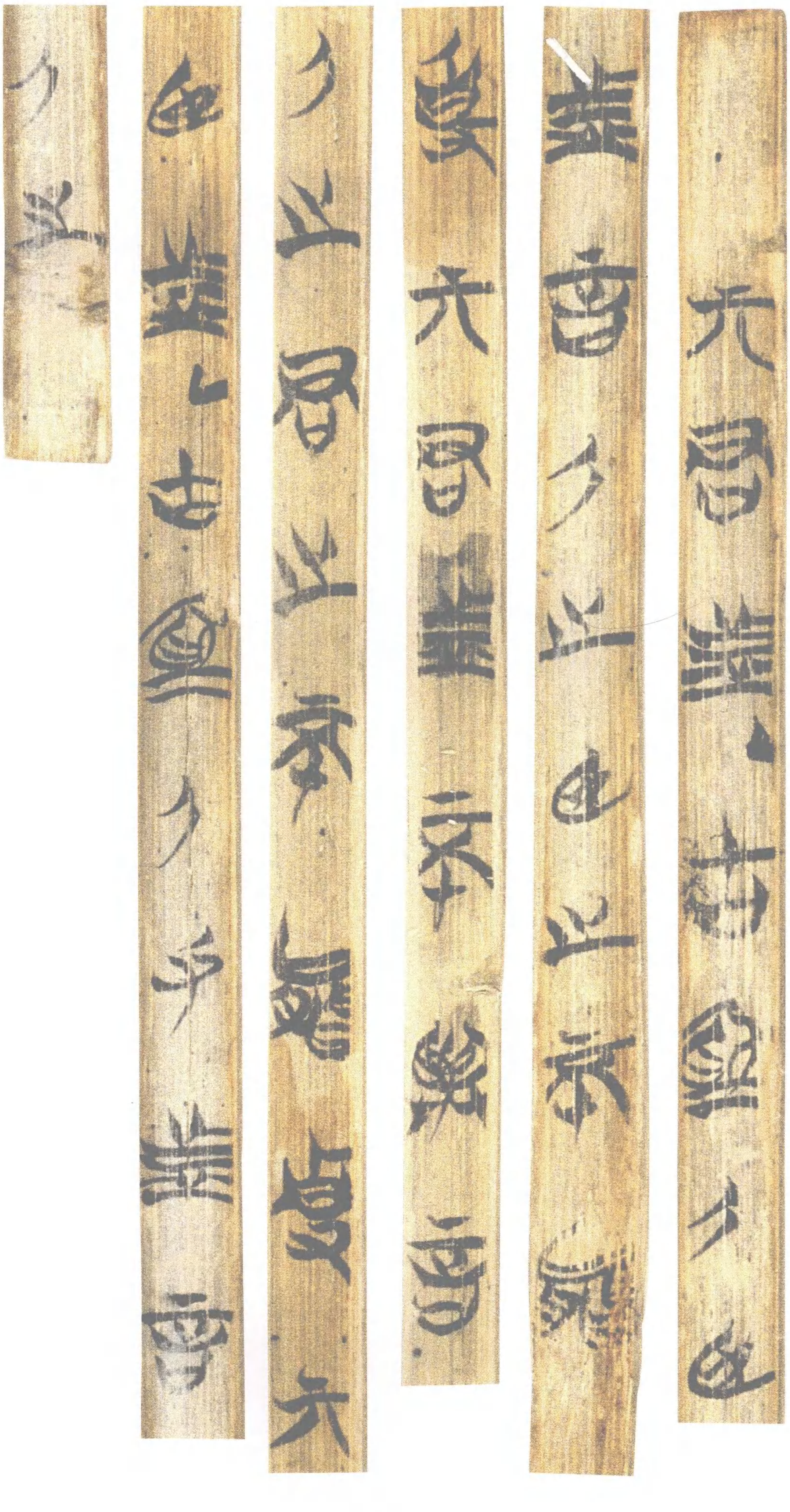

亓君者㇗古爲人臣者言人之臣之不能事亓君者不與言人之君之不能貞亓臣者㇗古爲人父者言人之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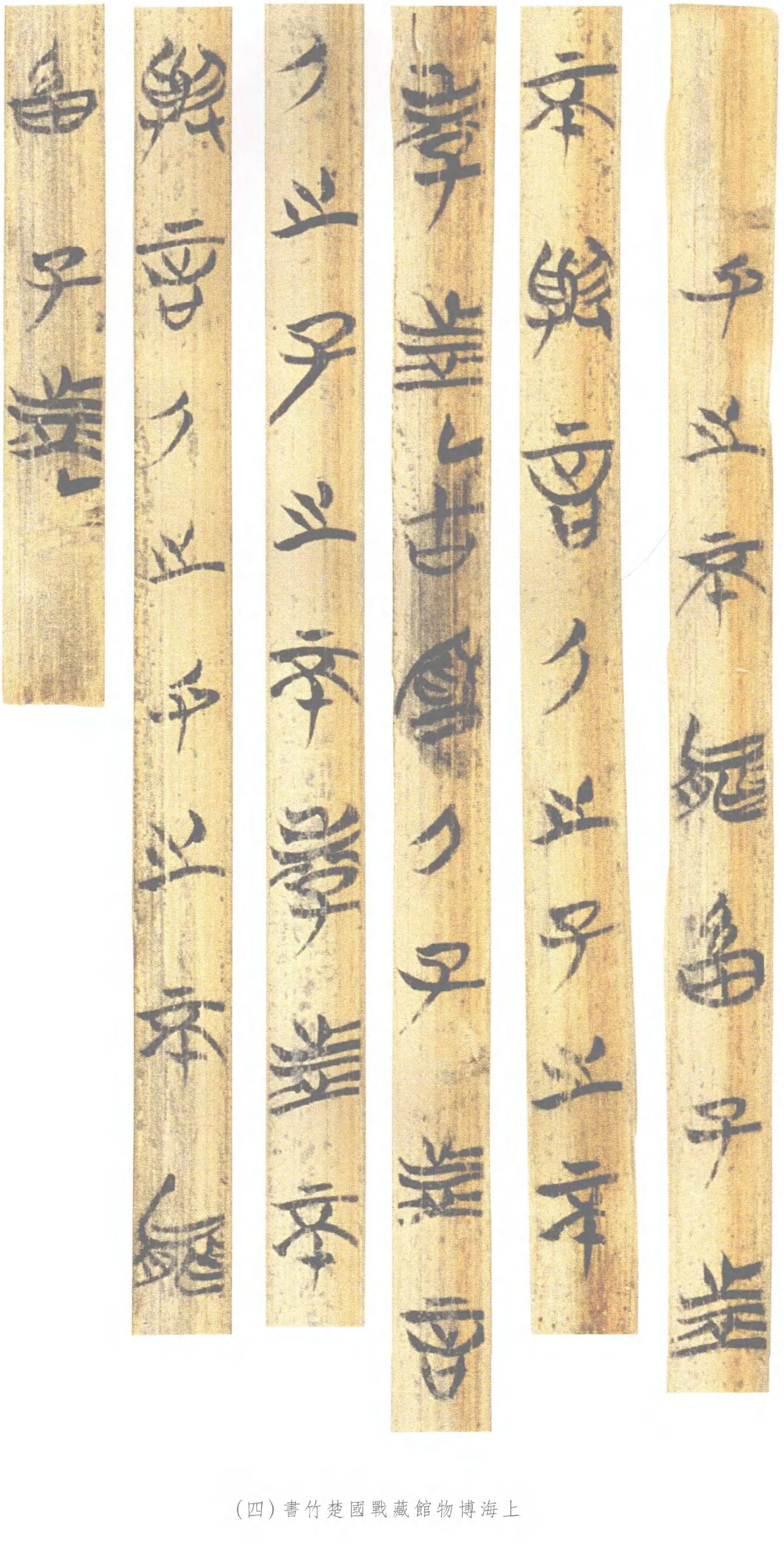

父之不能畜子者不與言人之子之不孝者∟古爲人子者言人之子之不孝者不與言人之父之不能畜子者∟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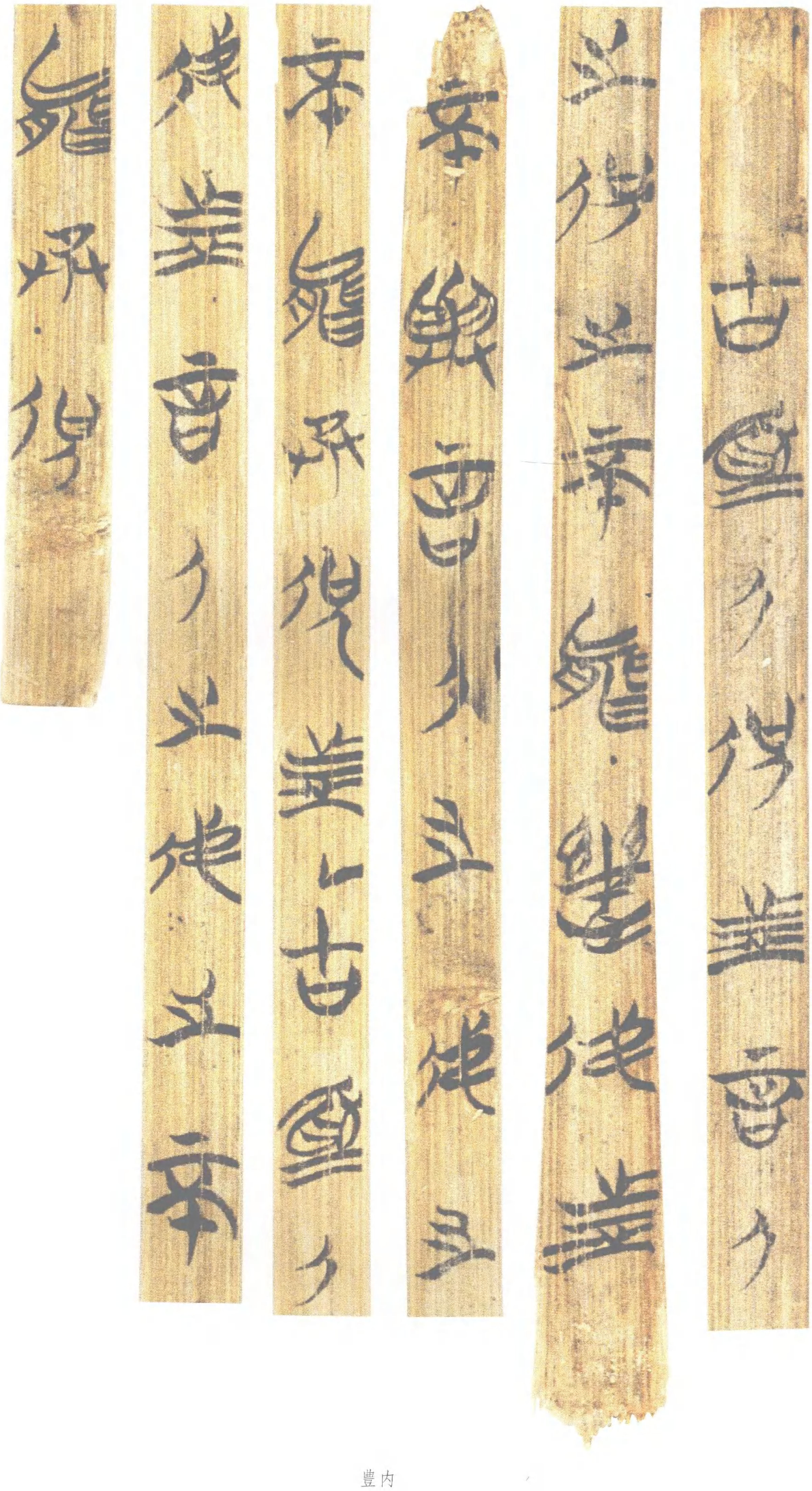

古爲人俔者言人之俔之不能慫俤者不與言人之俤之不能豖俔者∟古爲人俤者言人之俤之不能豖俔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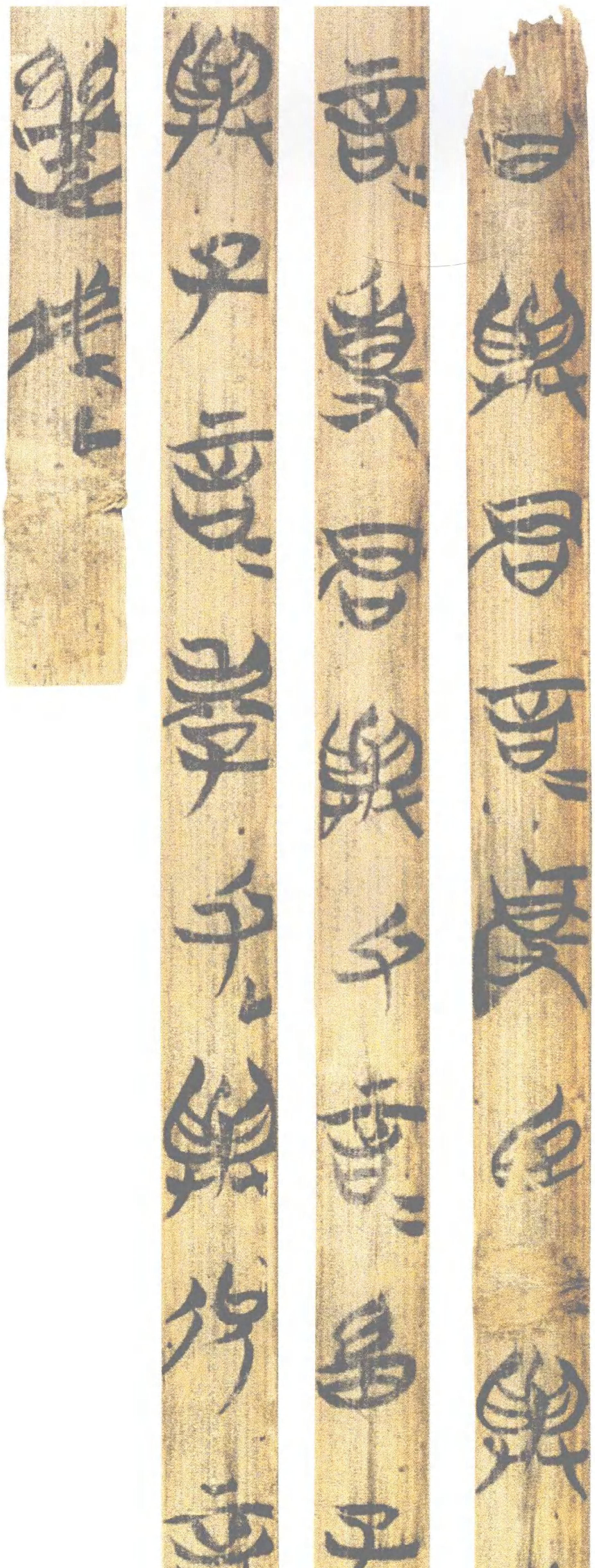

曰與君言=䢅臣與臣言=事君與父言=畜子」與子言=孝父」與伲言=⿱絲心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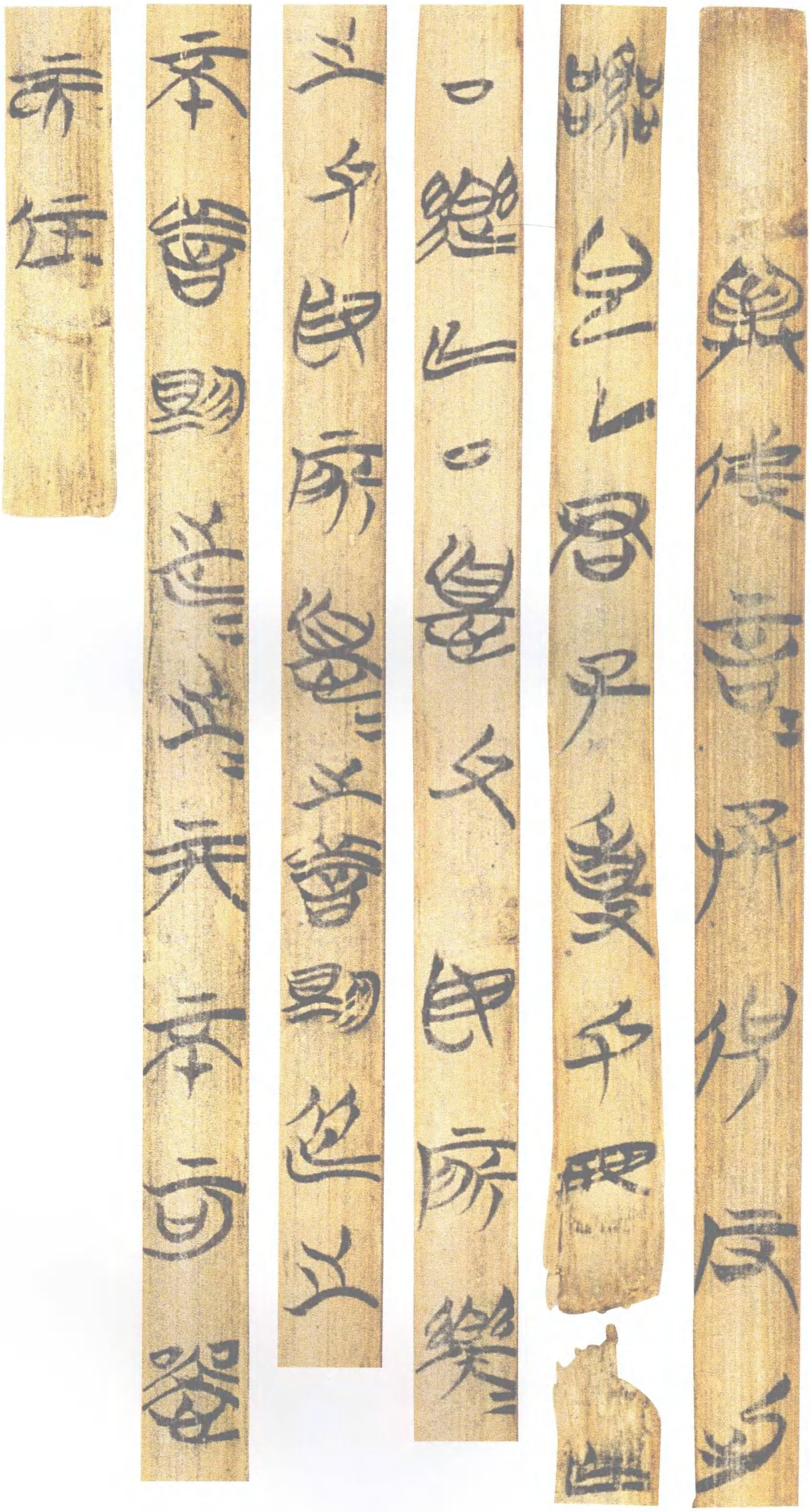

與俤言=永倪反此謡也┘君子事父母亡厶遊亡厶悳父母所樂=之父母所悳=之善則从之不善
則歨=之=而不可惡而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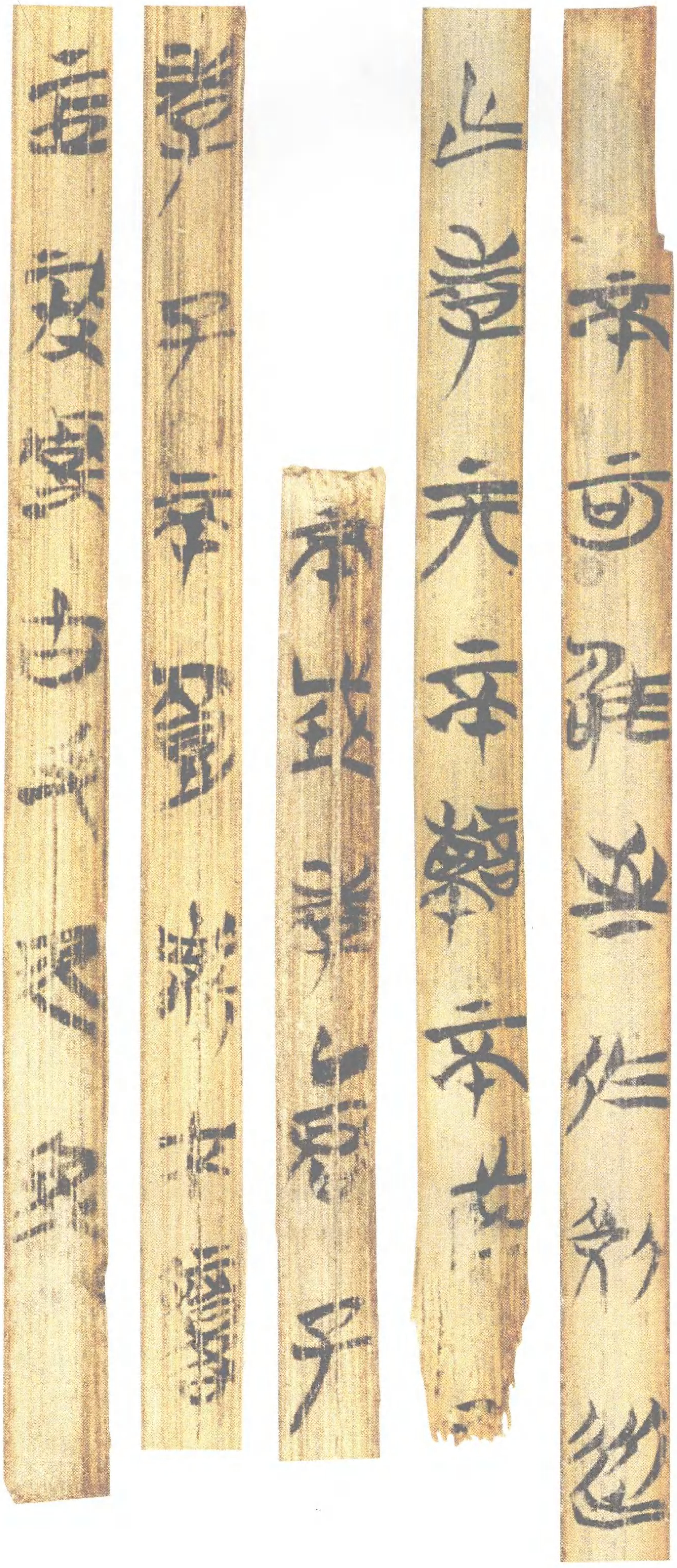

不可唯至於死從之孝而不諫不成□□□□□□不城孝┗君子孝子不飤若才腹中攷叓古父母安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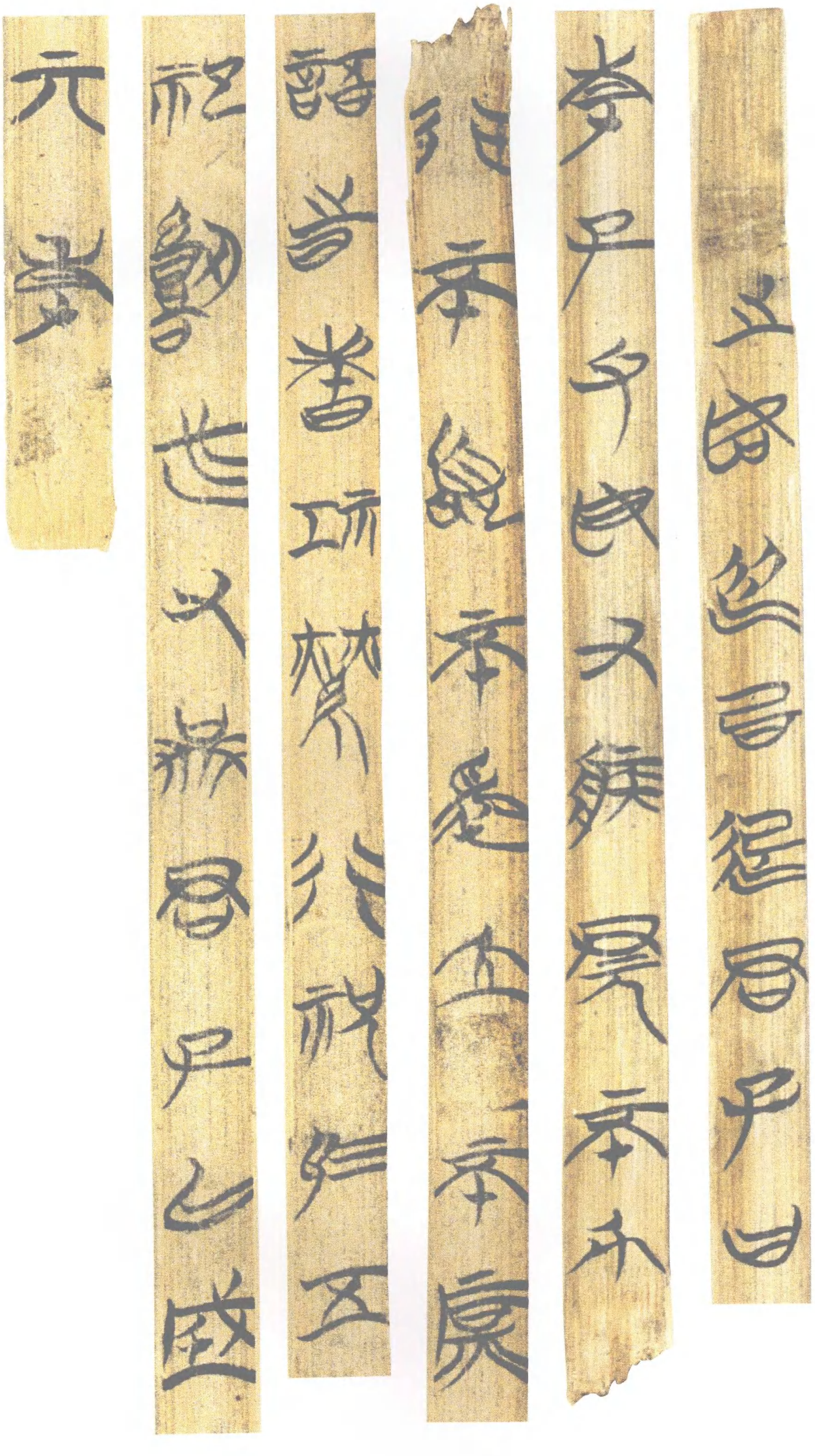

之如迮吕记君子曰孝子父母又疾昊不力行不頌不𧘂立不庶語時昧社禁行祝於五祀剅必又益君子吕城亓孝

九

是胃君=子=曰孝子事父母吕飤亞𡵂下之

十

君子曰俤民之經也才少不靜才大不嚠古爲孝必聖長之命爲戏必聖貴之命從人觀肰則孚於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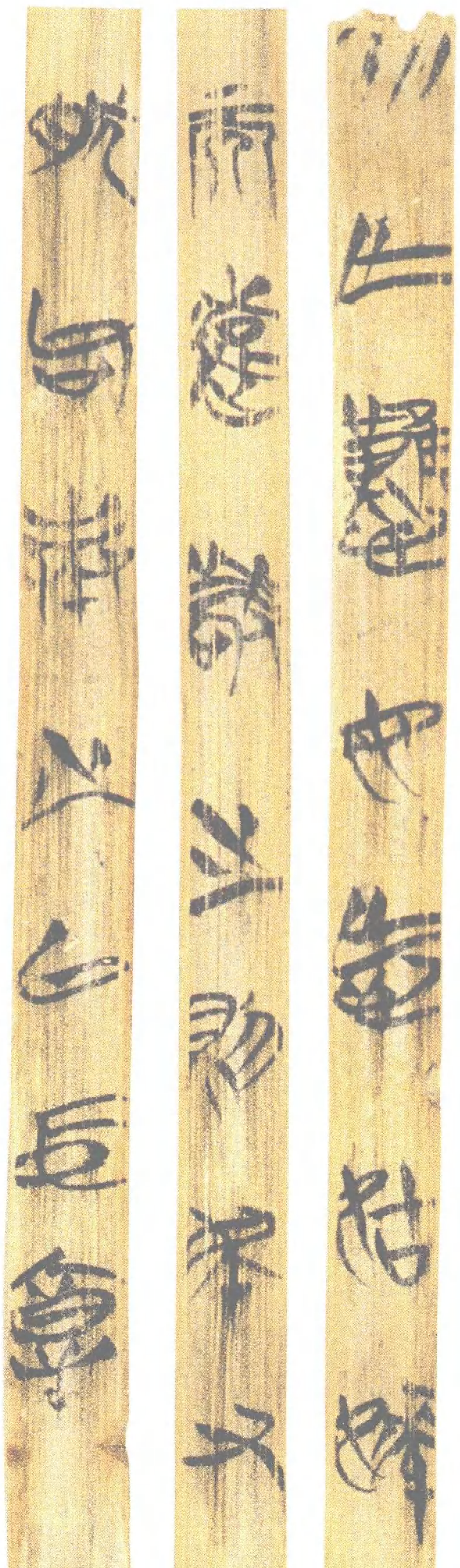

□亡懸母忘姑婞妹而遠敬之則民又豊然句奉之吕中𦎫

相邦之道

缺页

先其欲備其勥牧其惓寈吕寺寺=出古此事=出政=毋忘所司□

一

二

□□□□人可胃⿱相又邦矣■公曰敢昏民事孔=

三

實官蒼百攻⿱穴憲於事吕實寶庫㳄□⿱宀憲於四枳之㲋吕備軍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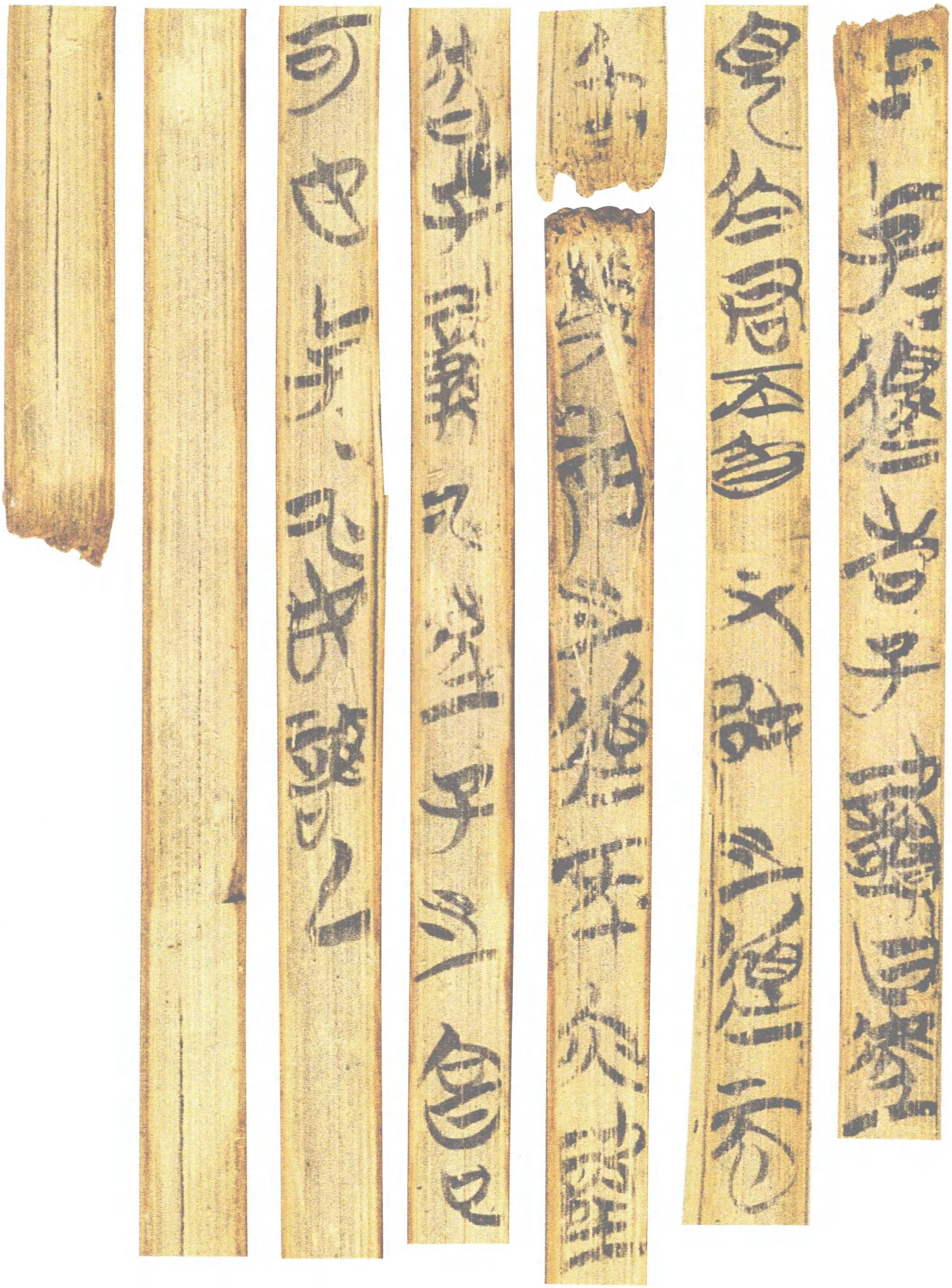

者孔=退告子贛曰虗見於君不昏又邦之道而昏叟邦之道不亦[亞欠土]虐子贛曰虗子之答也可女孔=曰女[言西]乚

曹沫之陳

缺页

魯臧公𨠵爲大鐘型既城矣𢽳穖內見曰昔周室之邦魯∟東西七百南北五百非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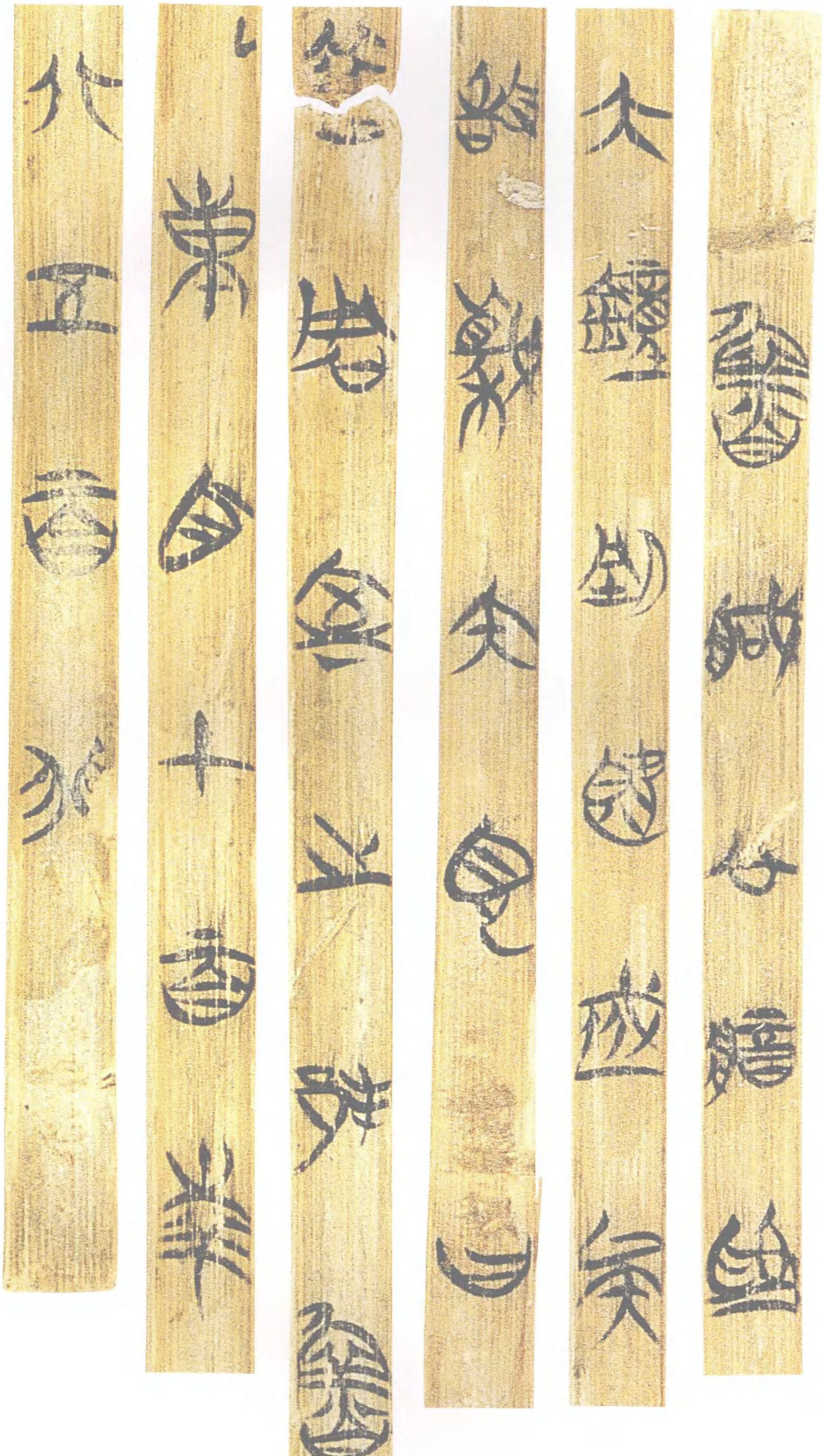

二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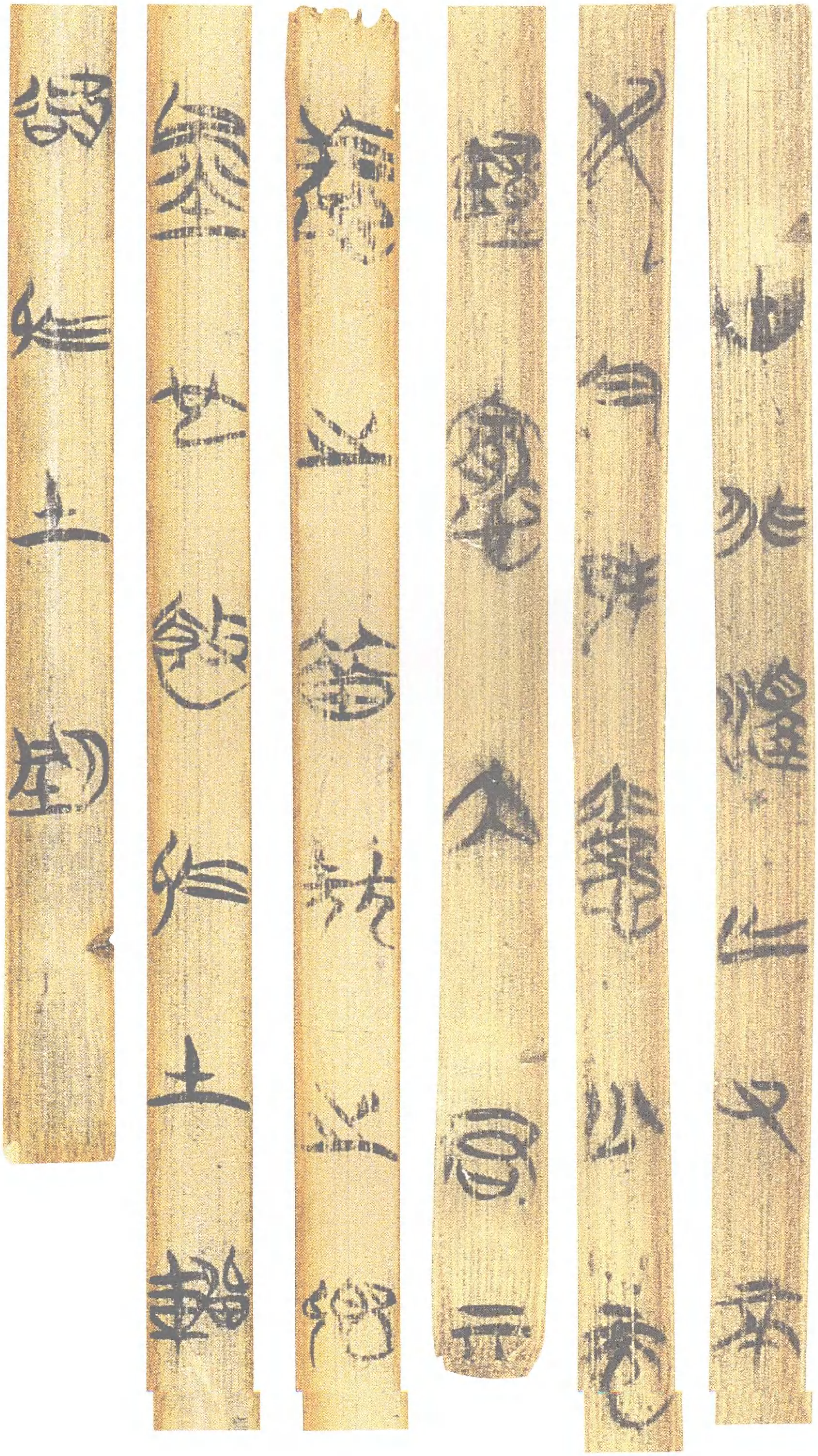

山非澤亡又不民┗今邦{爾心}少而鐘愈大君亓{者心}之昔堯之鄉坌也飯於土輜欲於土型

散蔑之戟

二背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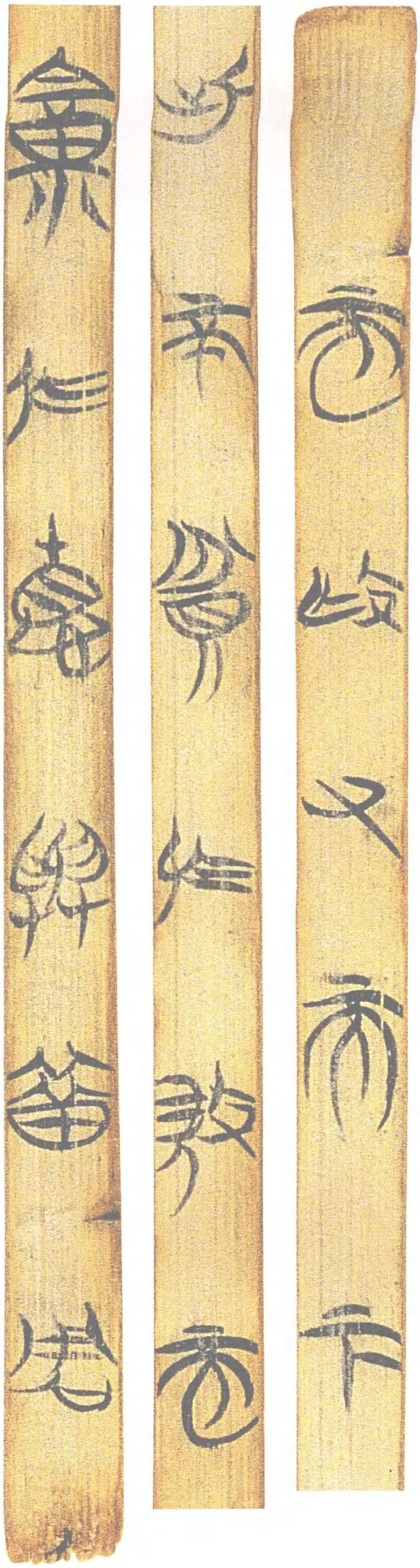

而攺又天下此不貧於敚而福於悳與昔周□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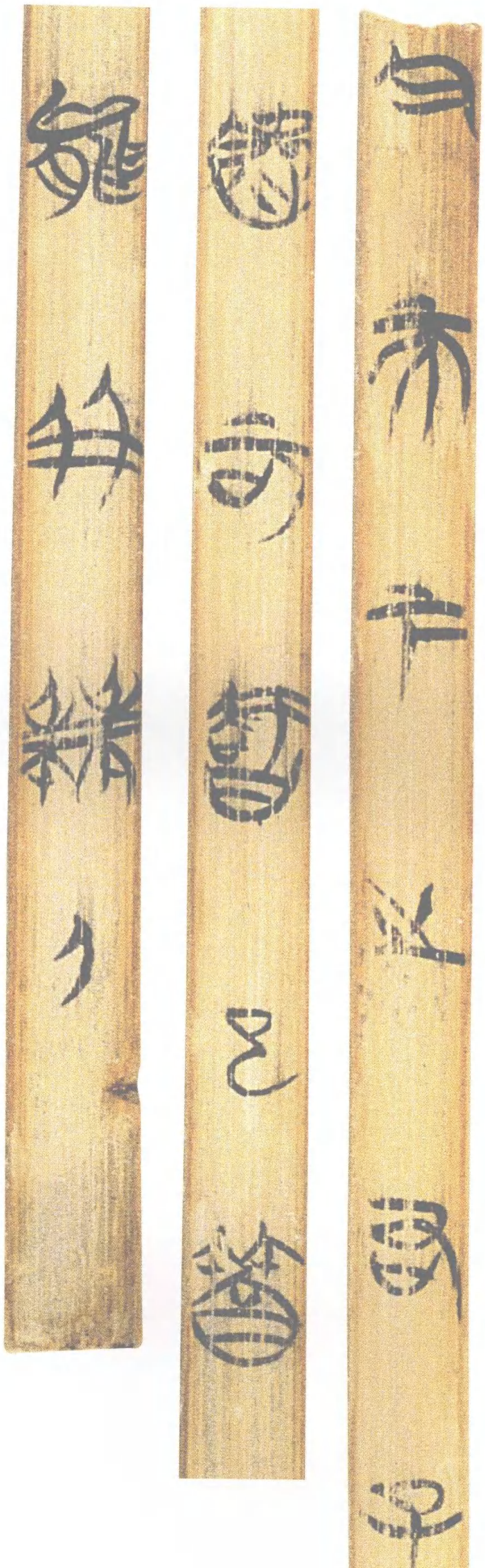

今天下之君子既可智已筥能并兼人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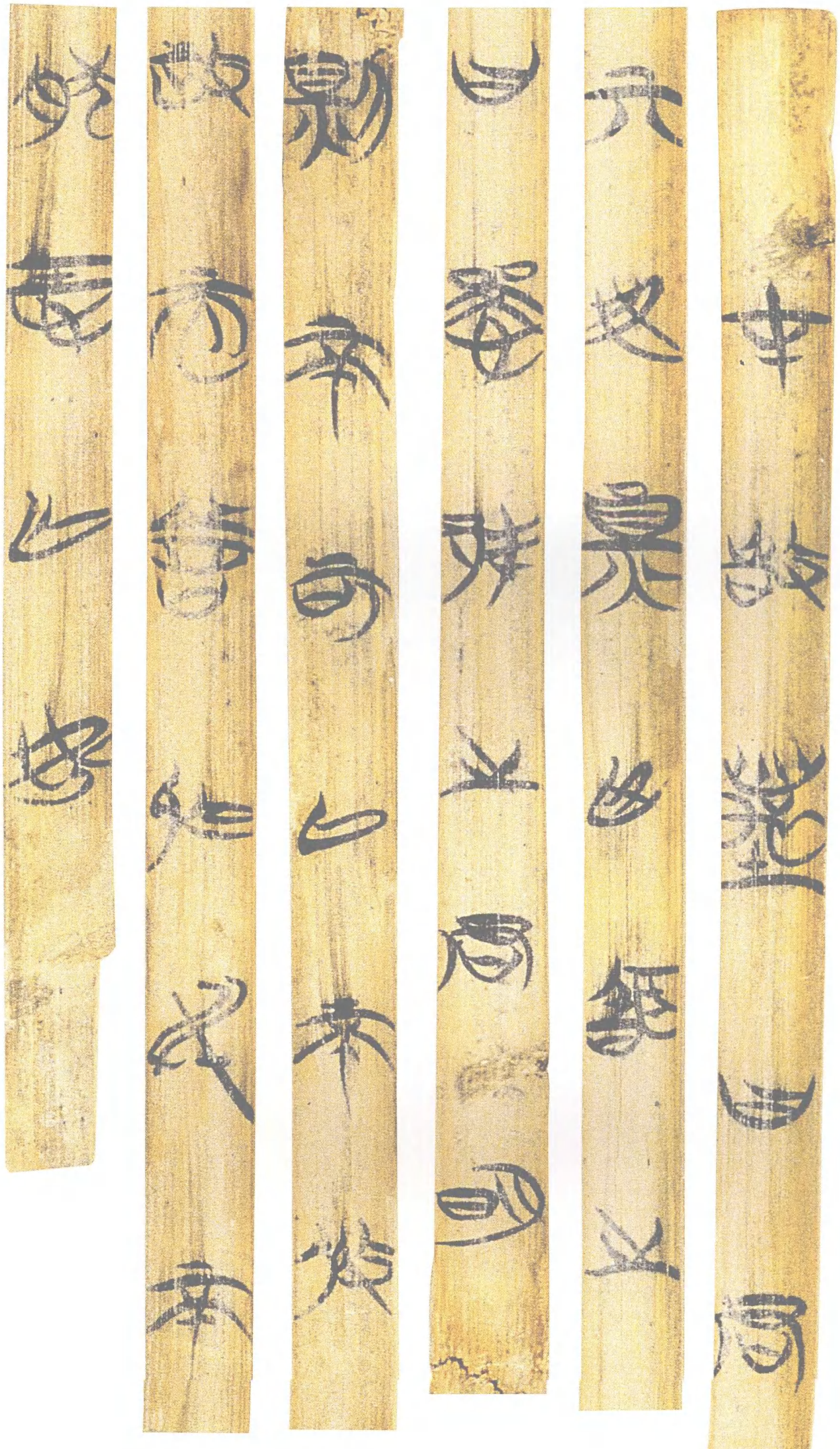

才散墓曰君亓毋員臣䎽之曰嚣邦之君明則不可㠯不攸政而善於民不肰恙亡焉

六

叟邦之君亡道則亦不可吕不攸政而善於民不肰亡吕取之臧公曰昔池舶語募人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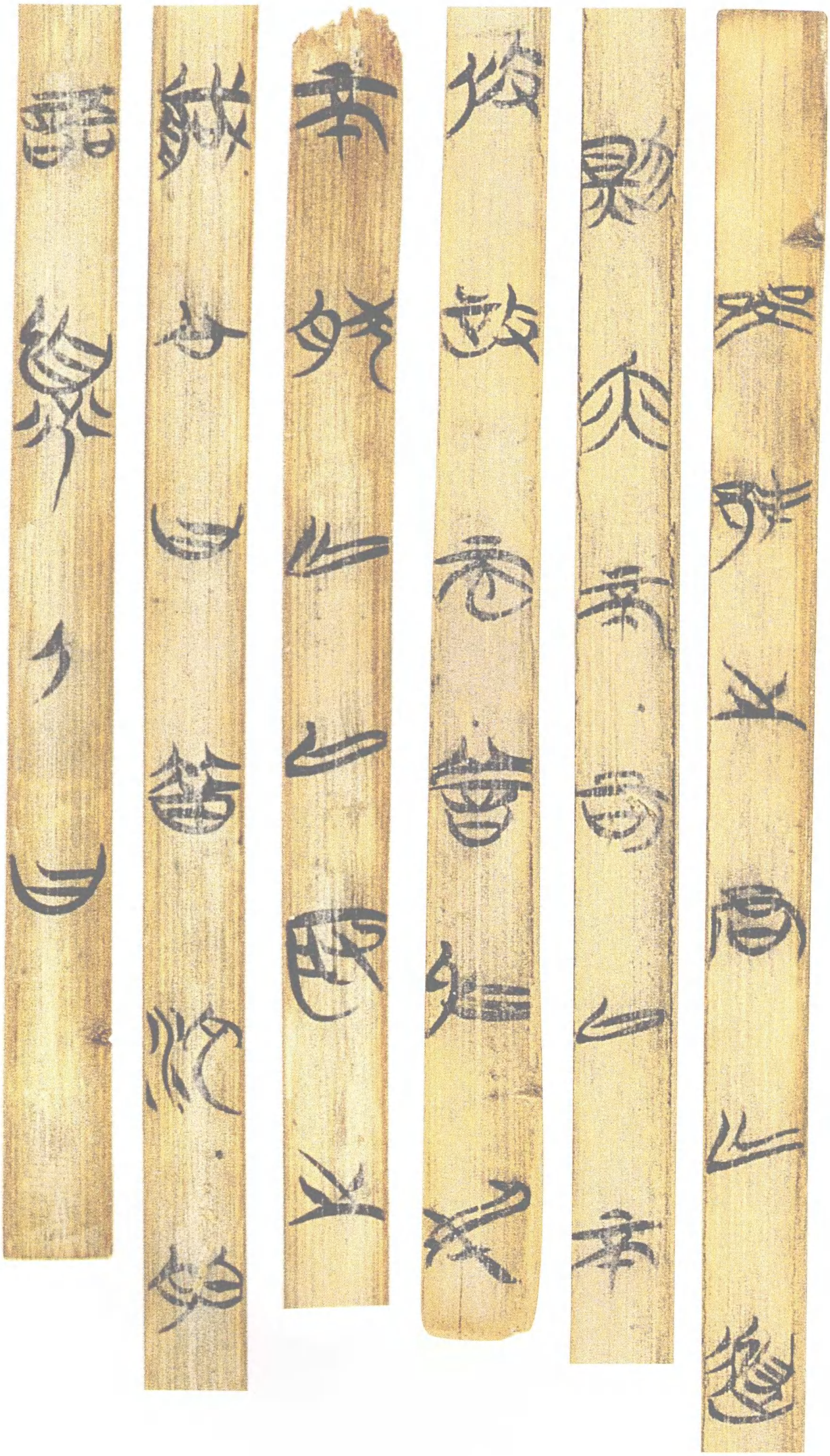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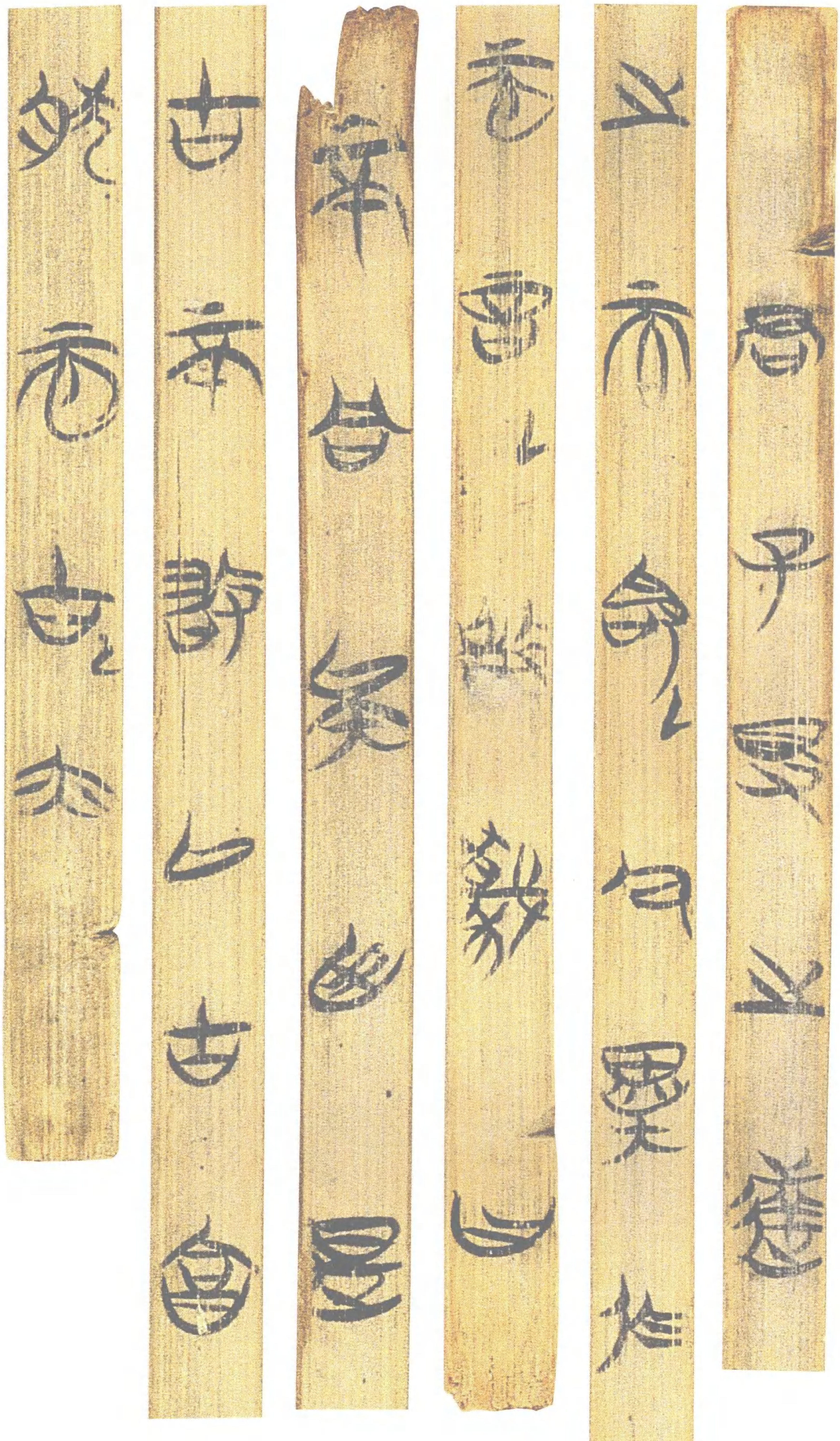

君子㝵之遊之天命∟今異於而言∟散穖曰不同矣臣是古不敢㠯古㑹然而古∟亦

又大道焉必共會吕㝷之而喬大吕遊之君言亡吕異於臣之言君弗𦘦乚臣䎽之曰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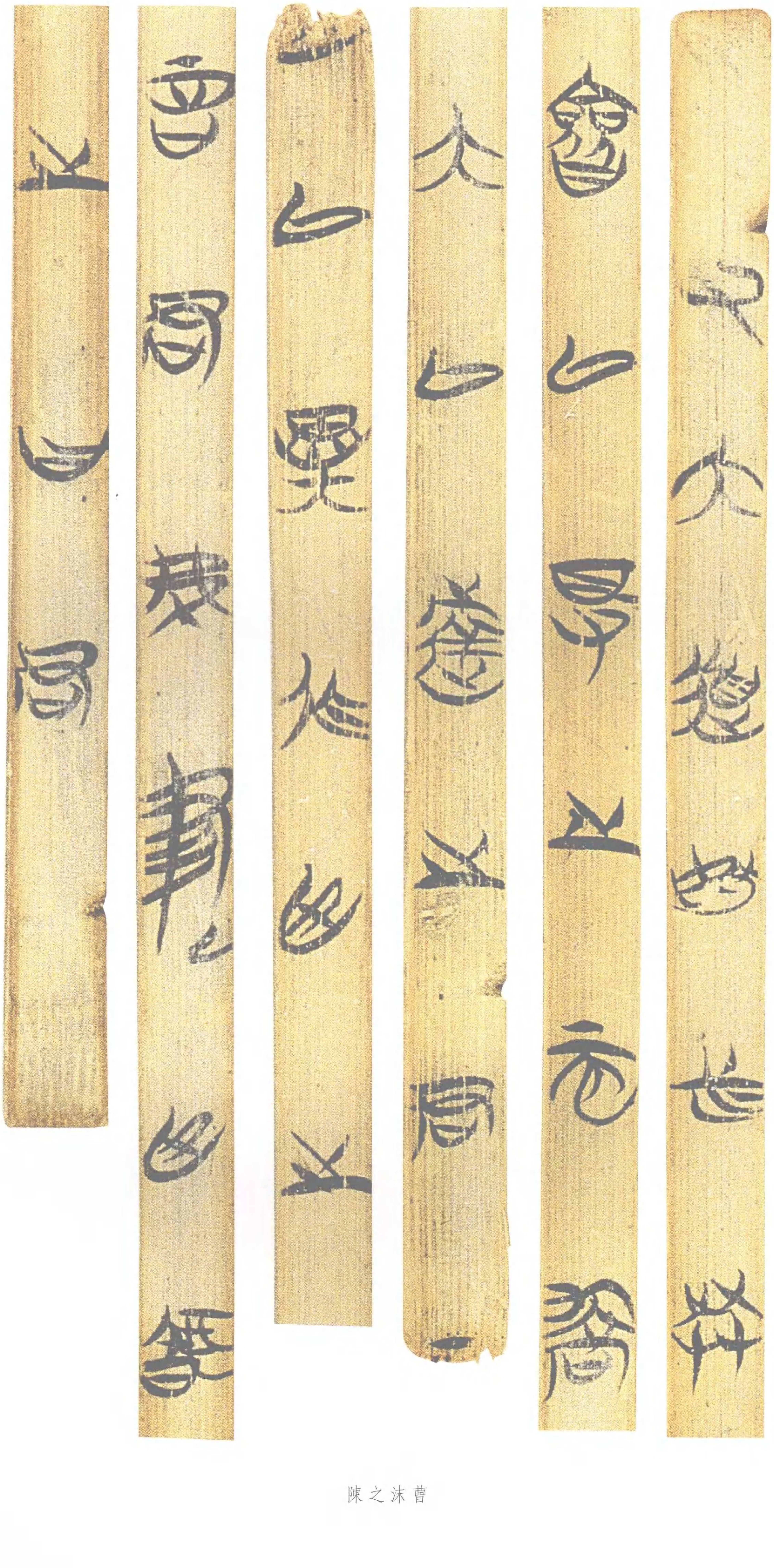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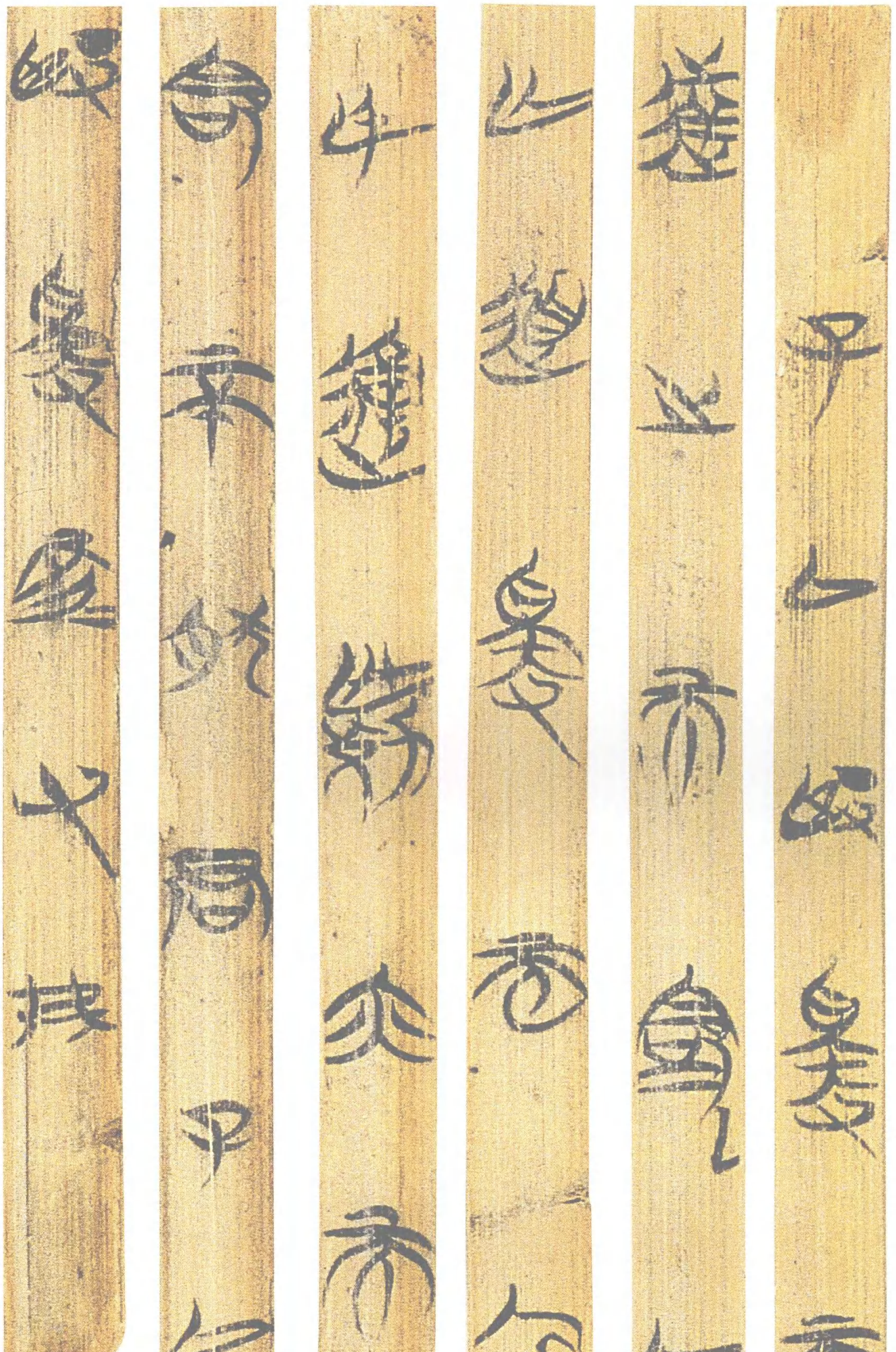

子吕殹爯而遊之天命▙吕亡道爯而叓身遷竆亦天命不肰君子吕殹爯害又弗

㝵吕亡道爯害又弗遊∟臧公曰曼才虐䎽此言∟乃命毀鐘型而聖邦政不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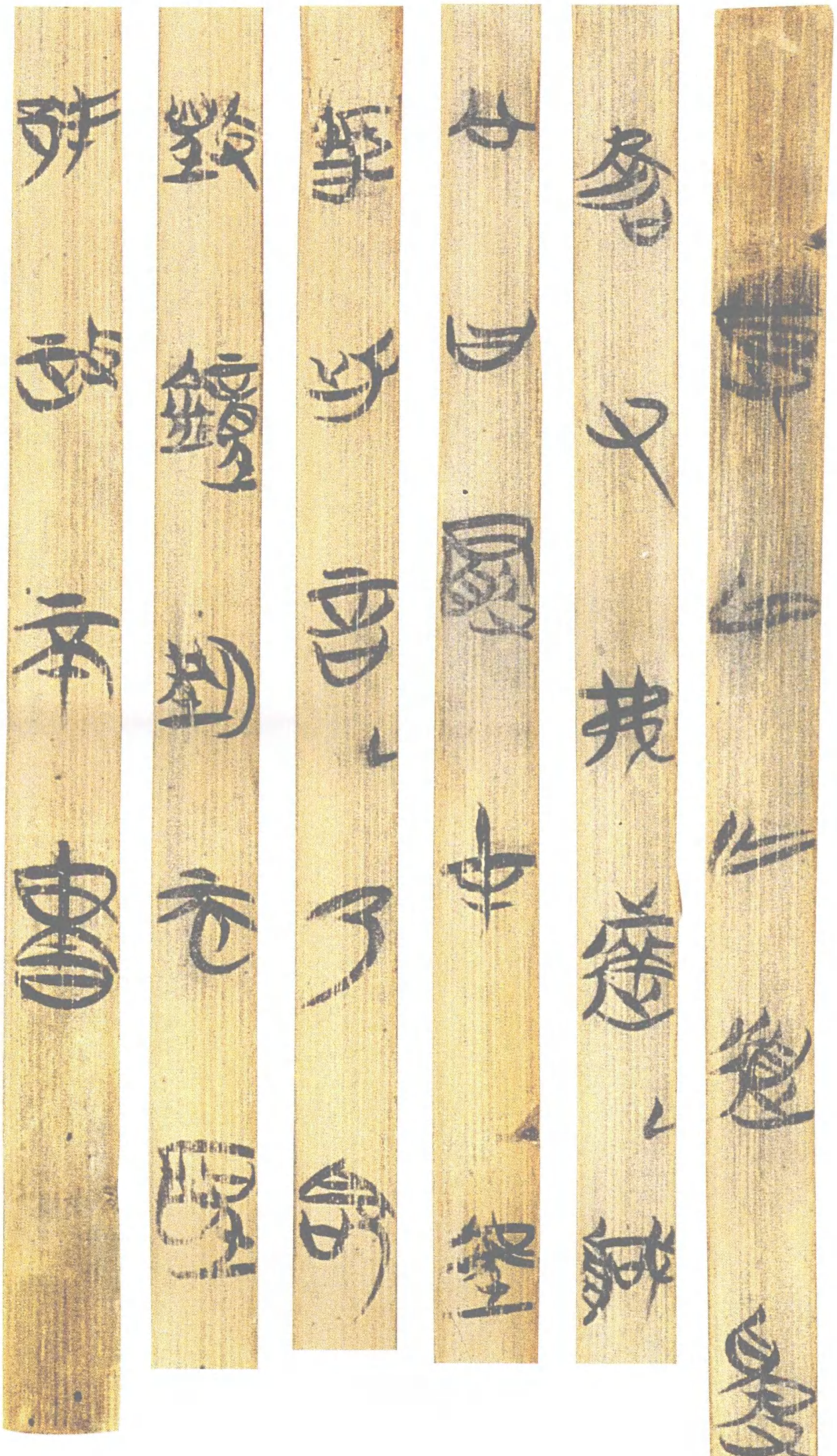

十一

寢不飠=不聖樂居不褻虞飤不[illegible][illegible]

兼㤅墓民而亡又厶也還年而䎽於散

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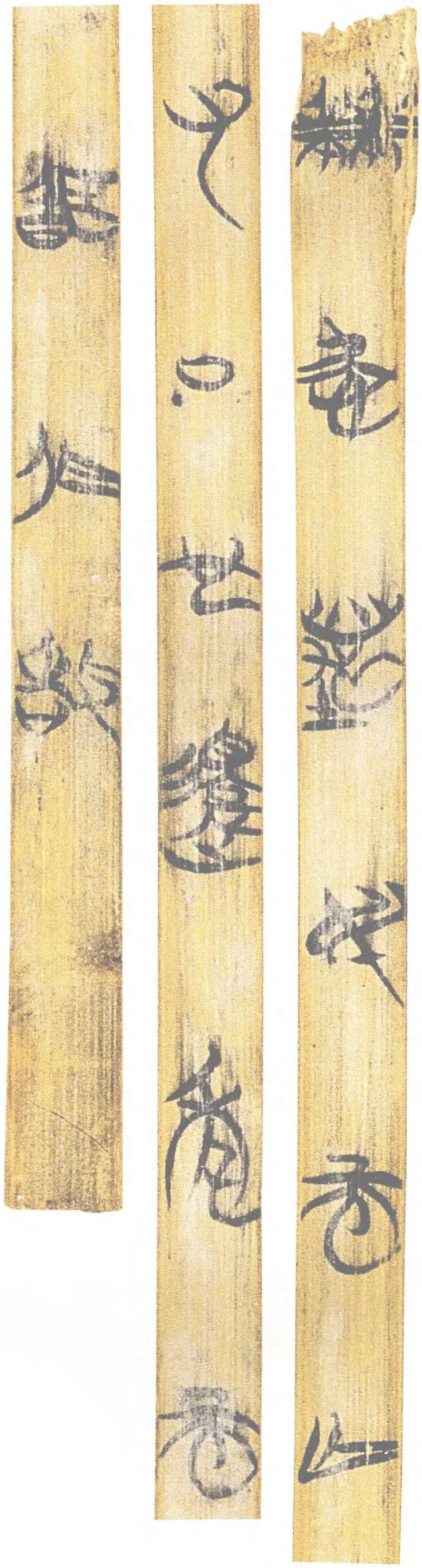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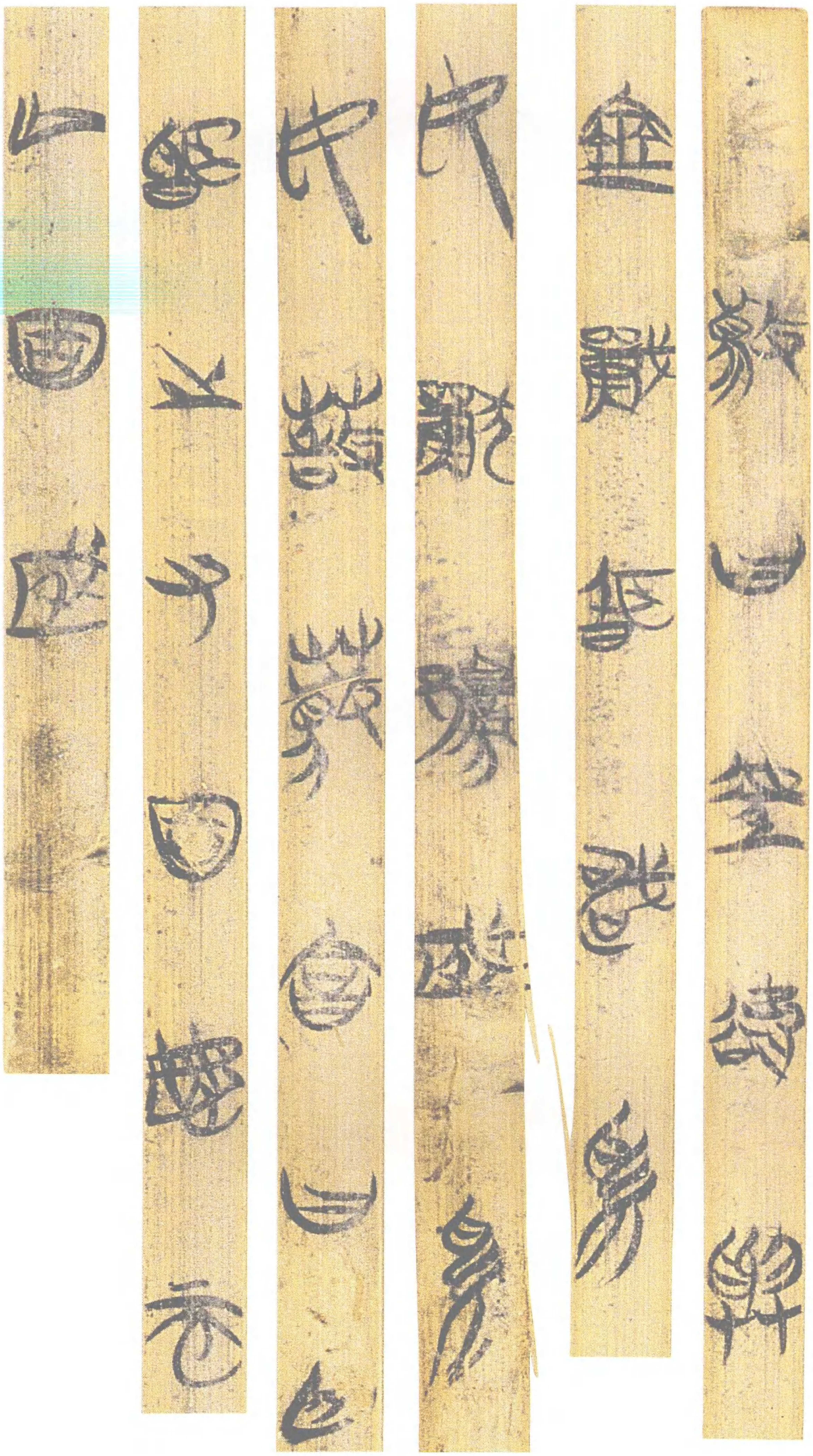

𢾃曰虗欲與齊戰餌戟奚女獸鄵城奚女敼𢾃會曰臣餌之又固悬而亡固城

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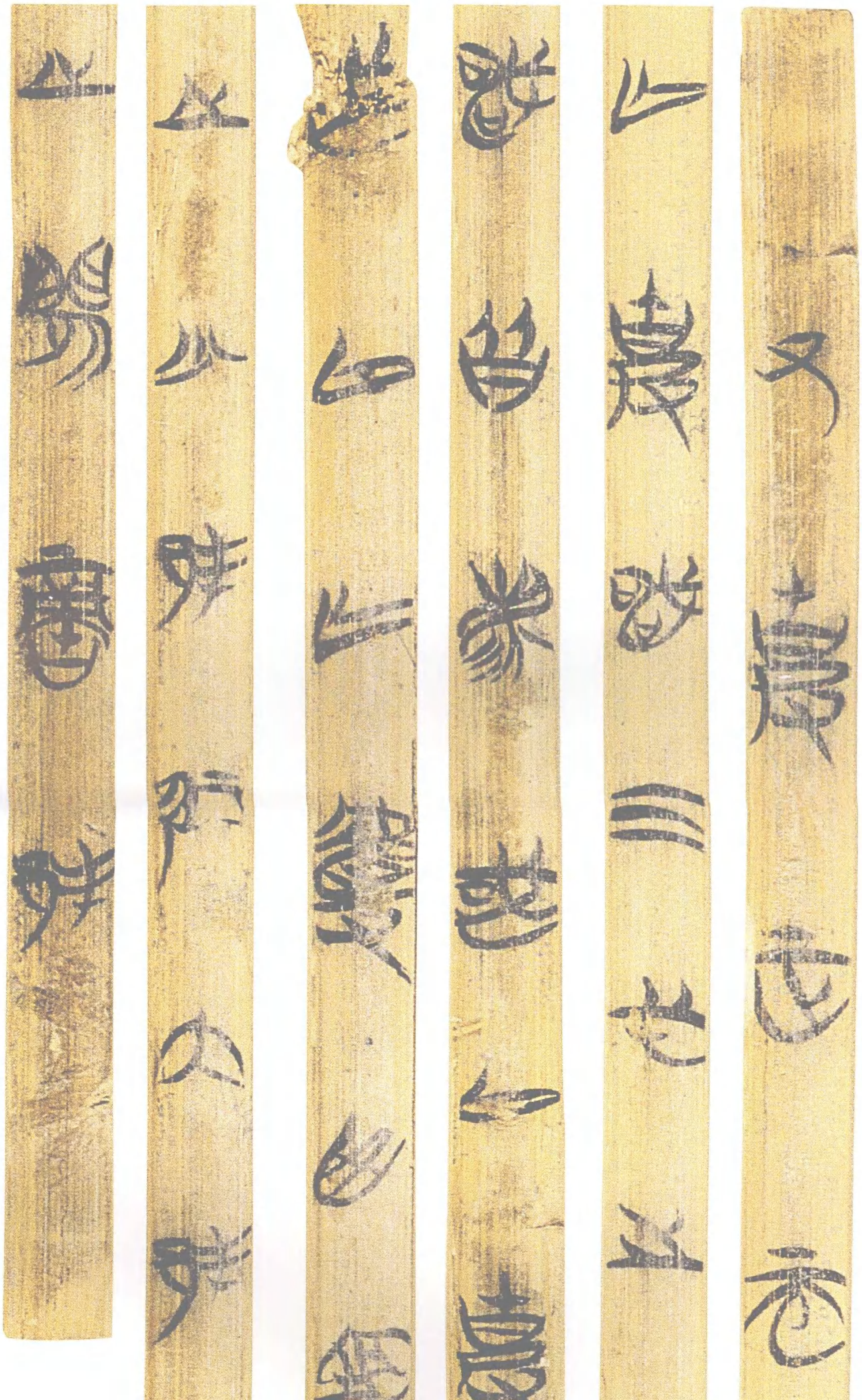

又克正而亡克戟三弋之戟皆廌或吕克或吕亡虔臣䎽之少邦仉大邦之閟啻邦

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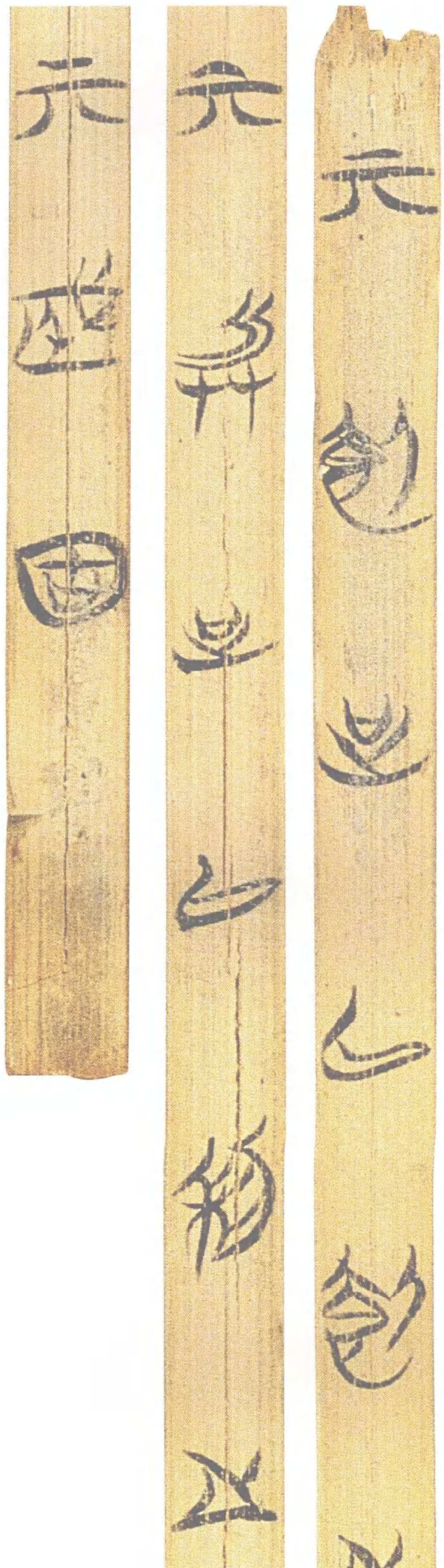

亓飤足吕飤之亓兵足吕利之亓城固

十六

足吕攼之卡=和虞昌繲紀於大=國=新之天下

十七

交墬不可吕先复悁疆墬毋先而必取□焉所吕佢鄰┗毋㤅貨資子女吕事亓

便連所㠯佢內城章必攸經虐利兵必又戰心㠯獸所㠯爲悵也虔臣之酐之不和

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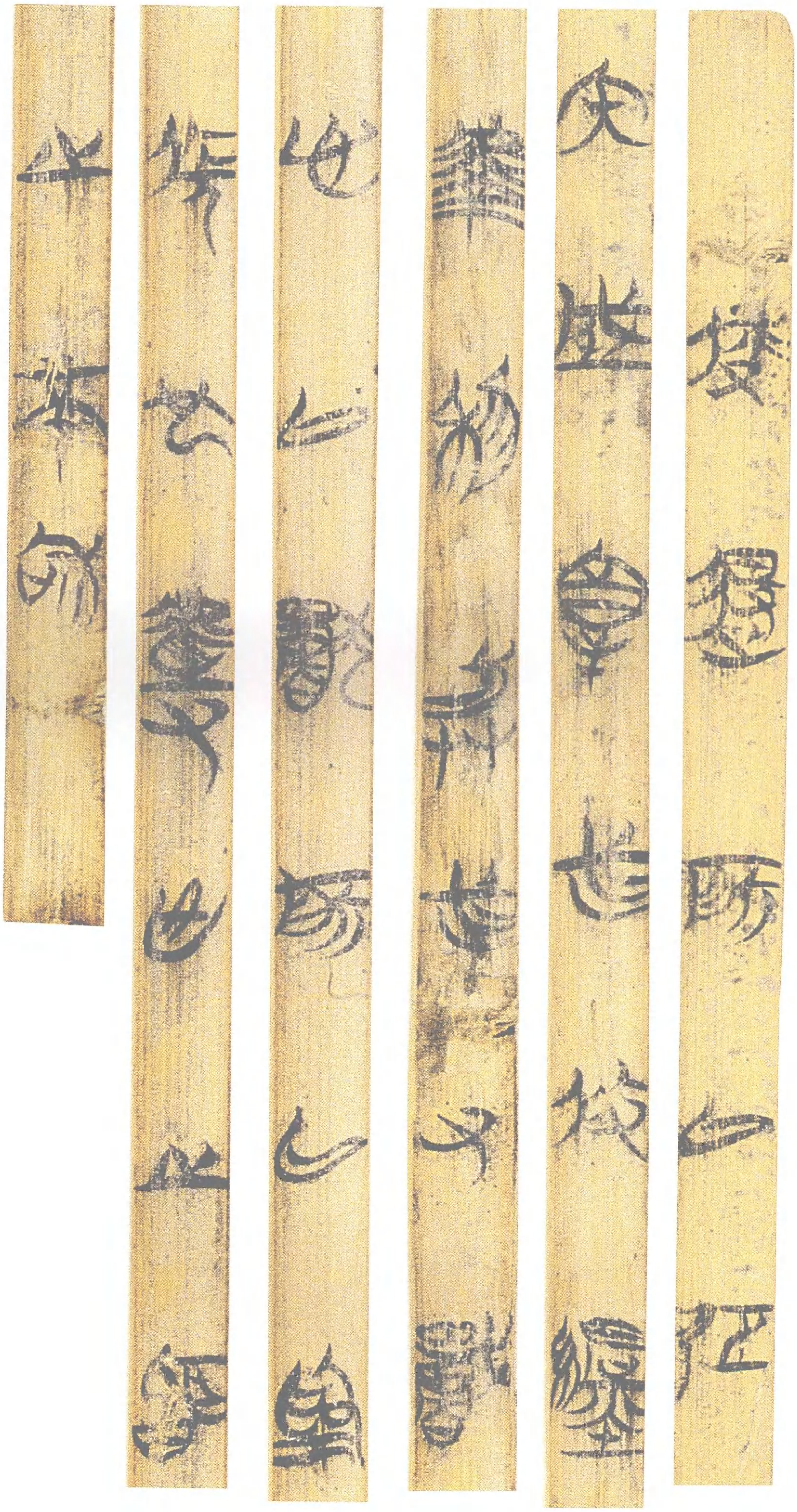

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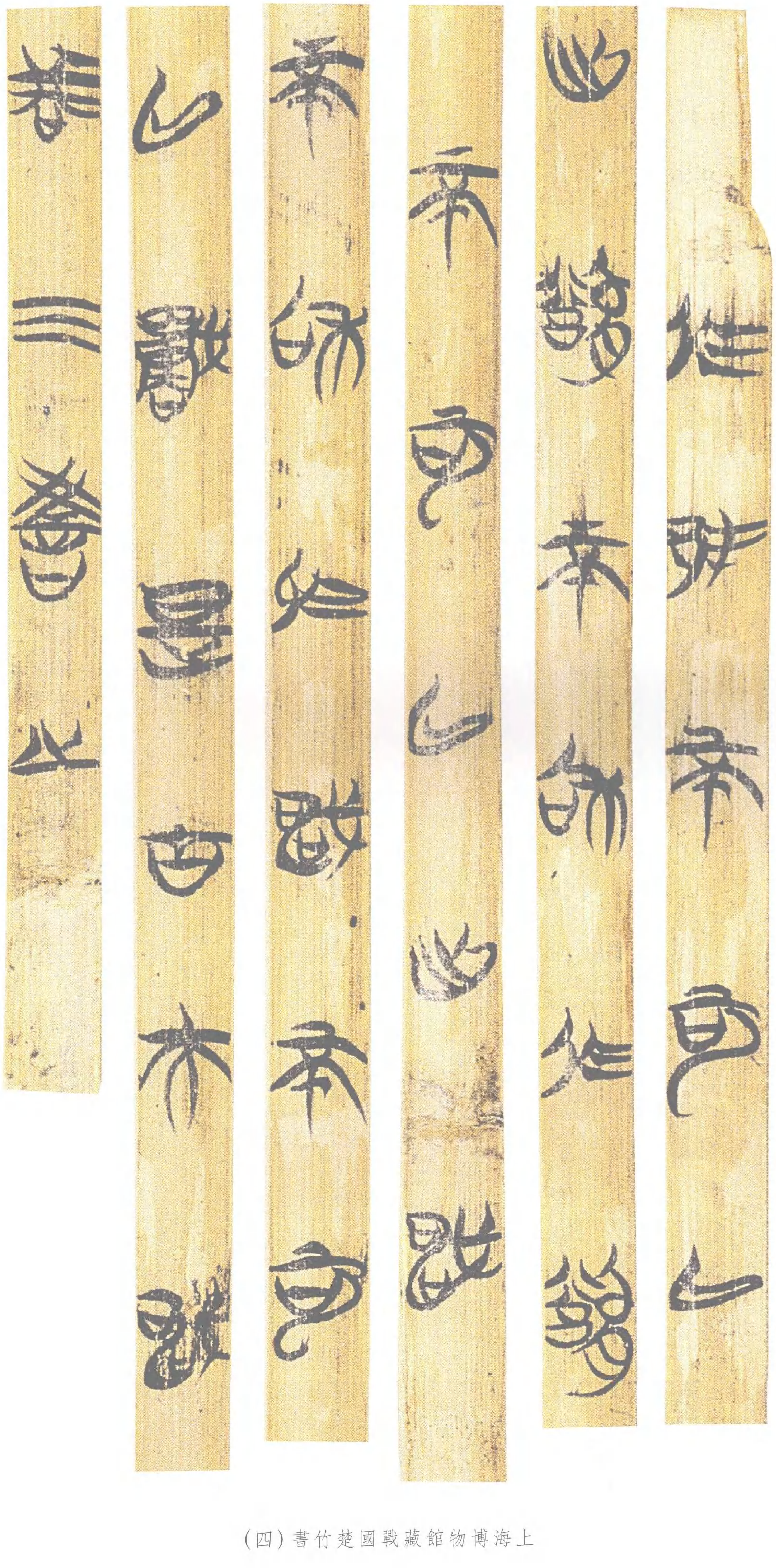

於邦不可吕出豫不和於豫不可吕出戟不和於戟不可吕戰是古夫戟者三教之

末君必不已則谿亓杲虖臧公曰爲和於邦女之可散敷畣曰毋穫民旹毋敓民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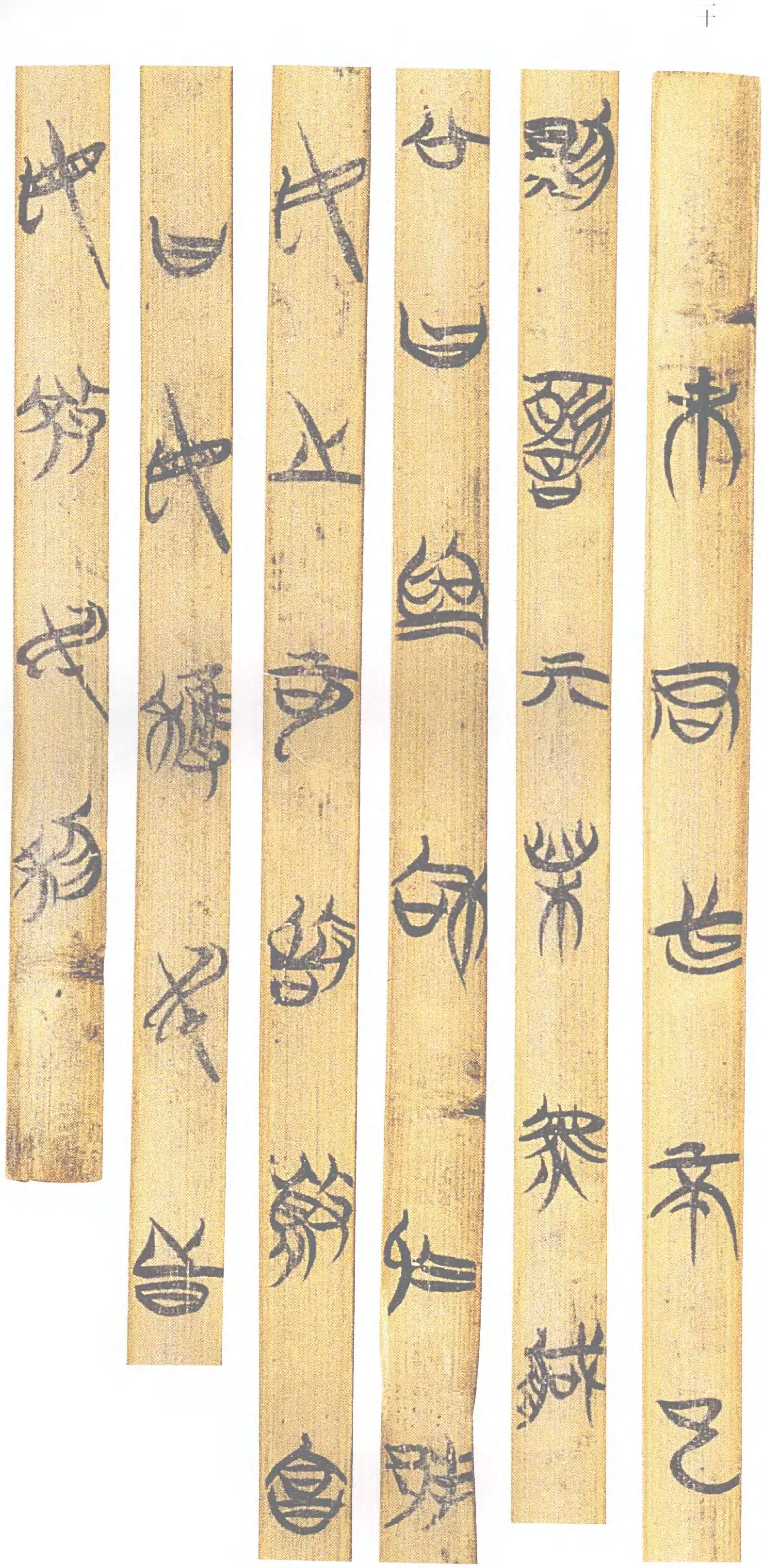

二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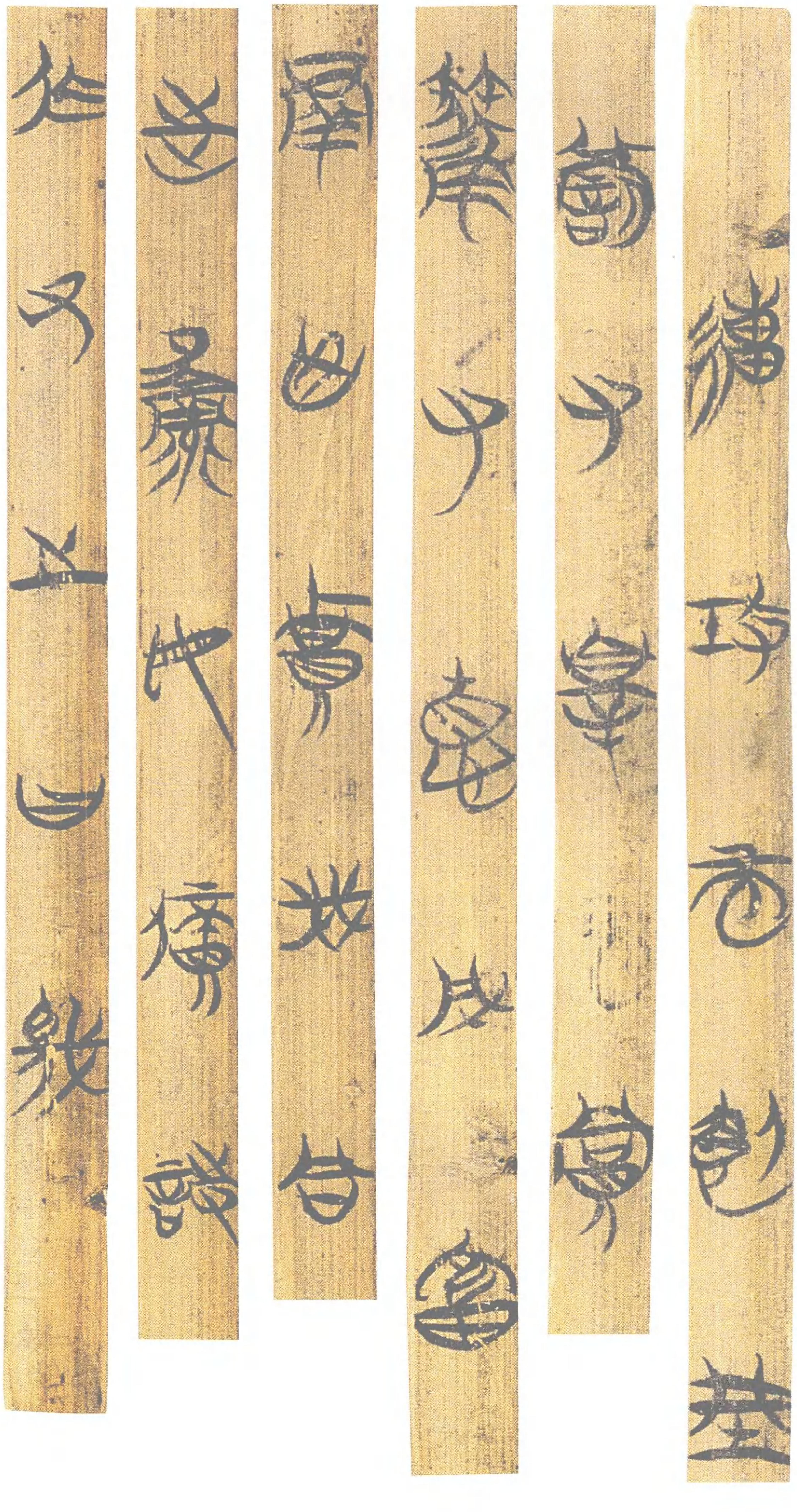

繡攻而飤坓罰又辠而賞簹又悳凡畜羣臣貴戔同歨录毋偵詩於又之曰幾

俤君子民之父母此所吕爲和於邦▙臧公曰爲和於豫女可敱蔽曰三軍出君自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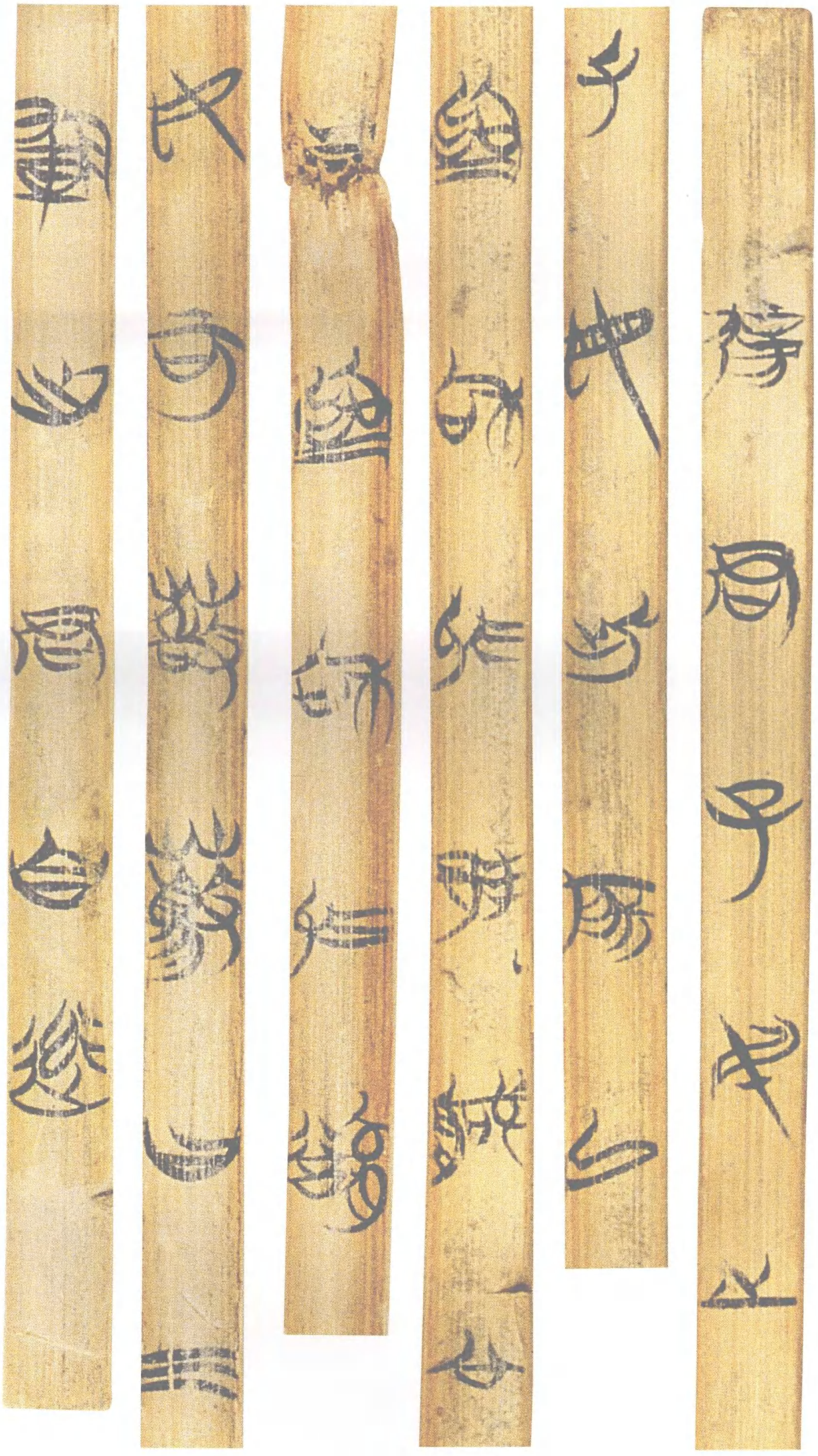

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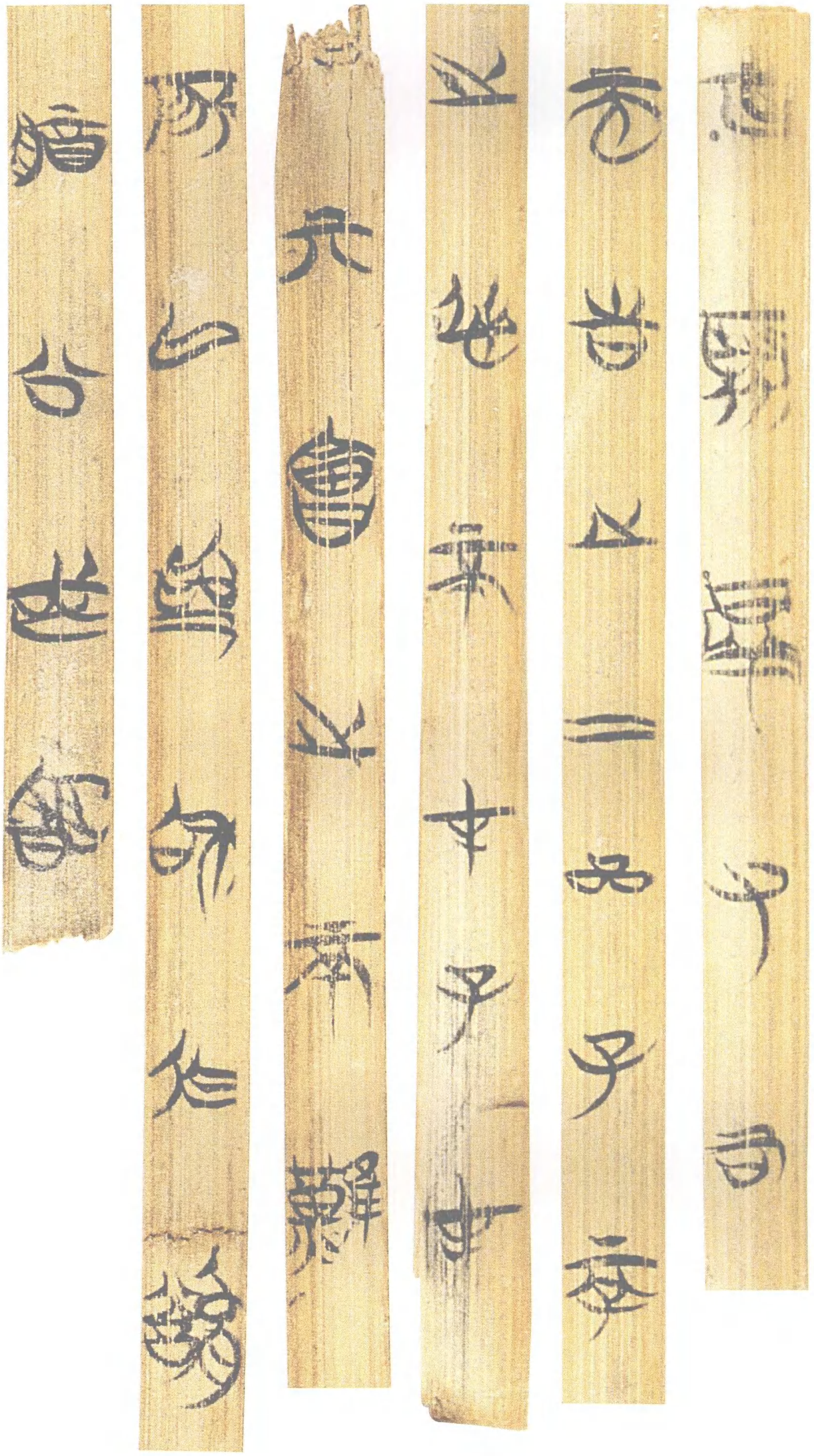

必聚羣又司而告之二厽子孛之怹不才子才□亓會之不難所吕爲和於豫䣼公或䎽

爲和於帪女可會曰車閼容俉=閼容兵貴又祟凡貴人由仉前立一行逡則見亡進

二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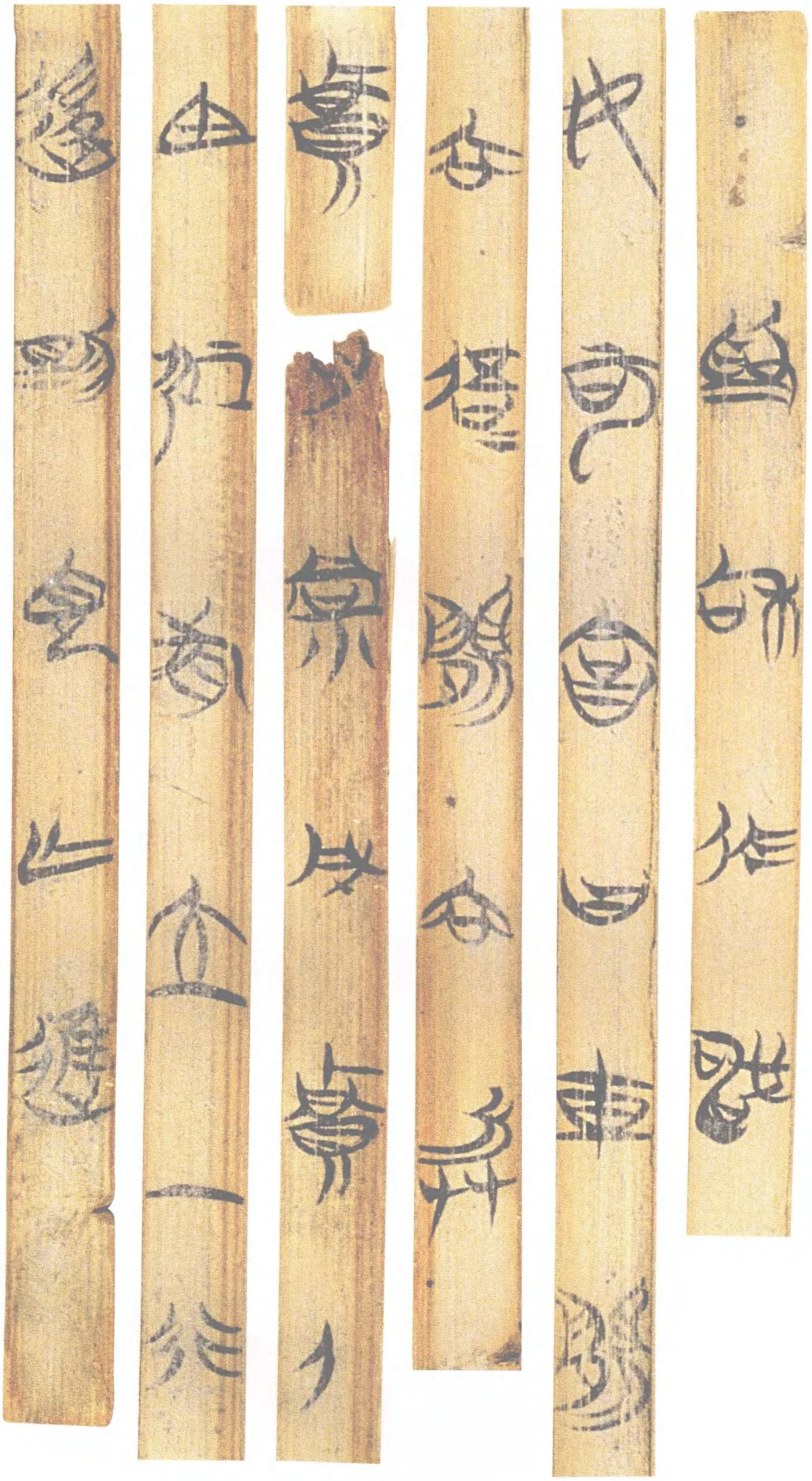

二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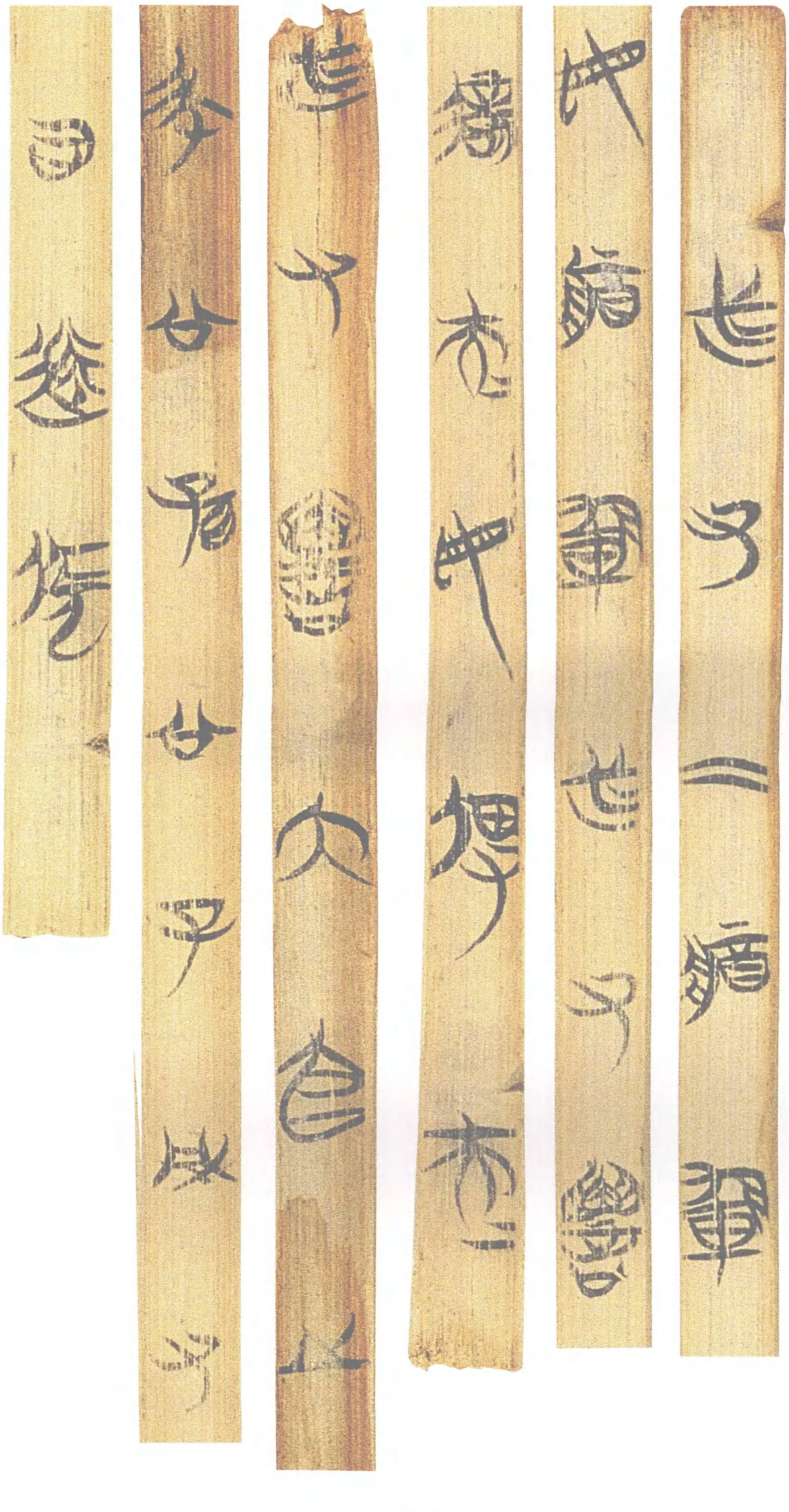

必又二⿰爿酉軍毋⿰爿酉軍必又⿱卿言獄夫=毋俾夫=必又⿱卿言大官之帀公孫公子凡又司衙倀

二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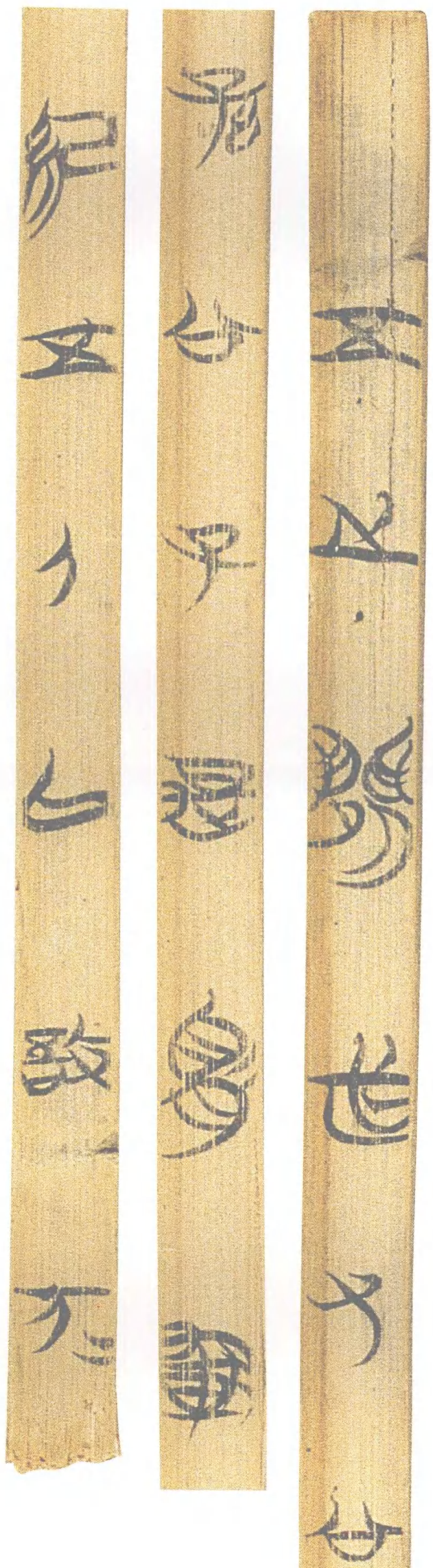

五之閼必又公孫公子是胃軍紀五人㠯敵万=

二十七

毋誼而賞毋辠百眚而改亓逹君女親衙

二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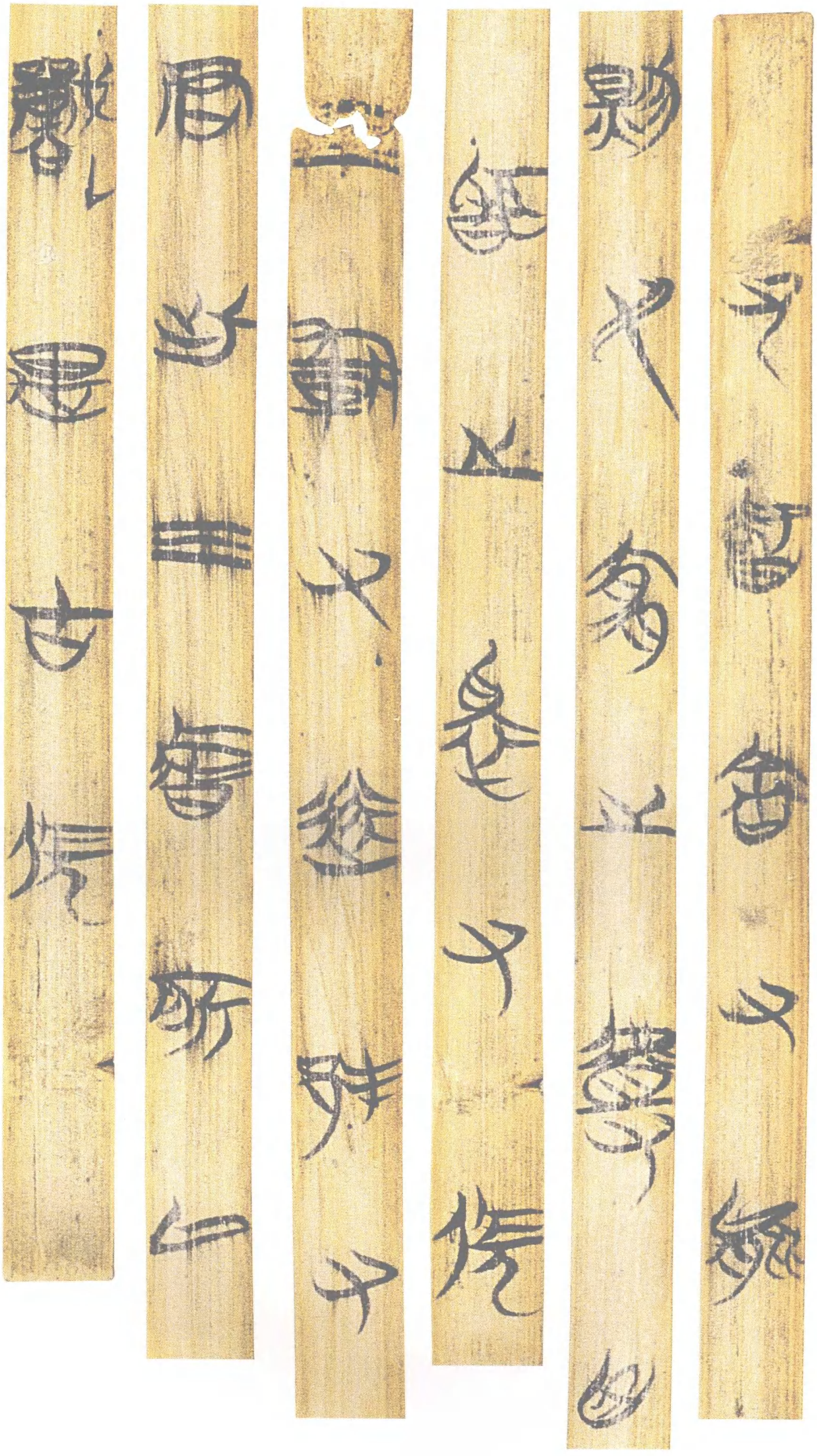

又智舍又能則民宜之虞臣斝之卒又倀三軍又衜邦又君此三者所㠯戰└是古倀

二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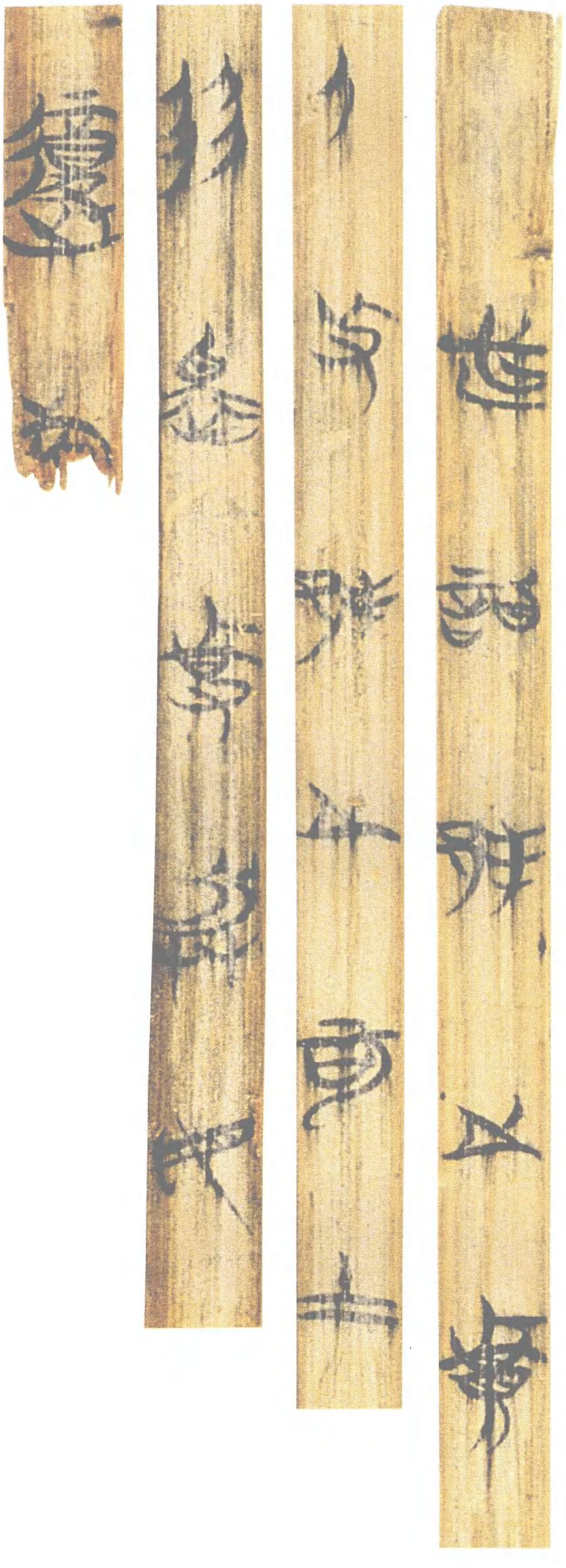

必訽邦之貴人及邦之可士㐺卒吏兵毋復遊

三十

□厚飤思爲前行三行之遂句見耑兵攸

三十一

遊車虘命之毋行㬎=牆戰思爲前行覞人

坴告曰亓逹衙𦘦剔戟連皆栽曰䣦畀行乃白徒畀飤戕兵各載尔賦既戰䣦斅爲之

三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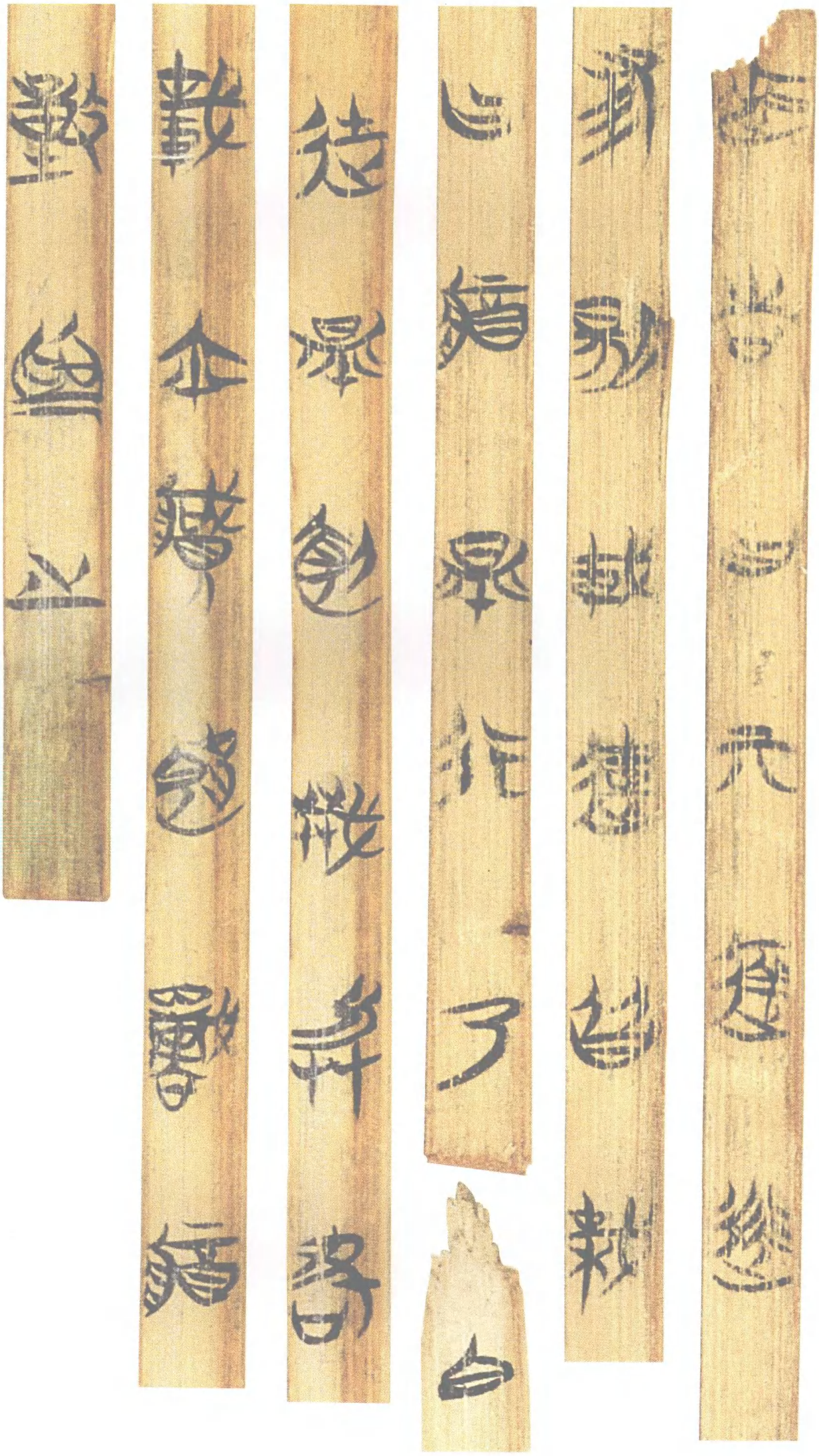

三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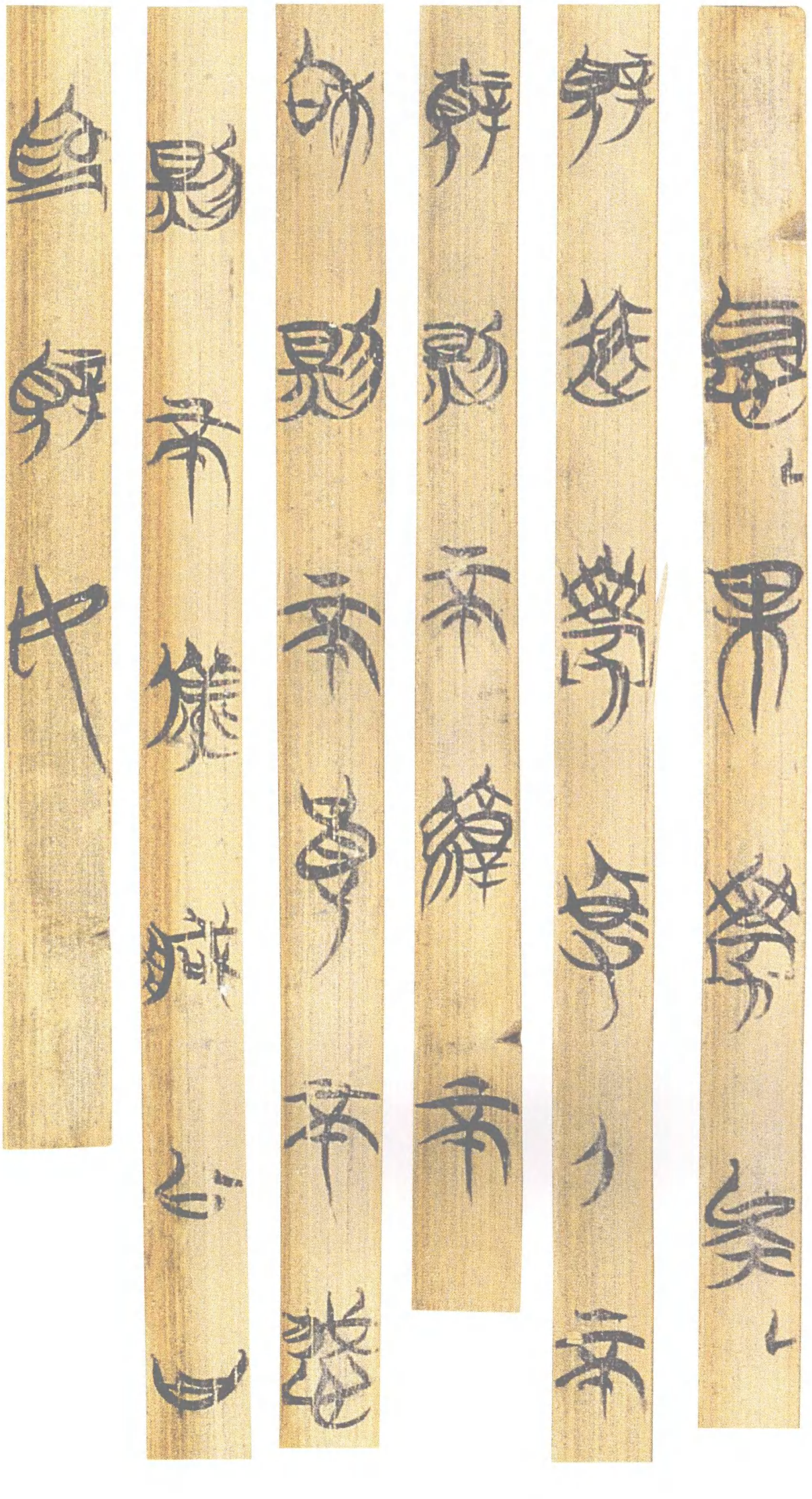

怨┗果勑矣┗親衙勑吏人不親則不緯不和則不見不悊則不備減公曰爲親女

三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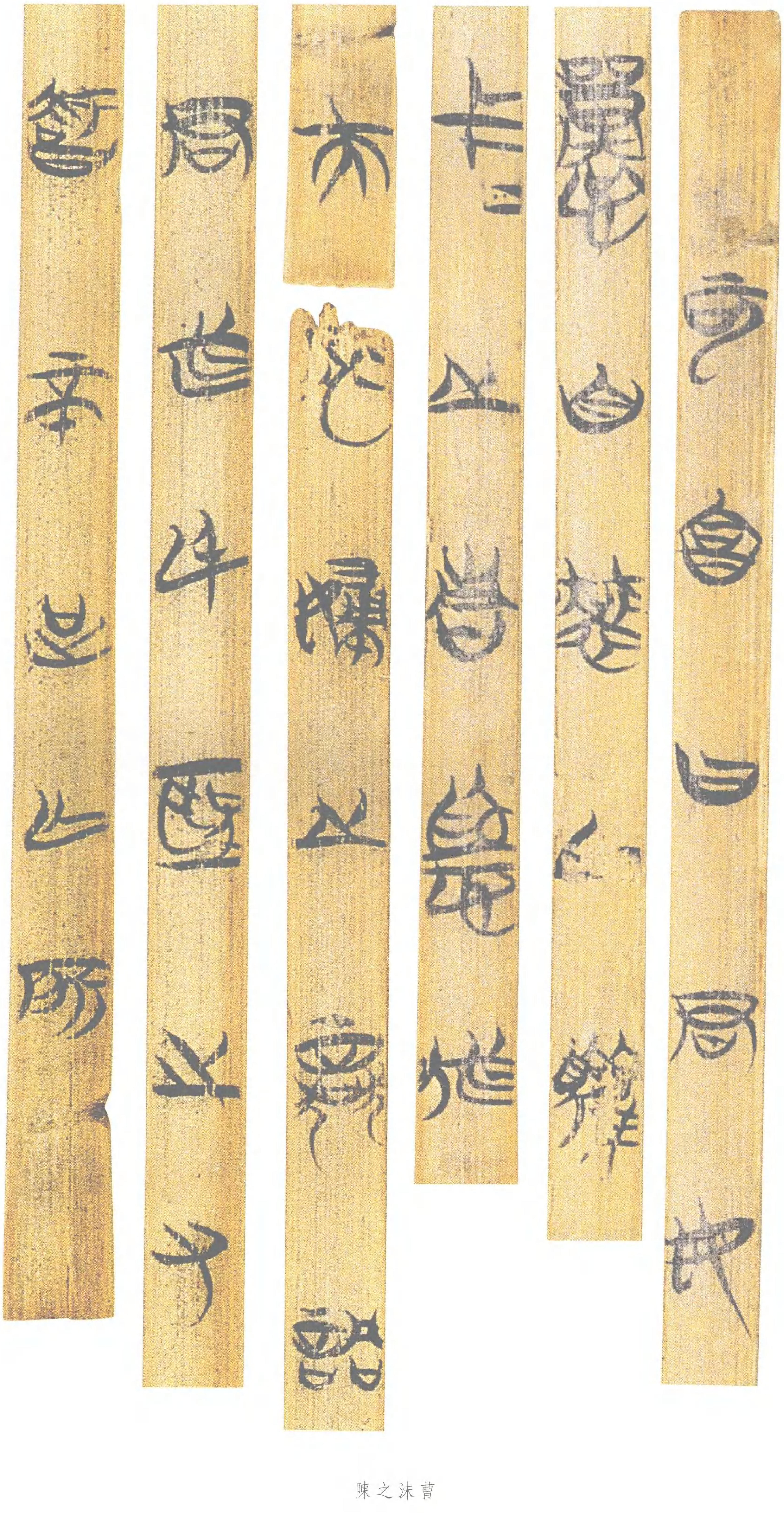

可倉曰君毋愳自𧛓㠯觀卡=之青𢡺怭夫寡婦之獄訟君必身聖之又智不足亡所

三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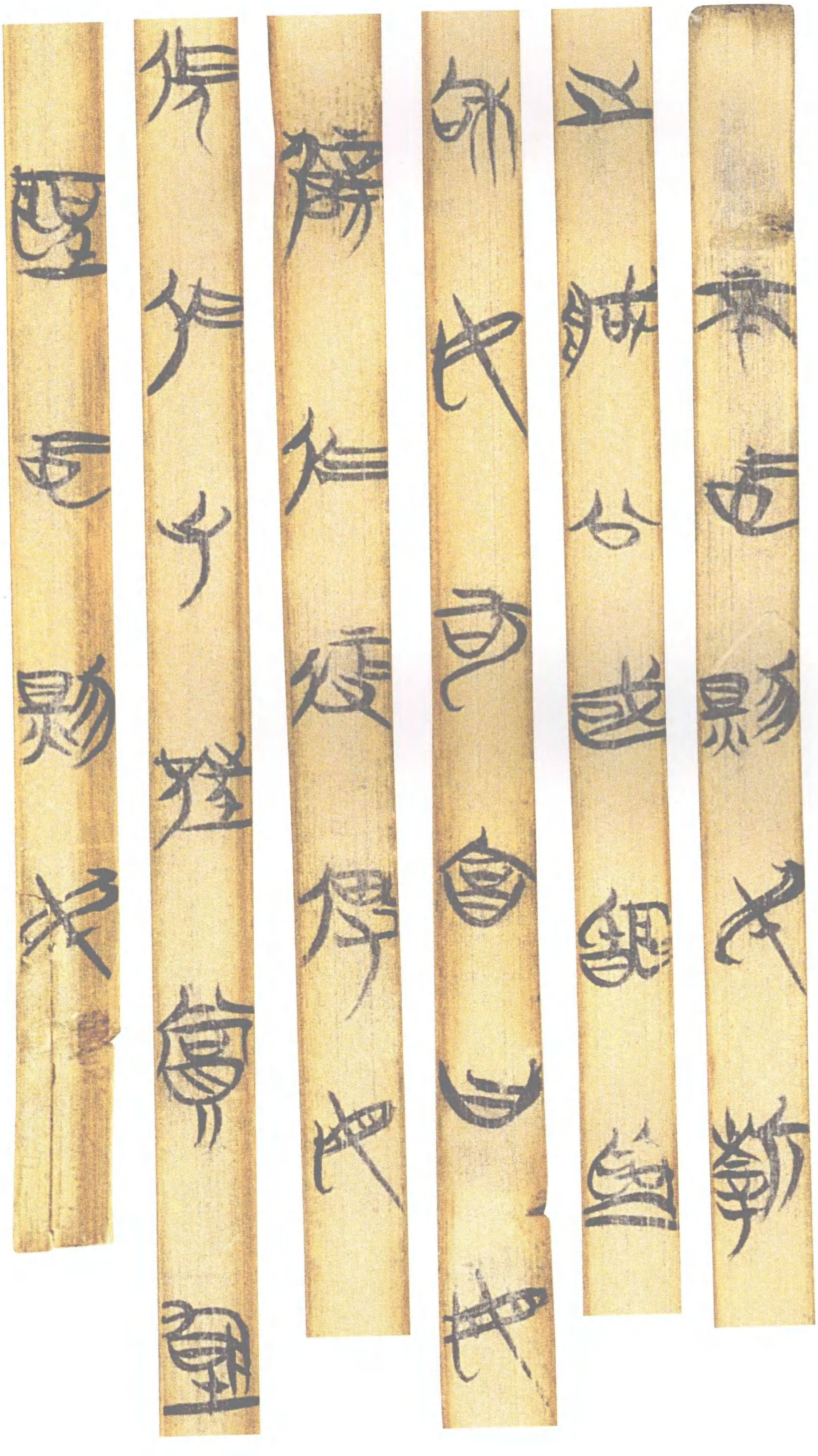

不中則民新之臧公或䎡爲和女可𠅩曰毋辟於便俾毋倀於父踑賞均聖中則民

和之減公或䎽爲㲋女可倉曰繣攻走毀能絅百人吏倀百人能絅三軍思衙受

三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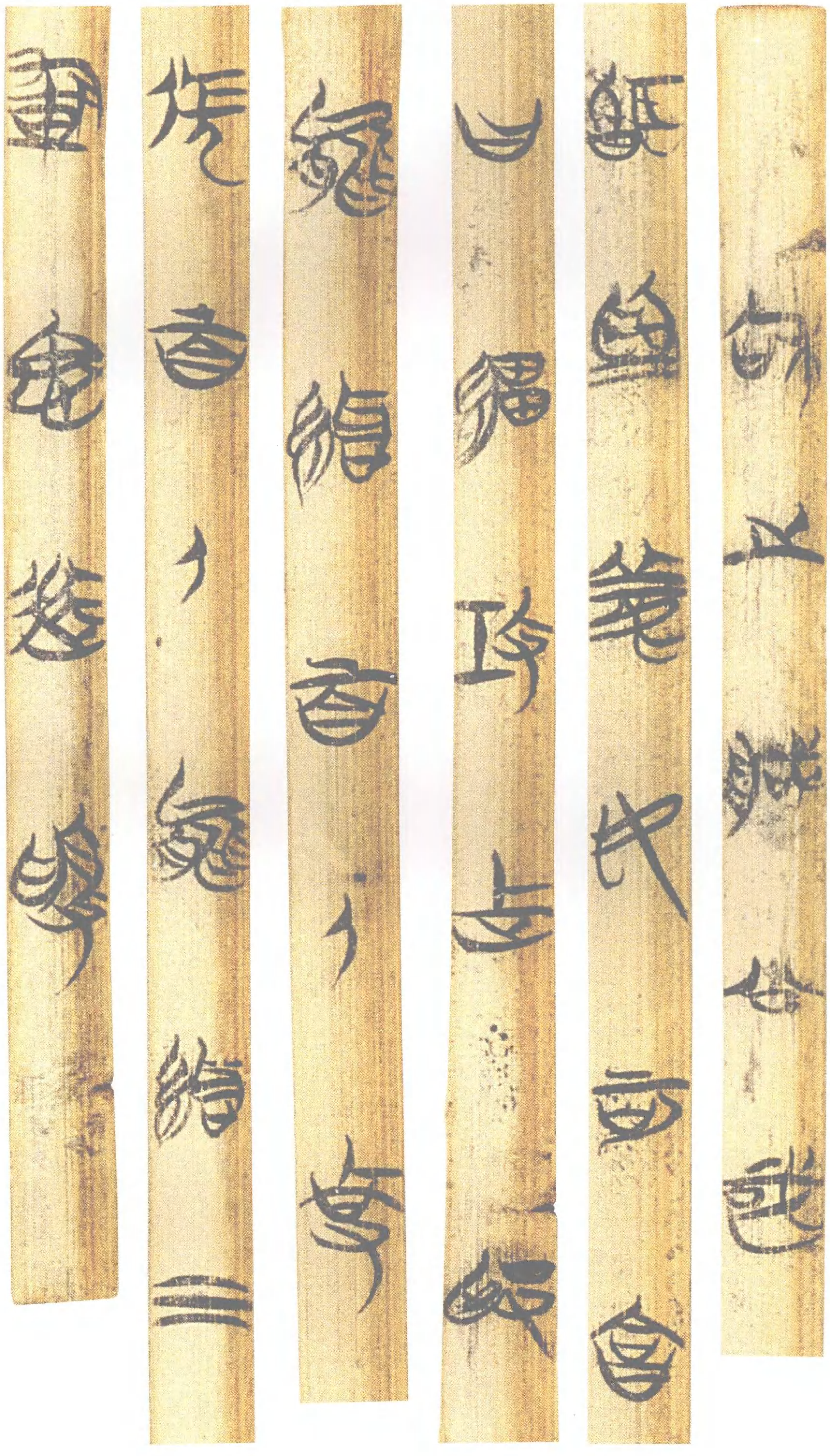

三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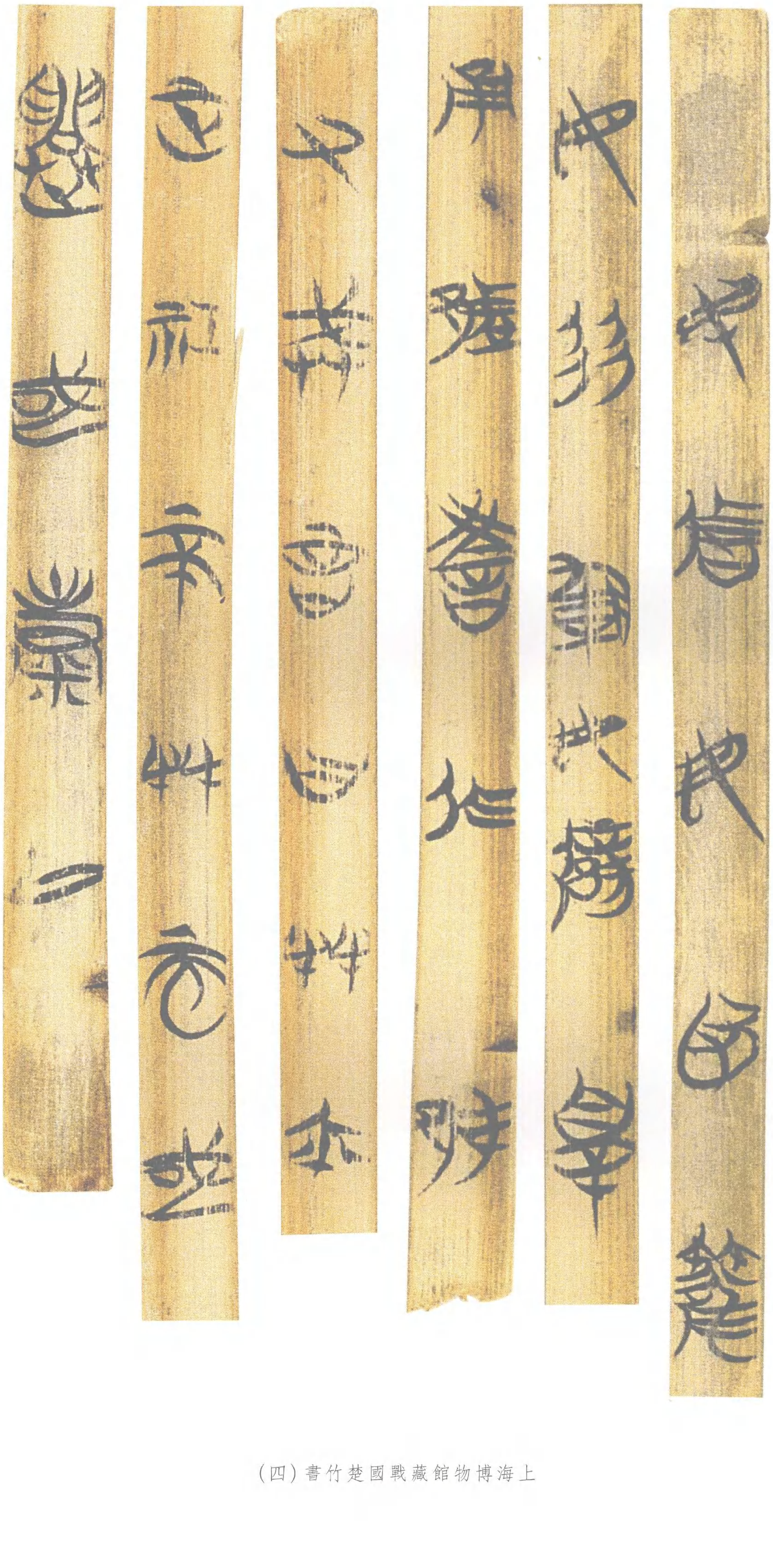

民者毋囦籠毋从軍毋辟皋甬都𧦝於邦又戒言曰牪尔正社不牪而或爂或康吕

會古衙不可思牪=則不行戰又㬎道勿兵吕克臧公曰勿兵吕克奚女會曰人之兵

三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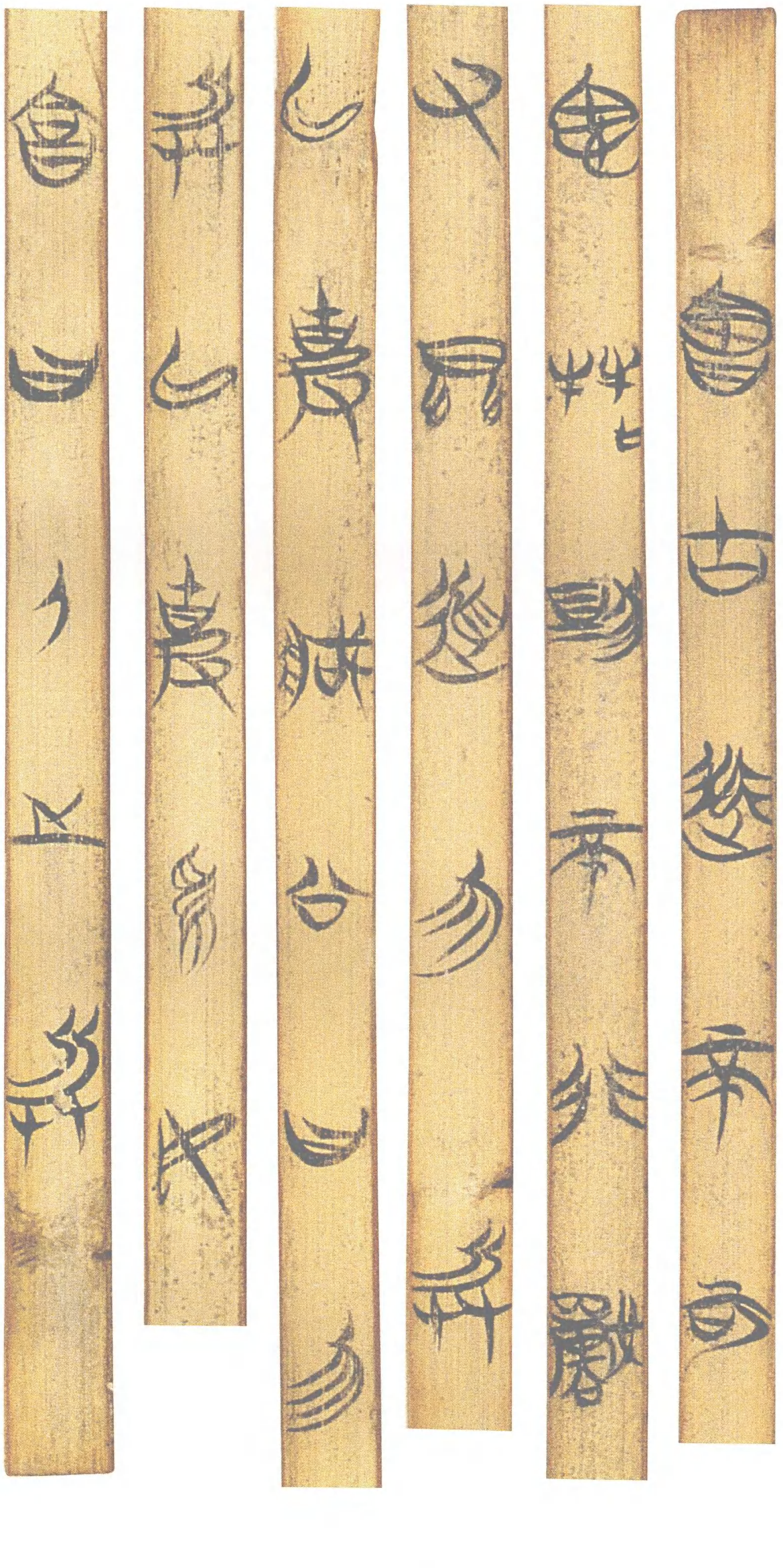

三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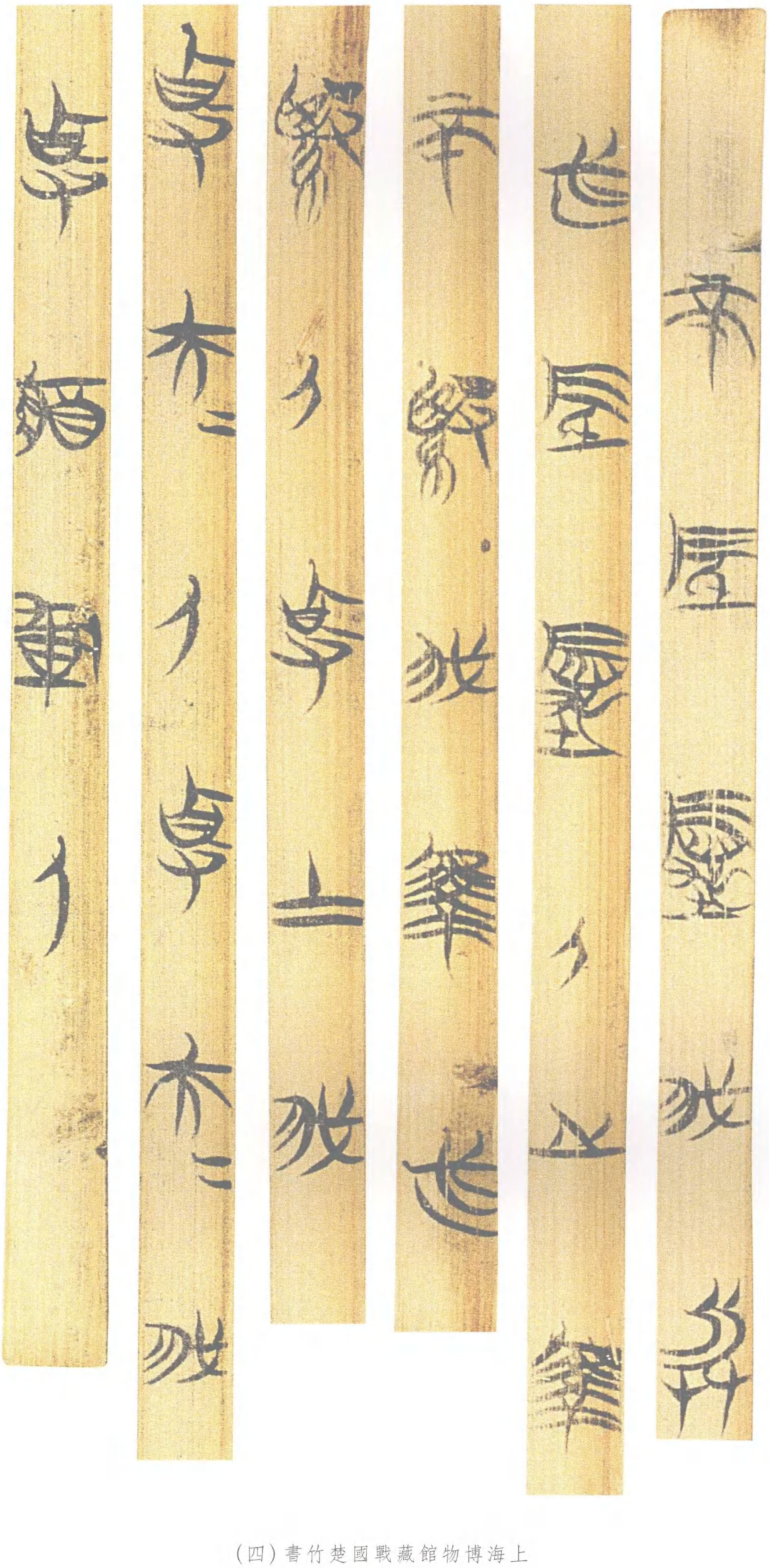

不砥礪我兵必砥礪人之虖不緊我虖必緊人吏士我吏夫=人吏夫=我吏牆軍人

吏牆軍我君身進此戰之曑道牆公曰既成訔矣出帀又幾虖會曰又臣䎽之三軍出

四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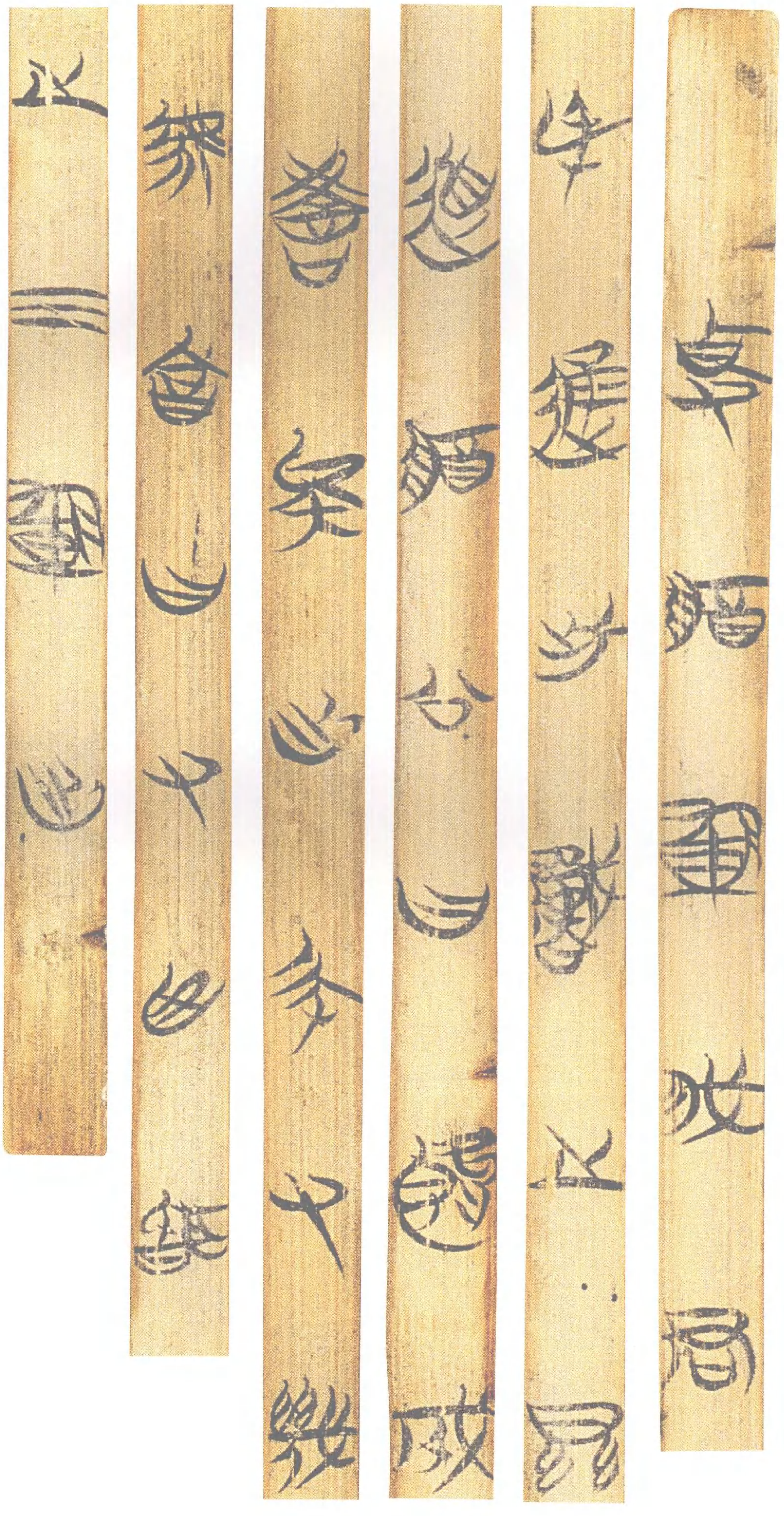

四十一

競必勑可吕又恖邦周等是膺臧公曰

亓逹遑父䟢不廌谿邦鄉之此出帀之幾∟臧公或䎽曰三軍𠭧果又幾虐倉曰又臣䎽

四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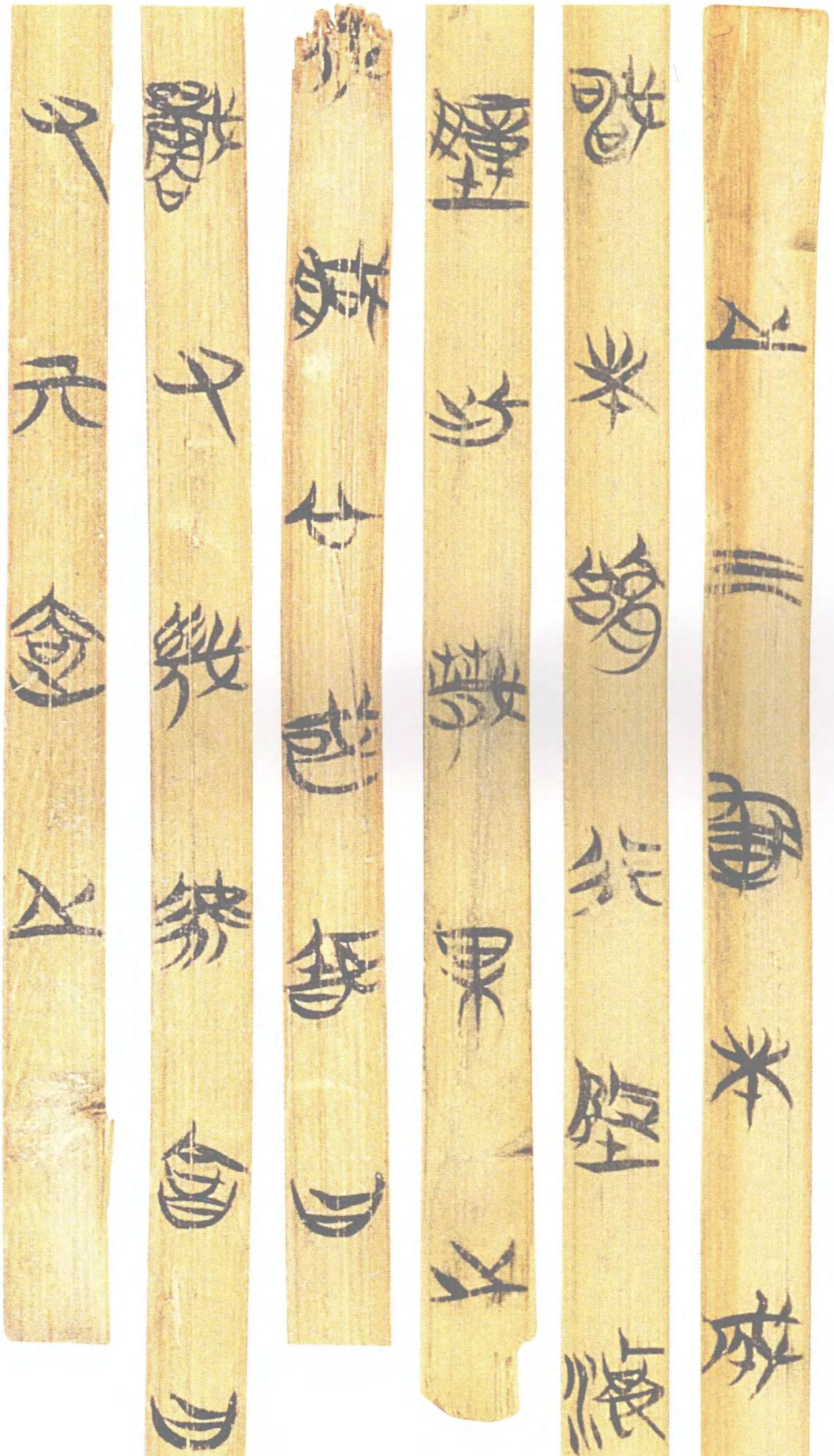

之三軍未成⿰巾戈未豫行陘淒墮此變果之幾減公或䎽曰戰又幾虖會曰又亓奎之

不速亓還之不專亓壂節不疾此戰之幾是古矣帆敗矣戰死揻公或𦖞曰既戰又幾虖

四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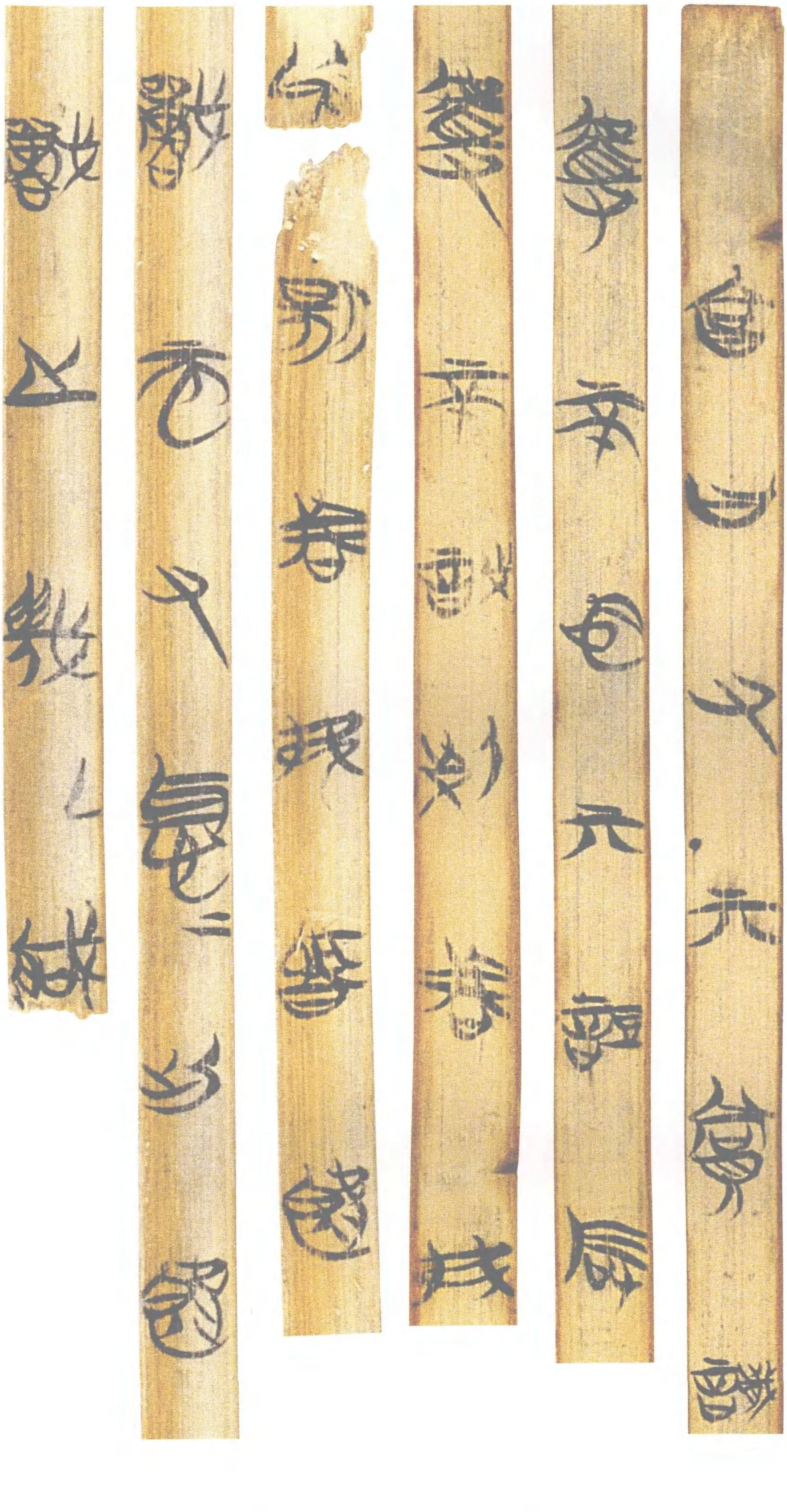

四十五

會曰又亓賞識虞不中亓諠砐虞不設死者弗收剔者弗䎽既戰而又怠〓此既戰之幾▃減

公或餌曰復敗戰又道虖會曰又三軍大敗不剩卒谷少吕多少則惕輚圪成則惕

四十六

四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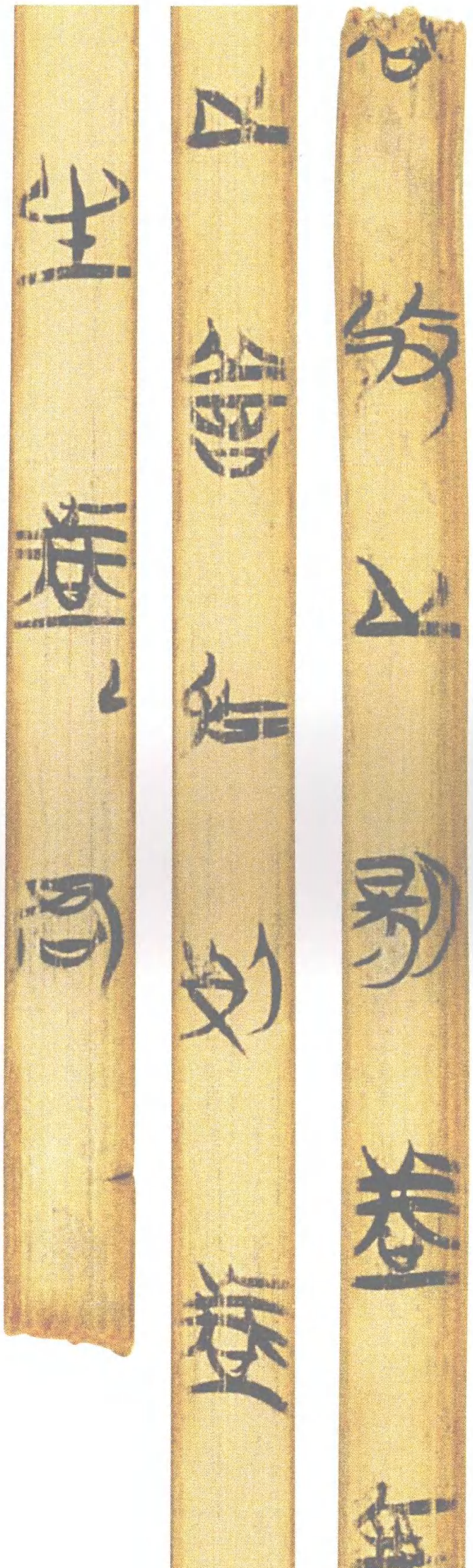

者收之剔者爵之善於死者爲生者┗君

四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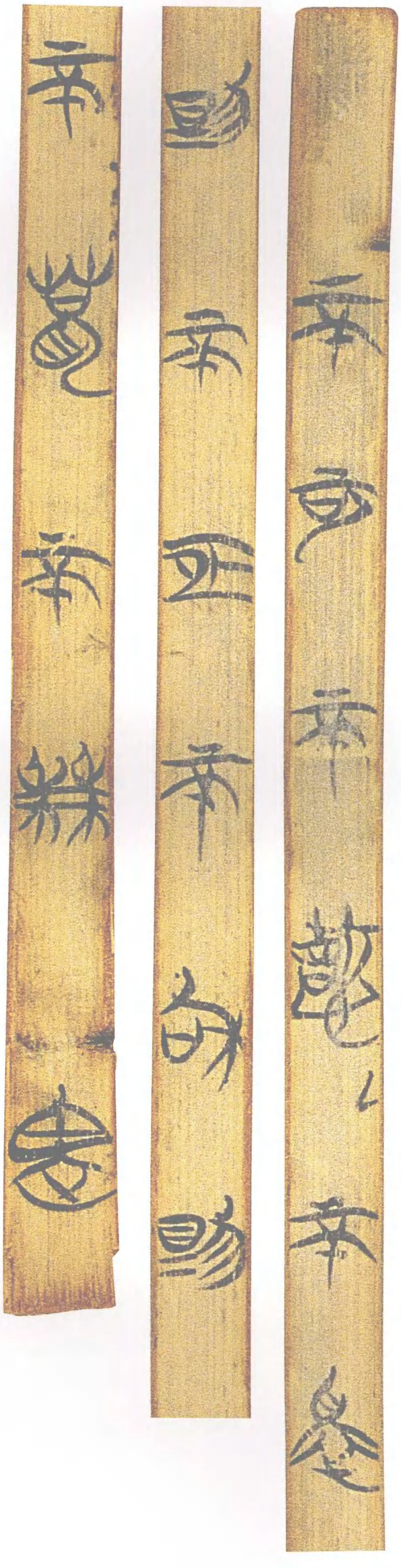

不可不慼┗不孚則不亙不和則不莦不兼畏

四十九

於民臧公曰此三者足吕戰虖倉曰戒∟勑

五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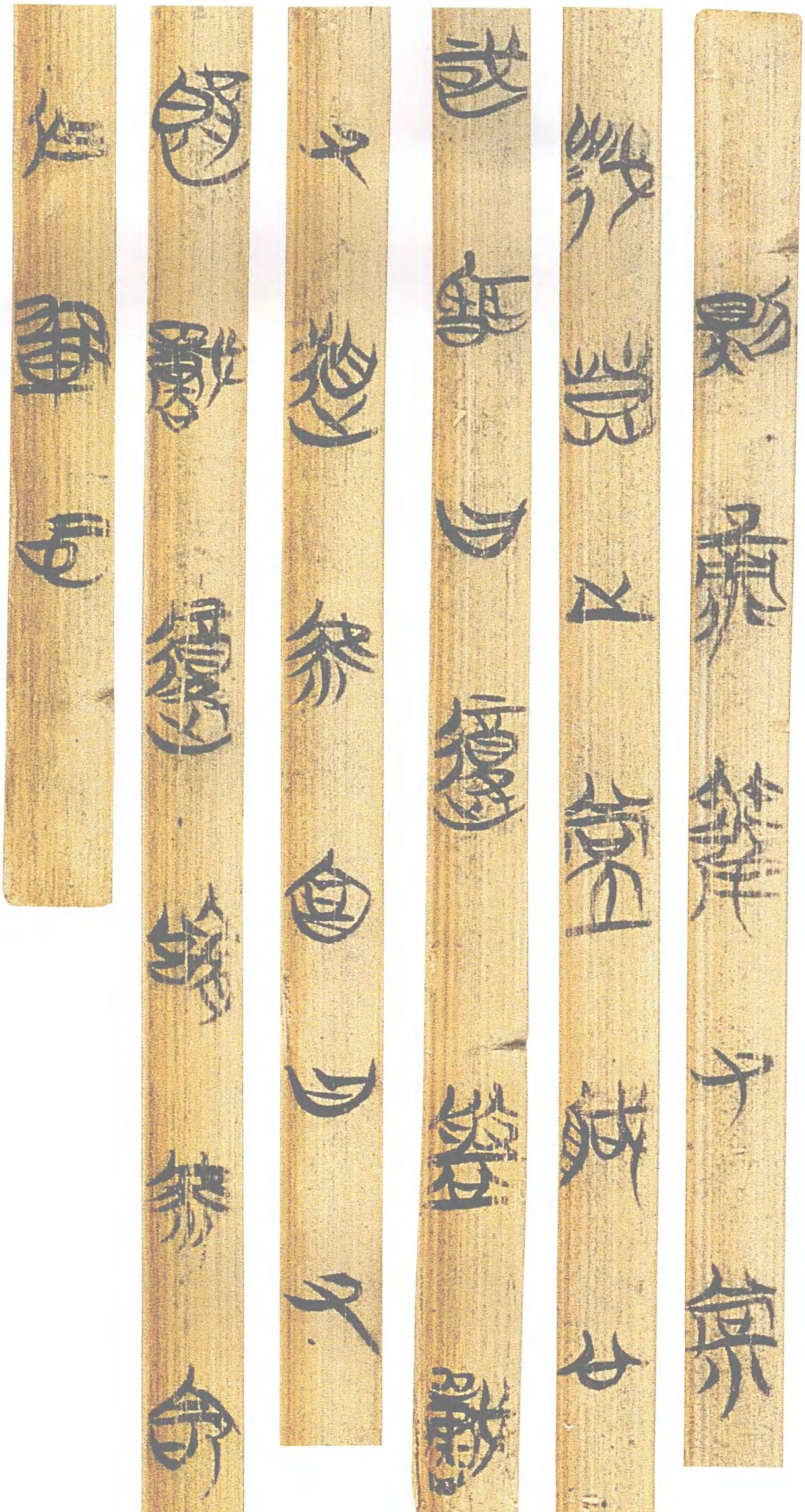

則录篧又祟幾莫之堂臧公或䎙曰復盤戰又道虖倉曰又既戰復豫虖命於軍中

五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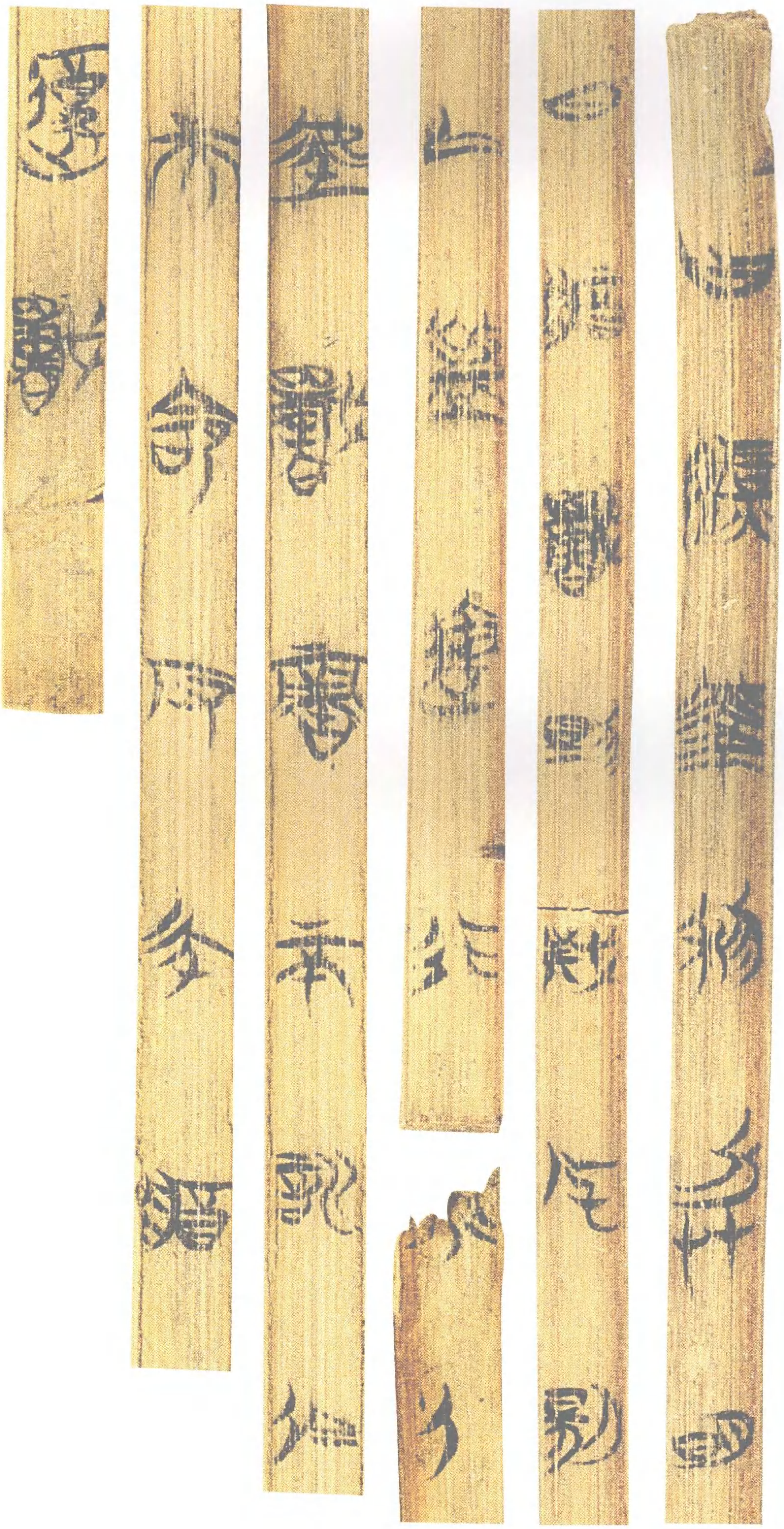

曰綅虖利兵明日牆戰則戝尾剔亡盤遠行□人虗戰啻不訓於天命反帀牆復戰

毋怱毋思民矣退尔龜簭皆曰勳之改䜌尔鼓乃遊亓備明日復戦必迠亓所此復

五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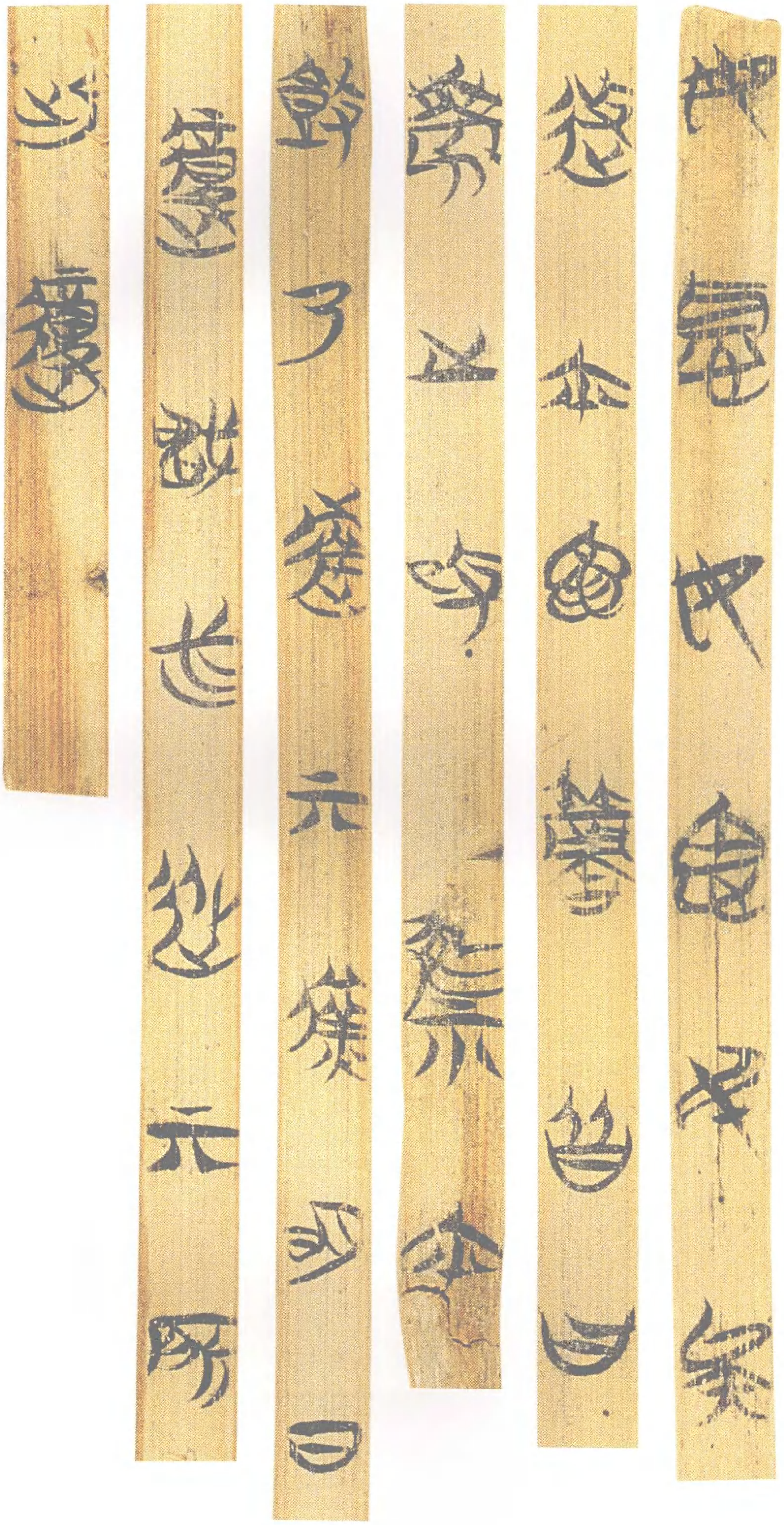

五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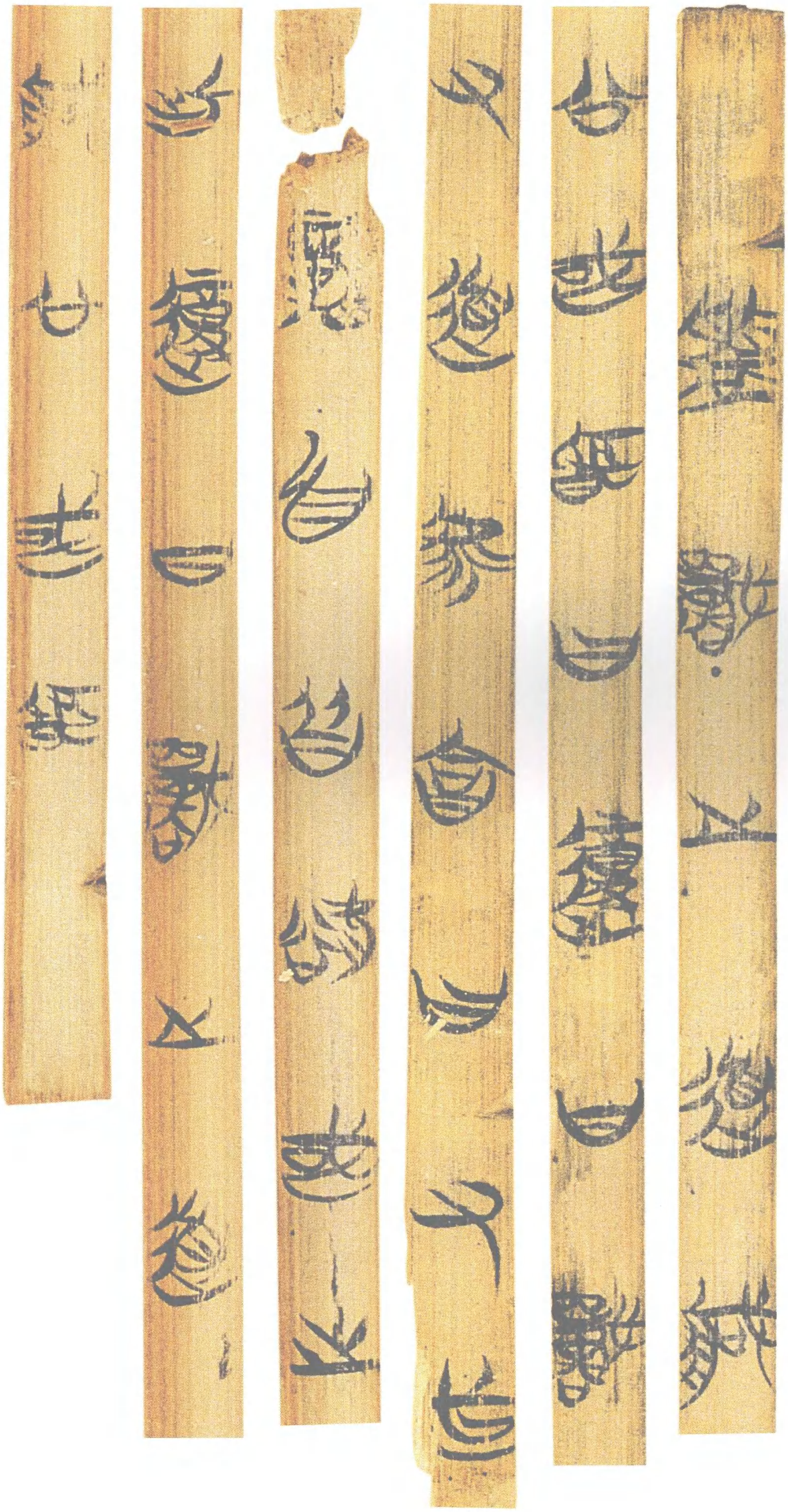

盤戰之道臧公或䎽曰復甘戰又道虖會曰又必贊首皆欲或之此復甘戰之道臧公或䎽

曰復故戰又道虖會曰又收而聚之粟而厚之賍賞泊埜思忘亓死而見亓生思良

五十四

五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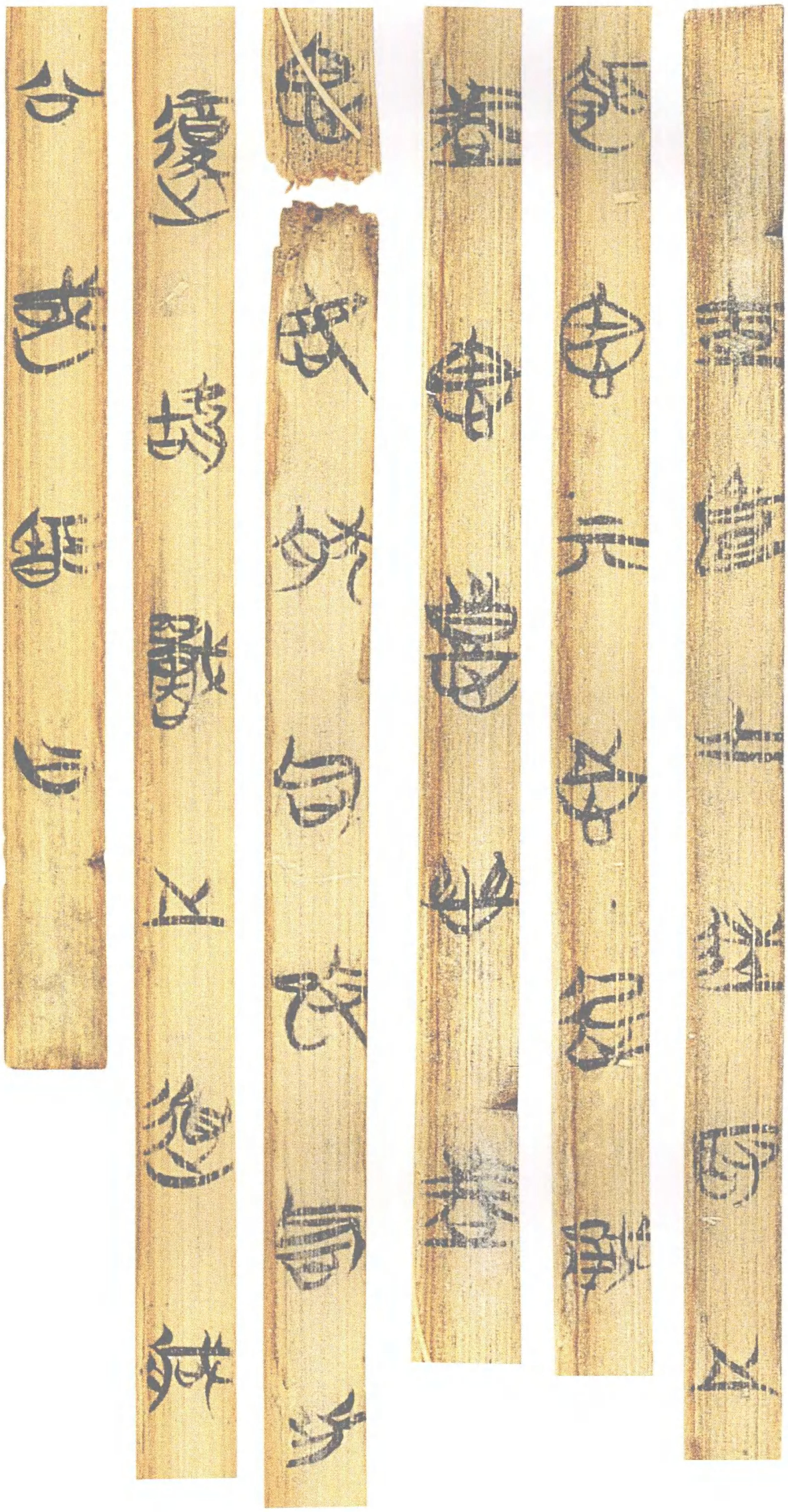

車良士往取之餌思亓志记戠者思憙絳者思母肰句改訇此復故戰之道減公或䎽曰

善攻者奚女會曰民又賓曰城曰固曰蔓三善聿甬不皆邦豙㠯忲善攻者必㠯亓

五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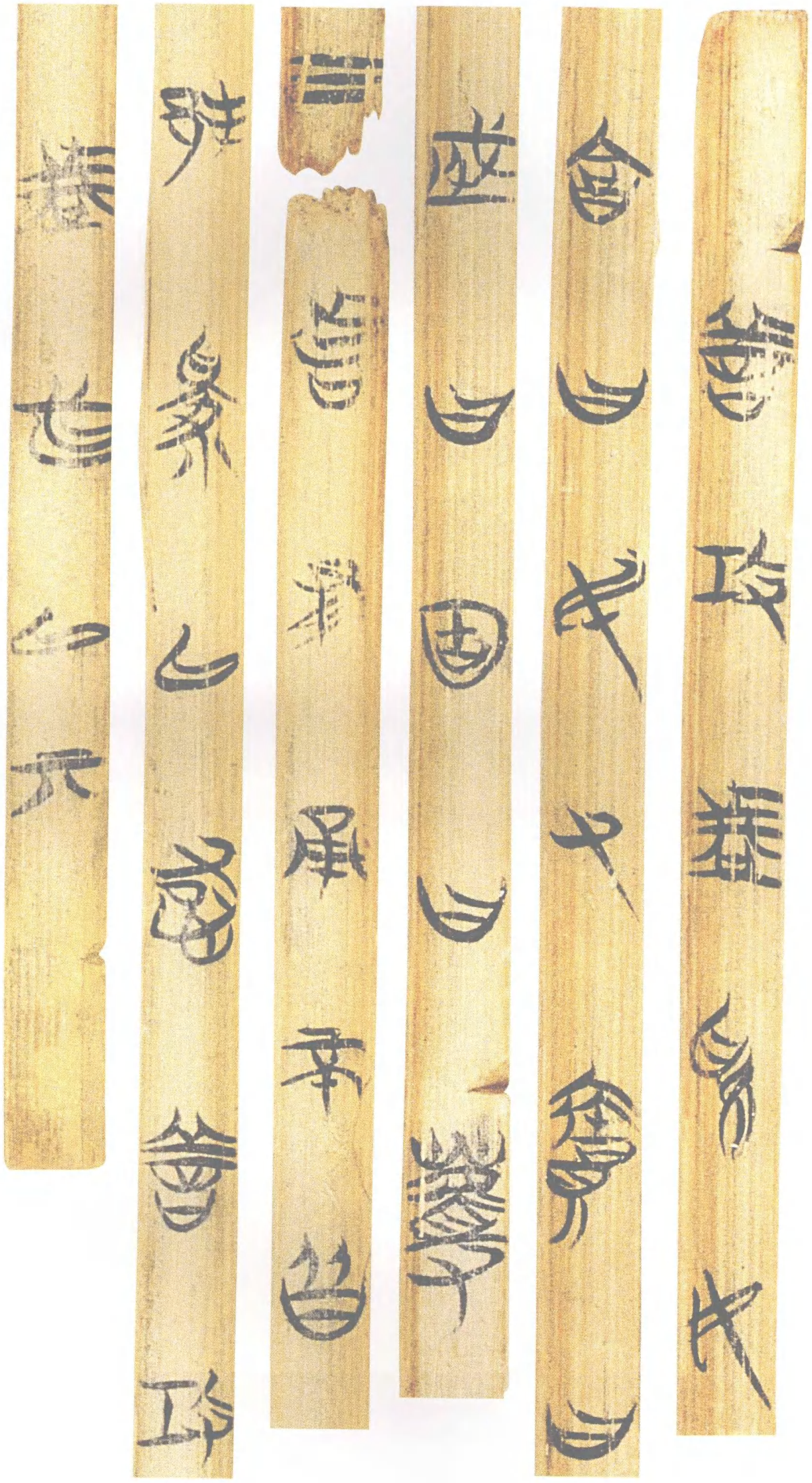

五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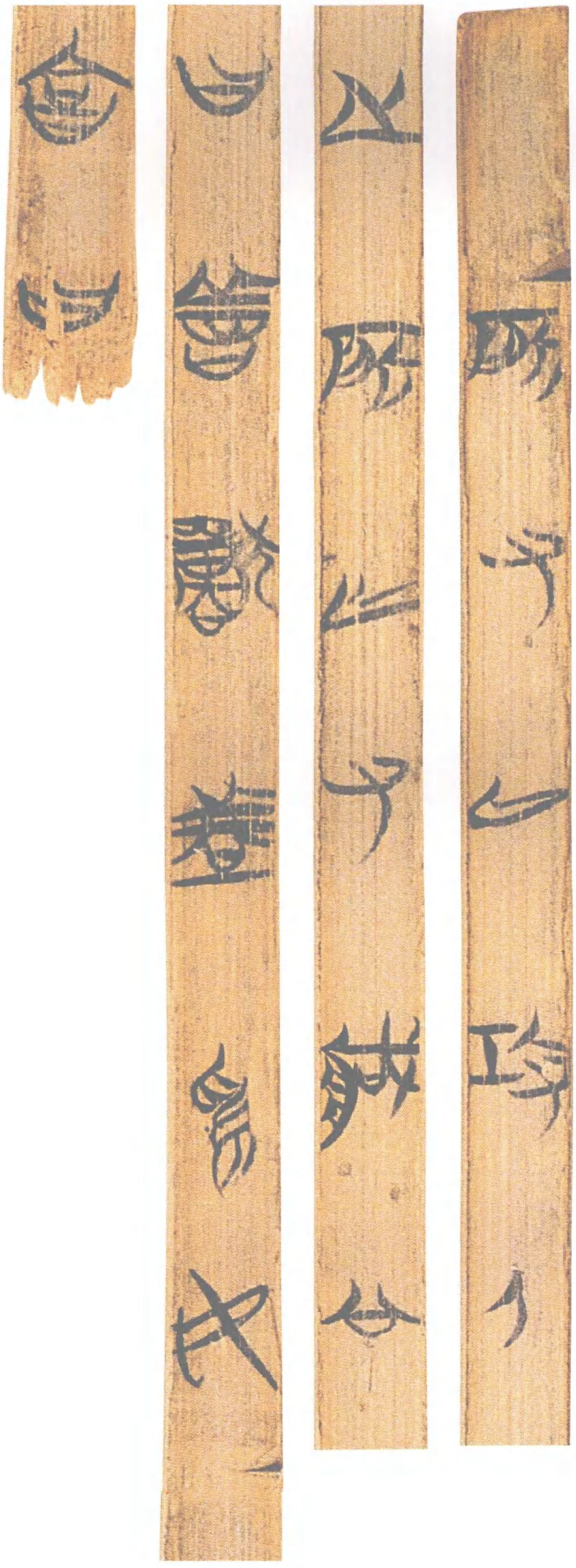

所又吕攻人之所亡又臧公曰善戰者奚女會曰

所吕爲毋退衡車吕車衡徒吕徒所吕同死

五十八

五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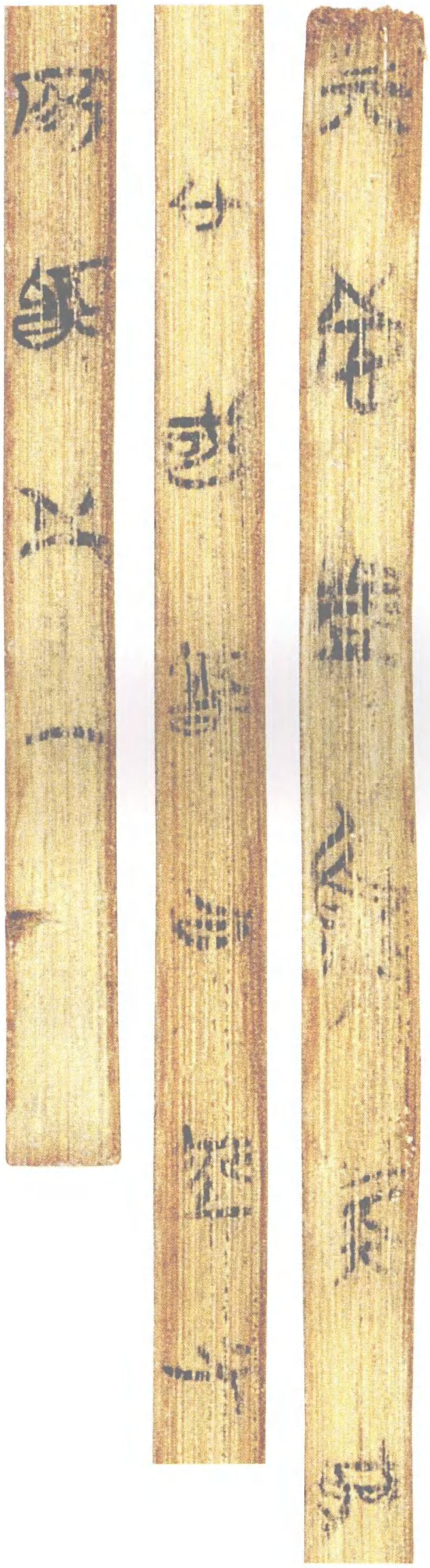

亓志者寡矣臧公或䎽曰虗又所䎽之一

出言三軍皆懽一出言三軍皆遳又之虖會曰又明慙吕戒兽牆弗克毋冒吕追必兆前攻

六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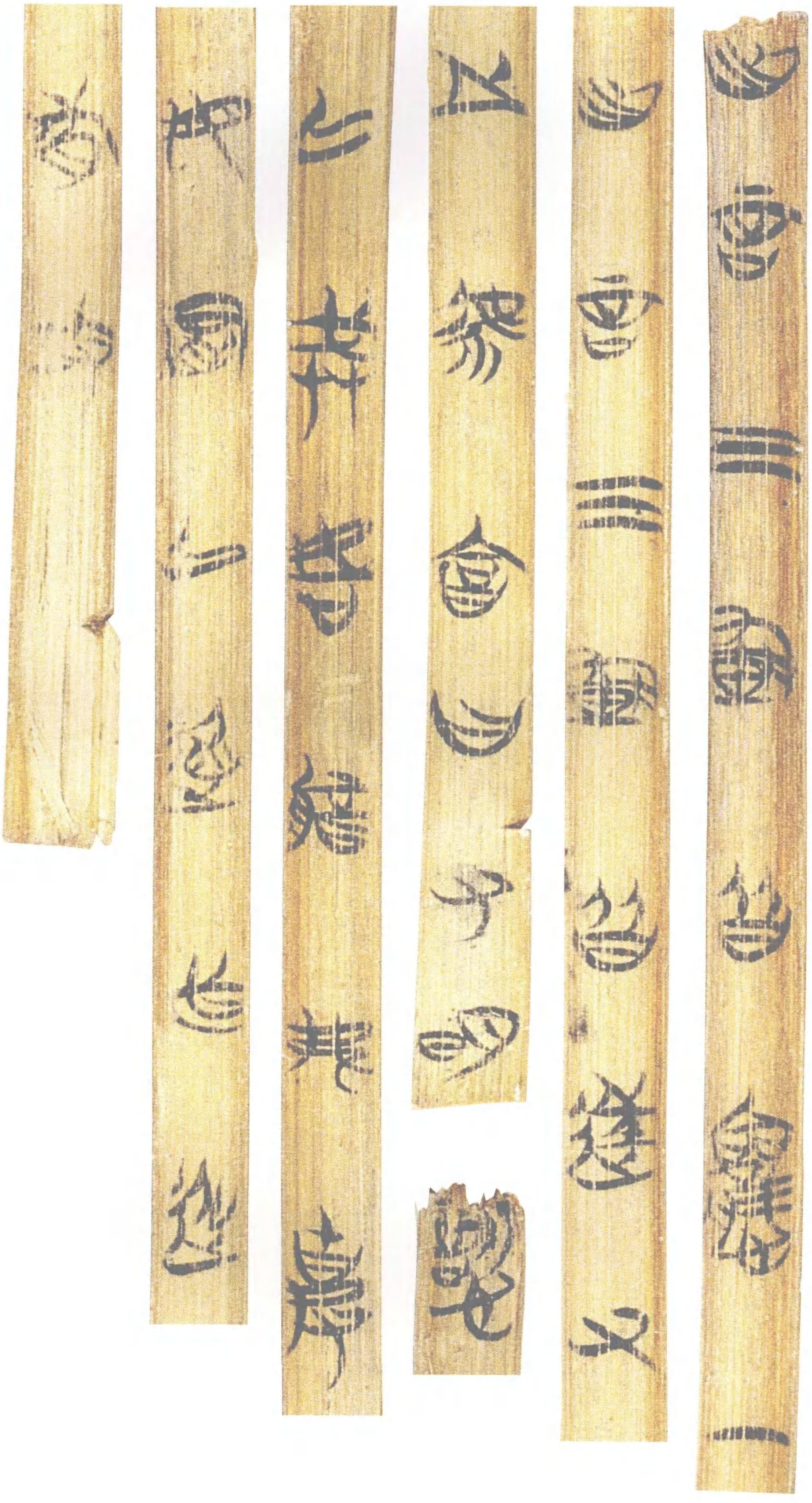

六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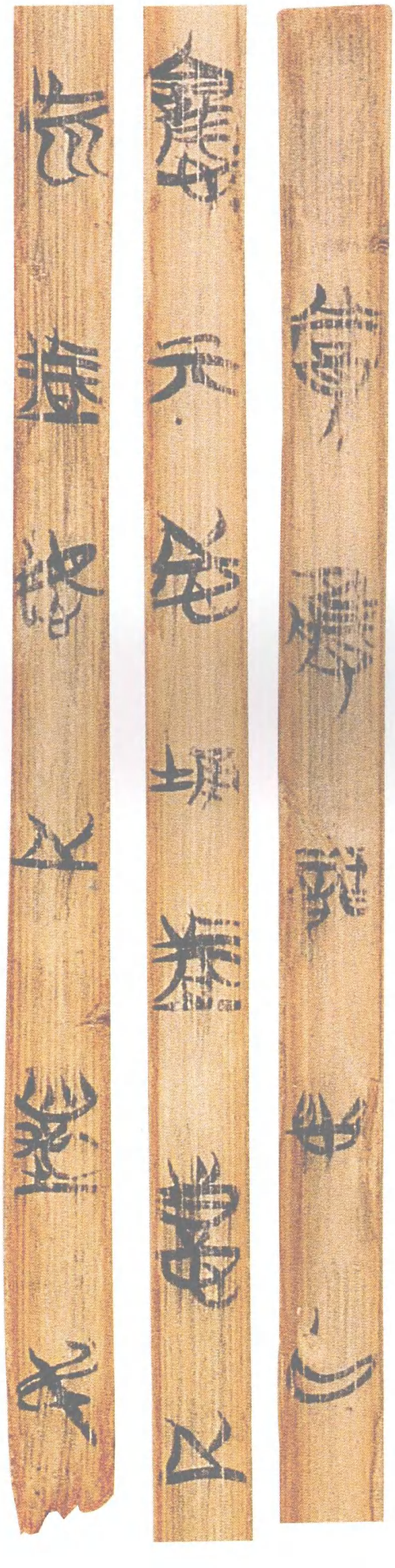

賞膄訒綒吕懽亓志埇者憙之巟者毋之墓民

六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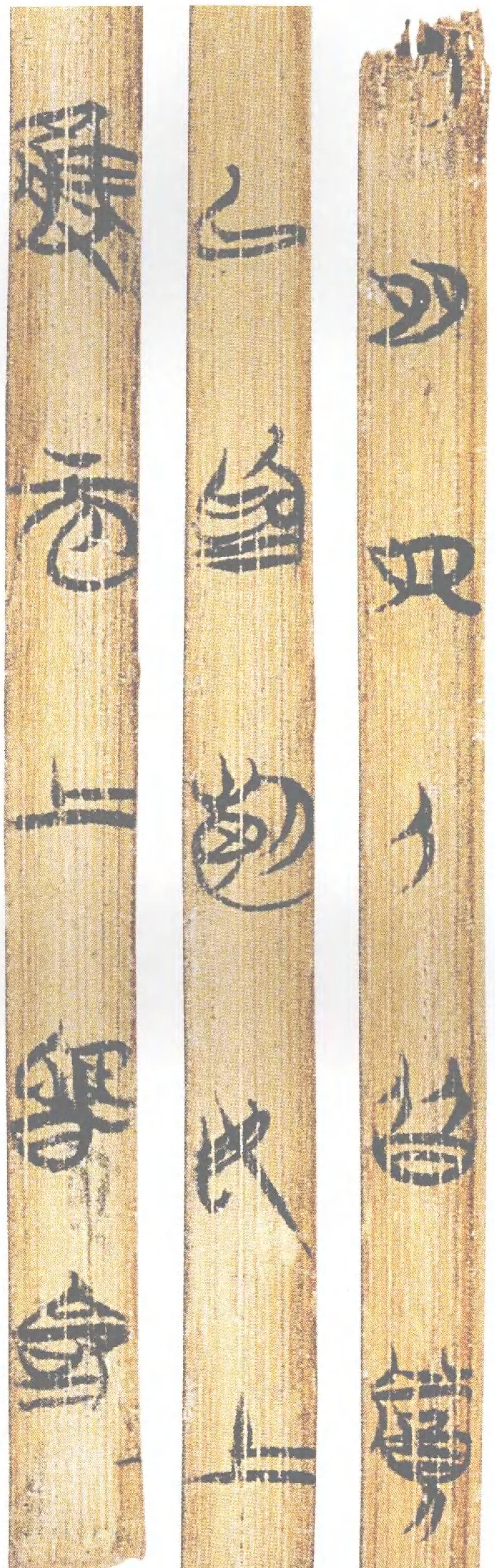

□多四人皆賞所㠯爲剸女上臒而上䎽命

六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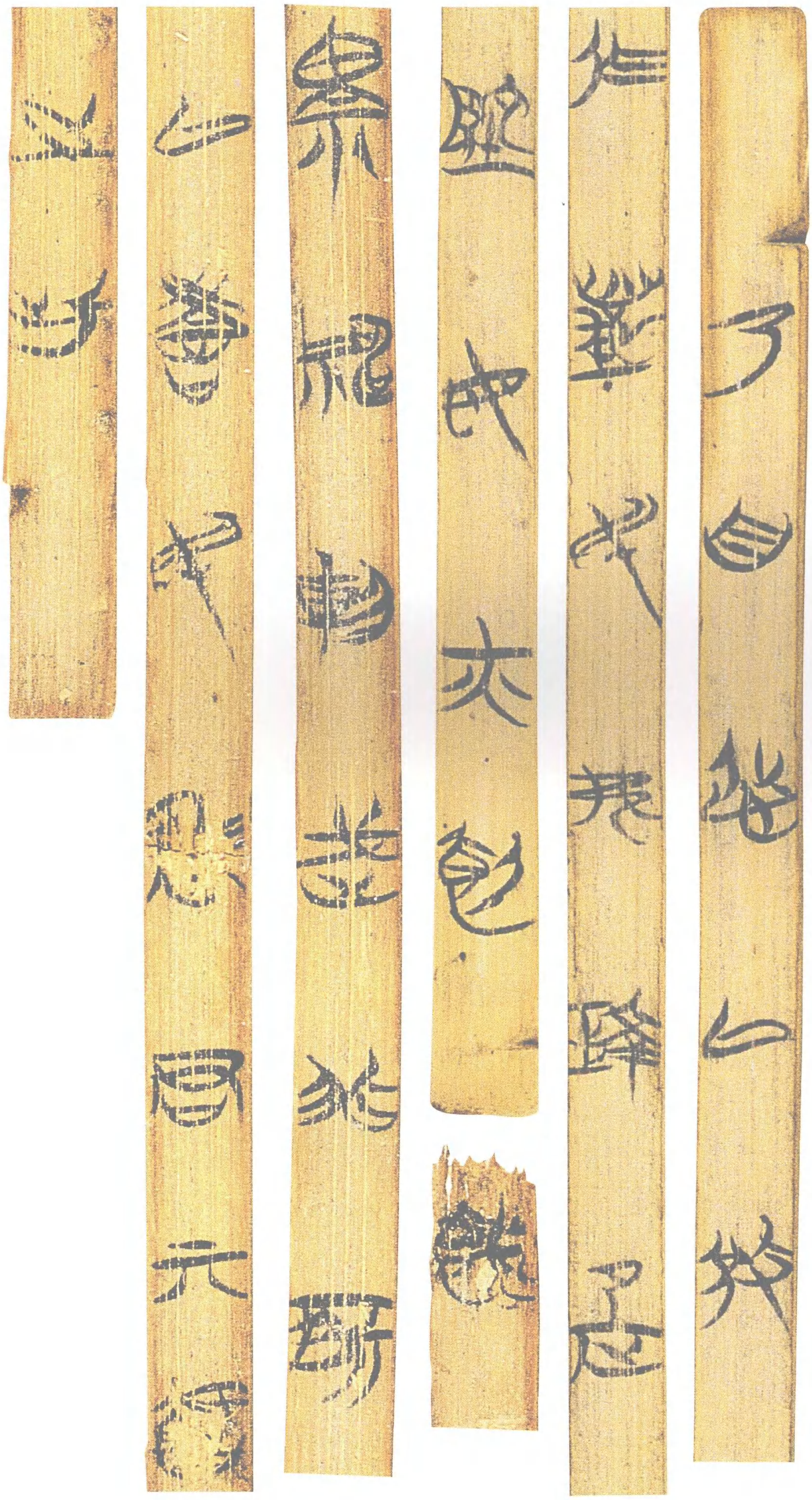

乃自怭吕敓於墓民弗琗危地毋亦飤飵禮神輈武非所吕叠民唯君亓智之此

六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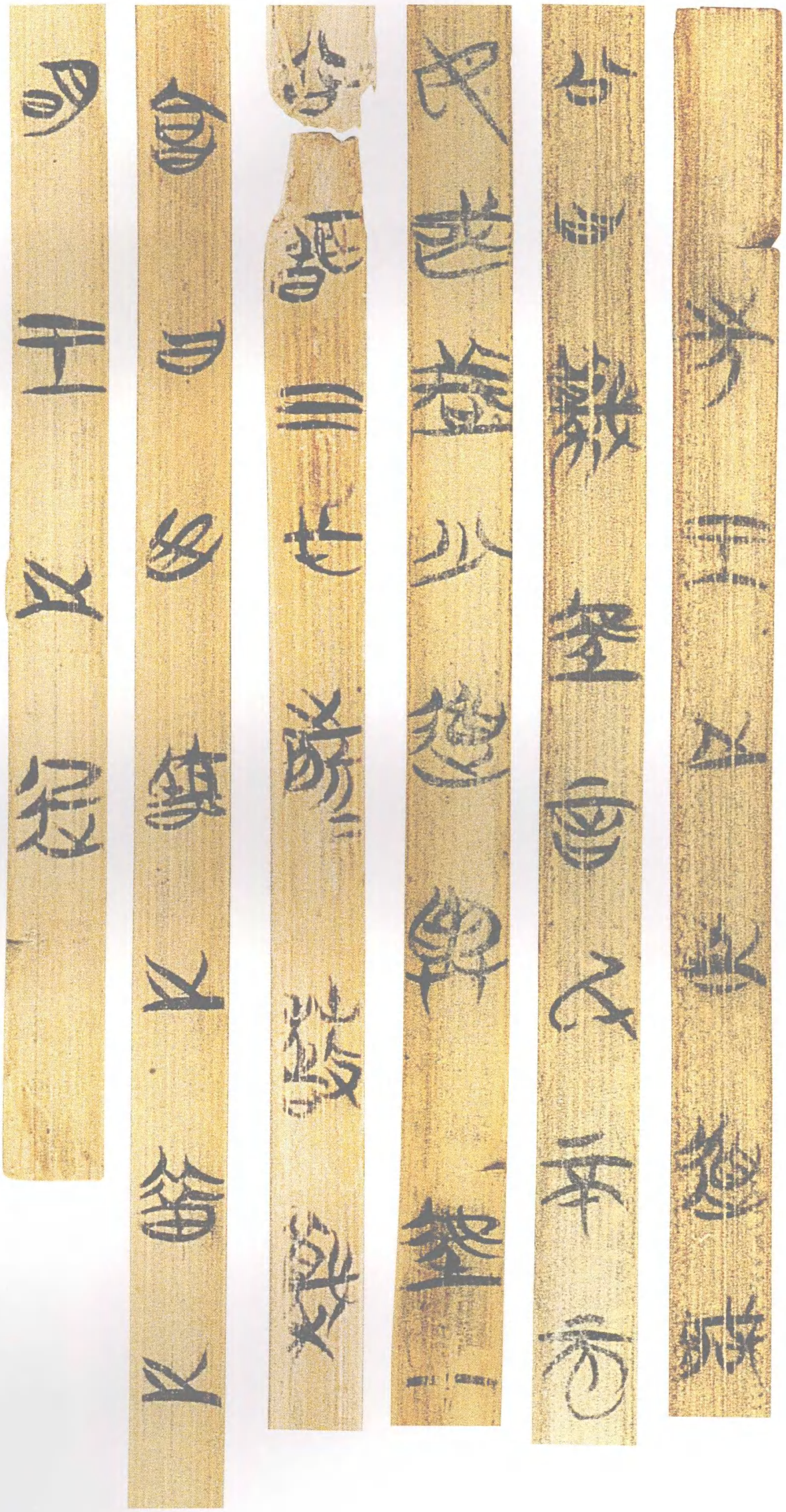

先王之至道減公曰穖虘言氏不而毋或者少道與虘一谷䎽三弋斎=菽穖倉曰臣䎽之昔之明王之迉

六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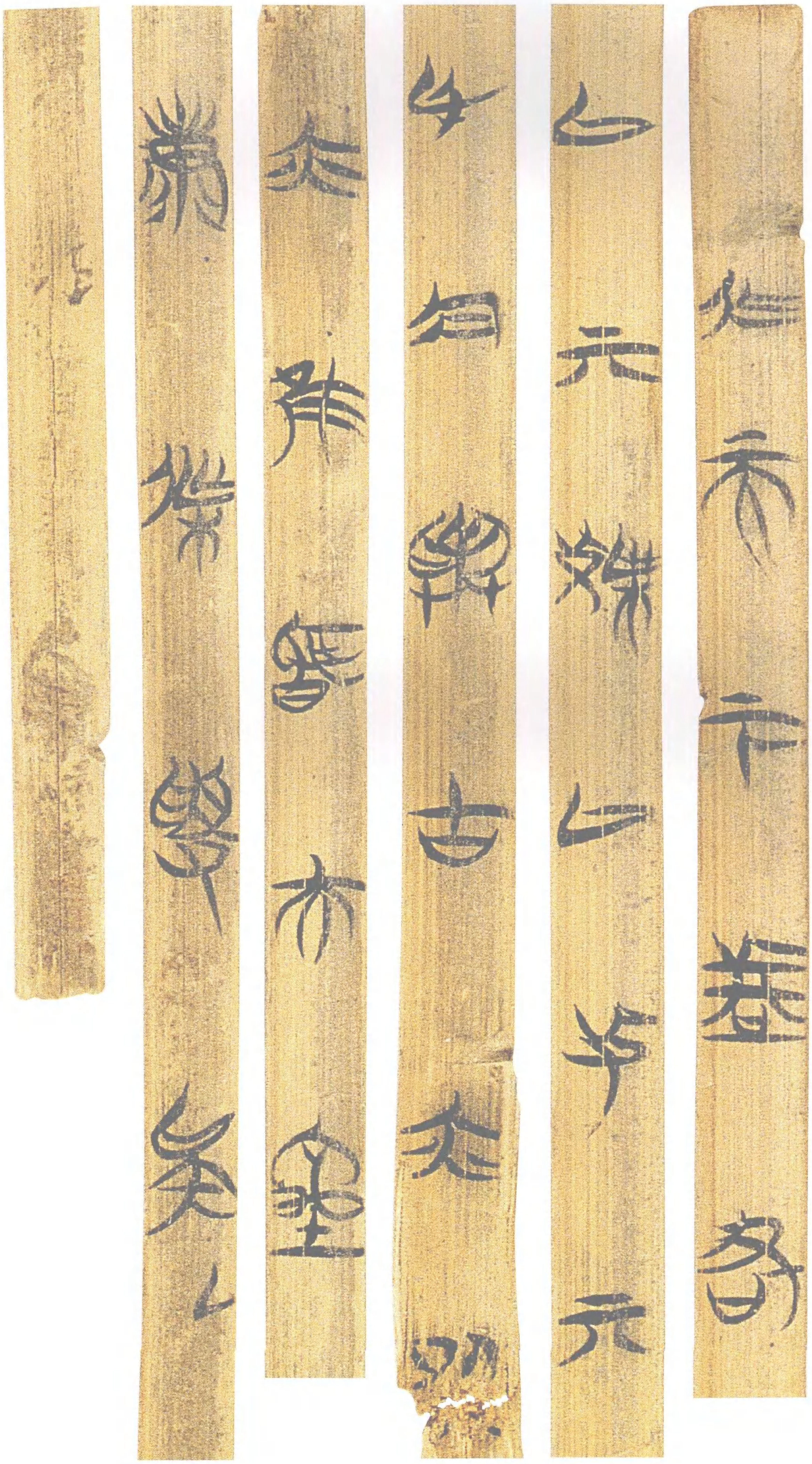

於天下者各吕亓殜吕及亓身今與古亦肰亦隹䎽夫𡐞康傑受矣∟

釋文考釋

缺页

采風曲目

馬承源

缺页

說明

本篇僅存六簡，殘損過甚，最長的一支爲五十六・一釐米，上端仍有兩個字位置的斷缺長度，其他幾支簡所缺的部位都在上端，而下端較爲完整。記載的內容是五聲中宮、商、峉(徵)、羽各聲名所屬歌曲的篇目，没有發現角音的聲名。這些歌曲的篇目除《碩人》見於《詩・衛風》外，其餘皆查不到有文獻記録。聲名所附的前、後綴詞，也不見有先秦史料可資稽核。《曾侯乙編鐘》銘文中有聲名的前後綴詞，但與此篇構詞不同。最後兩支簡只抄録了幾個篇目，留下了長段白簡，又不能和其他簡綴合，所以還不知道原來是否有角音的聲名。先秦詩歌吟唱時都可操琴配奏，操琴就需要有固定的音調，弦歌音樂如果没有文字記録，僅靠伶人口耳相傳，日久可能失落，加之時代變遷，風俗有異，頌和雅會音聲不諧，邦風中的曲調即各地民歌也會相繼失傳。與《詩經》同時代的詩作，在古文獻中可找到的不是很多。《采風曲目》可能是楚國歷史上某一時期流行的或有意編集的歌曲曲目，口頭文學和民歌曲調很難長時期流傳而不失真，但是采風記載用宮、商、峉(徵)、羽等聲名分類標目的這種音樂史料，是前所未見的。本篇表明了楚樂官對采風各種曲目音調傳承的重視。《史記・孔子世家》：「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這三百五篇中邦風佔了一百六十篇。孔子適齊，「與齊太師語樂，聞《韶》音，學之，三月不知肉味」，又學鼓琴於師襄子。孔子深諳樂理，最後返魯「删」詩，這三百又五篇詩歌的音調如果没有相關記録，調節弦歌的音高似乎難以想像，至少應有弟子的記録。官方采風，樂官更應有記録，「采」包括了記録和進呈的程序。但《樂經》焚於秦火，音樂資料保存更爲困難。三百五篇乃至采風記録的弦歌曲調，傳於後世更少可能。只有極少數可鼓之琴弦的詩曲，大約傳至隋末。本篇就內容而言，可能是經過楚國樂官整理的采風歌曲目録的殘本。《詩》在東周時爲上層社會普遍推崇，《左傳》、《國語》中記載甚多。簡中殘存的三十九篇曲目中，僅有「碩人」曲目與《詩・衛風》「碩人」篇名相同。詩三百篇是可以弦歌的，《詩・碩人》當然有相應的曲調方能撫之於琴弦，簡中的《碩人》前記有「宮穆」二字，很可能兩者

爲同一事。簡中各種歌曲目録，現存有宫、商、峉（徵）、羽等四聲名諸調，這些名稱中還各在聲名的字首或字尾另綴一字表示。這些名稱分别爲：宫穆、宫巷、宫訐、宫⿰礻尤、□商、⿺走婁商、訐商、訐峉、峉和、縍羽、⿺走婁羽、訐羽、羽⿰言美；和聲名相綴合的有穆、巷、訐、□、⿰礻尤、⿺走婁、縍、⿰言美、和等九字。按五聲排列，諸曲調的次序約如下：

宫穆　宫巷　宫訐　宫⿰礻尤　第一簡

□商　⿺走婁商　訐商　第二簡

訐峉　峉和　第三簡

縍羽　⿺走婁羽　訐羽　羽⿰言美　第四簡

其中第二簡⿺走婁商、訐商和第四簡的⿺走婁羽、訐羽前後排列次序相同，可知其排列有某種程式。曲目多寡按實際情況而定，這是樂官依據五聲爲次序並按各自不同樂調類别整理采風資料中衆多曲目的一部份。每首歌曲弦歌時可依此類别定出歌腔，這大約是楚地所流行的音樂。

此篇每一分類名後都有一曲或多曲的篇目。除個别者外，絶大多數未見於古籍，其中「宫穆」調下有《碩人》、《又文又畝》二曲。《碩人》見於《詩·衛風·碩人》：「碩人其頎，衣錦褧衣」，「碩人敖敖，説于農郊」。又在其他詩句中也有「碩人」，如《衛風·考槃》：「考槃在澗，碩人之寬」，「考槃在阿，碩人之薖」，「考槃在陸，碩人之軸」。《邶風·簡兮》篇亦有「碩人俣俣，公庭萬舞」句。故此簡中之《碩人》，當爲《詩經》中「碩人」歌曲之目。其他曲目也應是出自采風之作。《鄭風》有《野有蔓草》，此曲目有《埜有荥》。《詩·周南》有《樛木》，此曲目有《高木》。其餘如《子奴思我》、《喪之末》、《出門以東》、《北埜人》、《城上生之葦》、《良人亡不宜也》、《奚言不從》、《豊有酒》、《思之》等等，也都爲曲目，均没有具體的詞句。《詩·碩人》的弦歌曲調早已絶響，後人無從得知，簡上的「宫穆」，有可能就是當年《碩人》歌曲的樂調分類名稱。本篇曲目雖短至兩三個字，如《思之》、《君壽》、《咎比》、《北埜人》等語句，也反映了當時的民風民俗，至於《子奴思我》、《良人亡不宜也》等詞，彷佛可見曲調所欲表達的情懷。第五簡僅存十字，只記録曲目而無樂調分類名，記録三曲又半的樂目，第六簡也没有所繫的樂調分類名，因而不能判斷樂調的繫屬，當屬某一樂調分類的曲目名。二簡文之末以下，有相當長的一段白簡。由此可知，當時每一樂調分類的樂目整理，都另起一簡抄録。本篇没有發現角音，可能在早年已經散佚。有的簡背面竹青上寫有滿簡文字，有的簡背面抄寫有三截文字，内容屬於他篇，另行發表，其餘簡背面都未抄寫文字。這一情況説明《采風曲目》在樂官整理成篇使用若干年後被拆散，也可能是整理過程中的稿本之類，本篇

當年就未能得到完整的保存，沒有成爲楚宮的正式檔案。本篇曲目有一定的編輯量，大約只使用了不長時間，是否爲郢都盛行一時的曲目，因時過境遷而自然消亡，這已經難以瞭解。如果是原本的采風整理資料，應該作爲官方檔案保存，不能葬入墓室。也有可能墓主人的職掌與樂官有關，去世後遵從事死如事生的習俗，所以將成編或未整理就緒的竹簡，一概葬入墓室。樂官的檔案雖然已經灰飛煙滅，殘存的曲目卻能在二千多年以後獲得綴合的機會，文物有這樣的變數，真是不可思議。

從曲目的一般內容而言，現存的至少有一部份爲下里巴人之類「屬而和者」甚衆的樂曲，有一些放任性的語詞，可能如同鄭衛之風，這是生活的真實，卻不合儒家禮的標準。傳說詩有三千篇，孔子只選了三百五篇，大約有十分之九是未被選中的，本篇的曲目除《碩人》之外，可以看作是遭孔子選編後未傳的原名，即三百五篇之外的篇名。

郢都曾是楚國的音樂文化中心，楚國流行的音樂相當有名聲，古代詩人稱之爲「郢曲」，這大約是采風樂曲產生的時代文化背景。鮑昭《蜀琴》：「蜀琴抽白雪，郢曲繞陽春。」嚴維《酬王侍御西陵渡見寄》：「前年萬里別，昨日一封書。郢曲西陵渡，秦官使者車。」曲高和寡的典故出於楚之郢，《宋玉對楚王問》：「客有歌於郢中者，其始曰下里巴人，國中屬而和者數千人。其爲陽阿薤露，國中屬而和者數百人。其爲陽春白雪，國中屬而和者不過數十人。引商刻羽雜以流徵，國中屬而和者不過數人而已。是其曲彌高其和彌寡。」本篇曲目雖不見有下里巴人，但下里巴人是大衆可和的通俗歌曲，本篇中所列曲目的流俗和放浪字句，相信也是郢歌的一部份。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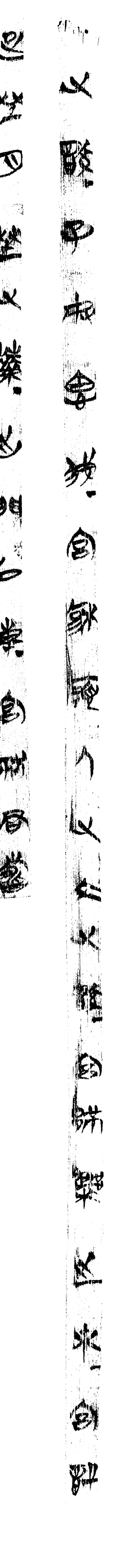

又詨》■，《子奴思我》■。宮穆：《碩人》，《又文又詨》■。宮𨂂（巷）：《喪之末》■。宮訐：《疋埜月》，《埜又茉》■，《出門吕（以）東》■。宮祝：《君壽》

本簡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長四十六・六釐米。現存三十五字。

本簡書有宮穆、宮𨂂、宮訐及宮祝等四個樂調分類聲名及九個曲目，第一個曲目僅存「又詨」二字。

又詨　殘曲目。「詨」，《廣韻》：「詨，指聲。」《集韻》：「筋，《説文》：『手足指節鳴也。』或作『詨』、『效』，通作『肑』。」按《集韻》所解與簡文恐非同字。

子奴思我　曲目。

宮穆　分類聲名。《曾侯乙編鐘》下二・二側鼓音銘：「商曾。」右鼓音銘：「姑洗之商曾，穆音之宮。穆音之才（在）楚爲穆鐘，其才（在）周爲剌音。」「宮穆」是否即是「穆宮」字位的轉换，尚未確知，但所標應是《碩人》詩曲的樂調類屬。薛尚功《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著録有《楚王酓章鐘》二器，銘文和《曾侯乙編鐘》下列中央銘五十又六祀之《楚王酓章鐘》相同。此二器銘文之末另有標音字，前一器爲「穆商□」，《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録考釋》隸定爲「穆商商」，其實圖示末字非「商」字甚明，而是另一名稱，第一器的「穆」是楚律名或律的異名。第二器銘末音名爲「┤翆（羽）反，宮反」，「┤」可能是「少」字的殘筆，則或可讀爲「少羽反」，《曾侯乙編鐘》銘有「少羽之反」，由此説明「穆」可能與楚律名有關。

碩人　曲目。《詩・衛風・碩人》：「手如柔荑，膚如凝脂。領如蝤蠐，齒如瓠犀。螓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碩人敖敖，説于農郊。四牡有驕，朱幩鑣鑣，翟茀以朝。」《詩・邶風・簡兮》提到「碩人」的有：「簡兮簡兮，

方將萬舞。日之方中，在前上處。碩人俁俁，公庭萬舞。」《詩·衛風·考槃》則有：「考槃在澗，碩人之寬」，「考槃在阿，碩人之薖」，「考槃在陸，碩人之軸」。《詩·小雅·甫田之什·白華》則有：「滮池北流，浸彼稻田。嘯歌傷懷，念彼碩人。」又：「有鶖在梁，有鶴在林。維彼碩人，實勞我心。」簡文「碩人」也應該是《詩》的篇目。

又文又詨　曲目。

宮⿰足芇　分類聲名。「⿰足芇」所从聲符「芇」，與《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魯邦大旱》篇「衖路」即「巷路」之聲符相同，疑「⿰足芇」亦爲「巷」字。

喪之末　曲目。

宮訐　分類聲名。「訐」字也見於第二、三、四諸簡。

疋埜月　曲目。

埜又萊　曲目。「埜」，古文「野」。《說文·里部》：「壄，古文野，从里省、从林。」段玉裁注：「壄，亦作埜。」「[illegible]」，疑「萊」。

出門㠯東　曲目。讀爲「出門以東」。

宮祝　分類聲名。

君壽　曲目。可能是宴壽之樂。《詩·小雅·谷風之什·楚茨》：「樂具入奏，以綏後禄。爾殽既將，莫怨具慶。既醉既飽，小大稽首。神嗜飲食，使君壽考。」

【第二簡】

□》■，《牆光（媺）人》，《毋逃（過）虗（吾）門》■，《不寅之媑》■。𨑓商：《嬰（要）丘又（有）詨》■，《奚言不從》■，《豊又酉（酒）》■。趕商：《高木》■。訐商：《錐

本簡由兩段綴合。上段上下皆殘，長二十三・七釐米，現存十七字；下段上殘，下端平齊完整，長二十二・八釐米，現存十五字。共三十一字。

本簡書有「䢔商」、「趍商」、「訐商」三個樂調分類聲名和八個曲目。第一個曲目前一字有殘筆，不能識別，不計算在曲目數內。最後一個曲目僅存一字。

洒岦人　曲目。「岦」，疑讀爲「媺」。

毋逃虗門　曲目。讀爲「毋過吾門」。

不寅之媑　曲目。《尚書・皋陶謨》：「同寅協恭，和衷哉。」孔穎達傳：「衷，善也。以五禮正諸侯，使同敬合恭而和善。」《爾雅・釋詁》：寅，「敬也」。「媑」，女子。《集韻・上聲》：「媑，女字。」此說明其人爲女子。

嬰丘又詨　曲目。義待考。「嬰」即「要」之古文。

奚言不從　曲目。

豊又酉　曲目。疑讀爲「鱧侑酒」。《詩・小雅・鹿鳴之什・魚麗》：「魚麗于罶，魴鱧。君子有酒，多且旨。」因爲只有曲目而没有辭，所以字義難於確認，若讀爲「禮有酒」或「禮侑酒」，亦可。

高木　曲目。可讀爲「喬木」。《詩・周頌・般》「嶞山喬嶽」，《玉篇・山部》引「喬」作「高」。《詩》中詠木及與木有關之詞有《周南・樛木》「南有樛木」、《漢廣》「南有喬木」。但此《高木》未必就是以上所引之詩篇。

【第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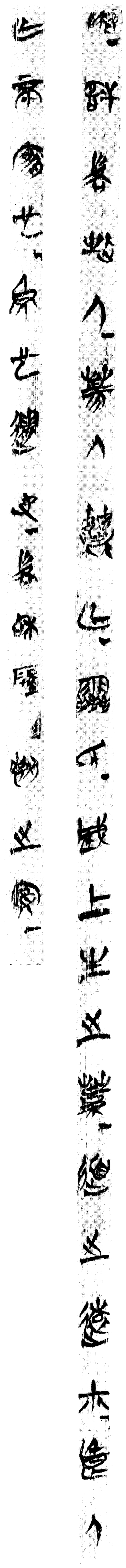

□》■。訐峉（徵）：《牧人》■，《募人》■，《蠶亡》■，《毳氏》■，《城上生之葦》■，《道之遠尔》■，《良人亡不宜也》■，《[illegible]也遺夬（玦）》■。峉（徵）和：《硻劃之賓》■。

本簡長五十六・一釐米，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現存三十四字。

本簡書有「訐客（徵）」、「客（徵）和」兩個樂調分類聲名和九個曲目。第一個分類聲名前字有殘筆，不能識別，不計算在曲目數內。

牧人　曲目。「牧」字簡文从牛，直筆下段有損，細察仍有遺痕。「牧人」爲職掌牧牛羊之官，《詩・小雅・鴻鴈之什・無羊》：「牧人乃夢，衆維魚矣，旐維旟矣。大人占之：衆維魚矣，實維豐年；旐維旟矣，室家溱溱。」《周禮・地官司徒》：「牧人。下士六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六十人。」鄭玄注：「牧人，養牲於野田者。」此「牧人」也可能是當時的牧歌。

蕩人　曲目。契口處疑有墨釘。如墨釘不計，則曲目當爲《蕩人蠶亡》。

蠶亡　曲目。《說文・䖵部》：「蠶，任絲蟲也。从䖵，朁聲。」小篆「蠶」字與簡文同。古代有祭蠶神之儀，后妃享先蠶，爲蠶祈福。《禮記・祭統》：「是故天子親耕於南郊，以共齊盛；王后蠶於北郊，以共純服；諸侯耕於東郊，亦以共齊盛；夫人蠶於北郊，以共冕服。」「蠶亡」疑是育蠶曲詞的首二字。

䨲氏　曲目。「䨲」，从雨，毳聲，字書所無，疑讀爲「毳」。《通志・氏族略》引《姓苑》有「毳氏」，《五音集韻》清四：「毳，細毛也。又姓，出《姓苑》。」《周禮・天官冢宰・掌皮》：「掌皮，掌秋斂皮，冬斂革，春獻之。遂以式灋頒皮革於百工。」鄭玄注：「皮革踰歲乾，久乃可用，獻之，獻其良者於王，以入司裘給王用。」「毳氏」疑爲掌皮的百工。字亦見於《包山楚簡》。

城上生之葦　曲目。

道之遠尔　曲目。不知所出，《詩》有句與之相似，《邶風・雄雉》：「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之云遠，曷云能來。」

良人亡不宜也　曲目。《詩》中詠良人的詩句有：《唐風・綢繆》：「綢繆束薪，三星在天。今夕何夕，見此良人。子兮子兮，如此良人何。」《秦風・小戎》：「厭厭良人，秩秩德音。」又《黄鳥》：「彼蒼者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大雅・蕩之什・桑柔》：「維此良人，弗求弗迪」，「維此良人，作爲式穀。維彼不順，征以中垢」。婦人對丈夫稱謂亦呼「良人」，此曲目不知出於何處。

□也遺夬　曲目。「□」字待考。「遺夬」讀爲「遺玦」，「玦」即玉佩。「遺玦」之說楚辭中見於《九歌・湘君》：「捐余玦兮江中，遺余佩兮澧浦。采芳洲兮杜若，將以遺兮下女。時不可兮再得，聊逍遥兮容與。」

峉和　「峉和」之「和」，應與聲名有關。在《曾侯乙編鐘》三・四背面右鼓有一個單音詞階名「龢」，《曾侯乙墓》第三章③樂律關係中論單音詞聲名「龢」是「表示著宮音上方的純四度音」。簡文之「和」因前綴字有聲名「徵」，故而不大可能是五聲之外的單音詞聲名，比較之下應該是與音律有關之字，但《曾侯乙編鐘》銘文中記載楚國的八個律名中沒有「龢」這個名稱。《曾侯乙編鐘》記載的楚國加前綴或後綴詞而構成的變聲名之中，綴詞區分爲八種不同情況，與之很不相同。由於不能確認所録的分類標目的名稱是否爲楚制或從別國引入，或引入的樂目都已轉換成楚國通用樂調的稱謂，這些問題都缺乏相關的文物來加以驗證。

硜剴之賓　曲目。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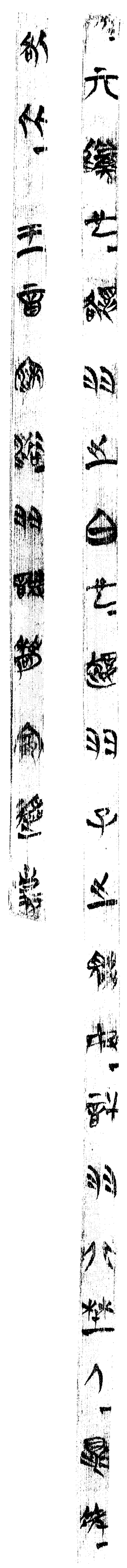

□》■，《亓𦅫也》■。𦏧羽：《之白也》■。趩羽：《子之賤奴》■。訐羽：《北埅人》■，《募虎》■，《咎比》■，《王音深浴（谷）》■。羽讙：《嘉賓遁憙》

本簡長四十六・五釐米，上端殘，下殘平齊完整。現存三十四字。

本簡書有「𦏧羽」、「趩羽」、「訐羽」、「羽讙」等四個樂調分類聲名及八個曲目，第一個曲目前一字有殘筆，不能識別，不計算在曲目數內。

亓𦅫也　曲目。

之白也　曲目。

子之賤奴　曲目。「賤」，从貝，从三戈，讀爲「賤」，或隸定爲「賤」。

北埅人　曲目。「北」，疑爲地名，即「邶」。

寡虎　曲目。

咎比　曲目。詞義爲虎皮。「咎」讀爲「臯」，同音通假。《左傳・莊公十年》：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公子偃……自雩門竊出，蒙臯比而先犯之」。杜預注：「臯比，虎皮。」《禮記・樂記》：「倒載干戈，包之以虎皮，將帥之士，使爲諸侯，名之曰建櫜。」鄭玄注：「兵甲之衣曰櫜。」「櫜」、「咎」通用。

王音深浴　曲目。「深浴」讀爲「深谷」。

嘉賓逌憙　曲目。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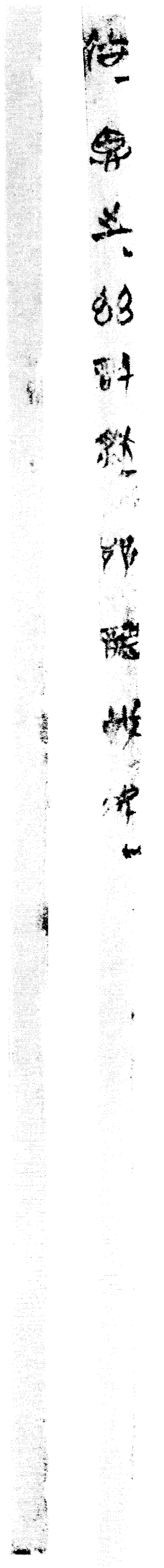

居》■，《思之》■，《丝（兹）信然》■，《𨛜讙戈虎》■。

本簡長五十四・五釐米，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現存十字。

本簡中没有所繫的樂調分類名稱，首字爲殘存曲目尾字，其下續書有三個曲目。背後有字，屬它篇。

居　殘曲目尾字。

思之　曲目。《詩・邶風・柏舟》：「靜言思之，寤辟有摽。」又：「靜言思之，不能奮飛。」此《思之》篇名未見於《詩》。

丝信然　曲目。讀爲「兹信然」。

𨛜讙戈虎　曲目。「𨛜」，从邑，只聲，字亦見《包山楚簡》八十二簡、九十九簡、一七三簡。

【第六簡】

《狗（苟）虐（吾）君毋死》■。

本簡長四十六·五釐米，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現存五字，爲一曲目。

狗虐君毋死 曲目。「狗」讀爲「苟」。「虐」讀爲「吾」。本句辭意未詳。

逸詩

馬承源

缺页

說明

逸詩殘簡共二篇，無篇名。今以完整詩章的首句名篇者，爲《交交鳴鶩》；詩章不夠完整，以詩意名篇者，爲《多薪》。現存的《交交鳴鶩》爲四支殘簡，按照章句序例統計，原詩分三章，章十句。殘句或可補，因爲各章之間有幾句完全相同或僅有個別字不同，其缺殘之字可在相互比較中得以補出。雖然如此，仍有三字只知道其位置而難以瞭解字形。《交交鳴鶩》的內容是歌詠「君子」「若玉若英」的品性和「若虎若豹」的威儀，以及彼此交好「偕華偕英」等譬喻。《多薪》是歌詠兄弟二人之間親密無比的關係，惜多已殘缺，沒有完章，現存者約爲此詩其中二章的部份詩句，共四十四字，含重文八字。

自司馬遷作《史記・孔子世家》言孔子刪詩，以及《左傳》、《國語》、《毛詩》、《韓詩外傳》等傳世以來，近二千年間，不斷有逸詩發現。司馬遷言孔子刪詩三千，所録爲十分去九，是否可信，後賢對此有所討論。段昌武《毛詩集解》：「按書集所引之詩，見在者多，亡逸者少，則孔子所録，不容十分去九，馬遷言古詩三千餘篇未可信也。」鄭樵也持相同的觀點。清代趙翼《陔餘叢考》以《國語》、《左傳》引詩統計，結果《國語》所引逸詩約佔刪存詩三十之一，《左傳》所引逸詩約佔刪存詩二十之一，以證明逸詩甚少。孔子所刪是否是古詩三千餘篇的十分去九，難以獲得準確結論，但是大體可以知道，不編録在《詩》中的風雅等詩歌當不在少數，《國語》、《左傳》中的逸詩僅是流行詩中很少的一部份。今次發表的《逸詩》和《采風曲目》是在極其偶然的條件下遺留下來的，是三百篇的編外詩音，彌足珍貴。而且言孔子「刪」詩也有一定問題，孔子選編《詩》是授門徒的教案，代表儒家學派對詩的整理，雖非周天子或魯侯的授權，卻迎合了社會的教育需要。所以司馬遷首創的刪詩說是尊孔的提法，三百篇不大可能包括詩的全部精華。本篇《逸詩》的修辭運用複疊句和譬喻法，是經過采風後修飾的，內容也合於當時的禮。這種未選的詩，想必不是僅存者。

一、交交鳴鶩

【第一簡】

汈。戔(愷)俤君子，若玉若英，君子相好，㠯(以)自爲镸(長)。戔(愷)紋(豫)是好，

本簡上、下端皆殘，長二十四・七釐米。現存二十一字。

汈　「汈」，讀爲「梁」。按第二、第三簡句「交交鳴鶩(烏)，集于中渚」、「交交鳴鶩(烏)，集于中瀟」，首句所缺之文補足應爲「交交鳴鶩(烏)，集于中梁」，本簡端僅存「梁」字。《詩・邶風・谷風》「毋逝我梁」，《詩經集傳》：「梁，堰石障水而空其中，以通魚之往來者也。」《衛風・有狐》：「有狐綏綏，在彼淇梁。」

戔俤君子　「戔」疑「剴」之或體。「戔俤」，通作「愷悌」或「豈弟」。《詩》中數見「豈弟君子」。《小雅・南有嘉魚之什・湛露》：「其桐其椅，其實離離。豈弟君子，莫不令儀。」《甫田之什・青蠅》：「營營青蠅，止于樊。豈弟君子，無信讒言。」《大雅・文王之什・旱麓》：「豈弟君子，干禄豈弟」、「豈弟君子，福禄攸降」、「豈弟君子，遐不作人」、「豈弟君子，神所勞矣」、「豈弟君子，求福不回」。在《詩》中，「豈弟」常用作對君子的美稱：「豈」，樂；「弟」，易：即和樂平易的君子。《爾雅・釋言》「愷悌」，郭璞注：「詩曰齊子愷悌。」《詩・齊風・載驅》作「齊子豈弟」。同一辭有「戔俤」、「豈弟」、「愷悌」等不盡相同的寫法。

若玉若英　形容男女皆可，此指「君子」。《詩・召南・野有死麕》：「野有死鹿，白茅純束，有女如玉。」《魏風・汾沮洳》：「彼汾一曲，言采其藚。彼其之子，美如玉；美如玉，殊異乎公族。」《小雅・鴻鴈之什・白

駒》：「生芻一束，其人如玉。」注者以爲此乃詠歎「伊人」之德美如玉。又《汾沮洳》：「彼汾一方，言采其桑。彼其之子，美如英；美如英，殊異乎公行。」《集解》引李樗注：「美如英，萬人爲英，言其美如萬人之英也。」

君子相好　《詩・小雅・鴻鴈之什・斯干》：「兄及弟矣，式相好矣，無相猶矣。」「相好」言兄弟不相疑。

以自爲⿸厂長　「⿸厂長」，从厂、从長，字書所無，讀爲「長」。《廣雅・釋詁》云「長」有「善」、「常」、「老」、「久」等義，此當取「善」義。《論語・述而》：「擇其善者而從之，其不善者而改之。」

䢦紋　讀爲「愷豫」。「紋」，从糸、从女得聲，「女」、「豫」疊韻通假。《荀子・禮論》「説豫娩澤」，楊倞注：「豫，樂也。」《孟子・公孫丑下》「夫子若不豫色然」，趙岐注：「顔色故不悦也。」《宋書・樂志四・朱路篇》：「人心惟愷豫。」「愷豫」，亦和樂之意。對照第三簡、第四簡詩句，其下應殘損八個字，按行文規則，末句連接第二簡首句：「皆芋皆英。」

【第二簡】

皆芋皆英■。交=（交交）鳴鵞，集于中渚，䢦（愷）俤[illegible][illegible]，若豹若虎，君子

本簡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長二十三・一釐米。現存二十二字，其中重文一。

皆芋皆英　讀爲「諧華諧英」。首字从虍，皆聲，字書所無，讀爲「諧」。《説文・言部》：「諧，詥也。从言，皆聲」，「詥，諧也。从言，合聲」。是「諧」、「詥」互訓。又《龠部》：「龤，樂和龤也。从龠，皆聲。」「諧」字也包涵這層意思。「芋」讀作「華」。「芋」，从艸，于聲。《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孔子詩論》「⿱尚示⿱尚示者芋」，今本作「裳裳者華」。「華」、「芋」皆以于爲聲符，故「芋」可讀作「華」。

交=鳴鵞　「交=」、「交交」重文，形容鵞飛翔往來。《詩・秦風・黃鳥》：「交交黃鳥，止于棘」，「交交黃鳥，止于桑」，「交交黃鳥，止于楚」。《詩經集傳》：「交交，往來之貌。」《小雅・小旻之什・小宛》：「交交桑扈，率場啄粟。」《詩經集傳》：「交交，飛而往來之貌。」「鵞」，从鳥，於聲，即「烏」之古文。《説文・烏部》：「烏，孝烏也，

象形。孔子曰，烏亏呼也，取其助氣。故以爲烏呼。」又云：「，古文烏，象形；，象古文烏省。」

集于中渚　《爾雅·釋丘》「如陼者陼丘」，郭璞注：「水中小洲爲陼。」《詩·召南·江有汜》「江有渚，之子歸，不我與」，《詩經集傳》：「渚，小洲也，水歧成渚。」「陼」、「渚」通假。《小雅·鴻鴈之什·鴻鴈》：「鴻鴈于飛，集于中澤。」《毛亨傳》：「中澤，澤中也。」「中渚」亦爲「渚中」。

戠俤　「」二字待考。

若豹若虎　形容君子的勇武。《書·牧誓》：「如虎如貔，如熊如羆。」《藝文類聚》引郭璞《貔贊》曰：「書稱猛士，如虎如貔，貔蓋豹屬。」「豹」、「虎」君子稱美之辭。

簡文「君子」下缺字，對照第一簡可補六字：「［君子］相好，以自爲□。」末一字則未可知。

【第三簡】

戠（愷）紋（豫）是好，隹心是萸，閞卝忌司，皆（偕）上皆（偕）下▪。　文=鳴鴦，集于中澫，戠

本簡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長二十七釐米。現存二十五字，其中重文一。

戠紋　讀爲「愷豫」，見第一簡注。

隹心是萸　《詩·小雅·鹿鳴之什·伐木》：「伐木許許，釃酒有萸。」《詩經集傳》：「萸，美貌。」此指心境。

閞卝忌司　「閞」，《說文》所無，《篇海類編》載有「閞」字：「呼計切，音系，門扇也。」與「間」通。「卝」也作「丱」，《集韻》：「卝，束髮皃，詩總角卝兮。」以絲貫杼爲「卝」，讀作「關」。《詩·小雅·甫田之什·車舝》「間關車之舝兮」，《詩經集傳》：「間關，設舝聲。」「間關」，車聲。《後漢書·鄧寇列傳》：「使者間關詣闕。」李賢注：「間關，猶崎嶇也。」唐人詩中以此形容鳥之飛鳴。白居易《琵琶行》：「間關鶯語花底滑。」「忌司」，待考。

集于中澫　「澫」，《說文》所無，吾丘衍《周秦刻石釋音·石鼓文五》：「君子漁之澫澫。」讀爲「漫」。《楚地釋名·春秋分記》：樠木之下（莊四年），「郡國志云，武陵山亦曰樠木山，傳謂楚武王卒于樠木之下，即此今

郢州」。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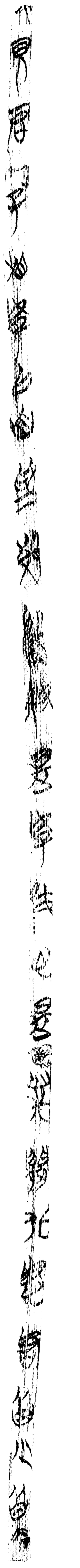

□貝。君子相好，㠯（以）自爲戔（慧）。戠（愷）紋（豫）是好，隹（唯）心是萬。閒廿恳司，皆（偕）少皆（偕）大。

本簡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長二十五・八釐米。現存二十六字，其中重文一。

㠯自爲戔　「戔」，从爻、从戈，《説文》所無，《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周易・大埜（畜）》「曰班車戔」句中亦有此字，今本之對應字作「曰閑輿衛」。故此字當與「衛」音同，假借字讀作「慧」，「衛」、「慧」乃雙聲疊韻字，敏、智之義。

隹心是萬　「萬」讀爲「勱」。《書・立政》「其惟吉士，用勱相我國家」，孔安國傳：「立政之臣，惟其吉士，用勉治我國家。」

二、多　薪

【第一簡】

䚷(兄)及弟淇，鮮我二人。多=新=(多薪多薪)，莫奴(如)雚葦。多=人=(多人多人)，莫奴(如)䚷(兄)

本簡上端殘，下端大致完整，長二十・三釐米。現存二十三字，其中重文四。

䚷及弟淇　「淇」，从其、从水，字反書。

多=新=　二字重文，讀爲「多薪多薪」。「新」假借作「薪」。「薪木」《詩》中常見。

莫奴雚葦　「莫奴」讀爲「莫如」，「奴」字在此解作本義於辭意不諧，當讀作「如」，「如」、「奴」亦雙聲疊韻字。「莫如」一辭見於《詩・小雅・鹿鳴之什・常棣》：「常棣之華，鄂不韡韡。凡今之人，莫如兄弟。」又《大雅・蕩之什・崧高》：「我圖爾居，莫如南土。」此言薪材之多，莫如雚葦。「雚葦」，植物，根叢生，亦名「蒹葭」。《子夏易傳》卷九：「則辨蔞爲雚葦之屬。」此「雚葦」字形與簡文相同。文獻「雚」亦作「萑」。《詩・豳風・七月》「七月流火，八月萑葦」，《詩經集傳》：「萑葦即蒹葭。」《周易・說卦傳》：「萑葦類于竹也。」唐李鼎祚《周易集解》卷十七：「萑葦，震之廢氣也，故竹堅而萑葦脆，竹久而萑葦易枯。鄭康成曰竹類。」朱震《漢上易傳》：「九家易曰：萑葦，蒹葭也，根莖叢生，蔓衍相連，有似雷行也。」

【第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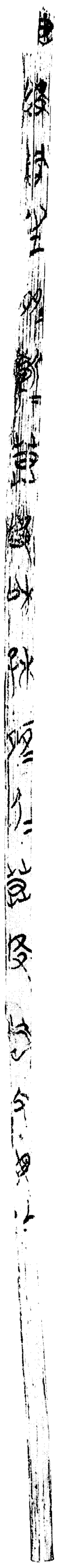

莫奴(如)同生。多=新=(多薪多薪)，莫奴(如)松杍■。多=人=(多人多人)，莫奴(如)同父母𠃊。

本簡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長二十三釐米。現存二十一字，其中重文四。

松杍　「杍」，《說文・木部》：「李，李果也。从木，子聲。杍，古文。」《集韻》：「杍，治木器曰杍。通作梓。」「松杍」也可讀作「松梓」。

昭王毀室　昭王與龔之脽

陳佩芬

缺页

説明

本篇共十支簡，其內容由《昭王毀室》和《昭王與龔之脽》兩篇文章合成。前篇的結束語與後篇的起始同在第五簡上，有墨節可分，故文字內容可以分爲兩篇。

《昭王毀室》比較完整，敘述昭王新宮建成後與大夫飲酒，有一位穿喪服的人踰廷而入，並訴說他父母的屍骨就埋葬在新宮的階前，現新宮建成，他就無法祭祀父老，昭王聞此即令毀室（「室」即「宮」，見第一簡注）。此事史籍未載。

《昭王與龔之脽》敘述昭王爲珧寶之事，大尹遇見龔之脽，由其衣着疑是脽爲之，並告知昭王，於是昭王不願見龔之脽；而大尹瞭解真情後又告知昭王，昭王遂見龔之脽。此篇內容有缺失，尚不能通讀。

兩篇現存三百八十八字，《昭王毀室》爲一百九十六字，《昭王與龔之脽》爲一百九十二字，均單面書寫於竹黃，字體工整，字距劃一。簡上下皆平頭，簡設三道編綫，皆右契口。自頂端至第一契口之距爲一・二釐米，第一契口至第二契口之距爲二〇・五釐米，第二契口至第三契口之距爲二十一釐米，第三契口至底端之距爲一・二釐米。完簡長四十三・七至四十四・二釐米不等。

整篇有三種墨標：合文符在字右下，以兩短劃表示；句逗符在字右下以短劃示之；結束符以粗綫或粗鈎示之，表示全文結束。本篇句逗符脱漏較多。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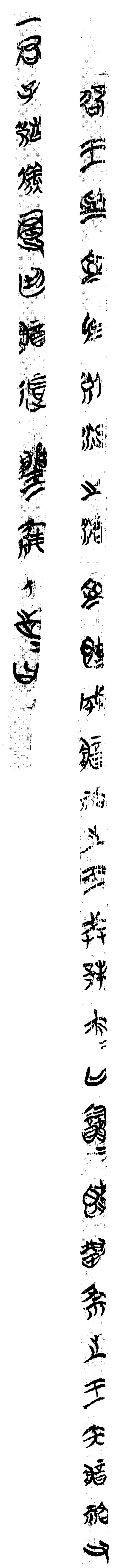

卲(昭)王爲室於死泟(湑)之滤(淲),室既成,𤖼(將)袼(格)之。王戒(誡)邦夫=(大夫)吕(以)歙=(飲,飲)既。剳条之,王内(入)𤖼(將)袼(格),又(有)一君子殅(喪)備(服)曼(蹣)廷,𤖼(將)迈(跖)閨。寉(稚)人歨=(止之),曰:

本簡長四十四釐米,完簡。共四十七字,其中合文二,重文一。

卲王爲室 「卲王」,楚昭王。《史記·楚世家》:「平王卒,乃立太子珍,是爲昭王。」昭王在位二十七年(公元前五一五—前四八九年),卒於城父,謚昭。「爲室」,指造房,但昭王所造是宫。《詩·鄘風·定之方中》「揆之以日,作于楚室」,毛亨傳:「室猶宫也。」鄭玄箋云:「楚室,居室也,君子將營宫室,宗廟爲先,廐庫爲次,居室爲後。」

死泟之滤 「泟」,疑「湑」之省文,「湑」,盛貌。《詩·小雅·甫田之什·裳裳者華》「其葉湑兮」,毛亨傳:「湑,盛貌。」「滤」,即「淲」或「滹」,《集韻》:「池水名。」池不能爲室,疑假作「附」。《説文·自部》:「附,附婁,小土山也。」《小爾雅·廣詁》:「附,近也。」意爲近死湑之地築室。

𤖼袼之 「𤖼」,从酉,爿聲,爲「醬」之省文,讀爲「將」。《廣雅·釋詁》:「將,欲也。」「袼」,字書所無,假借爲「格」,《爾雅·釋詁》:「格,至也。」

王戒邦夫=吕歙= 「戒」,或可讀爲「誡」,告也。「夫=」,爲「大夫」合文。「吕」即「以」。「以」、「與」文獻多通假,《周易·繫辭上》「可與酬酢」,《説文繫傳》引作「可以醻醋」。《儀禮·鄉射禮》「各以其耦進」,鄭玄注:「今文以爲與。」「歙=」,爲「飲」字重文,讀爲「飲,飲」,分列上下句。

割条　「条」字《说文》所無。待考。

殀備　「殀」即「喪」。「備」，《説文》：「古文服。」青銅器《中山王譽鼎》銘文「備忎」作「服信」。喪服爲居喪之服，如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緦麻是也。

曼廷　「曼」，讀爲「蹣」。「蹣」，《集韻》：「蹣，踰也。」「曼廷」即踰廷而入。

迈閨　「迈」，从辵，石聲，疑「趏」之異文，《集韻》：「趏，行也。」或讀爲「適」，《集韻》：「適，往也。」「閨」，指宮中之小門，即閤門。《楚辭・九思・逢尤》：「念靈閨兮，隩重深。」王逸注：「閨，閤也。」「迈閨」是走到閨門。

寉人歨＝　「寉」，讀爲「稚」，聲紐旁轉通作「侏」。「寉人」即「侏人」，侏儒，宮中的御侍。《國語・鄭語》「侏儒戚施，實御在側」，韋昭注：「侏儒戚施皆優笑之人。御，侍也。」「歨」字下有合文符，爲「止之」兩字之合文。

本簡與下簡可連讀。

【第二簡】

「君王台（始）内（入）室，君之備（服）不可㠯（以）進。」不歨（止），曰：「少（小）人之告纆牆（將）剸（專）於含（今）日，尔必歨（止）少＝人＝（小人，小人）牆（將）訋寇（寇）。」寉（稚）人弗敢歨（止）。至

本簡長四十四釐米，兩段綴合成完簡。共四十一字，其中重文二。

不歨　「歨」爲「止」之繁文。「止」爲足趾所至，「不止」即不休止。

纆　《説文》所無，字待考。

剸於含日　「剸」，疑「剸」之省文，與「專」同。《荀子・榮辱》：「信而不見敬者，好剸行也。」楊倞注：「剸

與專同，專行爲不度是非。」「含」，讀爲「今」。「剸（專）於含（今）日」，即今日將要專行。

尔必𧻚少＝人＝將訽寇　「少＝人＝」，「小人」重文，全句讀作「尔必止小人，小人將訽寇」。「訽」，《玉篇》：「𢪱也。」又《説文・手部》：「𢪱，牽引也。」段玉裁注：「各本篆作𢪱。」「寇」，即「寇」，《説文・攴部》：「寇，暴也。」段玉裁注：「此與敗賊同意。」

本簡與下簡可連讀。

【第三簡】

閏，让（卜）命（令）尹陳省爲見日告：儯（僕）之母（毋）辱君王不𤞞（逆），儯（僕）之父之骨才（在）於此室之臚（階）下，儯（僕）牺（將）埮亡老

本簡長三十八・五釐米，兩段綴合，下端殘缺。現存三十五字。

让命尹陳省爲見日告　「让」，假借爲「卜」。「卜命尹」疑爲「卜尹」，「卜尹」爲官名，春秋楚置，掌占卜。《左傳・昭公十三年》楚子召觀從，「曰：『唯爾所欲。』對曰：『臣之先佐開卜。』乃使爲卜尹」。「陳省」，人名。「見日」即「日中」。《公羊傳・宣公八年》：「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頃熊，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何休注：「別朝莫者，明見日乃葬也。」

儯　「僕」之繁文。「僕」爲自謙之稱，《漢書・司馬遷傳》：「僕非敢如此也。」此字與《説文》「僕」之古文「瞨」爲一字。

不𤞞　「𤞞」，从犬，屰聲，讀爲「逆」。「不逆」是君子的謙稱；「不逆之君」即有道之君，《晏子問下》：「君子懷不逆之君。」

隵下　「隵」爲「階」之繁文，「階下」謂階前也。《左傳・莊公八年》：「費請先入，伏公而出鬭，死于門中。石之紛如死于階下。」

埮亡老　《望山楚簡》二・三四「埮」讀爲「啖」。《廣雅・釋詁》：「啖，食也。」《漢書・王吉傳》「吉婦取棗以啖吉」，顏師古注：「啖謂使食之。」「埮亡老」，是爲亡父啖食，就是祭祀亡父。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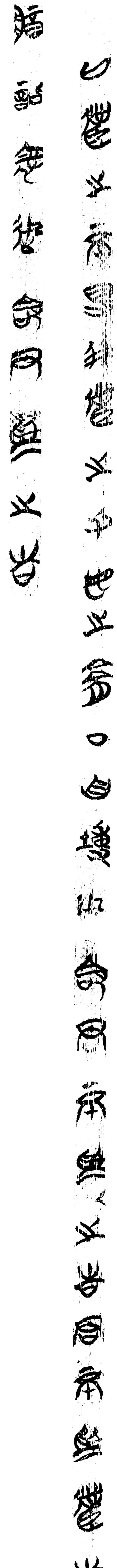

吕（以）僕（僕）之不㝵（得），并僕（僕）之父母之骨厶（私）自塼（敷），辶命（令）尹不爲之告，君不爲僕（僕）告，僕（僕）牆（將）訋寇（寇），辶命（令）尹爲之告。

本簡長四十一釐米，兩段綴合，其間略有缺損，然文意連續，下端殘缺。現存三十七字。

不㝵　「㝵」，即「得」。「得」與「德」通。《説文通訓定聲》：「得，假借爲德。」《荀子・成相》「尚德推賢」，楊倞注：「得，當爲德。」《論語・季氏》「戒之在德」，邢昺疏：「得，本作德。」「德」爲賢者，「不德」即無德。《左傳・莊公八年》：「我實不德。」

厶自塼　「塼」，假借爲「敷」。《説文・攴部》：「敷，㪔也，从攴，尃聲。」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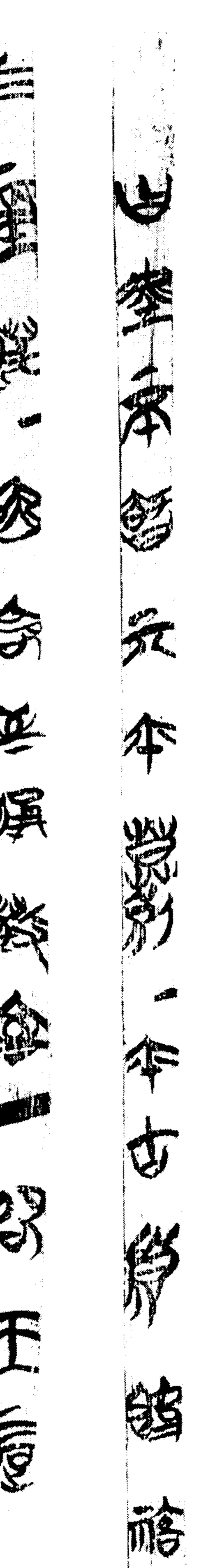

曰：虗（吾）不智（知）亓（其）尔䔍（葬）▪，尔古須（鬚）既䄏（格），安從事。王遟（徙）凥（居）於坪（平）澫（漫）▪，卒（卒）㠯（以）夫＝（大夫）飲＝（飲酒）於坪（平）澫（漫）▪，因命（令）至俑毀室▬。卲（昭）王迈

本簡長四十二·八釐米，下端稍殘。現存三十九字，其中合文二。

虗不智亓尔䔍　「虗」，通「吾」，《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紂衣》第二十三簡「虗弗信之也」，今本作「吾不信也」。「䔍」，即「葬」字，《説文·茻部》：「葬，藏也，从死在茻中。」《禮記·檀弓上》：「國子高曰：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見也。」

古須　《集韻》：「須，俗作鬚。」「古須」即古稀，謂人年七十爲古稀。

安從事　「安」，句中語詞，與「於」通。《經傳釋詞二》：「安猶於也。」「從事」，猶言治事，《詩·小雅·十月之交》：「黽勉從事，不敢告勞。」《禮記·內則》：「各從其事。」

王遟凥於坪澫　「遟凥」，疑讀爲「徙居」，「遟」爲「遷」之省文，《包山楚簡》二五〇「遟」讀爲「徙」。《廣韻》：「徙，移也。」「凥」，或讀「處」，《包山楚簡》「居凥」讀爲「居處」。《吕氏春秋·爲欲》：「宫室居處。」「坪」，《説文·土部》：「地平也。」「澫」，从水，萬聲，見於石鼓文，諸家皆讀爲「漫」，以此，「坪澫」可讀作「平漫」。《廣雅·釋訓》：「漫漫，平也。」《玉篇》：「漫，水漫漫平遠貌。」

卒　字从爪，《説文》所無。《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紂衣》「卒勞百姓」，「卒」釋「卒」。

因命至俑毀室　「至俑」，當是人名或職官名，因其能受王命之故。

《昭王毀室》篇至此結束，以墨節示意。以下「昭王迈」三字，爲下篇起始。

【第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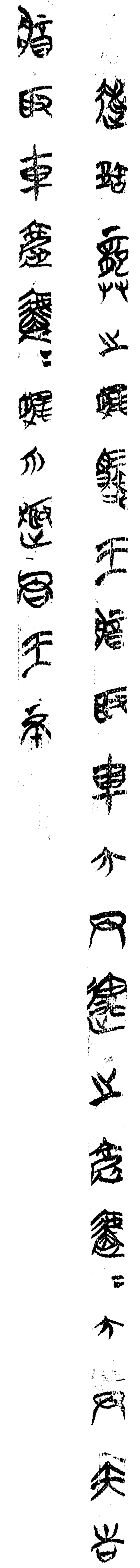

逃(珧)珤(寶),龏(龔)之脽駁(馭)王牆(將)取車,大尹遇之,被(披)襦=(裀衣)。大尹内(入)告王:「儯(僕)遇脽,牆(將)取車,被(披)襦=(裀衣),脽介趣君王,不

本簡長四十四釐米,完簡。共三十七字,其中合文二。

逃珤 「逃」,假借爲「珧」,蚌屬,即「江珧」。《爾雅注疏》:「珧,玉珧,即小蚌。」玉珧可飾佩刀鞘,肉不可食,唯杜可食。「珤」,爲「寶」之古字。《玉篇》:「珤,古文寶字。」

龏之脽駁王牆取車 「龏(龔)之脽」,人名。青銅器《鄂君啓節》有人名「大攻尹脽」。「脽」、「脽」形、義相通。然「龏(龔)之脽」之名不見於經籍。「駁」,即「馭」,《説文・彳部》:「馭,古文御。」御,使馬也。

大尹 即「大攻尹」,青銅器《鄂君啓節》有「大攻尹」,爲楚國官名。「攻尹」又作「工尹」。《禮記・檀弓下》「工尹商陽與陳棄疾追吳師及之」,鄭玄注:「工尹,楚官名。」《左傳・文公十年》「王使爲工尹」,杜預注:「掌百工之官。」

被襦= 「被」,意「披」。《説文通訓定聲》:「被,假借爲披。」「披」爲加衣入身而臂不入袖。「襦」,从衣,因聲,《説文》所無,讀爲「裀」。「襦」下有重文符,讀爲「裀衣」。「裀」,衣服之中部,《玉篇》:「衣身也。」

介趣 「介」,獨,孤獨。《左傳・昭公十四年》:「養老疾,收介特。」「趣」,通「趨」。介趨,獨自駕御。

【第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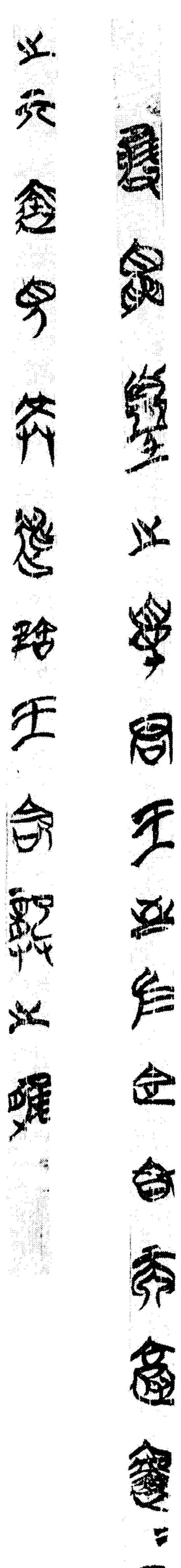

叏(獲)寅(引)頸之辠(罪)，君王至於定昝(冬)，而被(披)䙫=(裀衣)，王訋而佘(余)之衽裸，龏(龔)之脽被(披)之亓(其)裣，見毁(搁)逃(珧)珤(寶)。王命龏(龔)之脽

本簡長四十三・八釐米，完簡。共三十八字，其中合文一。

叏寅頸之辠 「叏」，《説文》所無，讀作「獲」。「寅」，《説文・虫部》：「螾，側行者，从虫，寅聲。」又《説文》：「蚓，螾或从引。」「寅」、「引」音近相通。「引頸」，史籍多見。或釋「刎頸」。「辠」，《説文・辛部》：「辠，犯灋也。」秦改爲「罪」字。

定昝 即「定冬」，疑爲地名。

佘之衽裸 「佘」，即「余」字。青銅器《緐書缶》銘「佘畜孫書也」，「余」字下亦多一撇。「衽裸」，「衽」，《廣雅・釋器》：「袖也。」《説文通訓定聲》：「衽，凡衽皆言兩旁，衣際，裳際，正當手下垂之處，故轉而名袂。」《廣雅・釋器》：「袂，袖也。」《儀禮・有司》「以右袂推拂几三」，鄭玄注：「衣袖謂之袂。」「裸」，假爲「褓」，《説文》所無，小兒衣也，即緥裙，俗作「褓」。

裣 衣襟也。《説文・衣部》：「裣，交衽也，从衣，金聲。」段玉裁注：「此則謂掩裳際之衽，當前幅後幅相交之處，故曰交衽。」

毁 疑「搁」之異文，《集韻》：「搁，舉也。」

本簡與下簡可連讀。

【第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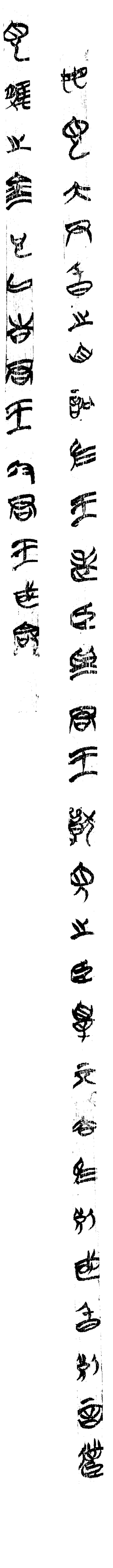

母（毋）見。大尹昏（聞）之，自訟於王：「老臣爲君王戰（守），見之，臣辠（罪）亓（其）宓（容）於死。或昏（聞）死言僕（僕）見膞之倉也，㠯（以）告君王，今君王或命（令）

本簡長四十四・二釐米，完簡。共四十三字。

自訟於王　向王訴訟。訴訟是因權利或其他事件之爭執而訴於王。

戰　《戰後滬寧新獲甲骨集》二・一一一及青銅器《史戰鼎》銘文字皆作「戰」，與「獸」同。《說文・嘼部》：「獸，守備者。」

宓　古「容」字，容貌。《楚辭・招魂》：「華容備些。」王逸注：「容，貌也。」

倉　倉卒、悤遽貌，與「倉皇」同。《抱朴子・正郭》：「倉皇不定。」

【第九簡】

膞母（毋）見，此則僕（僕）之辠（罪）也。」王曰：「大尹之言膞，可（何）訴又（有）安？天加禍於楚邦，怠（怕）

君吳王廷，至於郢，楚邦之良臣所𧧌（慧）。

本簡長四十三・七釐米，完簡。現存四十一字。

可訴　「可」作「何」，奈何、如何，詰問之辭。《廣雅・釋詁二》：「何，問也。」《左傳・襄公十年》「則何爲正矣」，陸德明《經典釋文》：「何，或作可。」「訴」，或释「訓」。

息君吳王廷　「息」，同「怕」。《集韻》：「怕，古書作息。」本句語意不明。

楚邦之良臣所𧧌　「𧧌」，《說文》所無。《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周易・大𡍲（畜）》「曰班車𢦔」與本册《逸詩》「以自爲𢦔」字皆从爻、从戈。「𧧌」字从曰，上部相同，假借讀「慧」或「衛」，敏、智之義。

【第十簡】

骨，虐（吾）未又（有）已（以）㥑（憂），亓（其）子脽既與虐（吾）同車，或□衣甶，邦人膚（皆）見之三日安（焉），命（令）龏（龔）之脽見▃。

本簡上段長十六・四釐米，下段長二十三・四釐米，兩段中間殘缺，不能接讀。現存三十字。

衣甶　「甶」，《說文・甶部》：「甶，鬼頭也，象形。」「衣甶」，義未詳。

柬大王泊旱

濮茅左

缺页

説明

本篇共二十三簡，總六百零一字，其中合文三、重文五。由於這部份竹簡搶救歸來時，保存在原出土的泥方中，後在上海博物館實驗室中剥離、脱水。因此，竹簡現狀十分完好。竹簡兩端平齊，長二十四釐米，寬〇・六釐米，厚〇・一二釐米左右，兩道編綫。上契口距頂端七・五釐米，上契口與下契口間距約九釐米，下契口距尾端七・五釐米，契口位於竹簡右側。竹簡首尾都不留白，滿簡書寫，每簡書寫字數在二十四至二十七字之間。整篇有四個墨釘，分别見於第八、第十六、第二十一、第二十二簡。竹青面留白，竹黄面書寫文字。字體舒展，工而不苟，字距相近。

本篇原無題，現題取用全文首句，也是全文中心。本篇記載了戰國早期，有關楚國柬(簡)大王的兩件軼事：柬(簡)大王病疥和楚國大旱。簡文所稱的「柬大王」，也見於《江陵望山沙塚楚墓》竹簡，即史書所稱的「楚簡王」，楚國第十七世君主。楚柬(簡)王，芈姓，熊氏，名中，一作仲，也稱「熊中」，楚惠王熊章(酓章)之子。惠王五十六年時，爲曾侯乙作鐘、鎛，次年卒，後子柬(簡)王立。楚柬(簡)王公元前四三一年至前四〇八年在位，執政二十四年，史書記載有關事迹頗略，《史記・楚世家》「簡王元年，北伐滅莒」、「二十四年，簡王卒」，寥寥十餘字；《中子化盤》銘「中子化用保楚王，用正(征)梠(莒)」記載的也是同一事；又《水經・丹水注》引《紀年》「晉烈公三年，楚人伐我南鄙，至於上洛」，以及有關楚屈將事。本篇的發現，是對楚史的補充，同時可以瞭解楚國在面臨王病、國家大旱的重患交迫下，由於傳統、習俗的影響，柬(簡)王及其同僚所表現出的無奈。

簡文涉及到有關軍事、官制、醫學、氣象、宗教等方面内容，如：

軍事：楚莊王時設九軍，《淮南子・人間訓》：「莊王曰：『陳爲無道，寡人起九軍以討之。征暴亂，誅罪人，羣臣皆賀，而子獨不賀，何也？』」(《太平御覽》卷三〇五，《兵部》引作「六軍」)本篇第十三簡稱「三軍又(有)大事」，可以明確，在戰國早期，楚國柬(簡)王時頒行的是三軍制。

官制：第一簡「命龜尹羅貞於大頣(夏)」，「龜尹」爲首次出現楚官名，史書、歷代官制均未涉及，根據簡文應與「卜尹」、「卜師」相當，「龜尹」官名的出現也是對楚國官職的補充。在楚國的官制史中，是否設有將軍職，近人尚有爭議，或以爲楚國只有柱國與上柱國等軍職，而無將軍之官，所謂「將軍」，是漢人以時人所熟知官制譬況言之。根據史書記載，楚有將軍、大將軍、裨將軍（見《史記·楚世家》）、上將軍（見《説苑·尊賢篇》）之職，由本篇第十七簡「君皆楚邦之將軍」句可知，在戰國之初柬(簡)王時，也見有「將軍」，説明此職並非漢人譬況之言，可一釋「將軍」之疑。「令尹」，楚國朝廷顯赫的要員，執國政，據《戰國策·齊策二》「令尹貴矣，王非置兩令尹也」，可見楚令尹爵位之高。楚柬(簡)王時的令尹名史書未載，現在我們從第二十二簡可知其名爲「子林」。

氣象：第十八簡記載「邦家大𣶒(旱)」，楚國的這次大旱，史書無載，這是對我國先秦災異史重要的補充。

醫學：第二簡「龜尹智(知)王之庶(遮)於日而疠(病)笲(疥)，𢘥(儀)愈迗(突)，贅尹智(知)王之疠(病)乘(勝)」，又第五簡「瘙鼠疠(病)」，提出了王病疥的原因、病態和疾病程度，説明在戰國時期，我國的臟象理論已頗爲人知曉了。

宗教：第五簡提出「楚邦又(有)祟(常)」，這個「常」，是指傳統的祭祀制度，我們從「王自臨卜」、卜於「名山名溪」、「上帝鬼神高明」、「不能詞(祠)者而罰(刑)之以𣶒(旱)」等句看，當時楚國的宗教崇拜非常盛行，祀有常典，不可輒擅廢興，遵循舊典的思想也是根深蒂固的。

本篇内容，爲我們研究先秦史的衆多領域和楚國文化，提供了有價值的歷史資料。

【第一簡】

朿（簡）大王泊澭（旱），命龜尹羅貞於大頸（夏），王自臨卜。王笞（嚮）日而立，王滄至

本簡長二十四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五字。

朿大王泊澭　「朿」，同「簡」，《荀子·修身》「安燕而血氣不惰，朿理也」，楊倞注：「朿，與『簡』同。」《爾雅·釋詁》：「朿，擇也。」鄭樵注：「朿與簡同。」《逸周書·謚法解》：「壹德不解曰簡，平易不疵曰簡。」《謚法》：「簡，治典不殺曰簡，正直無邪曰簡。」「朿大王」，又見《江陵望山沙塚楚墓》（望山一號墓竹簡）「舉禱朿大王」，即楚簡王，楚惠王之子熊中。《史記·楚世家》：「五十七年，惠王卒，子簡王中立」，「二十四年，簡王卒」。公元前四三一年至前四〇八年在位。「泊」，《集韻》：「泊，止也。」《廣韻》同。《增修互注禮部韻略》：「泊，止息也。」「泊」或通「怕」，《集韻》：「怕，通作泊。」「澭」，讀爲「旱」，或讀爲「乾」。《黄帝内經素問》：「風勝則動，熱勝則腫，燥勝則乾，寒勝則浮，濕勝則濡寫。」王冰注：「燥勝，則津液竭涸，故皮膚乾燥。」王患疥瘡病，疥瘡病唇燥口渴，奇癢，故也怕乾旱。

命龜尹羅貞於大頸，王自臨卜　「尹」，《左傳·昭公二十七年》「楚莠尹然、工尹麇帥師救潛」，杜預注：「二尹楚官。」孔穎達疏：「楚官多以尹爲名，知二尹是官名耳。」「龜尹」，官名，首見，掌卜大夫，在楚亦稱「卜尹」、「開卜大夫」。《史記·楚世家》：「平王謂觀從：『恣爾所欲。』欲爲卜尹，王許之。」《集解》賈逵曰：「卜尹，卜師，大夫官。」「羅」，龜尹名。「貞」，《説文·卜部》：「貞，卜問也。」「大頸」，即「大夏」。《淮南子·地形訓》：「西北方曰大夏，曰海澤。」又水名。「臨」，涖，臨視。凡國家有大事，宗伯涖卜。《周禮·春官·大卜》：「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鄭司農云：「瘳謂疾瘳不也。」朿（簡）大王親涖卜，對身疾頗關注。

王笞日而立　「笞」、「嚮」字簡文多作此形。古以爲人向明而立，日月星辰皆在前，高明廣大之象。凡日

月食，亦向日而立，明復而止，以示敬日。

王滄至［𦄘］　「滄」，《説文・水部》：「滄，寒也。」段玉裁注：「《周書・周祝解》曰：『天地之間有滄熱。』」王憂病心寒。或讀爲「蹌」，行有節奏貌。《詩・齊風・猗嗟》：「巧趨蹌兮。」「𦄘」，爲下簡首字，字亦見於《信陽楚簡》（二・〇二）、《江陵望山沙塚楚墓》（望山二號墓竹簡二・一、二・六）、《包山楚簡》（二一九），疑讀爲「蹛」。《漢書・匈奴傳》「五月，大會龍城，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馬肥，大會蹛林，課校人畜計」，顏師古曰：「蹛者，繞林木而祭也。」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二簡】

𦄘（蹛）。龜尹智（知）王之庶（遮）於日而疠（病）疥（疥），𢘓（儀）愈迗（突）。贅尹智（知）王之疠（病），乘（勝），龜尹速卜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六字。

龜尹智王之庶於日而疠疥　「智」，讀爲「知」。「庶」，《集韻》同「遮」。「疠」，从疒，方聲，亦「病」字，聲符方、丙古通用。《集韻》：「昉，古作昞」，「昉，或作昞」，「柄，或作枋」，「仿，籀从丙」，「髣，籀从丙，或作髣、扐」。《包山楚簡》第二〇八簡有「疠腹疾」，即「病腹疾」。「疥」，讀爲「疥」，疥瘡。《易林・坤之第二・大過》：「瘤瘿秃疥。」疥瘡，屬脾經濕毒積熱，或肝經血熱風熱，或腎經陰虚發熱所致。《醫説》：「夏時有癢疥疾。」隋巢元方《巢氏諸病源候總論・疥候》：「疥者有數種，有大疥，有馬疥，有水疥，有乾疥，有濕疥，多生手足乃至遍體。……此悉由皮膚受風邪熱氣所致也。」《濟生方・疥》：「論曰：夫疥瘡之爲病，雖若不害人，然亦至難忍矣。」《薛氏醫案》卷一：「夏作渴，發熱吐痰，唇燥，遍身生疥，兩腿尤多色黯作癢，日晡愈熾，仲冬腿患瘡，尺脈洪數，余曰疥。」疥有傳染，難治。柬（簡）大王所患之「疥（疥）」爲皮膚病，與《左傳・昭公二十年》「齊侯疥」之「疥」不同，齊

侯「疥」是借「痎」字，爲隔日一發的瘧疾。

𢦔愈迗　「𢦔」，字亦見於《郭店楚墓竹簡》中《緇衣》、《語叢》等篇，讀爲「儀」。《詩・曹風・鳲鳩》：「其儀一兮。」「愈」，字亦見於《郭店楚墓竹簡・老子乙》。「迗」，讀爲「突」。《類篇》：「突，深也。」句意「病容益深」。

贅尹智王之疠乘，龜尹速卜　「贅尹」，官名，據簡文意也司卜筮、祭祀，此官名亦見於《包山楚簡》第二十八簡、《曾侯乙墓竹簡》第一六五簡等。「乘」，讀爲「勝」。「速」，《說文・辵部》：「速，疾也，从辵，束聲。」字見於《包山楚簡》、《郭店楚墓竹簡》等。「速」，舊隸作「遫」，字形不合，《說文・秝部》：「兼，并也，从又持秝，兼持二禾，秉持一禾。」與簡文異。簭、卜有常規，《周禮・春官・簭人》「凡國之大事，先簭而後卜」，鄭玄注：「當用卜者，先筮之，即事有漸也，於筮之凶，則止，不卜。」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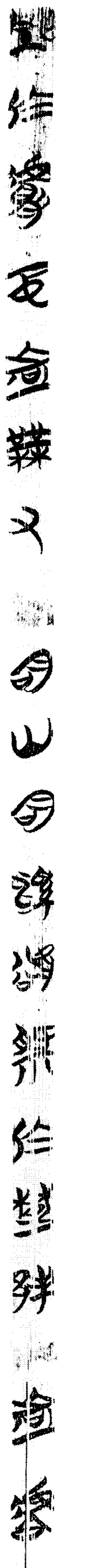

城於膚中者，無又（有）名山名溪，欲祭於楚邦者虐（乎），尚（當）訬而卜之於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四字。

城於膚中者　「膚」讀爲「盧」，地名，在今湖北省漳縣境內。

無又名山名溪　「又」，讀爲「有」。「名山名溪」，指名山大川，五嶽四瀆之屬。祀禮所指五嶽，《爾雅・釋山》：「泰山爲東嶽，華山爲西嶽，霍山爲南嶽，恒山爲北嶽，嵩高爲中嶽。」《周禮・春官宗伯・大司樂》「四鎮五嶽崩」，鄭玄注：「五嶽：岱在兗州，衡在荊州，華在豫州，嶽在雍州，恒在并州。」「名溪」，「溪」亦作「谿」，泛指名水。《爾雅・釋水》：「江、河、淮、濟爲四瀆」，「水注川曰谿，注谿曰谷，注谷曰溝，注溝曰澮，注澮曰瀆」。嶽瀆之外，猶有名山大川。《周禮・春官宗伯・大司樂》鄭玄注：「四鎮，山之重大者，謂揚州之會稽、青州之沂山、幽州之醫無閭、冀州之霍山。」是爲五嶽之外名山。齊大旱，齊景公所卜是「高山廣水」。《晏子春秋》：「齊大旱

時，景公召羣臣問曰：『天久不雨矣，民且有饑色，吾卜云祟在高山廣水，寡人欲祠少賦斂以靈山，可乎？』」

欲祭於楚邦者虐　「虐」，讀爲「乎」。祭於楚邦，古以爲祭於國，能捍大患，亦指「禜門」；風雨水旱疫厲之災，則禜祭於國門。《說文・示部》：「禜，設緜蕝爲營，以禳風、雨、雪、霜、水、旱、癘疫於日月星辰山川也，从示、營省聲。一曰禜，衛使災不生。」《禮記・祭法》：「雩禜祭水旱。」《周禮・春官宗伯・鬯人》「凡祭祀，社壝用大罍，禜門用瓢齎」，鄭玄注：「禜，謂營酇所祭。門，國門也。」《左傳・昭公元年》：「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災，於是乎禜之。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禜之。」

尚䛑而卜之於［大頭］　「尚」，通「當」。《史記・司馬相如列傳》「自以得使女尚司馬長卿晚」，《索隱》：「尚本或作當也。」「䛑」，《正字通》：「同謐省」，意密、秘，隱密之處。《說文繫傳》：「謐，靜語也，从言，盜聲。一曰無聲，臣鍇曰：『謐』猶『密』也。」又《禮記・少儀》：「不窺密。」《韓非子・說難》：「事以密成。」「大頭」，兩字屬下簡首。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四簡】

大頭（夏），女（如）褱（表）𤖻（將）祭之，贊尹許諾。䛑而卜之褱（表）。贊尹至（致）命於君王：「既䛑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五字。

女褱𤖻祭之　「褱」，即「表」字，意卜兆明確。《集韻》：「表，識也，明也。古作袠、褾、褱。」也寫作「褱」，《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周易》：「冬（終）朝晶（三）褱（表）之。」（第六簡）「𤖻」，《說文・酉部》：「醬，醢也，从肉、酉，酒㠯龢醬也，爿聲。𤖻，古文醬如此。」讀爲「將」。

贊尹許諾，䛑而卜之褱　「贊尹許諾」，可知贊尹也司卜筮。

贊尹至命於君王　「至」，亦通「致」。《說文・夂部》：「致，送詣也。」「命」，指天之所命。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五簡】

而卜之褱（表）。」王曰：「女（如）褱（表），速祭之虗（吾）瘵鼠疠（病）。」贊尹含（答）曰：「楚邦又（有）祟（常），古（故）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四字。

女褱，速祭之虗瘵鼠疠　「女」，讀爲「如」。「虗」，讀爲「吾」。「瘵」，同「瘙」，皮上起小癢瘡。《玉篇》：「瘙，疥瘙。同瘵。」《集韻》：「瘙，疥也。」「鼠」，通「癙」，憂病。《爾雅・釋詁》：「癙，病也。」《詩・小雅・正月》：「癙憂以痒。」又《詩・小雅・雨無正》：「鼠思泣血。」

贊尹含曰：楚邦又祟，古　「含」，同「答」。「祟」，从示，尚聲，《説文》所無，讀爲「常」，常典、常規。祀有常典，國有常刑，遵循舊典，法在必行，古人往往守則而治。《國語・越語下》「無忘國常」，韋昭注：「常，舊法也。」《禮記・曲禮下》：「凡祭，有其廢之，莫敢舉也；有其舉之，莫敢廢也。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無福。」孔穎達疏：「此明祭有常典，不可輒擅廢興。」「古」，讀爲「故」。本句爲贊尹勸説之辭。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六簡】

爲楚邦之褿（鬼）神宔（主），不敢吕（以）君王之身，叏（變）𤔔（亂）褿（鬼）神之祟（常），古（故）夫帝=（上帝）褿

（鬼）神高明，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八字，其中合文一。

爲楚邦之䰠神宔，不敢㠯君王之身

「䰠」，古文「鬼」。《説文・鬼部》：「䰠，古文从示。」「宔」，同「主」。《玉篇》：「宔，宗廟宔祏也，今爲主，又砫字。」字似也可釋爲「宗」，讀爲「示」，甲骨文「宗」字作「□」（《殷墟書契後編》上七・一二）、「□」（《殷墟書契續編》一・二一・二）、「□」（《殷契佚存》四一九）等，象祖廟中有神主之形，「□」即神主。《周禮・春官・大宗伯》：「大宗伯之職，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王建保邦國。」鄭玄注：「互以相成，明尊鬼神，重人事。」《周官新義》：「大宗伯之禮，或以神、鬼、示爲序，或以鬼、神、示爲序，或以神、示、鬼爲序。以神、鬼、示爲序，定上下也；以鬼、神、示爲序，辨內外也；以神、示、鬼爲序，明尊卑也。定上下，然後辨內外；辨內外，然後明尊卑禮之序也。」因此，亦可讀爲「爲楚邦之䰠（鬼）神宗（示），不敢以君王之身」。

𠭁𤔔䰠神之祟

「𠭁」，讀爲「變」。「𤔔」，讀若「亂」。《説文・𠬪部》：「𤔔，治也，幺子相亂，𠬪治之也，讀若亂同。一曰理也。」古祭祀有常式，供薦有常品，膳羞有常味，賓賜有常格，多寡有常數。《周禮・天官・大宰》：「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凡此人主不敢違式法而過用，有司不敢違式法而妄供，贊尹勸説大王，不違常例。

古夫帝＝䰠神高明

「古」，讀爲「故」，或上讀。「帝＝」，「上帝」兩字合文。「高明」，上帝高明無極而周。《周易口義》彖曰：「道恒久而不已也」，胡瑗注：「天以高明運行昇降晝夜，未嘗休息；地以博厚容載萬物，亦未嘗休息。天地之道運行容載久而不變，故且高且大也。」鬼神之道，無形而能顯著，《禮記・中庸》：「子曰：『鬼神之爲德，其盛矣乎！視之而弗見，聽之而弗聞，體物而不可遺。使天下之人齊明盛服，以承祭祀，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故言上帝鬼神高明。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七簡】

安敢殺祭？吕（以）君王之身殺祭未尚（嘗）又（有）。」王內（納）吕（以）告安（焉）。 君與陵尹子高卿（饗），爲

本簡長二十四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

安敢殺祭？吕君王之身殺祭未尚又 「未尚又」，讀爲「未嘗有」。歷史上曾記載過王、公旱祭事，如《晏子春秋》：「齊大旱逾時……景公出野居，暴露三日，天果大雨。」《呂氏春秋・順民》：「天大旱，五年不收，湯乃以身禱於桑林。」

王內吕告安 「內」，通「納」。「安」，讀爲「焉」。

君與陵尹子高卿 「陵尹」，楚官名，亦複姓。《通志・氏族略・以官爲氏》：「陵尹氏，楚大夫陵尹喜、陵尹招之後，陵尹楚官。」也見於《左傳・昭公十二年》、《包山楚簡》（一七九簡）等，一曰掌管山陵之官，一曰陵爲地名，以爲陵縣縣令。「子高」，即沈諸梁，字子高。《禮記・緇衣》「葉公之顧命曰」，鄭玄注：「葉公，楚大夫沈諸梁也，字子高，爲葉縣尹，僭稱公也。」史有「葉公」、「葉公諸梁」等稱。《左傳・哀公十六年》「沈諸梁兼二事」，杜預注：「二事：令尹、司馬。」老於葉，有歷史遺跡。《水經注・汝水》引杜預曰：「楚惠王以封諸梁子高，號曰『葉公城』，即子高之故邑也。」《水經注集釋訂訛》：「醴水又東徑葉公廟，北廟前有公子高諸梁碑。」《皇覽》云：「葉縣西北去城三里，葉公諸梁冢近縣祠之曰『葉公丘』。」關於沈諸梁的家史，古注有三說：一、沈諸梁爲楚莊王玄孫，沈尹戍（一作戌）之子。《左傳・昭公十九年》「楚人城州來，沈尹戌曰：『楚人必敗……』」，杜預注：「十三年吳縣州來，今就城而取之。戌，莊王曾孫，葉公諸梁父也。」二、沈諸梁爲楚莊王之曾孫，沈尹戌之三弟。《潛夫論》：「左司馬戌者莊王之曾孫也，葉公諸梁者戌之第三弟也。」三、沈諸梁爲楚莊王之曾孫，沈尹戌之子。《呂氏春秋・慎行論》「沈尹戌謂令尹曰：『夫無忌，荆之讒人也……』」，高誘注：「沈尹戌，莊王之孫，

沈諸梁葉公子高之父也。」確説尚待考證。「卿」，讀爲「饗」。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八簡】

高山深溪，王吕（以）䎽（問）贅尹高▪：「不穀㿋甚疠（病）聚（驟），夢高山深溪虗（吾）所旻（得），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端、下端平齊。現存二十四字。

高山深溪　「深溪」，大壑。《淮南子・修務訓》：「上峭山，赴深谿，遊川水。」高誘注：「峭山，高山；深谿，大壑；遊，渡也。」高山深溪，道多隘，地險要，不能還車，兵法所忌，此環境多逢兇險。

王吕䎽贅尹高▪　「䎽」，讀爲「問」。「高」字下有墨釘。

不穀㿋甚疠聚，夢高山深溪虗所旻　「不穀」，王自謙辭。《老子》三十九章：「故貴以賤爲本，高以下爲基。是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荀子・堯問篇》：「莊王曰：『不穀謀事而當，羣臣莫能逮，是以憂也。』」《五禮通考》「於內自稱曰不穀」，秦蕙田注：「與民言之謙稱，穀，善也。」《春秋意林》：「天子自稱曰予一人，大國之君自稱曰不穀，列國之君自稱曰寡人，小國之君自稱曰孤。天子降名從大國，大國降名從列國，列國降名從小國，自卑貶之義也。」「㿋甚疠聚」，「㿋甚」與「疠聚」對舉，「聚」通「驟」，爲病急疾。「夢」，《黃帝內經素問》：「秋刺夏分病不已，令人益嗜卧，又且善㝱（夢）。」又「是知陰盛，則夢涉大水恐懼」，王冰注：「陰爲水，故夢涉水而恐懼也。陰陽應象，大論曰：水爲陰。」《靈樞經》：「客於脾，則夢見丘陵大澤。」朿（簡）大王夢高山深溪，根據中醫理論，當是氣客於脾。「虗」，讀爲「吾」。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九簡】

王若牺(將)鼓而涉之,王夢晶(三)閨(圭)未啟。」王己(以)告椇(相)屡與中佘(余):「含(今)夕不穀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五字。

王若牺鼓而涉之　「若」,或讀爲「諾」。

王夢晶閨未啟　「晶」,通「三」。「閨」,通「圭」。《説文・門部》:「閨,特立之户,上圜下方,有似圭。从門,圭聲。」《左傳・襄公十年》「篳門閨竇之人而皆陵其上」,《經典釋文》:「閨,音圭,本亦作圭。」「晶閨」,即「三圭」、「三珪」、「三旌」。《楚辭・大招》「三圭重侯,聽類神祇」,王逸注:「三圭謂公、侯、伯也。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故言三圭也。」诸侯之三卿,因其車服各有旌別,故也稱「三旌」。「啟」,《説文・攴部》:「啟,教也,从攴,启聲。《論語》曰:『不憤不啟。』」《左傳・襄公二十五年》「天誘其衷,啟敝邑之心」,杜預注:「啟,開也。開道其心,故得勝。」

王己告椇屡與中佘　「椇」,同「相」,簡文或增「又」,如「陵」,同簡文又作「陸」(見《上海博物館藏楚竹書(三)・周易》第十六簡),官名。「屡」,人名,从尾,少聲,西周金文「彤沙」之「沙」多作「屡」,字亦見《江陵望山沙塚楚墓》竹簡,如「革屡」(第三十一簡)。

含夕不穀[夢若此可]　「夢若此可」,四字屬下簡首。「含」,通「今」。「可」,讀爲「何」。周官有占夢之官,古人信夢。《周禮・春官・占夢》:「占夢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陽之氣,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一曰正夢,二曰噩夢,三曰思夢,四曰寤夢,五曰喜夢,六曰懼夢。」柬(簡)大王欲解夢。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簡】

夢若此可(何)?」梘(相)虔、中佘(余)畣(答):「君王尚(當)吕(以)䎽(問)大割(宰),晉侯皮(彼)聖人之孫=(子孫),牆(將)必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六字,其中合文一。

君王尚吕䎽大割,晉侯皮聖人之孫=

「尚」,讀爲「當」。「䎽」,讀爲「問」。「割」,疑同「宰」。「大割」,亦稱「太宰」、「塚宰」,爲六官之首,總理全國政務,輔助王者治理天下。《周禮·天官·大宰》:「大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國:一曰治典,以經邦國,以治官府,以紀萬民;二曰教典,以安邦國,以教官府,以擾萬民;三曰禮典,以和邦國,以統百官,以諧萬民;四曰政典,以平邦國,以正百官,以均萬民;五曰刑典,以詰邦國,以刑百官,以糾萬民;六曰事典,以富邦國,以任百官,以生萬民。」「皮」,讀爲「彼」。「孫=」,「子孫」兩字合文。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一簡】

鼓而涉之,此可(何)?」大割(宰)進畣(答):「此所胃(謂)之滜(旱)母,帝牆(將)命之攸(修),者(諸)侯之君之不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

大剌進倉：此所胃之滹母　「滹」，讀爲「旱」。「旱母」，即「旱魃」、「女魃」，神鬼之屬。《説文・鬼部》：「魃，旱鬼也。」《詩・大雅・雲漢》「旱魃爲虐」，孔穎達疏：「魃字从鬼，連旱言之，故知旱神，《神異經》曰：『南方有人，長二三尺，袒身，目在頂上，走行如風，名曰「魃」。所見之國大旱，赤地千里，一名旱母。』」《山海經・大荒經》：「有人衣青衣，名曰『黃帝女魃』。」

帝𤃣命之攸，者侯之君之不[能詞者]　「攸」，通「修」。「能詞者」，三字屬下簡首。「者」，讀爲「諸」。「詞」，讀爲「祠」，供奉鬼神或先賢的廟屋。《史記・萬石張叔列傳》：「天子巡狩海內，修上古神祠封禪，興禮樂。」又通「祀」。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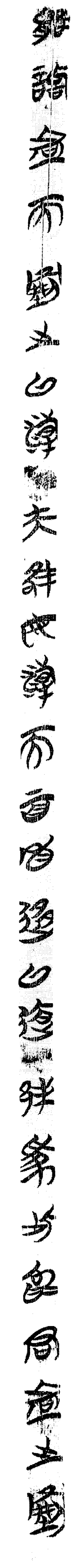

能詞（祠）者，而𦋺（刑）之己（以）滹（旱），夫唯母（毋）滹（旱）而百眚（姓）迻，己（以）迲（去）邦家，此爲君者之𦋺（刑）。」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現存二十六字。

而𦋺之己滹　「𦋺」，从网，型聲，疑「刑」之或體。《商君書・畫策》：「以刑去刑。」本句讀爲「而刑之以旱」。「𦋺」或釋爲「罰」。「滹（旱）」，《墨子・七患》曰：「一穀不收謂之饉，二穀不收謂之旱，三穀不收謂之凶，四穀不收謂之餽，五穀不收謂之饑。」

夫唯母滹而百眚迻　「母」，讀爲「毋」。「迻」，遷徙，《玉篇》：「迻，徙也，遷也。今作移。」

己迲邦家，此爲君者之𦋺　「迲」，讀爲「去」，字亦見於《中山王圓壺》「大迲型罰」、《天星觀楚簡》「期宷𤃣適迲處不爲友」等。《丹鉛總録》：「古《毘陵志》有漢司農劉夫人碑文，許劭所製，存者僅百十字，中

有俊、迲二字不知何音義。」或以爲「去」之繁文。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三簡】

「大剸（宰）弗可爲戠（歲）安（焉）篙（熟）？」大剸（宰）含（答）：「女（如）君王攸（修）郢高方若肰（然）里，君王毋（毋）敢戋（災）害。」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

大剸弗可爲戠安篙　「戠」，簡文「歲」多作此形，收成。《左傳・昭公三十二年》：「如農夫之望歲焉。」「篙」，讀爲「熟」。「歲篙」，即年豐。

女君王攸郢高方若肰里　「女」，讀爲「如」。「君王」，指「柬（簡）大王」。「郢」，楚都，《水經注・沔水下》：「江陵西北有紀南城，楚文王自丹陽徙此，平王城之，班固言楚之郢都也。」有關地望，一說在今湖北省江陵縣北紀南城，一說在湖北省宜城縣南。「高」，《廣韻》：「高，遠也。」「肰」，《說文・肉部》：「肰，犬肉也。」《玉篇》：「犬肉也，然字从此。」簡文多讀爲「然」。「里」，《爾雅・釋言》：「里，邑也。」又《周禮・地官・遂人》：「五家爲鄰，五鄰爲里。」

君王母敢戋害　「戋」，「烖」省文。《說文・火部》：「烖，天火曰烖，从火、𢦏。灾或从宀、火。災，籀文从巛。𤆎，古文从才。」泛指災害。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四簡】

王卬（仰）天，句（後）而洨（詨）胃（謂）大剌（宰）：「一人不能詞（治）正（政），而百眚（姓）㠯（以）𢇍（絶）。」矦（侯）大剌（宰）遜迸（伴）進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六字。

王卬天，句而洨胃大剌　「卬」，通「仰」。《説文・匕部》：「卬，望也。欲有所庶及也，从匕、从卪，《詩》曰：『高山卬止。』」又《人部》：「仰，舉也」，段玉裁注：「與卬音同義近，古卬、仰多互用。」《集韻》：「仰，或省文。」《楚辭・九辯》：「卬明月而太息兮。」《漢隸字源》：「《孔廟禮器碑》『嘆卬師鏡』，《華山廟碑》『日月星辰所昭仰也』，《詩・大雅・雲漢》『瞻卬昊天』，《史記・殷本紀》『卬而射之』，《西漢刑法志》『爲下所卬』，皆讀作『仰』。」「句」，讀爲「後」。「洨」，讀爲「詨」，叫呼。《山海經・北山經》「其鳴自詨」，郭璞注：「今吴人謂呼爲詨，音呼交反。」《集韻》：「吴人謂叫呼爲詨，或作謼、呼、謞、嗃、諕、嘮。」「胃」，讀爲「謂」。

一人不能詞正，而百眚㠯𢇍　「詞」，讀爲「治」。「正」，讀爲「政」。「百眚」，同「百姓」。「𢇍」，絶。《説文・糸部》：「絶，斷絲也。」字亦見於《天星觀楚簡》、《包山楚簡》（第二四九簡）等。句意與《尚書・湯誥》「其爾萬方有罪，在予一人。予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相類。王已有悟，所謂「宗廟社稷不可一日不享，臣民萬物不可一日不治，政教號令不可一日不行於天下」，有以治政，之所得民。

矦大剌遜迸進［⿱羽介］　「矦」，同「侯」。唯、乃、於是，發語辭。《詩・大雅・文王》：「上帝既命，侯于周服。」《爾雅・釋詁》：「伊、維，侯也。」《詩・小雅・六月》：「侯誰在矣？」「遜」，太宰名。「迸」，从辵，半聲，「半」亦同「料」，《説文・斗部》：「料，量物分半也，从斗、半，半亦聲。」段玉裁注：「今按半即料也。」讀爲「伴」。「⿱羽介」，屬下簡首字，字迹不清，疑从羽，介聲，可讀爲「欣」。《集韻》：「欣，急氣皃。」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五簡】

羿，根（相）㞋、中佘（余）與五連少（小）子及龍（寵）臣皆逗，母（毋）敢㜸簗（操）簍。王許諾攸（修）四蒿。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六字。

根㞋、中佘與五連少子及龍臣皆逗　「龍」，讀爲「寵」。「五連」，《管子・乘馬》：「五家而伍，十家而連，五連而暴，五暴而長，命之曰某鄉，四鄉命之曰都，邑制也。」「五連少（小）子」與「根（相）㞋」、「中佘（余）」、「龍（寵）臣」并舉，估計也爲王之近臣、楚朝廷要員。「逗」，《說文・辵部》：「逗，止也。」《方言》：「傺、眙，逗也，南楚謂之傺，西秦謂之眙。逗，其通語也。」郭璞注：「逗，即今『住』字也。眙，謂住視也。」衆臣皆逗的情況，與齊景公時大旱相似。《說苑・辨物》：「齊大旱之時，景公召羣臣問曰：『天不雨久矣，民且有饑色，吾使人卜之，祟在高山廣水，寡人欲少賦斂，以祠靈山，可乎？』羣臣莫對。」

母敢㜸簗簍　「母」，讀爲「毋」。「㜸」，《說文・女部》：「㜸，至也。从女，執聲。」又作「摯」。「母（毋）敢執」，不敢承擔自己的責任，意「莫敢執咎」。《詩・小雅・小旻》「發言盈庭，誰敢執其咎」，鄭玄箋：「謀事者衆，訩訩滿庭，而無敢決當是非，事若不成，誰云已當其咎責者？言小人争知而讓過。」「簗」，讀爲「操」。《說文・手部》：「操，把持也。」《羣經音辨》：「操，持也。」「簍」，疑同「𥵠」，讀爲「執」。「操執」，猶任事。《後漢書・隗囂傳》：「將軍操執款款，扶傾救危。」

王許諾攸四蒿　「蒿」，讀爲「郊」。《周禮・地官・載師》「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鄭玄注：「郊或爲蒿……杜子春云：『蒿讀爲郊。』」「四蒿」，即「四郊」。《禮記・曲禮上》：「四郊多壘，此卿大夫之辱也。」鄭玄注：「辱其謀人之國，不能安也。壘，軍壁也，數見侵伐則多壘。辱其親民大，荒而不治，此亦士之辱也。」孔穎達疏：「正義曰：此明食禄所宜任其事也。四郊者，王城四面並有郊，近郊五十里，遠郊百里；諸侯亦各有四面之郊，里數隨地廣狹，故云四郊也。」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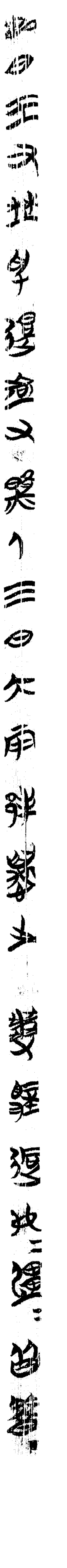

【第十六簡】

晶（三）日，王又（有）埜（野），色逗者（睹）又（有）奀人。三日，大雨，邦蕙（瀝）之。癹（發）駐（駐）迈（蹠）四=疆=（四疆，四疆）皆筥（熟）■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現存二十七字，其中重文二。

晶日，王又埜，色逗者又奀人　「晶」，通「三」。「埜」，即「野」。《集韻》：「野，古作壄、埜。」《說文・里部》：「野，郊外也。」《詩・鄭風・野有蔓草》「野有蔓草，零露漙兮」，毛亨傳：「野，四郊之外。」「色」，作色，恐懼。《公羊傳・哀公六年》：「皆色然而駭。」「者」，讀爲「睹」。「又」，讀爲「有」。「奀」，《類篇》：「奀，虛宜切，奀欿欲食也。」《廣韻》：「奀，奀欿乞人見食皃。」本句意「三日，王去四郊之外，驚愕地看著饑荒者」。

三日，大雨，邦蕙之。　「蕙」，讀爲「瀝」。「癹」，《說文・癶部》：「癹，吕足蹋夷艸。」讀爲「發」，「發」从「癹」聲。「駐」，同「駐」。《集韻》：「駐，良馬。」《玉篇》：「駐，健馬也。」

癹駐迈四=疆=皆筥■　「迈」，讀爲「蹠」，聲符相通，《集韻》「拓」作「摭」，「坧」作「墌」，「蚸」作「蟅」。《廣韻》：「蹠，足履踐也，跖同。」从辵、从足義符亦近，《增修互注禮部韻略》：「蹠，足履踐也，楚人謂跳躍曰蹠。」「四=疆=」，重文「四疆，四疆」，四周疆域，這裏泛指全國。《周禮・地官・封人》「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壝，封其四疆」，賈公彥疏：「云『封其四疆』者，諸侯百里以上至五百里，四邊皆有封疆而樹之，故云『封其四疆』也。」「筥」，同「竺」，《集韻》：「竺，或作筥。」讀爲「熟」。《戰國策・趙策一》「而熟圖之也」，《馬王堆漢墓帛書》「熟」作「竺」。天旱，也多禱歲熟。《五禮通考》：「祝曰：『天旱如此，吾爲民致禱，神食茲土，其可不恤民？吾今與神約，三日必雨，不然，神恐不得祠於此也。祝畢，連發三矢而還。後三日大雨如注，帝即乘雨往謝，是歲滁大熟。』」「筥」字下有墨釘。

本簡下有脱簡。

【第十七簡】

「……牆(將)爲客告。」大剸(宰)记(起)而胃(謂)之：「君皆楚邦之牆(將)匍(軍)，复(作)色而言於廷，王事可(何)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六字。

牆爲客告　「牆」，讀爲「將」。「客」，起兵伐人，《禮記・月令第六》「兵戎不起，不可從我始」，鄭玄注：「爲客不利。」孔穎達疏：「起兵伐人爲之客，敵來御捍者謂之主。」

大剸记而胃之　「记」，《說文・走部》：「起，古文起从辵。」从辵、从走義近，古文字中多通。「胃」，讀爲「謂」。

君皆楚邦之牆匍，复色而言於廷　「匍」，古文「軍」。《說文・車部》：「匍，圜圍也，四千人爲軍，从包省，从車。車，兵車也。」軍，古說不一，詳下。「复色」，同「乍色」、「作色」。《禮記・哀公問》：「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韓詩外傳》卷八：「景公悖然作色。」「廷」，《說文・廴部》：「廷，朝中也。」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八簡】

必三匍(軍)又(有)大事，邦家㠯(以)軒輊，社禝(稷)㠯(以)逘(坐)與(歟)。邦家大瀍(旱)，𤶃(因)瘶(歉)智(知)於邦，

本簡長二十四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五字。

【王事可】必三旬又大事　「王事可」三字屬上簡，「可」讀爲「何」。「三旬」，即「三軍」，《左傳・宣公十二年》：「楚子北師次於郔。沈尹將中軍，子重將左，子反將右。」三軍，中軍、左軍、右軍。《周禮・夏官司馬》：「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爲軍，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百人爲師，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爲旅，旅帥皆下大夫；百人爲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爲兩，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爲伍，伍皆有長。」「大事」，《周禮・大宰》「作大事則戒于百官，贊王命」，鄭玄注：「助王爲教令，《春秋傳》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在此指戎事。

邦家㠯軒軁，社禝㠯遳與　「邦家」，《書・湯誥》「俾予一人，輯寧爾邦家」，孔安國傳：「言天使我輯安汝國家。國，諸侯。家，卿大夫。」這裏泛指「國家」。「軁」，疑是《說文》「輂」字，《說文・車部》：「輂，抵也，从車，埶聲，陟利切。」《說文》無「輊」字，《詩・小雅・六月》「戎車既安，如輊如軒」，「輊」應即「輂」字。「軒軁」，又作「軒輊」、「軒摯」、「軒輚」、「軒輖」。《周禮・考工記・輈人》：「是故大車平地既節軒摯之任。」車輿前高後低（前輕後重）稱「軒」，前低後高（前重後輕）稱「輊」，引申爲輕重、高低、平衡、掌握等意。「禝」，即「稷」。社稷，《周禮・小司徒》：「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畿疆之封。」《周禮・地官・封人》：「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壝，封其四疆。」《書・召誥》「乃社于新邑，牛一、羊一、豕二」，孔安國傳：「告立社稷之位，用太牢也。共工氏子曰句龍，能平水土，祀以爲社。周祀后稷能殖百穀，祀以爲稷。社稷共牢。」在此借作「祭祀」大事。「遳」，讀爲「坐」，據守。《左傳・桓公十二年》：「楚人坐其北門。」或讀爲「侳」，《說文・人部》：「侳，安也。」「與」，《集韻》：「與，語辭，通作歟。」

邦家大旱　本次楚簡王時大旱，史書未見。

痼瘚智於邦　「痼」，从疒，因聲，字亦見於《江陵望山沙塚楚墓》（望山一・五八）、《包山楚簡》（第八三簡），讀爲「因」，意「仍」。《爾雅》：「仍，因也。」「瘚」，从疒，肰聲，字亦見於《包山楚簡》（第一四一簡），讀爲「歁」。《廣韻》：「歁，食不飽。」「智」，讀爲「知」。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十九簡】

厶(私)諓(辯)，人⿰爿酉(將)芺(笑)君。」陵尹、賛尹皆絧(紿)丌言㠯(以)告大割(宰)：「君聖人虘(且)良，倀子⿰爿酉(將)正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

厶諓，人⿰爿酉芺君 「厶」，《說文・厶部》：「厶，姦衺也，韓非曰：『蒼頡作字，自營爲厶。』」《集韻》：「厶通作私。」「諓」，字亦見於《郭店楚墓竹簡・五行》：「中心諓然而正行之。」(第三十四簡)待考，讀爲「辯」。《集韻》：「辯，巧言也。」亦通「辨」，《尸子・下》：「兩辨不能相屈。」「芺」，簡文多用作「笑」。

陵尹、賛尹皆絧丌言㠯告大割 「絧」同「紿」。「紿」，意纏、疑、欺。《說文・糸部》：「紿，絲勞即紿，从絲，台聲。」《集韻》：「紿，一曰纏也，或从怠。」《玉篇》：「紿，疑也，欺也。」《廣韻》：「紿，欺言詐見也，又絲勞也」，「理也」。又《古文四聲韻》引《義雲章》「治」亦作「紿」。

君聖人虘良，倀子⿰爿酉正〔於君〕 「於君」兩字屬下簡。「良」，善。「倀」，《說文・人部》：「倀，狂也，从人，長聲。」《玉篇》：「倀，失道皃。」

本簡與下簡文句似可接續。

【第二十簡】

於君。」大剚(宰)胃(謂)陵尹：「君內(入)而語儥(僕)之言於君=王=(君王，君王)之癳從今日已瘻(瘥)。」

「陵尹與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九字，其中重文二。

君內而語儥之言於君=王=之癳從今日已瘻　「內」，讀爲「入」。「儥」即「僕」字。《說文・菐部》：「僕，給事者，从人、从菐，菐亦聲。古文从臣。」在此爲謙稱。「君=王=」，重文「君王，君王」。「瘻」，亦「瘟」字。《字彙》：「瘟，瘡痂甲也。」「已瘻」，指瘡面已痂而有愈。「瘻」，或讀爲「瘥」。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二十一簡】

贅尹又(有)古(故)虐(乎)？忨(願)䎽(聞)之。」「大剚(宰)言君王元君■，不㠯丌(其)身貞(變)贅尹之祟(常)。古(故)贅尹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

又古虐　讀爲「有故乎」。

忨䎽之　「忨」，字亦見於《中山方壺》，从心，元聲，或同「忨」，《說文・心部》：「忨，貪也，从心，元聲。」或

釋爲「愿」，聲符「元」與「原」古互用。如《集韻》「螈」字，或从元，作「蚖」；《集韻》「豲」字，或从元，作「貦」。《廣韻》：「愿，敬也，善也，謹也。」讀爲「願」。「䎽」，讀爲「聞」。

大𠝡言君王元君▪　「元君」，賢德之君，《國語·晉語》「抑人之有元君，將稟命焉」，韋昭注：「元，善也。」《尚書·舜典》「柔遠能邇，惇德允元」，孔安國傳：「元，善之長。」《周易·乾》：「元者，善之長也。」「君」字下有墨釘。

不㠯丌身貞𧷸尹之𡻮　「貞」，讀爲「變」。「𡻮」，讀爲「常」。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二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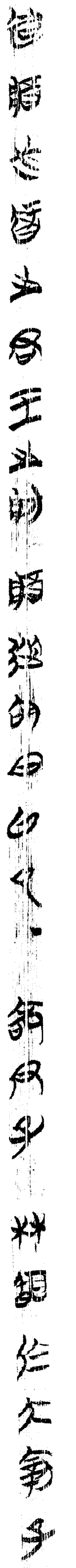

甚𤖅（將）必智（知）之。君王之疠（病）𤖅（將）從含（今）日㠯（以）已▪。」命（令）尹子林䎽（問）於大𠝡（宰）：「子𡻮爲人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

君王之疠𤖅從含日㠯已▪　本句讀爲「君王之病將從今日以已」。「已」字下有墨釘。

命尹子林䎽於大𠝡　「命尹」，即「令尹」，春秋戰國時期楚國高位官職。「䎽」，讀爲「問」。

本簡與下簡文句相接續。

【第二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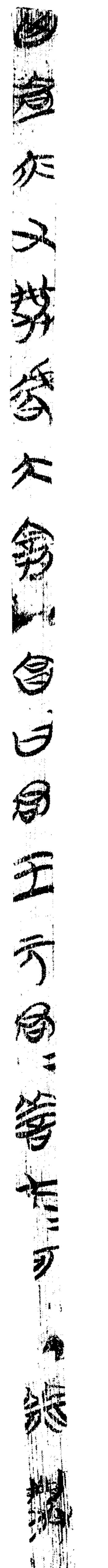

臣者亦又(有)⿰爿爭(靜)虗(乎)?」大⿰⿱宀丰刂(宰)倉(答)曰:「君王元君=(君,君)善夫=(大夫)可羕(永)⿰爿爭。」命(令)尹胃(謂)大⿰⿱宀丰刂(宰):「唯。」

本簡長二十三·九釐米,簡完整,上、下端平齊。共二十七字,其中合文一、重文一。

〔子㞷爲人〕臣者亦又⿰爿爭虗　「子㞷爲人」,四字屬上簡。「㞷」,或讀爲「之」。「又⿰爿爭虗」,讀爲「有靜乎」。「靜」,《玉篇》:「靜,審也,謀也,息也。」《增修互注禮部韻略》:「靜,寂也,定也,和也,息也,澹也,澄也。」

大⿰⿱宀丰刂倉曰:君王元君=善夫=可羕⿰爿爭　「君=」,重文「君,君」。「夫=」,「大夫」兩字合文。「羕」,通「永」。《説文·永部》:「羕,水長也。从永,羊聲。《詩》曰:『江之羕矣。』」今《詩》一作「江之永矣」。

命尹胃大⿰⿱宀丰刂:唯　本句讀爲「令尹謂大宰:『唯。』」「唯」,應答詞,《論語·里仁》:「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唯。』」

缺页

内豊

李朝遠

缺页

說明

本篇内容多與《大戴禮記》中《曾子立孝》等篇有關。全篇現存完殘簡共十支，其中完簡四支，全長四十四・二釐米；由二支斷簡接綴而成的整簡三支，全長亦爲四十四・二釐米；僅存上半段的殘簡一支；僅存下半段的殘簡一支；存上、下段但中段有缺失的一支。整簡的編綫爲上、中、下三編，第一編綫距頭端一・二至一・四釐米，第三編綫距尾端〇・八至一・一釐米；第一編綫與第二編綫，第二編綫與第三編綫的間距均爲二十一釐米。第一至第七簡可連讀。全篇多見句讀符號。

第一簡背有篇題「内豊(禮)」。「内禮」一詞，文獻中未見。《禮記》中有《内則》，篇題鄭玄注云：「以其記男女居室事父母舅姑之法。」《内禮》或與《内則》有關。

【第一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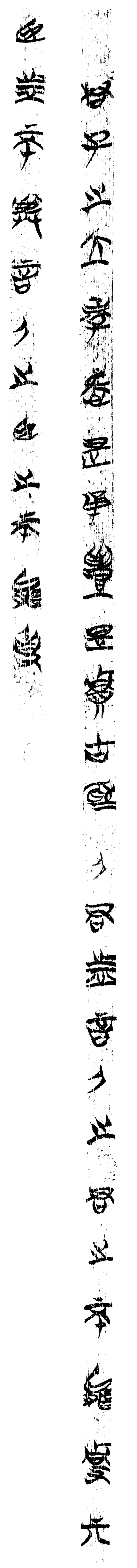

君子之立孝，㤅（愛）是甬（用），豊（禮）是貴。古（故）爲人君者，言人之君之不能叓（使）亓（其）臣者，不與言人之臣之不能事

本簡爲完簡，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三十七字。

君子之立孝，㤅是甬，豊是貴 《大戴禮記・曾子立孝》：「曾子曰：『君子立孝，其忠之用，禮之貴。』」簡文與此略同。簡文「愛是用，禮是貴」的「是」同於「忠之用，禮之貴」的「之」字。「㤅」，「愛」的古字。竹書「㤅（愛）」和「忠」在字形上有近似處，「㤅」或誤摹爲「忠」。「豊」，《說文・豊部》：「豊，行禮之器也……讀與禮同。」《左傳・隱公十一年》：「禮，經國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後嗣者也。」

古爲人君者，言人之君之不能叓亓臣者，不與言人之臣之不能事 本簡與下一簡的「亓君者」連讀。第一、二簡皆有「叓」字，假借爲「使」。《大戴禮記・曾子立孝》中有類似的句式，但無此句，僅記「爲人子」、「爲人弟」、「爲人臣」者，簡文中的「爲人君」、「爲人父」、「爲人兄」句，文獻失載，且君臣、父子、兄弟的順序也不同於現存文獻。簡文更體現了儒家「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以及「兄兄、弟弟」的思想。

【第一簡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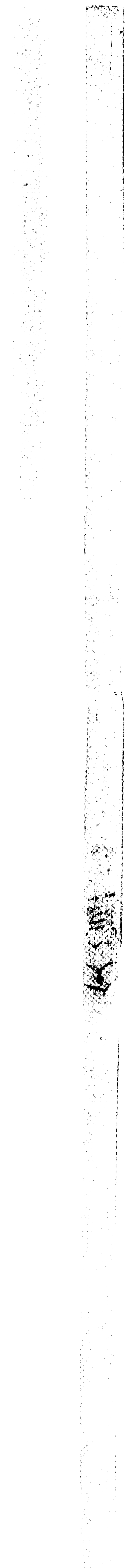

内豊

本簡背面共二字。

内豊　即「内禮」，爲本篇篇題。字倒書。

【第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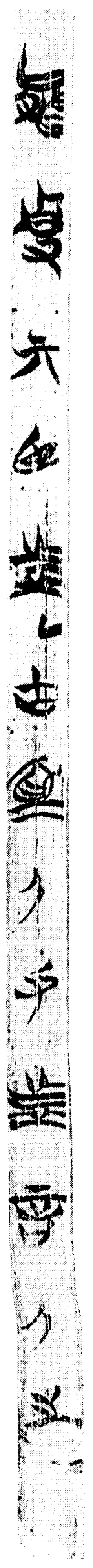

亓（其）君者」；古（故）爲人臣者，言人之臣之不能事亓（其）君者，不與言人之君之不能㝵（使）亓（其）臣者」。古（故）爲人父者，言人之

本簡爲完簡，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四十字。

古爲人臣者，言人之臣之不能事亓君者，不與言人之君之不能㝵亓臣者　《大戴禮記・曾子立孝》：「爲人臣而不能事其君者，不敢言人君不能使其臣者也。」簡文與此略同，只是簡文的「人臣」所涵括的是所有的人

臣，文獻中所指僅爲「不能事其君」的人臣。文獻所記著重於對未盡子、弟、臣之道者的戒告，簡文所論則是君臣、父子、兄弟之道的通則。簡文是一種規定，具有法則的意義，文獻中的「不敢」，仍屬於道德的範疇，而且僅限於人子、人弟和人臣，未涉及人君、人父和人兄，頗有「爲尊者諱」的意涵。

古爲人父者，言人之　下接第三簡「父之不能畜子者，不與言人之子之不孝者」，現存文獻中無此句。

【第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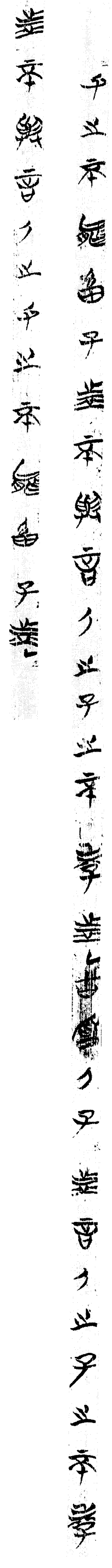

父之不能畜子者，不與言人之子之不孝者∟；古（故）爲人子者，言人之子之不孝者，不與言人之父之不能畜子者∟。

本簡爲完簡，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四十二字。

古爲人子者，言人之子之不孝者，不與言人之父之不能畜子者　《大戴禮記・曾子立孝》：「故爲人子而不能孝其父者，不敢言人父不能畜其子者。」簡文與此略同。「畜」，養也。

【第四簡】

古（故）爲人佖（兄）者，言人之佖（兄）之不能慭（慈）俤（弟）者，不與言人之俤（弟）之不能丞（承）佖（兄）者▃；古（故）爲人俤（弟）者，言人之俤（弟）之不能丞（承）佖（兄）

本簡爲完簡，兩段綴合，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四十一字。

古爲人佖者，言人之佖之不能慭俤者，不與言人之俤之不能丞佖者　現存文獻中無此句。「慭」，《説文》所無。《中山王嚳鼎》、《嚳壺》銘文中有「𢍰」字，釋爲「哉」。簡文从𢍰、从心，與「慈」通。「慈俤」，文獻作「順弟」，「慈」、「順」都有「上愛下」之義。「丞」，「承」的初文。《集韵》：「承，奉也，受也，或作丞。」甲骨文「承」字亦作「丞」。

古爲人俤者，言人之俤之不能丞佖　《大戴禮記・曾子立孝》：「爲人弟而不能承其兄者，不敢言人兄不能順其弟者。」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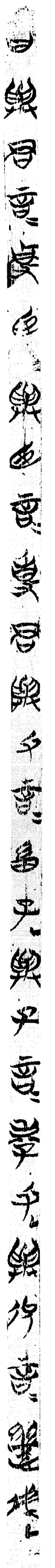

……曰：與君言＝（言，言）叓（使）臣；與臣言＝（言，言）事君。與父言＝（言，言）畜子▃；與子言＝（言，言）孝父▃。與佖（兄）言＝（言，言）慭（慈）俤（弟）▃，

本簡爲原簡的下半段，長二十一・九釐米。現存三十一字，其中重文五。

該簡上半殘闕，據所存簡文和今本文獻，或可補出所闕簡文計十四字：「者，不與言之人侃（兄）之不能悉（慈）俤（弟）者。古（故）。」依簡的長短、編繩位置，所闕簡正好爲十四字的尺寸。

《大戴禮記・曾子立孝》：「故與父言言畜子，與子言言孝父；與兄言言順弟，與弟言言承兄；與君言言使臣，與臣言言事君。」簡文與此同。《儀禮・士相見禮》：「與君言言使臣，與大夫言言事君，與老言言使弟子，與幼言言孝父兄，與衆言言慈祥，與蒞官者言言忠信。」簡文亦與之同義。

【第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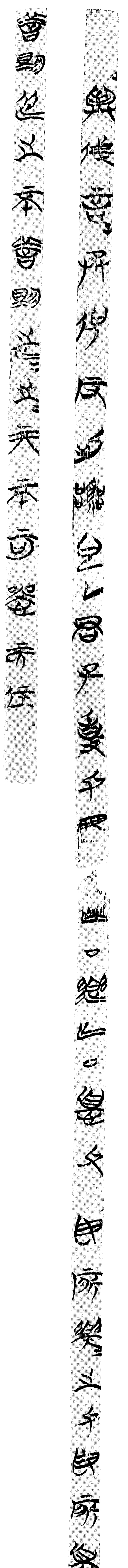

與俤（弟）言〓（言，言）丞（承）侃（兄）。反此𤔲（亂）也▃。君子事父母，亡厶（私）⿺辶丝（樂），亡（無）厶（私）悳（憂）。父母所樂〓（樂樂）之，父母所悳〓（憂憂）之。善則𨑤（從）之，不善則𣥂〓之〓（止之；止之）而不可，𢜰（憐）而任

本簡爲完簡，兩段綴合，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五十字，其中重文三，合文二。

反此𤔲也 《大戴禮記・曾子立孝》作：「君子之孝也，忠愛以敬，反是亂也。」「𤔲」，長沙子彈庫帛書和《包山楚簡》（二一・一九二）的「亂」字與此同。

父母所樂〓之，父母所悳〓之 《大戴禮記・曾子事父母》：「孝子無私樂，父母所憂憂之，父母所樂樂之。」簡文意與此同。該簡在「君子事父母」下折斷，但未有闕。《禮記・内則》：「曾子曰：……父母之所愛亦愛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文意與簡文同。

善則从之，不善則止⁼之⁼而不可，𢘓而任　《大戴禮記・曾子事父母》：「父母之行，若中道則從，若不中道則諫，諫而不用，行之如由己。」「𢘓」，从㚅、从心。「㚅」爲「鄰」，《馬王堆漢墓帛書・老子乙本》「㚅國相望」，今本《老子》第八十章作「鄰國相望」；字从心可讀爲「憐」。「憐」，《爾雅・釋詁下》：「憐，愛也。」「任」，聽憑。「憐而任」與文獻「行之如由己」意相近。

【第七簡】

不可。唯（雖）至於死，從之。孝而不諫，不成孝；諫而不從，亦不城（成）孝┗。君子孝子，不飤（食）若才（災），腹中攷（巧）貞（變），古（故）父母安。

本簡僅存上、下段，中段缺失。上段長十六・四釐米，存十四字；下段長二十一・五釐米，存十九字。中間大約缺六釐米，約有六個字的空間。

唯至於死，從之　「從」，聽從。《大戴禮記・曾子事父母》：「從而不諫，非孝也；諫而不從，亦非孝也。」《禮記・曲禮》：「子之事親也，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簡文意與此相近。

孝而不諫，不成　《論語・里仁》：「事父母，幾諫。」《大戴禮記・曾子本孝》：「君子之孝也，以正致諫。」「正」，善也。「孝而不諫，不成」後所缺的六個字，聯繫上下簡文並參考文獻，或可補爲：「孝；諫而不從，亦」。如此，全句爲：「孝而不諫，不成孝；諫而不從，亦不成孝。」

不飤若才　「不飤」即「不食」，拒食、不吃，《論語・衛靈公》：「吾嘗終日不食。」「才」，讀爲「災」。如父母固執己見，孝子採取不食的方式則如生命之災。本句講述君子孝子事父母的助化策略，反對採用消極的「不食」手段，主張採用積極靈活、得宜、有效的方法。

腹中攷㝵，古父母安 「攷」通「考」，讀爲「巧」，善也。《郭店楚墓竹簡・老子甲》「絶巧棄利」之「巧」亦寫作「攷」。「㝵」讀爲「變」，詳李家浩《釋「弁」》（《古文字研究》第一輯）。整句《大戴禮記・曾子事父母》作「孝子唯巧變，故父母安之」。

【第八簡】

之，如𨑓（從）㠯（己）迡（起）。君子曰：孝子，父母又（有）疾，冕（冠）不力，行不頌，不𧘇（依）立，不庶語。時昧，社（攻）、縈（禜）、行，祝於五祀，剴（剴）必又（有）益，君子㠯（以）城（成）亓（其）孝

本簡爲完簡，兩段綴合，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四十五字。

之，如𨑓㠯迡 「之」字從上讀。「㠯」，通「己」，《説文》所無。長沙子彈庫甲篇帛書中有「是胃亂紀」語，「紀」作「□」。《郭店楚墓竹簡・窮達以時》之「己」亦寫作「㠯」。「迡」，《説文》所無，「辶」通「走」，「迡」應可通「起」。《包山楚簡》一六四有「鄟邑人疋迡」句，「迡」爲「起」意。

父母又疾 《禮記・曲禮上》：「父母有疾，冠者不櫛，行不翔，言不惰。」

冕不力 「冕」，上从冃，與「冖」同義，爲帽形；下从元，元、兀古本一字，爲人首。《説文・冖部》：「冠……从冖、元，元亦聲；冠有法制，故从寸。」「冕」，應爲「冠」的古體。甲骨文中有「□」字，即此字初形（參見《江陵望山沙塚楚墓》第二八五、二九八頁）。《包山楚簡》二一九、二三一、二五九均同此。「冠不力」，文獻爲「冠者不櫛」。「櫛」，男子束髮用的梳篦；「不櫛」，即不束髮。「不力」，不得力，義應與之近。

行不頌 《禮記・曲禮上》作「行不翔」。「頌」與「翔」通。「頌」爲邪紐東部字，「翔」爲邪紐陽部字，「頌」、「翔」雙聲，東陽旁轉。鄭玄注《禮記・曲禮上》「室中不翔」曰：「行而張拱曰翔。」「行不翔」即謂行走時不可張開

雙臂。「頌」，亦為儀容。《説文・頁部》：「頌，皃也。」段玉裁注：「古作頌皃，今作容皃，古今字之異也。」鄭玄注上引《禮記・曲禮上》句時曰：「不櫛、不翔，憂不爲容也。」

不罙立　「罙」，从爪、从衣，似爲「依」的異體。《説文・人部》：「依，倚也。」不倚立即要有站相。

不庶語　「庶」，眾，多。本句意謂不多説話。

時昧，𥘵、縈、行，祝於五祀　「時昧」，即「時在昧爽」之意。「𥘵」，通「攻」。《包山楚簡》二二四有「攻君之𥘵」，二二五作「𥘵尹之𥘵」。「攻」爲祭名，《周禮・春官・大祝》：「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五曰攻。」賈公彦疏：「攻……日食伐鼓之屬。」「縈」，即「縈」字，音假爲「禜」。「禜」亦爲祭名，《周禮・春官・大祝》：「掌六祈……四曰禜。」鄭玄注：「禜，日月星辰山川之祭也。」《周禮》中是「禜」、「攻」相接，簡文中則是「攻」、「禜」相連。「行」，祭主道路行作之神的祀名。《禮記・祭法》記「王七祀」、「諸侯五祀」、「大夫三祀」、「適士二祀」，皆有「行」。「祝」，祭祀時司祭禮的工作。《説文・示部》：「祝，祭祖贊詞者。」「五祀」，文獻中有多種記載：（一）據《國語・魯語上》，謂諦、郊、宗、祖、報五種祭禮；（二）祭祀五行之神，《太平御覽》卷五二九引《漢書議》：「祠五祀，謂五行金木水火土也。」（三）祭祀住宅内外的五種神。《禮記・月令》：「臘先祖五祀。」鄭玄注：「五祀，門、户、中霤、竈、行也。」簡文中的五祀，是否包括「𥘵（攻）」、「縈（禜）」、「行」在内，待考。

剴必又益　「剴」即「剴」。《詩》「愷悌君子」之「愷」，本册《逸詩》作「𢧢」。「剴」有規勸之義。《周禮・春官・大司樂》「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鄭玄注：「道，讀爲導。導者，言古以剴今也。」

君子㠯城亓孝　「城」，通「成」。《包山楚簡》二〇二反有「新父既城，新母即城」，「城」均借作「成」。《大戴禮記・曾子立孝》：「以敬如此而成於孝子也。」簡文與此義同。

【第九簡】

是胃（謂）君＝子＝（君子。君子）曰：「孝子事父母，㠯（以）飤（食）亞（惡），岏（媺）下之

本簡僅存上段，長十六・四釐米。現存十八字，其中重文二。

㠯飤亞，㒫下之　「飤」即「食」。「惡」，《古文四聲韻》引《古孝經》作「亞」，與簡文形同。「惡」，不好，壞。食惡即惡食。《韓非子・説疑》：「不明臣之所言，雖節儉勤勞，布衣惡食，國猶自亡也。」「㒫」，同「美」。「美」，《郭店楚墓竹簡・緇衣》作「⿰女㒫」，《老子乙》等處作「㒫」；文獻常作「媺」，如《周禮・地官・師氏》：「師氏掌以媺詔王。」賈公彥疏：「媺，美也。」《汗簡》卷五引《石經尚書》古文，「美」亦作「媺」。孝子事父母，自己要食以粗糧，不求美味。

【第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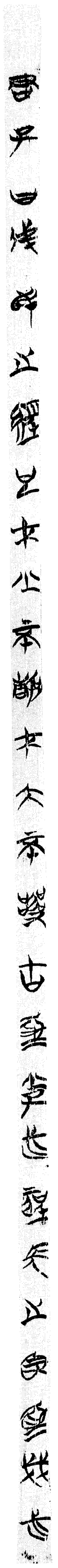

君子曰：俤，民之經也。才（在）少（小）不静（爭），才（在）大不⿳吅召吅（亂）。古（故）爲𡭔（少）必聖（聽）長之命，爲戋（賤）必聖（聽）貴之命。從人觀（勸），肰（然）則⿱亣子（免）於戾。

本簡爲完簡，全長四十四・二釐米。共三十九字。

民之經也　「經」，義理，法則。

才少不静　「少」，《望山楚簡》一・三有「少簡」句，「少」即「小」。「静」，假爲「争」。《老子》第八章「水善利萬物而不争」，《馬王堆漢墓帛書・老子甲本》「争」作「静」。

戋　釋爲「賤」。信陽長臺門楚簡一—〇二「賤人」之「賤」即作「戋」。

聖　讀爲「聽」。據《説文・耳部》「聖，呈聲」，《口部》「呈，壬聲」，《耳部》「聽，壬聲」，故通。

從人觀　「觀」，通作「勸」。

⿱亣子　从亓、从子，簡文屢見，李零認爲是「免」字古體，可從（參見《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容成氏》第十四簡注）。

【附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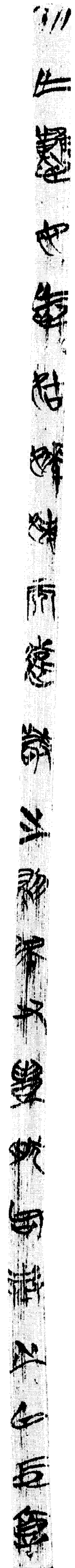

□亡（無）戁（難）。母（毋）忘姑𡞳（姊）妹而遠敬之，則民又（有）豊（禮），肰（然）句（後）奉之㠯中𦎫（準）

本簡僅存下段，長二十四・五釐米。現存二十二字。

此簡字體與本篇相同。曾將之與第八簡綴接，但文義不洽，且編綫不整。存此備考。

姑姊妹　即父親的姐姐，姑母。《左傳・襄公十二年》「無女而有姊妹及姑姊妹」，孔穎達疏：「若父之姊爲姑姊，父之妹爲姑妹。」

中𦎫　「𦎫」，西周金文多見，或孳乳爲「敦」字，或孳乳爲「錞於」之「錞」。此處爲「錞」字，與「準」通。《新書・孽産子》：「夫錞此而有安上者，殊未有也。」孫詒讓《劄迻》：「錞當讀爲準。」《說文・土部》：「埻，射臬也，从土，𦎫聲，讀若準。」是「錞」、「埻」、「準」三字聲近字通。「中𦎫」，符合水準。《莊子・天道》：「水靜則明燭鬚眉，平中準，大匠取法焉。」王先謙集解：「其平與準相中，故匠人取法焉。」

缺页

相邦之道

張光裕

缺页

說　明

本篇僅存殘簡四支，第四簡句末有終結符號，並留餘白，當爲全篇最後一簡，故置於篇末，餘三簡皆殘斷。現共存一百零七字，其中合文五，重文一。由於四簡字體相同，內容亦差相配合，故歸併爲一組。簡文原無篇題，今因末簡記孔子與子貢答問，涉及相邦之道，故以名篇。

篇中第一簡有「⿱宀青(靜)㠯(以)寺(待)，寺=(待時)出」句，揆諸上下文意，其欲爲君相邦者，無論個人修養與有關事物皆宜先作準備，以期乘時報效家國，而「爲國相邦」亦需重「民事」，孟子云：「民事不可後也。」(《孟子・滕文公上》)又《韓非子・解老》：「有道之君，外無怨讎於鄰敵，而內有德澤於人民……遇諸侯有禮義則役希起，治民事務本則淫奢止。」明君爲國，理應如此。至於本篇第四簡所記時君「不問有邦之道，而問相邦之道」，正是「民以君爲心，君以民爲體」(《禮記・緇衣》)之表現，無怪乎孔子與子贛(貢)對話中不期然以「不亦⿱歆土(欽)虐(乎)」深表欽佩之情。

是篇內容雖多殘缺，然已充分表達時君愛國愛民，並具仁德之心，備見儒家對王道觀念之重視，可取與《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從政》篇同觀。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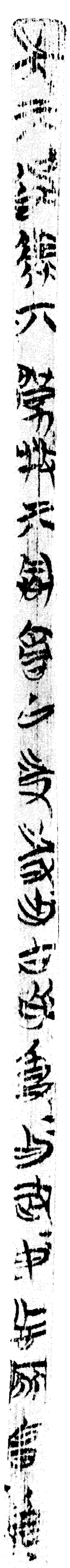

……先其欲，備其弜（強），牧其惓（惓），寈（靜）㠯（以）寺（待），寺=（待時）出，古（故）此事=（事使）出政=（政，政）毋忘所司（治），□（?）……

本簡上、下兩端皆殘，長二十四・八釐米。現存二十七字，其中合文二，重文一。

先其欲，備其弜，牧其惓　本簡備言欲相邦者所需之個人修養及準備功夫，循序陳述，層次分明。凡謀事首需確知意欲所在，應有所爲而爲，故云「先其欲」也。「備」，《說文・用部》云：「葡，具也。」《廣雅・釋詁三》：「詮、録……備、饌，具也。」《國語・周語下》：「財以備器。」韋昭注：「備，具也。」「備其強」當言厚儲實力，或亦隱含「陰陽備，物化變乃生」（馬王堆漢墓帛書《十六經・果童》）之意，與「君子強行，以待名之至也」（《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從政》乙篇第五簡）意亦相若。「牧」，於此固有引領、護牧之意，而《周易・謙卦》：「謙謙君子，卑以自牧也。」「自牧」，則又與修養攸關。「惓（惓）」字亦見《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孔子詩論》第四簡「民之又罷惓（惓）也」，又《性情論》第三十一簡「凡憂惓（惓）之事欲任，樂事欲後」，而「凡憂惓（惓）之事」於《郭店楚墓竹簡・性自命出》第六十二簡則書作「凡憂患之事」，「憂患」猶言憂慮，如《論語・季氏》：「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玉篇》：「惓，悶也。」《說文》：「悶，懣也。」又「懣」下云：「煩也。」段玉裁注：「煩者，熱頭痛也，引申之凡心悶皆爲煩。」由是得知「惓」當有「煩悶」義，與「患」義亦相當。《逸周書・命訓》：「古之明王，奉此六者以牧萬民，民用而不失。」本簡「牧其惓（惓）」蓋指如有煩悶憂慮則宜加以疏導及調息抒解。

寈㠯寺，寺=出　「寈」，讀爲「靜」，郭店楚簡《性自命出》第六十二簡：「身谷寈（靜）而毋款。」「靜」，實爲上乘之修養功夫，「靜以待」，亦謀定而後動之前奏。「寺=」，疑爲「待時」之合文，「寺=出」當讀爲「待時出」。「時出」一辭，嘗見《管子・宙合》：「多內則富，時出則當。」又《管子・山至數》：「天子以客行，令以時出。」馬王堆漢墓帛書《十六經・正亂》：「［太］山之稽曰：『子勿言佑，交爲之備，□將因其事，盈其寺，軵其力，而投之代，子

勿言也。』上人正一，下人靜之，正以待天，靜以須人。」又《前道》云：「身載于前，主上用之，長利國家社稷，世利萬夫百生。……是故君子卑身以從道，知以辯之，強以行之，責道以并世，柔身以寺之時。王公若知之，國家之幸也。」其所稱述，或可爲本簡作一注腳。要之，「待時出」云者，蓋深明「窮達以時」之至理，並已清楚表達欲爲君相邦者之心聲。

【第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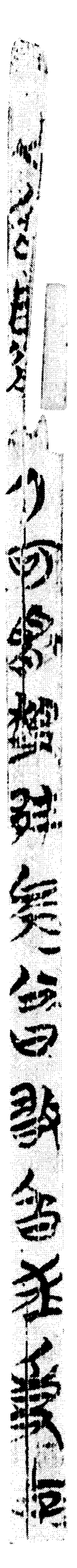

□□□□人，可胃（謂）⿱相又（相）邦矣。」公曰：「敢昏（問）民事？」孔=（孔子）……

本簡上端殘，下端平齊完整，長十七·一釐米。現存十四字，其中合文一。

⿱相又邦　「⿱相又（相）邦」一辭，先秦文獻未見稱述，於金文則見於《中山王譽方壺》：「隹十四年，中山王譽命相邦貫，斁郾吉金，鉃（鑄）爲彝壺。」此外，戰國青銅兵器亦屢見之，如《四年相邦呂不韋戈》、《四年相邦呂不韋矛》、《二年相邦春平侯劍》、《十三年相邦義戈》、《八年相邦建君鈹》等，然皆只用作名詞。本篇末簡云：「吾見於君，不問有邦之道，而問相邦之道。」足見時君有愛國愛民之心，對「相邦之道」極其重視。《郭店楚墓竹簡·五行》第二十九簡：「和則樂，樂則有德，有德則邦家譽，文王之見也如此。」和、樂及有德，當爲欲「相邦」者所樂見。

民事　「民事」素爲明君所重視。《孟子·滕文公上》：「滕文公問爲國。孟子曰：『民事不可緩也。詩云：晝爾于茅，宵爾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左傳·襄公四年》：「修民事，田以時。」《管子·國蓄》：「先王以守財物，以御民事，而平天下也。」《韓非子·解老》：「有道之君，外無怨讎於鄰敵，而內有德澤於人民……遇諸侯有禮義則役希起，治民事務本則淫奢止。」

【第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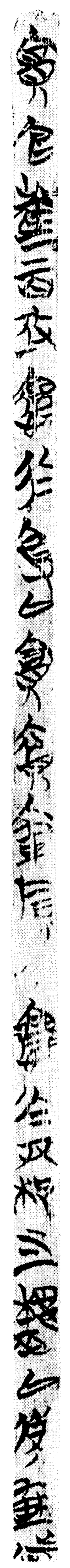

……實官蒼(倉),百攻(工)⿱宀⿱雚心(勸)於事,㠯(以)實⿱宀⿱付貝(府)庫。⿸厂⿱口从(庶)□(?)⿱宀⿱雚心(觀)於四枳(肢)之⿱埶衣(藝),㠯(以)備軍伎(?)……

本簡上、下端皆殘,長二十二・八釐米。現存二十三字。

百攻⿱宀⿱雚心於事　「百工」,《周禮・冬官・考工記》:「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審曲面埶,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又云:「知者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百工之事,皆聖人之作也。」「⿱宀⿱雚心」,當讀爲「勸」。「百工勸於事」,猶言百工勉力於事也。《論語・子張》:「子夏曰:百工居肆以成其事,君子學以致其道。」

㠯實⿱宀⿱付貝庫　「㠯(以)實⿱宀⿱付貝(府)庫」,《史記・孫子吳起列傳》:「起曰:治百官,親萬民,實府庫,子孰與起?」「府庫」乃國家財政所繫,故有關稅收皆存於兹。《周禮・天官冢宰・大府》:「凡萬民之貢,以充府庫。」倘有需要,天子乃布德行惠,「命有司發倉廩,賜貧窮,根乏絶,開府庫,出幣帛,周天下」(《禮記・月令》)。

⿸厂⿱口从□　首字疑乃「⿸厂⿱口从(庶)」字之殘,其下或爲「民」字。「⿸厂⿱口从(庶)民」一辭於《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魯邦大旱》第二及第六簡中兩見,可取與本簡字形參對。若然,「庶民」正可與上文「百工(攻)」對言,於義亦合也。

四枳　「四枳」,讀爲「四肢」。《郭店楚墓竹簡・唐虞之道》第二十六簡:「四枳〈枝(肢)〉倦惰。」「四肢之藝」,所指應爲強身健體之技藝,且與軍事攸關,故下文云:「以備軍……」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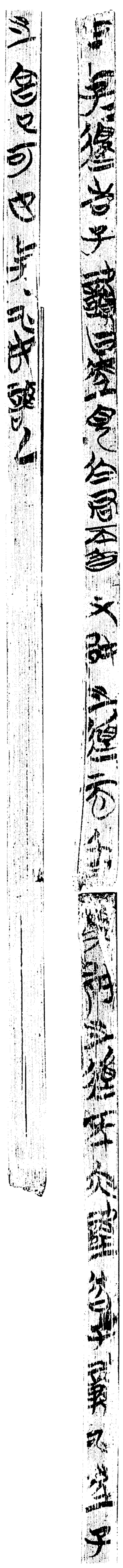

者。孔=（孔子）退，告子贛（貢）曰：「虗（吾）見於君，不昏（問）又（有）邦之道，而昏（問）埧（相）邦之道，不亦墪（欽）虐（乎）？」子贛（貢）曰：「虗（吾）子之答也可（何）女（如）？」孔=（孔子）曰：「女（如）迺（斯）乚。」

本簡爲兩斷簡綴合，上段長十六・六釐米，下段長三十五釐米。現存四十三字，其中合文二。簡文末有篇結束符。

虗見於君　「君」雖未明指爲何君，然揆諸先秦文獻，多有魯哀公問於孔子之記載，且問答之間，孔子亦有逕稱「哀公」爲「君」者，如《荀子・哀公》：「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寡人生於深宮之中，長於婦人之手，寡人未嘗知哀也，未嘗知憂也，未嘗知勞也，未嘗知懼也，未嘗知危也。』孔子曰：『君之所問，聖君之問也。』」因疑本篇所稱「公」、「君」，或當指魯哀公而言。

不亦墪虐　「墪」，从「歆」得聲，可讀爲「欽」。「不亦欽乎？」文獻中相同語例多於「不亦」下綴以「可」、「宜」、「異」、「善」等字。「不亦欽乎？」備見讚許之意。

女迺　「迺」，从言、从卤，卤形與《說文》古文「西」近同，故字可隸作「迺」。「迺」，字書未見，字既从言，應與語辭相關。「女迺」，於此疑或讀爲「如斯」。「西」，古音屬心紐脂部，「斯」爲心紐支部，兩者音近可通。「如斯」一辭於儒家典籍多見於孔子與弟子之間之答問，如《論語・憲問》：「子路問君子。子曰：『修己以敬。』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人。』曰：『如斯而已乎！』」《論語・子罕》：「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定州漢墓竹簡《論語》引作「逝者如此乎」。）「如斯」又多與「何」相連結，作爲疑問熟語，如《論語・堯曰》：「子張問於孔子曰：『何如斯可以從政矣！』子曰：『尊五美、屏四惡，斯可以從政

矣。』」又,《論語・子路》:「子路問曰:『何如斯可謂之士矣?』」《禮記・孔子閒居》:「子夏曰:『三王之德,參於天地,敢問何如斯可謂參於天地矣!』」然「如斯」作爲動賓結構且以答問形式單獨出現者,則僅此一見,「如斯」、「如斯(此)而已」,或「如斯(此)乎」皆含有「庶幾」之意。

曹沫之陳

李零

缺页

說明

原書包括整簡四十五支，殘簡二十支。殘斷的簡往往從中間斷折，只有一半，給拼接造成困難。這裡試分爲十七個拼聯組，即第一簡至第三簡爲一組，第四簡至第十一簡爲一組，第十二簡至第十四簡爲一組，第十五簡至第十六簡爲一組，第十七簡至第二十六簡爲一組，第二十七簡至第二十九簡爲一組，第三十簡爲一組，第三十一簡至第三十二簡爲一組，第三十三簡至第三十六簡爲一組，第三十七簡至第四十一簡爲一組，第四十二簡至第四十六簡爲一組，第四十七簡至第四十八簡爲一組，第四十九簡至第五十七簡爲一組，第五十八簡爲一組，第五十九簡至第六十一簡爲一組，第六十二簡爲一組，第六十三簡至第六十五簡爲一組。其排列順序只能求其大概，不一定完全準確。它的第二簡，簡背有篇題，作「敔（曹）蔑（沬）之戦（陳）」，其內容是記魯莊公、曹沬問對，開頭是論政，後面是論兵，篇題主於論兵，蓋視之爲兵書。

曹沬，古書有四種寫法，一爲曹劌（見《左傳·莊公十年》、《穀梁傳·莊公十三年》、《國語·魯語上》、《管子·大匡》），二爲曹翽（見《呂氏春秋·貴信》），三爲曹沬（見《戰國策》的《齊策》和《燕策》，《史記》的《魯世家》和《刺客列傳》），四爲曹昧（見《史記·魯仲連鄒陽列傳》索隱）。簡文又提供了一種新的異名。曹沬事魯莊公，以勇武多謀著稱，其事迹見於古書記載主要有二，一是參加長勺之役（公元前六八四年），以「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的治氣之術擊敗齊國，見《左傳·莊公十年》；一是參加齊敗魯後的柯之盟（公元前六八一年），執匕首劫齊桓公，求返魯地，見《史記·刺客列傳》。此外，《管子·大匡》和《呂氏春秋·貴信》還提到另一位劫持者，即魯莊公本人，《荀子·王制》也說「桓公劫於魯莊」。上述異名皆爲一人，前人對曹沬即曹劌從無異辭，但對他是否真爲刺客卻有爭論。其實，這是戰國和漢代的流行說法（曹沬劫桓公，見於漢畫像石），《孫子·九地》說「投之無所往者，諸、劌之勇也」，唐宋舊注，如李筌、杜牧、梅堯臣、張預注皆以「專諸、曹劌之勇」爲釋（曹操注未注此條），可見曹劌爲刺客乃是古代成說。實際上，曹沬在古代主要是以刺客而著稱，他在軍事學上的貢獻，在

古書中反而少有稱述，除了《左傳》的記載，幾乎一無所聞。簡文以曹沫題名，論述兵法，正好説明，他還是一位出色的軍事家。此書史志無載，是一部佚失已久的古兵書。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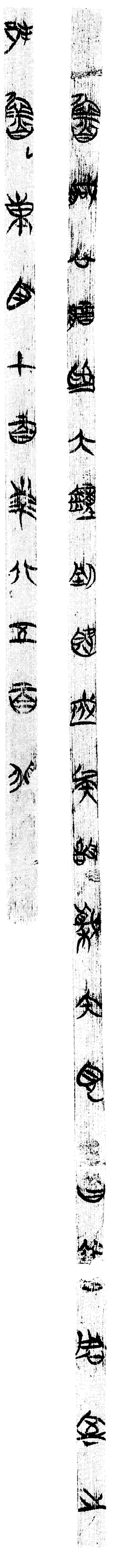

魯臧（莊）公牆（將）爲大鐘，型既城（成）矣，散（曹）𥢣（沫）內（入）見曰：「昔周室之邦魯」，東西七百，南北五百，非

本簡長四十七・一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一字。

型　鑄鐘的陶範。

散𥢣　即「曹沫」。簡文「曹」作「散」或「⿱艹故」，「沫」作「蔑」、「𥢣」、「⿰萬攴」、「⿱艹⿰萬攴」或「⿱萬土」。「散」字古文字多用爲「造」，與「曹」讀音相同（都是從母幽部字）；「𥢣」字从蔑或从萬，「蔑」或「萬」與「沫」讀音亦相同（都是明母月部字）。古書所見異名，如「劌」、「翽」是見母、曉母的月部字，讀音也相近。

邦魯　指封魯。「魯」字下有句讀。

東西七百，南北五百　此述魯之封域。《禮記・明堂位》：「成王以周公爲有勳勞於天下，是以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里，革車千乘。」鄭玄注：「曲阜，魯地，上公之封，地方五百里，加魯以四等之附庸方百里者二十四，并五五二十五，積四十九，開方之得七百里。」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簡正】

山非澤，亡又（有）不民┗。今邦㥁（彌）少（小）而鐘愈大，君亓惪（圖）之。昔堯之鄉（饗）埈（舜）也，飯於土輜（塯），欲〈歠〉於土型（鉶），

本簡長四十六·六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

亡又不民　指山澤以外的土地都有人居住。

㥁　讀「彌」。《小爾雅·廣詁》：「彌，益也。」

飯於土輜　讀「飯於土塯」或「飯於土簋」。「簋」是見母幽部字，「輜」或「塯」是來母幽部字，讀音相近。「塯」同「簋」，是食器。

欲於土型　「欲」字當是「歠」字之誤。「型」字當讀爲「鉶」，鉶是飲器。案：這兩句話是古書所常見，如今本《墨子·節用中》「飯於土塯，啜於土刑」（《史記·太史公自序》引「塯」作「簋」，《漢書·司馬遷傳》引「塯」亦作「簋」，「啜」作「歠」），《韓非子·十過》「飯於土簋，飲於土鉶」（《史記·秦始皇本紀》引「簋」作「塯」，「飲」作「啜」，「鉶」作「刑」，《李斯列傳》引「簋」作「匭」，「飲」作「啜」），就是類似的文例。

此簡與第三簡連讀。

【第二簡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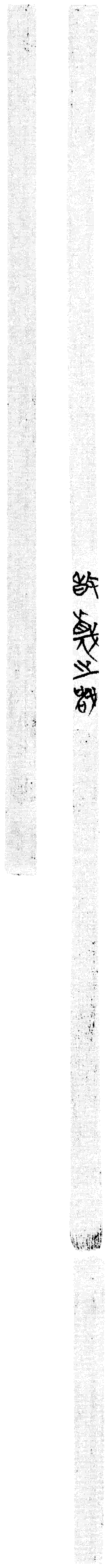

散（曹）蔑（沫）之戦（陳）

本簡背面共四字。

散蔑　即「曹沫」。這是原書的篇題。

【第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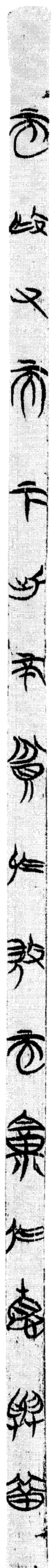

而改（撫）又（有）天下，此不貧於散（美）而福（富）於悳與（歟）？昔周□……

本簡長二十四・一釐米，下半殘缺，上端完整。現存十七字。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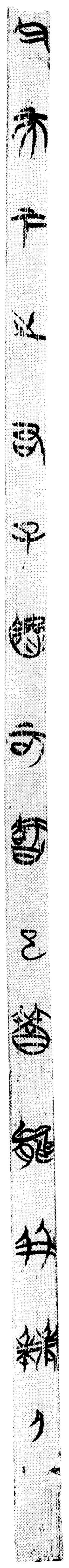

……今天下之君子既可智（知）已，箸（孰）能并兼人

本簡長二十二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五字。

并兼人　指兼併敵國。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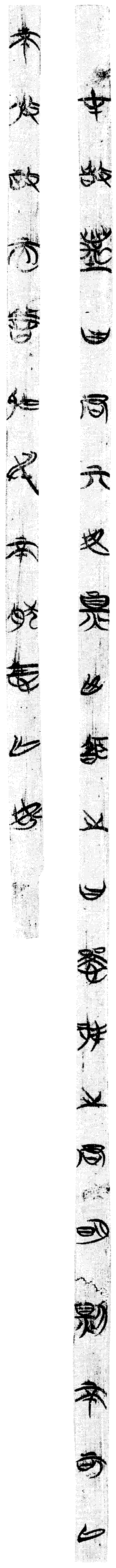

才（哉）？」散（曹）蔑（沫）曰：「君亓毋員（慎），臣𦖞（聞）之曰：器（鄰）邦之君明，則不可吕不攸（修）政而善於民。不肰（然），𢖍（任）亡焉。

本簡長四十七·四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

員　讀「愪」，《説文·心部》訓「憂」。

𢖍亡　讀「任亡」，指聽任敵國來滅亡自己。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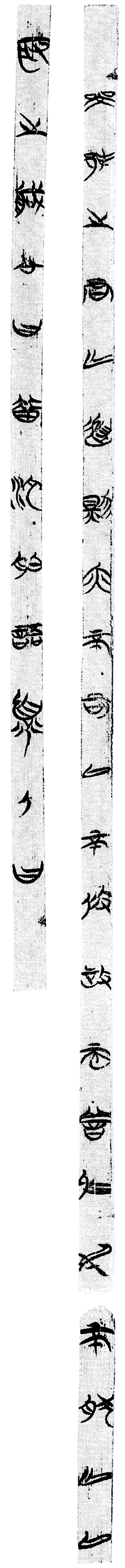

叟（鄭）邦之君亡道，則亦不可㠯不攸（修）政而善於民。不肰（然），亡㠯取之。」臧（莊）公曰：「昔池舶語募（寡）人曰：

本簡長四十六・八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四字。

亡㠯取之 指無以取敵國而兼併之。

池舶 《國語・齊語》提到「施伯，魯君之謀臣也」，即此人。韋昭注：「施伯，魯大夫，惠公之孫，施父之子。」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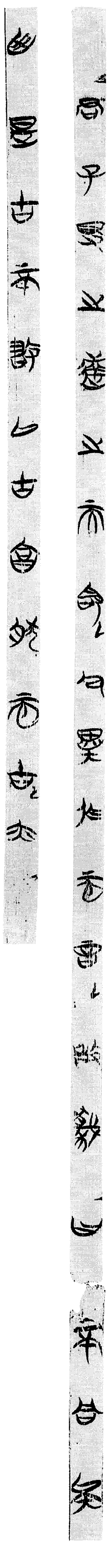

『君子𣌭（得）之遊（失）之，天命」。』今異於而（尔）言」。」散（曹）穢（沫）曰：「〔□〕不同矣。臣是古（故）不敢㠯古（故）含（答）。肰（然）而古」亦

本簡長四十六・三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完整。現存三十一字。

君子㝵之遊之，天命　「命」字下有句讀。此句是說君子無論得失皆出天命。

言　下有句讀。

□不同矣　此簡是由兩段簡拼成，中間似缺一字。此字可能是「此」、「是」或「誠」、「固」等字。

然而古亦　連下簡「又大道焉」爲讀。「古」字下有一符號，似非句讀。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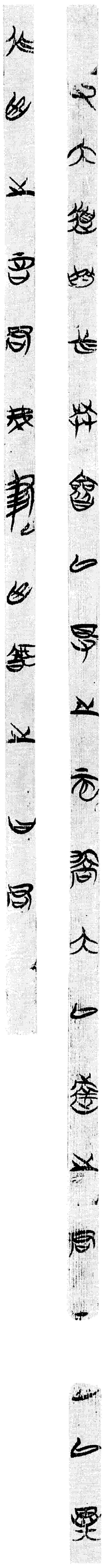

又（有）大道焉，必共（恭）僉（儉）㠯㝵（得）之，而喬（驕）大（泰）㠯遊（失）之。君言亡㠯異於臣之言。君弗聿（盡）┗，臣䎽（聞）之曰：君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

亡　字殘，從殘存筆畫和文義看，應是「亡」字。

君弗聿　「聿」字下有句讀。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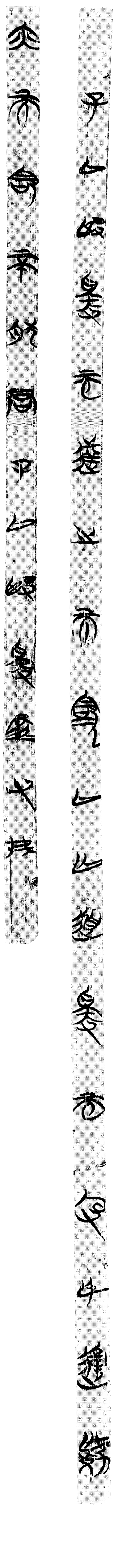

子吕毀(賢)爯(稱)而遊(失)之，天命▃；吕亡道爯(稱)而叟(没)身遷(就)𣦸(死)，亦天命。不肰(然)，君子吕毀(賢)爯(稱)，害(曷)又(有)弗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一字。

天命　「命」字下有句讀。

𣦸　與簡文常見的「死」字(作「𡧥」)相近，這裡釋「死」。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簡】

㝵(得)？吕亡道爯(稱)，害(曷)又(有)弗遊(失)▃？」臧(莊)公曰：「曼才(哉)，虖(吾)䎽(聞)此言▃。」乃命毀鐘型而聖(聽)邦政。不晝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二十九字。

害又弗遊　「遊」字下有句讀。

曼　或爲「勖」字之誤寫。

虘皕此言　「言」字下有句讀。

晝寢　連下簡「寢」字讀，指白天睡覺。《論語・公冶長》提到「宰予晝寢」，令孔子生氣，可見「晝寢」是古人認爲的不良習慣。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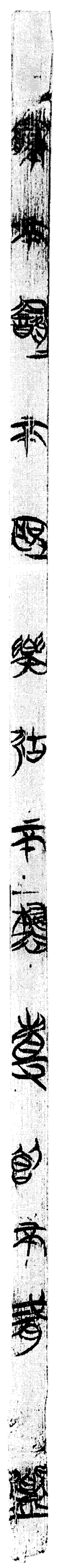

寢，不畬=（飲酒），不聖（聽）樂。居不褻（設）虘（席），飤（食）不𢦔（二）𩞁（味）……

本簡長二十四・二釐米，下半殘缺，上端完整。現存十五字，其中合文一。

居不褻虘　讀「居不設席」。「褻」讀「設」，「褻」是心母月部字，「設」是書母月部字，讀音相近。「虘」讀「席」，「虘」是精母魚部字，「席」是邪母魚部字，讀音亦相近。

飤不𢦔𩞁　第四字也可能是「顯」字的異寫，相當於「沬」字，這裡讀爲「食不二味」。《左傳・哀公元年》：「昔闔廬食不二味，居不重席。」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十二簡】

……兼㤅（愛）薑（萬）民，而亡又（有）ㄙ（私）也。還年而䎽（問）於散（曹）

本簡長二十三・二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五字。

兼㤅薑民　「㤅」讀「愛」。墨子有「兼愛」之說。

還年　這個詞，古書比較少見。《左傳・莊公六年》記楚文王伐申過鄧，鄧侯止而享之，騅甥、聃甥、義甥請殺楚子，鄧侯弗從，「還年，楚子伐鄧。十六年（魯莊公十六年），楚復伐鄧，滅之」。杜預注以爲「還年」是「伐申還之年」，但簡文所述似與還師無關，似乎是又過了一年的意思（類似古書常說的「期年」）。如果《左傳》莊公六年的「還年」是這種含義，則伐申、伐鄧不在一年。伐申是追敘，伐鄧是此年之事，滅鄧在十年以後。也就是說，故事的中心是伐鄧，伐申是前因，滅鄧是後果。原文並不是說楚伐申回國，在途中繼之以伐鄧。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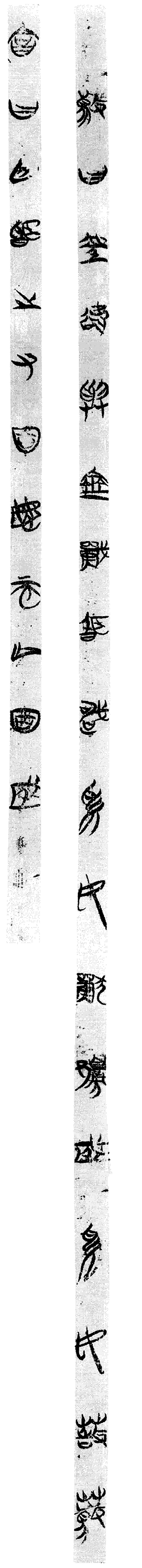

蔑（沫）曰：「虗（吾）欲與齊戰，䎽（問）戦（陳）奚女（如）？獸（守）鄡（邊）城奚女（如）？」菽（曹）蔑（沫）倉（答）曰：「臣䎽（聞）之：又（有）固悬（謀）而亡固城，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字。

帓　讀「陳」。本篇中「營陳」之「陳」皆作「帓」。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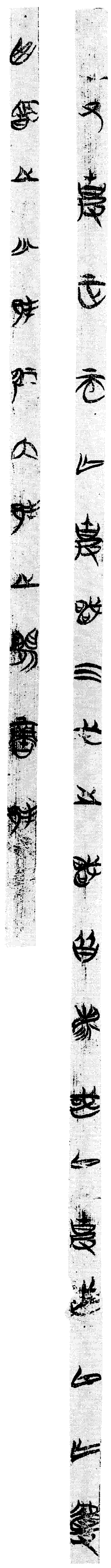

又（有）克正（政）而亡克帓（陳）。三弋（代）之帓（陳）皆廌（存），或吕克，或吕亡。虘（且）臣餌（聞）之：少（小）邦仉（處）大邦之閼（閒），啻（敵）邦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又克正而亡克帓　「正」讀「政」。「克政」是足以勝人之政，「克陳」是足以勝人之陳。

此簡下有脱簡。

【第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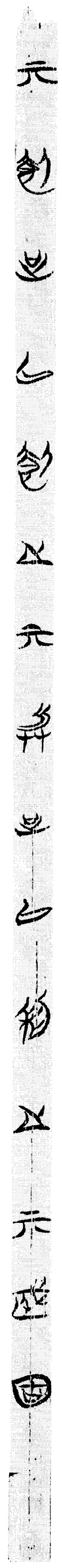

……亓飤（食）足吕飤（食）之，亓兵足吕利之，亓城固

本簡長二十二·三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五字。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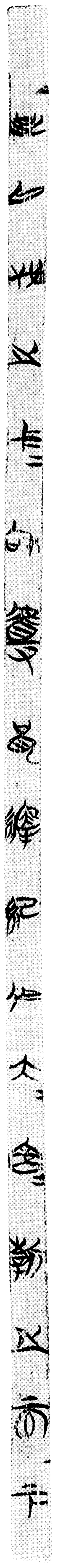

足吕攼（捍）之。卡=（上下）和虘（且）咠（輯），繲紀於大=國=（大國，大國）新（親）之，天下……

本簡長二十四釐米，下半殘缺，上端完整。現存二十字，其中合文一、重文二。

咠　原作「㕢」，西周銅器《班簋》有「東國痟戎」，齊器《國差罐》有「無瘠無痟」，其「痟」字皆从此。特別是後者，連筆勢都是一樣的。簡文此字乃「猒」字所从，「猒」字是影母談部字，古音與「輯」字相近（「輯」是從母緝部字），從文義看，似應讀爲古書常見的「和輯」之「輯」，《爾雅·釋詁上》：「輯，和也。」此字與小篆「咠」相似。在先秦古文字材料中，我們還没有發現過「咠」字，此字也可能就是古「咠」字。

繲紀　疑讀「絓紀」，指結交援於大國。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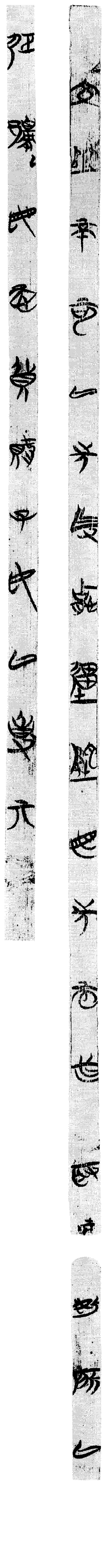

交陛（地）不可吕先复（作）悁（怨），疆陛（地）毋先而必取□焉，所吕佢（距）鄙（邊）▃。毋忍〈忎（愛）〉貨資子女，吕事亓

本簡長四十六・七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完整。現存二十九字。

交墬　讀「交地」，兩國接壤之地。《孫子・九地》：「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爲交地」，「交地則無絶」，「交地吾將謹其守」。

先复悁　讀「先作怨」，指先動手發難。簡文「怨」多作「悁」，从心从肙字的異體。

彊墬毋先而必取□焉　「彊墬」，讀「疆地」，指兩國交界之地。第八字殘缺，衹有上部的殘筆。

佢鄵　「佢」讀「距」，拒守。「鄵」字下有句讀。

忍　疑是「㤅」字之誤，簡文讀爲「愛」，是吝惜之義。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八簡】

便⿺辶卑（嬖），所吕佢（距）內。城章（郭）必攸（修），緪（繕）虖（甲）利兵，必又（有）戩（戰）心吕獸（守），所吕爲倀（長）也。虘（且）臣之䎽（聞）之：不和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便⿺辶卑　「⿺辶卑」从卑，與「嬖」同爲幫母支部字，可通假。「便嬖」，受寵愛者。《説文・女部》：「嬖，便嬖，愛也。」《孫子・用閒》：「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這裡是指收買敵方的寵臣以爲內應。

緪　从亙得聲，疑讀「繕」。「繕」是禪母元部字，「亙」同「庶」，是書母魚部字，讀音相近。

所吕爲倀也　猶言「所以爲上也」。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十九簡】

於邦，不可㠯出豫。不和於豫，不可㠯出戟（陳）。不和於戟（陳），不可㠯戰（戰）。是古（故）夫戟（陳）者，三教之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豫 從文義看，似與「陳」相似而有別：「陳」是臨戰狀態下的固定陣形，而「豫」則是趨戰過程中臨時採取的隊形。「豫」在「陳」前，還没有形成「陣」。此字也有可能是讀爲「敘」，「敘」有列次之義。

不和於戟，不可㠯戰 「戰」即「戰」。《左傳・莊公十一年》：「皆陳曰戰。」

三教 指「三和」（「和於邦」、「和於豫」、「和於陳」）之教。作者以「三教」爲本，陣法爲末。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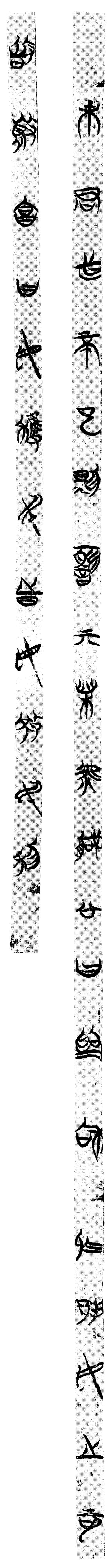

末。君必不已，則繇亓杲（本）虖？」臧（莊）公曰：「爲和於邦女（如）之可（何）？」散（曹）蔑（沫）會（答）曰：

「毋穫（獲）民旹（時），毋敓（奪）民利。」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不已　不滿足。

則豩亓杲虖　「豩」，這裡是用的意思。「杲」，疑是「本」字的異寫。《行氣銘》「本」作「杳」，除上下互倒，在木旁豎畫的下方標有表示樹根的圓點，略同。

毋穫民旹　讀「毋獲民時」。「獲」有違誤之義，如《淮南子・兵略》「音氣不戾八風，詘伸不獲五度」，高誘注：「獲，誤也。」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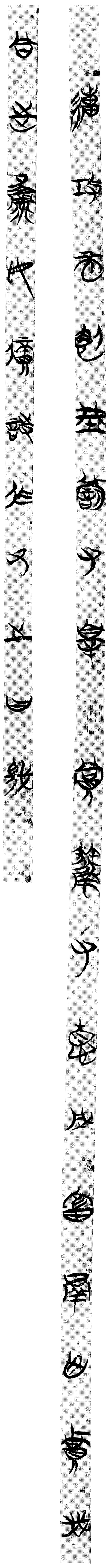

繮（申）攻（功）而飤（食），坓（刑）罰又（有）辠，而賞篧（爵）又（有）悳。凡畜羣臣，貴戔（賤）同㞷（待），录（祿）毋偵（負）。《詩》於又（有）之曰：『幾（豈）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字。

繮攻而飤　讀「申功而食」，疑指論功行賞（以酒食犒賞）。

㞷　簡文「止」或作雙止，這裡讀爲「待」。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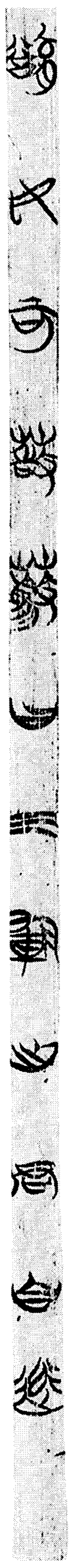

俤(弟)君子,民之父母。』此所㠯爲和於邦」。」臧(莊)公曰:「爲和於豫女(如)可(何)?」敔(曹)蔑(沫)曰:「三軍出,君自銜(率),

本簡長四十七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幾俤君子,民之父母　連上簡「幾」字爲讀,即「豈弟君子,民之父母」,出《詩·大雅·泂酌》。

邦　下有句讀。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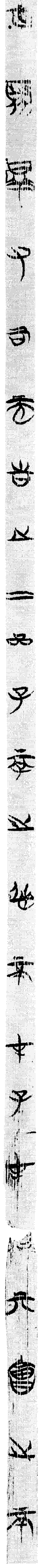

必聚羣又(有)司而告之:『二厽(參)子孚(勉)之,怹(過)不才(在)子才(在)□。』亓(期)會之不難,所㠯爲和於豫。」牆(莊)公或(又)䎽(問):

本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亦殘。現存三十三字。

羣又司　「又」讀「有」。「羣有司」，指軍中的負責官吏。

孨　楚簡「勉」、「免」等字多作「孨」，疑即「娩」的本字。

仫不才子才□　末字殘，似是「君」字。

亓會　讀「期會」，軍事術語，參看《六韜・犬韜・分兵》、《尉繚子・踵軍令》，指參加會戰的軍隊皆按約定時間準時到達預定的會戰地點。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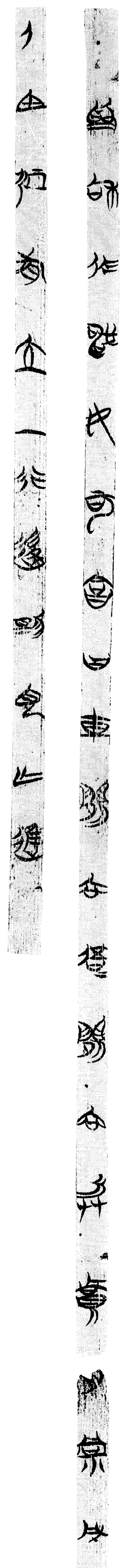

「爲和於戟（陳）女（如）可（何）？」 含（答）曰：「車閥（閒）容佸＝（伍，伍）閥（閒）容兵，貴又（有）㦿（常）。凡貴人甶（思）仉（處）前立（位）一行，逡（後）則見亡。進

本簡長四十六・二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其中重文一。

佸　讀「伍」，古代軍隊編制的最低一級，由五人而編成。

兵　指兵器。

又㦿　「有常」，指有秩序。

貴人　指身份高的人。

逡則見亡　貴人居後，則容易潰亡。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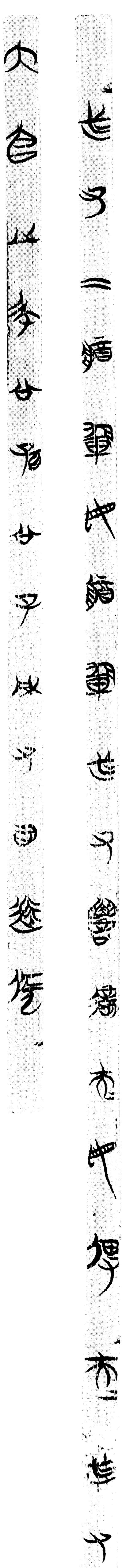

必又（有）二𤖍（將）軍。毋（無）𤖍（將）軍必又（有）譽（數）獄夫=（大夫），毋（無）俾（裨）夫=（大夫）必又（有）譽（數）大官之帀（師）、公孫公子。凡又（有）司銜（率）倀（長），

本簡長四十六・六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四字，其中合文二。

二𤖍軍　讀「二將軍」。上言「三軍出，君親率」，君所率爲中軍，此當指左、右將或前、後將。

譽獄夫=　「譽」同「數」。「夫=」，合文，讀爲「大夫」。「數獄大夫」，「數」是表示若干；「獄大夫」，疑掌軍中之刑罰。

俾夫=　讀「裨大夫」，疑即上「獄大夫」。

譽大官之帀　讀「數大官之師」，「數」，含義同上；「大官之師」，疑指士師。《周禮・秋官》有「士師」，爲掌獄訟之官。

倀　即「長」，疑伍長、什長、卒長之類。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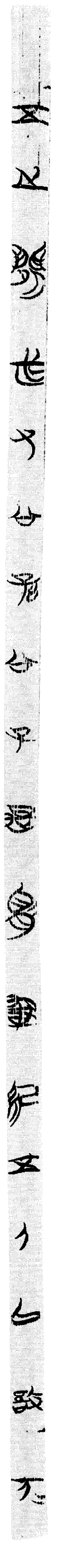

五(伍)之閼(間)必又(有)公孫公子,是胃(謂)軍紀。五人𠀤敔(伍),万=(萬人)……

軍紀 疑指軍隊編制。

本簡長二十四釐米,下半殘缺,上端完整。現存十九字,其中合文一。

万= 重文,讀「萬人」。「萬人」以下應接「以軍」。案:《管子・小匡》以一萬人爲「軍」,《司馬法》佚文和《周禮・夏官・序官》以一萬二千五百人爲「軍」。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二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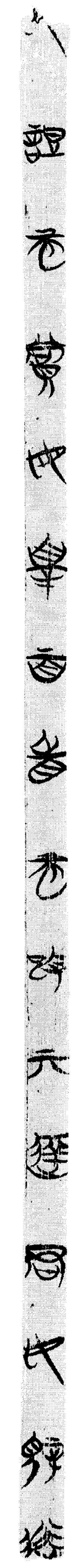

……毋訌(誅)而賞,毋辠百眚(姓),而改亓逕(將)。君女(如)親銜(率),

本簡長二十・八釐米,上半殘缺,下端殘。現存十六字。

訌 讀「誅」,指懲罰。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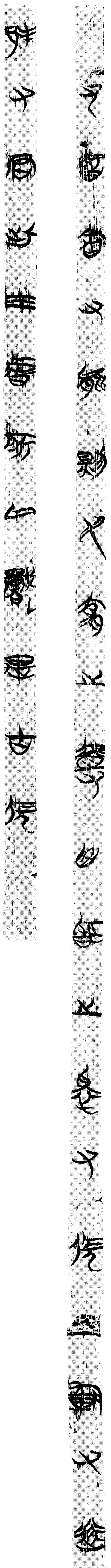

又智（知）舍（舍）又（有）能，則民宜之。虞（且）臣餌（聞）之：卒（卒）又（有）倀（長），三軍又（有）銜（帥），邦又（有）君，此三者所已戰（戰）┗。是古（故）倀（長）

本簡長四十七・四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舍　即「舍」，有安置之義。

卒　同「卒」，是古代軍隊編制的基礎單位。「卒」以下有「什」、「伍」（五人爲「伍」，十人爲「什」）。「伍」之長叫「伍長」，「什」之長叫「什長」，「卒」之長叫「卒長」（此外還有二十五人的「兩」和五十人的「隊」或「小戎」），參看《周禮・夏官・序官》、《司馬法》佚文和《管子・小匡》等書。

銜　讀「帥」，指三軍之將，《論語・子罕》「三軍可奪帥也」的「帥」就是這個意思。

戰　下有句讀。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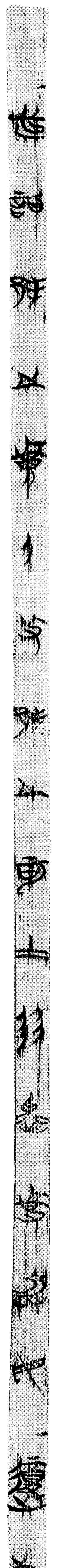

必訋（約）邦之貴人及邦之可（奇）士，御（御）卒（卒）吏（使）兵，毋遉（復）遊（失）……

本簡長二十四・八釐米，下半殘缺，上端完整。現存十八字。

訋　讀「約」，指約束規定。

㐺卒吏兵　第一字又見下第四十一簡，正始石經（《左傳・隱公元年》正義引）、《汗簡》第二十六頁背、《古文四聲韻》卷一第二十四頁正並以爲古文「虞」字。這裡疑讀爲「御卒使兵」。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三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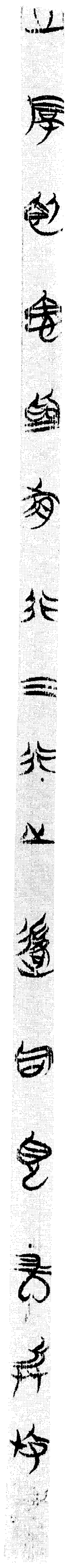

……□厚飤（食），思爲前行。三行之遂（後），句（茍）見耑（短）兵，攼

本簡長二十二・二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五字。

□　首字殘，也可能是「立」字。

耑兵　讀「短兵」，刀劍類的兵器。

攼　疑即「枚」字。郭店楚簡《語叢四》第十五簡「必攼鉛鉛」（收入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文物出版社，一九九八年）也有這個字，讀法不詳。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三十一簡】

……遊(失)車麆(甲)，命之毋行。𥃩=(明日?)牆(將)戳(戰)，思爲前行。覭(諜?)人

本簡長二十二·五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七字，其中合文一。

𥃩　疑是「盟」字之省。「盟」字內含「明」、「日」，或以合文讀爲「明日」。

覭　疑同「瞸」(見《玉篇》、《廣韻》等書)，這裡疑讀爲「間諜」之「諜」。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三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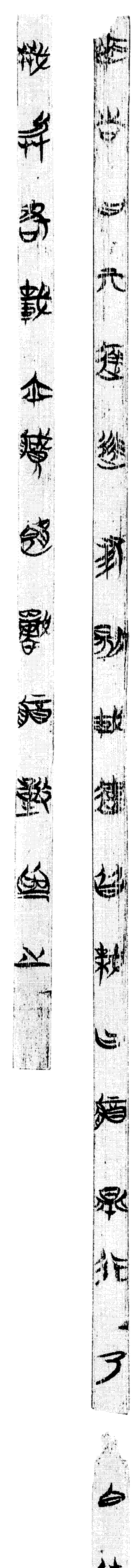

逨(來)告曰：亓逞(將)衒(帥)聿(盡)剔(傷)，戟連皆栽，曰牆(將)舁行。乃〔□〕白徒，舁飤(食)戝(葷)兵，各載尒贓(藏)，既戳(戰)牆(將)斁(量)，爲之

本簡長四十四·七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端略殘，下端完整。現存三十三字。

戟連皆栽　待考。

舁　不識。從下文看似指擔負而行。

白徒　没有受過軍事訓練的人。《管子・七法》：「以教卒練士擊敺衆白徒。」尹知章注：「白徒，謂不練之卒，無武藝。」

□飤　似指擔負而行，類似古書所説的「贏糧」。「贏」，字亦作「攍」，是擔負之義（見《方言》卷七、《廣雅・釋言》）。

戡兵　疑讀「輂兵」，用馬車運載兵器。《説文・車部》：「輂，大車駕馬也。」本指馬拉的輜重車。《方言》卷十二：「輂，載也。」也指用輂車運載輜重。

各載尔贓　讀「各載尔藏」。「各」字寫法同於第十四簡。這裡是賅上而言，泛指輜重糧秣。此簡下有脱簡。

【第三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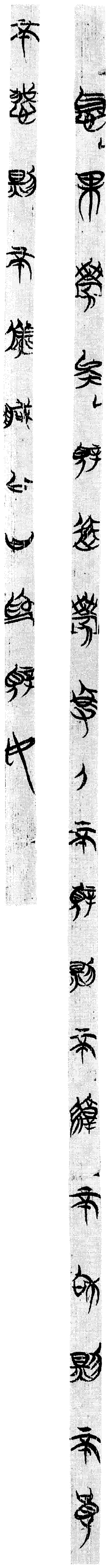

𤔲（治）▃，果㔟（勝）矣▃。親衒（率）㔟（勝）。吏（使）人不親則不緯（敦），不和則不見（輯），不義（義）則不備（服）。」戚（莊）公曰：「爲親女（如）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字。

𤔲　讀「治」，下有句讀。

果㔟矣　讀「果勝矣」。「矣」下有句讀。「果」是果然之義。

緯　讀「敦」，有純厚之義。

見　疑同上第十六簡「咠」字，這裡也讀爲「和輯」之「輯」。

義　讀「義」，這裡似是公平之義。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三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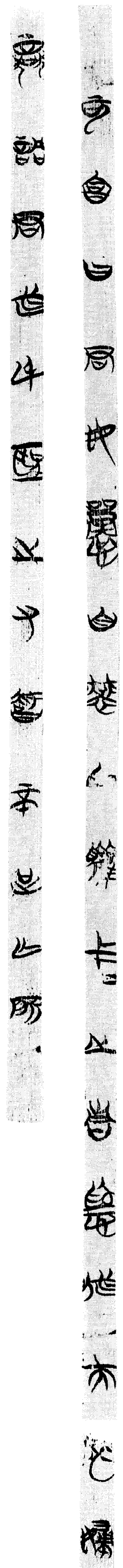

可(何)?」 倉(答)曰:「君毋畏(憚)自裳(勞),㠯觀卡=(上下)之青(情)爲(僞)。佖(匹)夫寡(寡)婦之獄訟,君必身聖(聽)之。又(有)智(知)不足,亡所

本簡長四十六・六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現存三十三字,其中合文一。

畏 同「憚」,是畏難之義。

佖夫寡婦 第三字略殘,疑讀「匹夫寡婦」。

身 指親自。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三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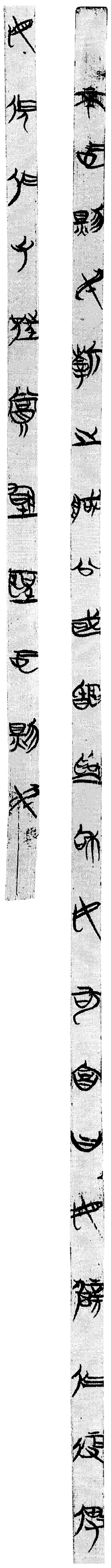

不中,則民新(親)之。」臧(莊)公或(又)䎽(問):「爲和女(如)可(何)?」倉(答)曰:「毋辟(嬖)於便俾

（孌），毋倀（長）於父跬（兄），賞坸（均）聖（聽）中，則民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便俾　同上第十八簡「便遅」，亦讀「便嬖」。

倀　讀「長」，指凌駕。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三十六簡】

和之。」臧（莊）公或（又）䎽（問）：「爲毚女（如）可（何）？」畣（答）曰：「緇（申）攻（功）䞤（上）叚（賢），能絧（治）百人，叓（使）倀（長）百人；能絧（治）三軍，思銜（帥）受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一字。

毚　待考。

䞤叚　讀「上賢」，古書亦作「尚賢」。

倀百人　讀「長百人」。「長百人」者爲卒長。

思銜受　疑接「之」字。

此簡下有脱簡。

【第三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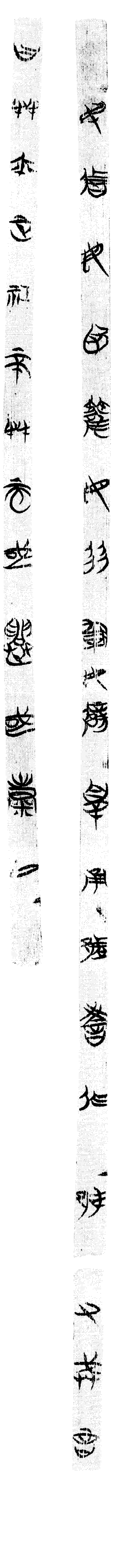

民者(?)。毋図篧(爵),毋⿱从十(御)軍,毋辟(避)皐,甬(用)都𡥈(教)於邦。〔□〕又(有)戒言曰:「⿰牛廾(奔),尔正𥙊;不⿰牛廾(奔),而(尔)或⿱與亡(興)或康」

本簡長四十六・一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完整。現存三十二字。

民者(?)　上文不詳。

図篧　疑讀「攝爵」。《說文・口部》:「図,下取物縮藏之,从口、从又,讀若聶。」「毋図爵」可能是說爲君者不可惜爵而不授。

⿱从十軍　疑讀「御軍」。《六韜・龍韜・立將》:「臣聞國不可以從外治,軍不可以從中御。」自古兵家最忌中御之患,疑簡文所述即此意。

都　是國都以外有先君宗廟之主的大邑,有別於國都(即「國」)和一般的縣。

邦　指國土範圍之內。

⿰牛廾　疑同「⿰牛卉」,即「奔」字。

爾正𥙊　含義不明。

或⿱與亡或康　「⿱與亡」即「興」,有作、起之義;「康」有荒、廢之義,二者是相反的詞。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三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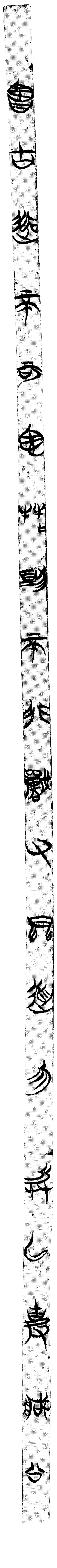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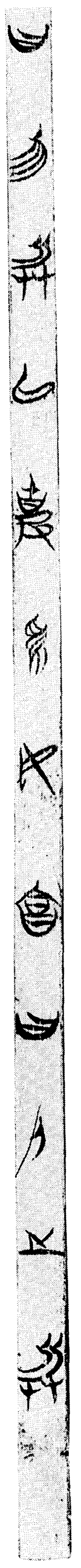

會。古（故）銜（帥）不可思牪〓（奔，奔）則不行。戰（戰）又（有）㬎（顯）道，勿兵吕克。」臧（莊）公曰：「勿兵吕克奚女（如）？」倉（答）曰：「人之兵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其中重文一。

勿兵吕克　似是「不戰而屈人之兵」的意思（參看《孫子·謀攻》）。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三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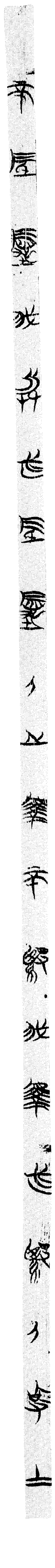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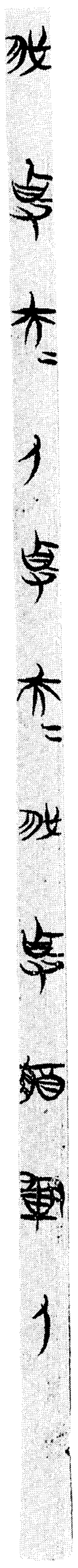

不砥礓（礪），我兵必砥礓（礪）。人之虖（甲）不緊（堅），我虖（甲）必緊（堅）。人吏（使）士，我吏（使）夫〓（大夫）。人吏（使）夫〓（大夫），我吏（使）牆（將）軍。人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其中合文二。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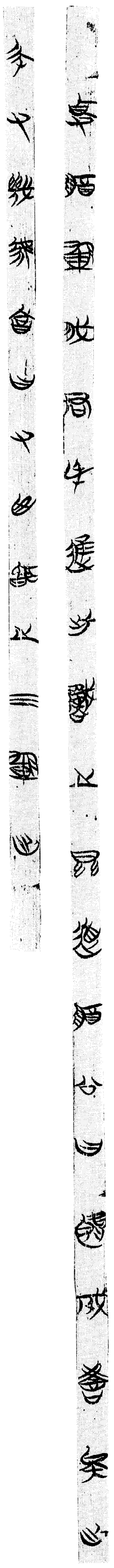

吏（使）牆（將）軍，我君身進。此戩（戰）之曑（顯）道。」牆（莊）公曰：「既成斊（教）矣，出帀（師）又（有）幾（忌）虖？」𣌭（答）曰：「又（有）。臣䎽（聞）之：三軍出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

幾　讀「忌」，指忌諱。「幾」是見母微部字，「忌」是群母之部字，讀音相近。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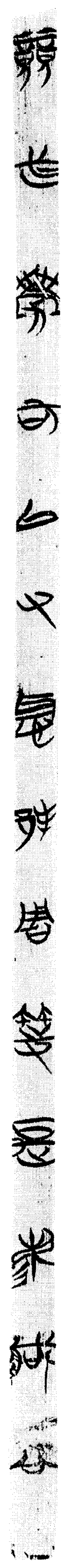

〔乎〕競（境）必勳（勝），可㠯又（有）怠（治）邦，《周等（志）》是廌（存）。」臧（莊）公曰：「……

本簡長二十・二釐米，上端略殘，下半殘缺。現存十五字。

周等　疑讀爲「周志」（「志」是章母之部字，「等」是端母蒸部字，讀音相近）。《左傳・文公二年》引《周志》「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據考，即《逸周書・大匡》文。湖北省荊沙鐵路考古隊《包山楚簡》（文物出版社，一九

九一年)簡一三三、一三二反有類似用法的「等」字(前者作「[竹/時]」,後者作「等」),疑亦讀爲「志」。

簡文下半殘缺,但從文義看,第四十一、四十二簡間恐怕並無脫簡。其問答似分兩層,第一層是講出師的重要,第二層才是回答出師之忌。「莊公曰」下當是補問「出師之忌」,估計下面有半簡即可容納。

【第四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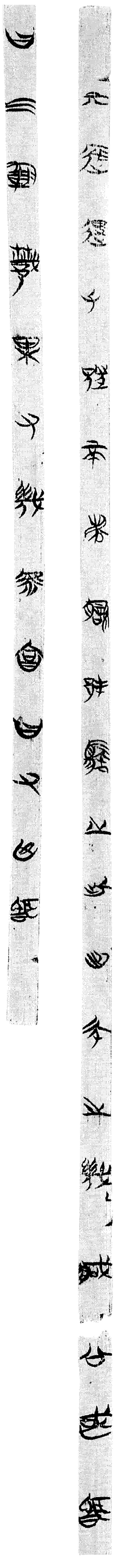

亓[辶羊](將)[辶卑](卑),父[足生](兄)不廌(薦),繇(由)邦[馬卩](御)之。此出帀(師)之幾(忌)」。」臧(莊)公或(又)䎽(問)曰:「三軍[㪔邑](散)果(裹)又(有)幾(忌)虖?」[合甘](答)曰:「又(有)。臣䎽(聞)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三字。

出帀之幾 讀「出師之忌」,下有句讀。其忌在將帥出身卑賤,又無父兄薦舉,必須由國家遥控。

[㪔邑]果 疑讀「散裹」,銀雀山漢簡《孫臏兵法・官一》(收入銀雀山漢墓竹簡整理小組《銀雀山漢墓竹簡〔壹〕》,文物出版社,一九八五年)有所謂「圍(御)裹」,是防止敵人包圍的辦法。這裡的「散裹」可能是指打破敵人包圍的辦法。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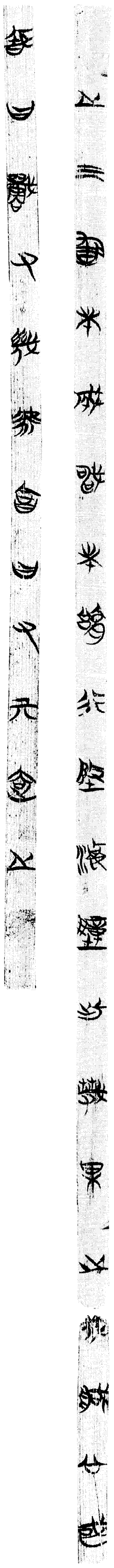

之：三軍未成，𢧢（陳）未豫，行陘（阪）淒（濟）墇（障），此𢼸（散）果（裹）之幾（忌）。」臧（莊）公或（又）䎽（問）曰：「戰（戰）又（有）幾（忌）虖？」畣（答）曰：「又（有）。亓坴（去）之

本簡長四十六・六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現存三十二字。

𢧢未豫　「𢧢」讀「陳」。「陳未豫」，似指没有排列好陣形。「豫」或讀爲「叙」。

行陘淒墇　「陘」即「阪」，是山之坡；「墇」即「障」，是水之岸。

此𢼸果之幾　以上是講出師後、臨戰前，在行軍途中防止敵人包圍的注意事項。其忌在於隊形不整而穿越險阻（容易遭人伏擊）。案：宋楚泓之役，宋襄公恪守古訓，不肯乘楚師半渡未陳而擊之，遭慘敗。後世兵家都以「半渡而擊」、「未陳而擊」爲大利（參看《孫子・行軍》、《吴子・料敵》）。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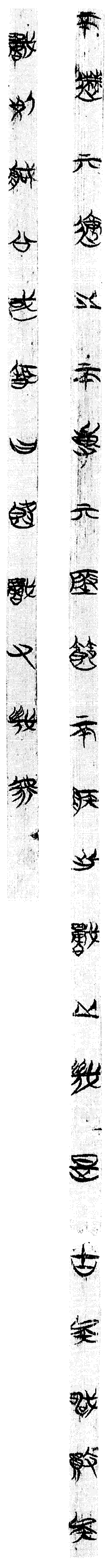

不速，亓𨗳(就)之不尃(附)，亓坒(啓)節不疾，此戳(戰)之幾(忌)。是古(故)矣(疑)帺(陳)敗，矣(疑)戳(戰)死。」臧(莊)公或(又)䎽(問)曰：「既戳(戰)又(有)幾(忌)虐？」

本簡長四十五・八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端略殘，下端完整。現存三十四字。

亓𨗳之不尃　讀「亓就之不附」。「就之」，與「去之」相反，是前往趨敵。「不附」，似指猶猶豫豫，欲戰不戰。

坒節　讀「啓節」，疑指「發機」。《孫子・勢》：「是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勢如彍弩，節如發機。」又《孫子・九地》：「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

是古矣帺敗，矣戳死　以上是講投入作戰後的忌諱。其忌在於猶猶豫豫，缺乏果斷，說走又不馬上走，說戰又不馬上戰，發動攻擊遲疑不決，所以說「疑陳敗，疑戰死」。《六韜・龍韜・軍勢》：「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害，莫過狐疑。」可參看。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五簡】

畣（答）曰：「又（有）。亓賞識（淺）虞（且）不中，亓詎（誅）砓（厚）虞（且）不設（察），死者弗收，剔（傷）者弗䎽（問），既戩（戰）而又（有）怠=（殆心），此既戩（戰）之幾（忌）∟。」臧（莊）

本簡長四十三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端完整，下端殘。現存三十五字，其中合文一。

識　从戠（楚「歲」字）聲，疑讀爲「淺」（「淺」是清母元部字，「歲」是心母月部字，讀音相近）。

設　見於郭店楚簡《窮達以時》、《五行》等篇，是作「察」字，參看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一四五頁注〔二〕、一五一頁注〔七〕。

收　指收屍。

䎽　即「問」，指慰問。

怠=　合文，讀「殆心」，指危懼之心。

此既戰之幾　「幾」字下有句讀。以上是講戰鬥結束後的忌諱。其忌在於賞誅無當，對死者和傷者缺乏關心，讓人對戰爭仍心有餘悸。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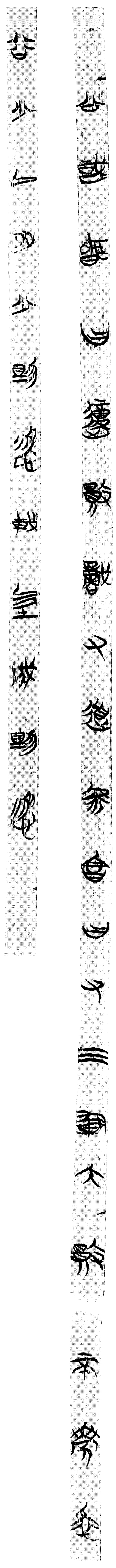

公或（又）䎽（問）曰：「𨑓（復）敗戳（戰）又（有）道虖？」倉（答）曰：「又（有）。三軍大敗不勳（勝），𤕫（卒）谷（欲）少㠯多。少則惕（易）軗，圪成則惕（易）

本簡長四十六·八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𨑓敗戳　讀「復敗戰」，指挽救「敗戰」。《左傳·莊公十一年》：「凡師，敵未陳曰敗某師，皆陳曰戰，大崩曰敗績。」「敗」與陣形潰亂有關。案：以下「復」字含義相同。「復敗戰」、「復盤戰」、「復甘戰」、「復故戰」，都是講處於不利情況下應當採取的補救措施。

𤕫谷少㠯多　讀「卒欲少㠯多」，疑指卒欲少而精，以質量彌補數量。

少則惕軗　含義不明，第四字所从與「察」、「淺」等字同。

圪成則惕　此句當作「圪成則惕□」，但「圪」字也有可能屬上句，即作「少則惕軗圪，成則惕□□」。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四十七簡】

……者收之，剔（傷）者䎽（問）之，善於死者爲生者。君

本簡長二十二・二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五字。

者收之　「者」上應爲「死」字。

善於死者爲生者　第二個「者」字下有句讀。此句是說衹有懂得優卹死傷，方能求得生存。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四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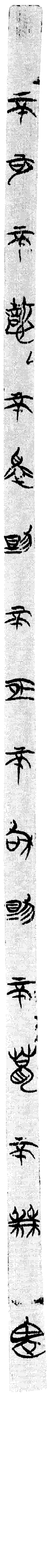

不可不慙（慎）┗。不𢍜則不亙（恒），不和則不䏍（輯），不兼畏……

本簡長二十四釐米，下半殘缺，上端完整。現存十七字。

慙　下有句讀。

𢍜　或可讀爲「依」。

䏍　讀「輯」，參第十六、第三十三簡注。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四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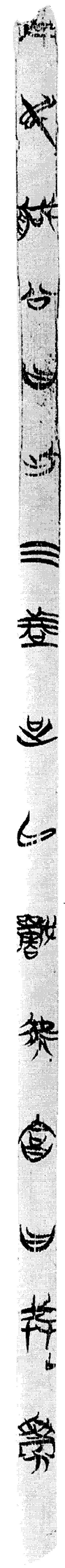

……於民。」臧（莊）公曰：「此三者足吕戰（戰）虖（乎）？」含（答）曰：「戒┗。𠢕（勝）

本簡長二十一・八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六字。

三者　上文殘缺，不得其詳。

戒　下有句讀。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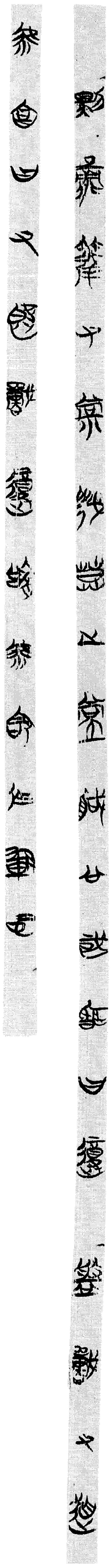

則录（禄）篧（爵）又（有）祟（常），幾（忌）莫之堂（當）。」臧（莊）公或（又）䎽（問）曰：「⿺辶复（復）盤戩（戰）又（有）道虖（乎）？」含（答）曰：「又（有）。既戩（戰）⿺辶复（復）豫，虖（號）命（令）於軍中

本簡長四十六·八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乘力則录篧又祟　連上讀作「勝則禄爵有常」，指得勝後，賜賞爵禄當有法度。

幾莫之堂　讀「忌莫之當」，指忌諱不得其當。

盤戩　即「盤戰」，待考，疑與下文「盤就行□人」有關。

⿺辶复豫　讀「復豫」，疑指重整隊形。「豫」或讀爲「敘」。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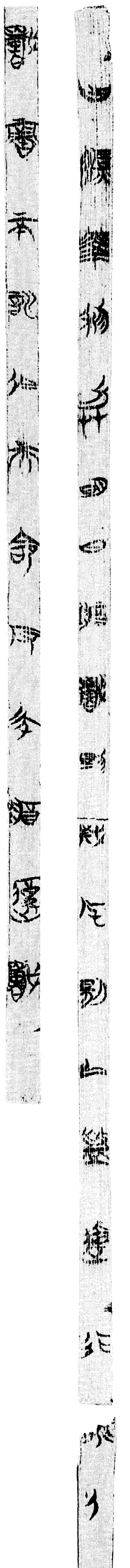

曰：絳（繕）虖（甲）利兵，明日牆（將）戰（戰），則戕尾剔（傷）亡，盤遼（就）行□人。虐（吾）戰（戰）啻（敵）不訓（順）於天命，反（返）帀（師）牆（將）復（復）。戰（戰）

本簡長四十五·四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中略殘，上、下端完整。現存三十一字。

戕尾　待考。

盤遼行□人　含義不明。

反帀牆復　讀「返師將復」，疑指回營休整。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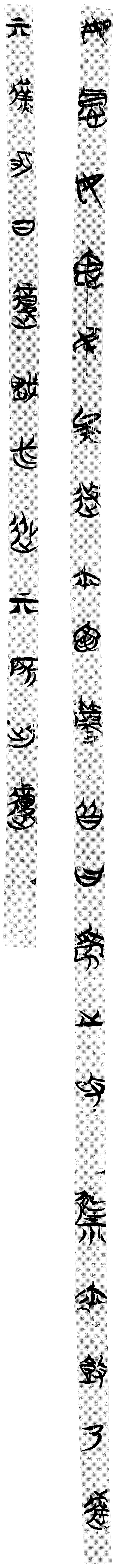

毋怠（殆），毋思民矣（疑）。返（及）尔龜筶（策），皆曰勳（勝）之。改尔鼓，乃遊（失）亓備（服）。明日復（復）戟（陳），必逃（過）亓所。此復（復）

本簡長四十六・四釐米，完簡，上端略殘，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怠　讀「殆」，這裡是狐疑猶豫的意思。

矣　讀「疑」。此句似指毋啓民疑。

汲尔龜簹　讀作「及爾龜策」，疑指用龜策占卜。

改□尔鼓　「改□」，待考。「鼓」是中軍之帥用以指揮作戰的重要工具，如果失去，則三軍不知所從，故曰「乃遊亓（其）備（服）」。

必逃亓所　讀「必過亓所」。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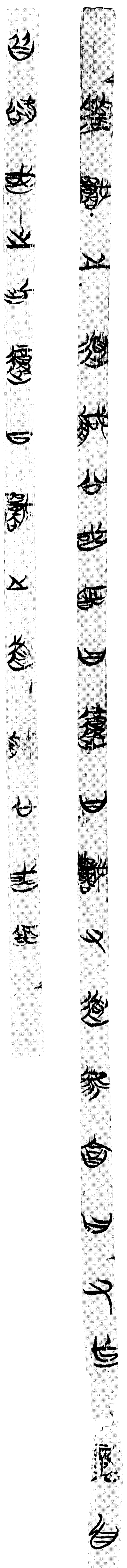

盤戰（戰）之道。」臧（莊）公或（又）䎽（問）曰：「復（復）甘戰（戰）又（有）道虖？」合（答）曰：「又（有）。必贅首皆欲或之。此復（復）甘戰（戰）之道。」臧（莊）公或（又）䎽（問）

本簡長四十六・九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五字。

此復盤戰之道　以上所述，文義多不能明，還有待研究。

甘戰　疑讀「酣戰」。

贅首　待考。

此復甘戰之道　簡文述「甘戰」節甚短，文義亦多不明。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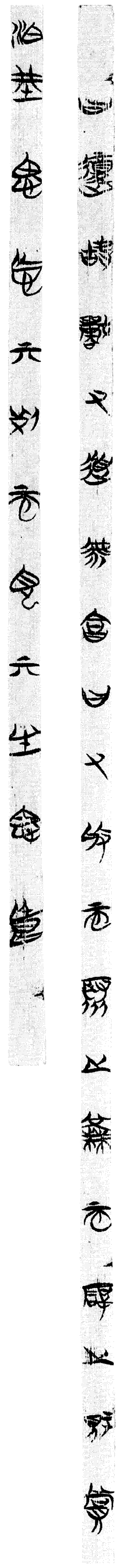

曰：「逘（復）故戳（戰）又（有）道虖？」合（答）曰：「又（有）。收而聚之，筞（束）而厚之，貹（重）賞泊（薄）坓（刑），思忘亓死而見亓生，思良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故戳　待考。

貹　从貝，主聲（舊釋「豚」，應糾正），乃楚「重」字（同《楚郙陵君豆》的「重」字）。「主」是章母侯部字，「重」是章母東部字，讀音相近。

見　似乎是獻的意思。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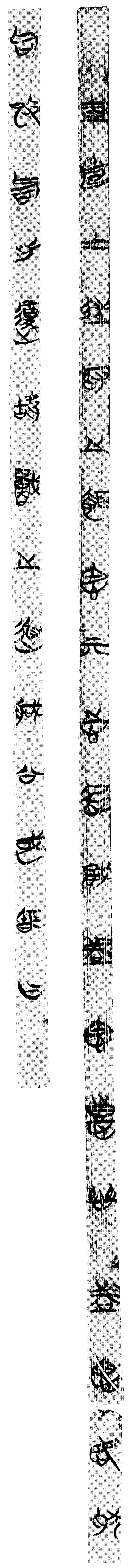

車良士往取之餌（耳）。思亓志记（起），戙（勇）者思憙（喜），緐（葸）者思㥋（悔），肰（然）句（後）改钌（始）。

此逘（復）故戰（戰）之道。」臧（莊）公或（又）䎽（問）曰：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現存三十四字。

餌　疑讀爲「耳」。

戠者思憙，𦬁者思𢗊　讀「勇者思喜，葸者思悔」。「葸者」和「勇者」相反。《玉篇・艸部》：「葸，畏懼也。」「悔」和「喜」意思也相反。

改司　讀「改始」，指回到從前。

此逘故戰之道　從上所述，「復故戰」是指收聚殘部，再賈餘勇，恢復到初始狀態的戰法。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六簡】

「善攻者奚女（如）？」𢘓（答）曰：「民又（有）寳（保），曰城，曰固，曰蘆（阻）。三善𦘔（盡）甬（用）不皆（棄），邦豙（家）㠯怯（宏）。善攻者必㠯亓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二字。

寳　讀「保」，可訓「守」，這裡指防禦設施。

固　《說文・口部》：「固，四塞也。」《周禮・夏官・序官》「掌固」，鄭玄注：「固，國所依阻者也。國曰固，野曰險。」這裡指險固。

蘆　讀「阻」。《說文・𨸏部》：「阻，險也。」是險阻之義。

皆　疑讀「棄」。「皆」是見母脂部字，「棄」是溪母質部字，讀音相近。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五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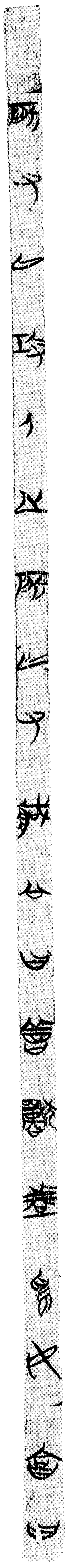

所又（有），㠯攻人之所亡又（有）。」臧（莊）公曰：「善戰（守）者奚女（如）？」畣（答）曰：……

本簡長二十五・三釐米，上端完整，下半殘缺。現存十九字。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五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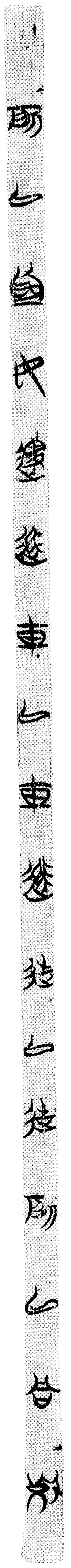

所㠯爲毋退。銜（率）車㠯車，銜（率）徒㠯徒，所㠯同死……

本簡長二十四・二釐米，上端完整，下半殘缺。現存十七字。

此簡上文不詳。

退　寫法有點怪，聲旁的上部，裡面多了一豎。

銜車㠯車，銜徒㠯徒　「銜」同「率」。這裡是指率車則與車同在，率徒則與徒同在。

所㠯同死　下文應接「生」字。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五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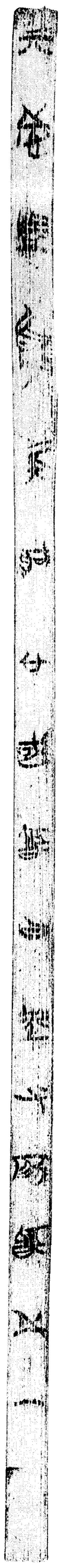

……亓志者奡（寡）矣。」臧（莊）公或（又）䎽（問）曰：「虗（吾）又（有）所䎽（聞）之：一

本簡長二十一・八釐米，上半殘缺，下端完整。現存十六字。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六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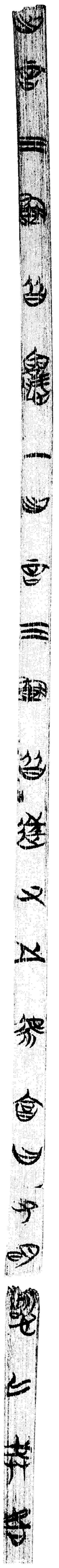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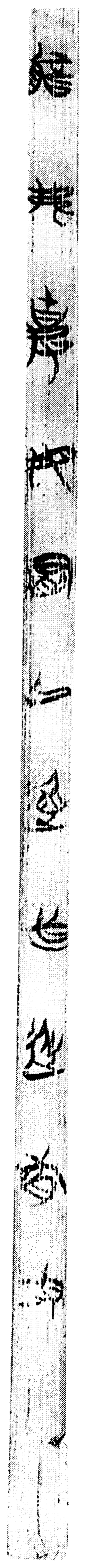

出言三軍皆懽，一出言三軍皆逹（往），又（有）之虖？」𣍘（答）曰：「又（有）。明慙（慎）㠯戒，弗（弗）𤖯（將）弗克？毋冒㠯𨗩（陷），必逃（過）前攻，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端殘缺，下端完整。現存三十五字。

一出言　連上簡「一」字爲讀。猶言「一下令」。

毋冒㠯𨗩　讀「毋冒㠯陷」。「冒」，指冒險。「陷」，指陷敗。

必逃前攻　含義不明。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六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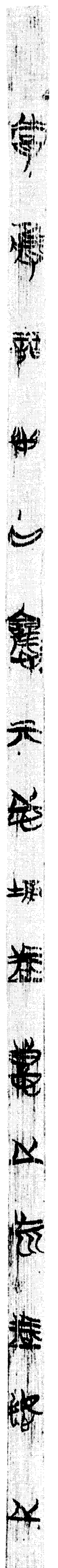

賞臒（獲）訋𢇇（悳），吕懽（勸）亓志。埇（勇）者憙（喜）之，巟者𢘓（悔）之。蠆（萬）民……

本簡長二十五・五釐米，上端完整，下半殘缺。現存十八字。

賞臒訋𢇇　「賞臒」，讀「賞獲」，指賞賜有斬獲者；「訋𢇇」，讀「訋悳」，疑是相反的意思。

巟者　或讀「亡者」，疑即上文「𢇇（悳）者」。

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六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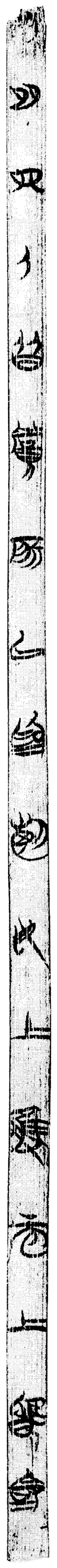

……□多。四人皆賞，所吕爲剸（斷）。女（如）上臒（獲）而上䎽（聞），命……

本簡長二十一・九釐米，上、下皆殘。現存十六字。

□多　首字上半殘缺，下半从又。

此簡下有脱簡。

【第六十三簡】

乃自⿱化心（過）㠯敓（悅）於𦳣（萬）民，弗琗危地，毋亦飤（食）⿰飠㐬。⿰礻鬼（鬼）神⿰車勿武，非所㠯⿱爻言（教）民，唯君亓智（知）之。此

本簡長四十五・二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一字。

自⿱化心　讀「自過」，指引咎自責。

琗　待考，疑是據、處之義。

⿰飠㐬　待考。

⿰車勿武　待考。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六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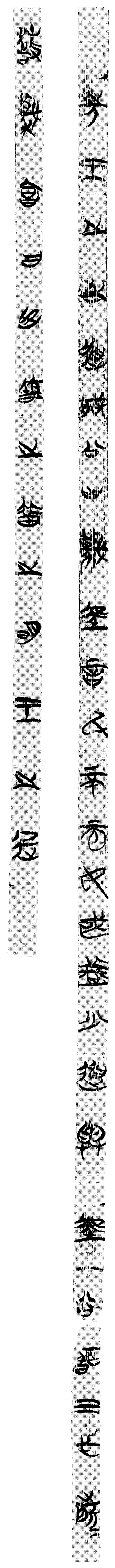

先王之至道。」臧（莊）公曰：「⿰禾蔑（沫），虗（吾）言氏（是）不（否），而毋或（惑）者（諸）少（小）道與（歟）？虗（吾）

一谷(欲)䎽(聞)三弋(代)斎=(之所)。」蔑(曹)穢(沫)畬(答)曰：「臣䎽(聞)之：昔之明王之迟(起)

本簡長四十七・三釐米，由兩段綴合成完簡，上、下端完整。共四十一字。

氏不　讀「是否」，意思是說我的話是不對的。

一欲　甚欲。

之所　之所以然。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六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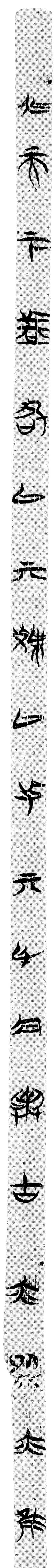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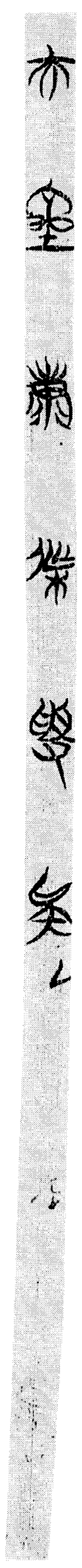

於天下者，各㠯亓殜(世)，㠯及亓身。今與古亦肰(然)，亦隹(唯)䎽(聞)夫垔(禹)、康(湯)、傑(桀)、受矣∠。

本簡長四十七・五釐米，完簡，上、下端完整。共二十六字。

各　第三筆上有飾筆。

矣　下有符號，形式與上面的句讀相似，但下面空而不寫，應是表示全篇的結束。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四）

馬承源　主編

策劃編輯：張曉敏
特約編輯：施宣圓
執行編輯：李祚唐
責任編輯：秦志華
技術編輯：陳文彪
責任校對：金文男

世紀出版集團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發行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
中華商務聯合印刷(廣東)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八八九×一一九四毫米　八分之一
印張：三六·五
版次：二〇〇四年十二月第一版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2,000
書號：ISBN7–5325–3700–5/K·576
定價：六〇〇元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含網絡版權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四／馬承源主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12
ISBN 7–5325–3700–5
Ⅰ．上…　Ⅱ．馬…　Ⅲ．竹簡文–楚國–圖録　Ⅳ．K877.5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4)第 020881 號